榆中年鉴

(2019)

二〇一九年五月

榆中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榆中年鉴》编纂委员会）

主　　任　王　林（5月止）

刘学强（5月任）

副 主 任　蒋睿智　席应奇（5月免）　张宗福　王文平（5月任）

杨锡辉　刘燕霞　颜　芳　杜永鹰　周学海

委　　员　雍雅明　安治中　王廷宏　牛利兵　钱宏魁

杨见澍　沈明江　豆巨霞

《榆中年鉴》编辑部

主　　编　周学海

副 主 编　高春玲

编　　辑　杨见澍　沈明江　豆巨霞　张德馨　石伟倩

桑菊兰　裴绍宏

摄　　影　杨见澍　赵江梅　裴绍宏　季桂珍　岳　程

赵雪林　梁迎春

封面摄影　赵江梅

封底摄影　陈旭东

工作人员　羊国俊



编辑说明

一、《榆中年鉴》是榆中县人民政府主办、榆中县地方志办公室编辑的政府年刊（地方综合年鉴）。《榆中年鉴（2019）》全面、系统地载录了2018年榆中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为社会各界和海内外人士了解、研究榆中和在榆中投资兴业提供权威性资料。

二、《榆中年鉴（2019）》采用类目体编辑法，除特载、大事记和统计公报外，主体内容分为类目、分目、子目、条目四个层次，有部分分目下直接设条目。共23类目、83分目、102子目、1164条目，全书约68万字。

三、《榆中年鉴（2019）》各部分的初稿资料由各乡镇、县直各部门、省市驻榆单位提供，并经供稿单位领导审定。由于个别单位未能按照要求提供资料和稿件，致使本卷仍有缺漏。

四、彩插中图片顺序按事件发生的时间先后排列。年鉴撰稿人姓名按照所在单位资料在本卷中的先后顺序排列。获得的荣誉，省级奖项记载优秀奖及以上，市级奖项记载三等奖及以上，县级奖项只记载第一、二名。人物部分人名的顺序按照表彰时间的先后排列，先进人物记载简要事迹，人物传记载年度内去世的正县级领导和对当地经济文化等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人士，对前鉴有遗漏的人物作补记。

五、本年鉴编辑时，对一些类目标题作了适当调整、合并或简化。

六、《榆中年鉴（2019）》所需数据均经过供稿单位审定，反映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数据采用榆中县统计局公布的资料。

七、本年鉴中的省指甘肃省，市指兰州市，县指榆中县。

八、本书中的耕地面积单位为方便阅读仍使用“亩”，每亩约合0.0667公顷。



榆中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17日在榆中县委十六届六次全会上的报告

王晓宁

各位委员，同志们：

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我向全委会作报告，请予审议。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六个榆中”建设提速上台阶、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的谋划之年，更是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实现脱贫摘帽的决胜之年。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县干部群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新担当新作为书写了新时代首张答卷。我们在落实上级决策上坚定坚决，再次彰显了抓铁有痕的“榆中力度”；在加快发展上豪迈跨越，又一次刷新了只争朝夕的“榆中速度”；在保障民生上无微不至，又一次提升了枝叶关情的“榆中温度”；在夯实基础上久久为功，又一次筑牢了源远根深的“榆中深度”；在拉开框架上超常建设，又一次拓宽了通衢广陌的“榆中广度”。凭借着这些，我们更是和56万榆中人民在“实干榆中”的浓厚氛围里，一起创造收获了有力度、速度、深度、广度，更有温度的“榆中自信”。我们也再次用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验证了“发展是干出来的，幸福是干出来的，‘榆中自信’也是干出来的”。发展要的就是这种“大道至简，实干为要”的行动力；凭的就是抢抓机遇、敢为人先的改革精神；靠的就是“见之不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的主动作为。

一年来，县委常委会继续狠抓自身建设，始终保持“革命理想高于天”的坚定信念，带头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一以贯之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做到了思想上坚定认同、政治上绝对忠诚、情感上衷心拥戴、行动上紧跟追随；坚决扛起“强榆富民”的政治责任，以对历史和人民高度负责的使命感，夙夜在公的担当精神，开启了各项事业新局面；时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一天接着一天干、一件接着一件办，努力让全县群众过上了更好的日子；时刻铭记“打铁必须自身硬”，不断提升学习能力、拓宽视野，改进调查研究方式，使得领导能力和执政水平不断增强。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25次，研究议题193个，就学习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全面从严治党、机构改革、生态治理、巡视整改、推进高质量发展、改善民生、脱贫攻坚等重大问题进行研究部署，有力推进了各项事业快速发展，确保了中央和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榆中不折不扣落实见效。

一年来，在2017年荣获榆中县党政班子、脱贫攻坚、从严治党、经济综合目标完成情况等四项“优秀”的基础上，我们继续紧扣“五大发展理念”，深入实施“15355”发展思路，以高质量发展为根本，以改善民生为重心，以项目建设为引领，以脱贫攻坚为重点，以作风建设为保障，全县呈现出经济平稳发展、民生不断改善、党风政风继续好转、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态势。特别是省委省政府着眼绿色崛起、高质量发展，决定在榆中盆地建设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统筹兰州大学“双一流”建设、兰州城市副中心、全省新的增长极“三篇文章”一起做，这是事关甘肃长远发展的战略抉择，更是榆中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百年大计，榆中必将进入一个引领全省县域经济发展的难得机遇期。具体来说，过去一年我们重点抓了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折不扣抓落实，政治建设全面强化

始终坚持党的政治领导，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最根本的工作导向，贯穿于县委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做到有表态、见行动、重实效，确保全县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一）全面强化理论武装，深入践行“两个维护”。始终牢牢抓住思想建设这个根本，不断创新学习形式，通过领导干部集中讲党课、专家讲授、举办培训班、开展知识竞赛、主题演讲、“主题党日+”等系列活动，利用290多个党员教育智慧云平台，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着力抓好重点学习，通过县委常委会会议、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和县委理论研讨会议，认真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内心深处、工作生活和实际行动上，经常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确保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紧扣重点科学研判，不折不扣狠抓落实。紧扣中央和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聚焦脱贫摘帽、经济发展、机构改革、项目融资等重点工作，科学研判发展形势，对全县91项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全面梳理和细化分解，确保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迅速转化为推动我县改革发展的新动能。特别是以坚定坚决的态度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吸取祁连山生态保护和秦岭北麓违建别墅典型案例教训，坚决整改兴隆山自然保护区采矿点8家、旅游设施6处；排摸“大棚房”问题23个，拆除“大棚房”7019.4413平方米。结合省市主要领导调研我县时关于“三篇文章”一起做、做实“一户一策”计划、防汛工作“立足于防，落实在抓”及加快推进易地搬迁、田园综合体建设等指示精神，常委会第一时间学习传达研究制定贯彻

落实意见，不折不扣全力以赴抓好重点任务落实，确保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在榆中畅通无阻、落地生根。

（三）态度明确积极配合，坚定坚决全面整改。扎实做好巡视配合工作，确保了巡视工作顺利进行。将巡视整改摆在体现对党忠诚、检验“四个意识”、落实“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来认识，以坚定坚决的态度，全力聚焦重点、压实责任、健全机制，高标准抓好整改落实。先后6次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制定《关于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成立由县委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实行日安排、周汇报、月督查整改落实机制，推动形成“县委统揽、常委牵头、逐级分解、层层担责”的整改合力。组织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工作推进会暨整顿慢作为不作为动员会，对存在的13个问题进行再审视、再反思，整改措施进一步明确。始终坚持新官理旧账，以强烈担当解决了一批长达20年久拖不决的历史遗留问题，确保巡视整改阶段性任务如期完成。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围绕巡视反馈问题建立、修订完善相关制度，以长效机制固化巡视成果。

（四）依法治县有序推进，民主氛围日益形成。全面推进依法治县行动，“七五”普法有序推进，常委会实行会前学法一刻钟制度，实现党内学法常态化、制度化。先后就大剧院、规划馆等重大项目，田园综合体、全域旅游示范县、城市副中心建设等重点工作多次召开四大家联席会议、书记专题会议等，集思广益、充分酝酿，在各级领导干部积极参与下，县委各项决策部署更趋科学。常委会听取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党组和县监委工作汇报，全面加强和支持依法履行职责，县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得到较好发挥。加强民族宗教和民间信仰管理，宗教活动场所“四进”活动深入开展，统一战线更加巩固。加强党管武装工作，深化双拥共建活动，军民融合发展稳固推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县工作全面加快。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依法依章履行职责，各方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持续增强。

二、紧盯目标强措施，群策群力抓落实，脱贫步伐全面加快

始终把脱贫摘帽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和历史重任，年内投入资金28亿元，其中县级筹措14.8亿元，按照“春季行动、夏季攻势、秋季冲刺、冬季决战”总体思路和要求，以贫困不除、愧对历史，群众不富、寝食难安的信心和决心，确保脱贫攻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一）强化责任牵头总抓，动员各方合力攻坚。牢牢把脱贫攻坚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强化四大家主要领导包片督战、县级领导蹲点帮扶、季度观摩、考核、排名、微信群日督办机制，全干动员、全民动手抓脱贫的工作机制全面形成。先后14次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93个易地搬迁、资金筹措、项目金额等具体问题，因时因需召开专项会议，科学研判问题短板，分类制定措施办法，确保了决策到位、部署到位、落实到位。千方百计协调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占用耕地问题，落实容错纠错机制，切实为真抓实干的干部担当负责，全县各级干部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信心和动力显著增强。不断完善驻村帮扶机制，严格落实“两长一队”制度，有效提升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包村干部、村“两委”班子“四支力量”战斗力。紧紧抓住东西部扶贫协作契机，加强与天津宁河区沟通对接，加强与全国台联定点帮扶、城关区对口帮扶联系，落实帮扶资金31.7万元，互访7批次，探索建立产业合作、人才交流、助学助医助企等工作机制，携手共促发展之路越走越宽。爱心人士、民营企业、社会组织、驻榆部队等解囊相助，全县上下和社会各界合力攻坚。

（二）聚焦短板精准发力，综合施策消灭贫困。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统筹推进“五个一批”，在补齐脱贫攻坚短板上精准发力。筹措资金1.82亿元，结合村容村貌改造战，全面开展“六改三清”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夏季攻势行动，着力整治“脏乱差”现象，面貌贫困逐步消除，贫困户精气神大为提振。超常规大幅实施易地扶

贫搬迁工程，2508户8747人历史性地挪了穷窝、拔了穷根，改造危房1565户，农村C级存量危房全部消除，圆了贫困群众安居梦。投资1.7亿元全力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有效解决19个乡镇13.7万人饮水不稳定问题，全县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2%以上，靠天吃水已成为历史。智力、光伏、电商、生态、旅游五大县域扶贫品牌带动力日益增强，产业扶贫大布局初见成效，特色产业、农业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帮带分红、“龙头带动+差异化培育”综合发力。注入发展村集体经济资金5000万元，11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每村集体经济收入超过2万元。健康扶贫力度继续加大，县域兜底补偿等保障优惠政策有效落实。控辍保学行动全面开展，实现贫困学生“零辍学”，彻底阻断了贫困代际传递。

（三）全面激发内生动力，着力满足群众需求。137家“爱心超市”作用有效发挥，成为激发群众主动作为的有力助推器；爱心基金总额达1199万元，救助兜底能力不断增强；310支妇女、青年、工匠爱心志愿队深入一线帮办实事4816件，多渠道有效发现解决贫困群众眼前实际困难，“三大爱心”扶贫品牌正向激励作用不断凸显。深入开展“五星级文明户”评选、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好家风好家训”“八个一”示范工程、微心愿达成等活动，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得到进一步激发。动态调整和大数据系统修改完善工作有序开展，31个“错评漏评”问题得到修正，帮扶资源实现公平享有。深入开展农户大走访、村务公开规范、调动“两个积极性”等八项活动，在全力抓好建档立卡贫困村建设和贫困户脱贫的同时，统筹推进非贫困村美丽乡村建设，着力解决非建档立卡户的生产生活困难，群众对帮扶工作的认可度越来越高。

（四）咬定目标抓好整改，查漏补缺逐项落实。以“百察无一疏”的赶考态度迎接考核。按照“分管行业必须管扶贫、联乡包村必须管考核”的要求，进一步压实县级领导和行业部门责任。紧扣贫困县、贫困村、贫困人口退出指标，扎实开展脱贫攻坚“秋季冲刺”行动，着力解决资料不全、标准不清等问题。全面核查整改涉贫项目，确保了项目计划下达、工程量完成和验收移交规范。以集中宣传培训、集中接访解忧、集中帮办实事、集中村务公开评议、集中慰问送温暖、集中改善人居环境为主要内容的“六集中”冬季决战行动有效开展，领导干部主动“下访”，帮扶力度只增不减，贫困群众积极参与，扶贫成效明显提升，工作经验被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在全省介绍推广。经过乡村初验、市县验收认定，全年减贫1785户5564人，全县114个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49%，我们即将迎来脱贫摘帽的历史性一刻。

三、凝心聚力抓发展，统筹兼顾优布局，经济建设全面提质

县委全面加强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全县经济发展活力不断加强。2018年，预计全年可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44.68亿元，增长24.22%，增速在全市11个县区位居第一、在全省86个县区位居前列；地区性财政收入达到14.92亿元，同比增长15.86%，其中一般预算收入达到7.42亿元，同比增长14.3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0.17亿元，同比增长9%；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3708元和10440元，同比分别增长8%和9.5%；财政支出达56亿元，总量在全省68个县市中仅低于玉门市5亿元，“实力榆中”成绩显现。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和《甘肃领导专供》2次报道榆中县域经济逆势上扬和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PPP项目工作成绩斐然，被国务院通报表彰为落实国家重大决策真抓实干成效显著县，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关注榆中发展，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先后5次作出批示肯定榆中成绩，省发改委发文向全省推广榆中发展县域经济的做法。全省“三变”改革现场会、棚改现场会、西北地区农产品供销对接会在榆中召开，既是对我们心无旁骛抓发展、聚精会神搞建设的肯定，也更加激励我们百舸争流，勇立潮头。

（一）抢抓机遇超前谋划，开源引水凝聚合力。坚持把激发、释放和借助各方力量作为促进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以等不得、慢不得的紧迫感扎实开展前期工作，主动汇报，多方争取，聘请中国规划院和同济大学规划院开展兰州城市副中心空间战略研究和生态创新城概念性规划编制，积极汇报市委市政府，联合兰州大学谋划在夏官营建设中国西部第一学镇、甘肃科创第一园、兰州生态第一城，促成省委省政府决定在榆中盆地以“田园、花园、校园、家园”四园和“科创、文创、智创、创造”四创理念，建设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我们抢抓这一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高水准谋划推进副中心建设，确定了“一心一轴三区四面”的空间结构和“一心居中携两翼、两轴串心展鲲鹏、三区联动奏辉煌、四面青山四锦屏”的总体发展布局，形成了“四铁两站一机场”的铁路航空布局、“一轨成环、多支辅助、三心六枢纽”的轨道交通布局、“四高一快一环”的外部公路交通布局、“九横六纵”的内部干线道路布局，筛选了31个总投资700亿元年度投资200亿元的项目。积极对接中铁建、中交建、中能建、中电建等国企央企强企参与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省政府召开3次省长办公会议研究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事宜，省政府常务会、省委常委会专门听取工作汇报，榆中将再次迎来大开发大建设的发展浪潮。大力实施项目强县突破工程，招商引资成果丰硕，第二十五届津洽会、第二十四届兰洽会签约项目总额稳居全市远郊县区第一，“招商引资百日大会战”稳步推进。严格落实县级领导包抓项目责任制，实行“一企一策一团队”管理模式，新签约项目多数落地，重点项目建设快速推进。“跑争树”活动扎实推进，全年共争取各类项目646项，到位资金24.06亿元，荣获16项国家级荣誉在内的148项各类荣誉。全力推进机构改革，完成县级机构改革方案的制定报批，全县党政机关正科级单位从76个缩减为37个，系统完备、科学联动、运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即将组成。认真贯彻中央民营企业座谈会精神，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深入推进，建立“规下转规上”后备企业信息台账、搭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政银企合作平台、建立小微企业担保机制，开展“千企万商大走访”和“征询企业意见倾听企业呼声”活动，各方动力有效激发，全县存款余额261亿元，贷款余额263亿元，位居全省前三。“活力榆中”方兴未艾，成为国企民企竞相投资的热土。

（二）现代农业高效发展，传统农业提质增效。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力推动产业、生产、经营“三大体系”转型升级。强化金融支农，“农担贷”融资平台高效运转，落实支农贷款9370余万元，发展动力不断增强。巩固推进“52369”产业发展计划，造田流转种植工程稳步实施，全年新建高标准农田10万亩，中药材、百合等传统种植业继续壮大，带动效应明显增强。投资1.5亿元实施三电灌区扩灌延伸工程和大型泵站更新改造，全面提升38万亩农田灌溉效率，种植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不断加快。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榆兴、康源、宏鑫为代表的龙头企业带动效应显著增强，为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发展注入了新动力。高原夏菜品牌价值达到58.99亿元，九大产业联盟综合发力，传统农业进入提质增效融合发展新阶段，荣获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县殊荣。“非洲猪瘟”防控到位，畜牧养殖业转型升级步伐不断加快。李家庄栖云田园综合体建设快速推进，形成错位发展、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建设规模、发展方式等已成为省内标杆，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速度位居国内8个试点前列。不断创新改革举措，加快推进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建设，因地制宜实施乡村旅游、特色种植等“三变+”发展模式。大力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渠道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80家“农特汇”生鲜直营店全面营业，南方和国外市场不断扩大。现代农业科技创新步伐加快，建成全省首个农产品质量管理“云平台”，建立农产品全程可追溯系统，全县农产品迈向了优质发展的新通道。

（三）转型升级稳步推进，工业经济高效支

撑。加快推进工业强县战略，优化升级传统产业，加大对京兰、甘草、高崖水泥等传统建材企业的扶持力度，帮助合法合规出让新矿产，引导转型发展。加大经济运行预警调度工作力度，加强对榆钢、金川科技园、庄园乳业等重点企业的跟踪监测和服务，鼓励企业创新驱动发展。积极发展新兴产业，引进培育骨干企业，金阳高科扩建、国电兰州热电“上大压小”异地扩建等项目逐步成为工业转型发展的新支撑。完成县建安公司改制，包装嫁接为省建投兴隆公司。综合施策助推建筑业迅猛发展，前三季度增加值达22.76亿元，增速全市排名第一，超目标值14亿元。注重品牌打造和价值提升，兰煤牌洁净型煤、华能暖炕板、陇神牌元胡止痛滴丸等一批产品获“甘肃名牌产品”称号。卧龙川工业园基础设施日趋完善，雨中情防水材料等6家企业全面入驻，全县工业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

（四）要素涌流多点开花，第三产业迅猛发展。兴隆山大景区建设和青城古镇保护开发进展顺利，兴隆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游客中心完成主体建设，按照所有权、管理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原则，省林业厅、省文旅厅与市政府签订兴隆山自然保护区经营权移交协议。30个旅游项目有序推进，旅游示范乡镇、旅游专业村、星级农家乐建设全面开花，全民冰雪嘉年华火爆开展，老家浪街冰上运动开门迎客，全季旅游初步建立。成功举办“全域旅游美好生活”“中国旅游日”主题宣传活动等大型节会，开通“榆中印象”旅游公众号，及时有效处理旅游投诉，“魅力榆中”吸引力显著提升，全县接待游客538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8.75亿元，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加快商贸物流产业发展，全力构建兰州东部商贸物流基地，顺利实施商品交易批发市场转型升级和承接主城区商品交易市场搬迁工作，兰州毅德国际商贸城、兰州国际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等项目大部分建成并投入使用，甘肃物产集团兰州物流园、迎宾大酒店等项目顺利推进。全力推进乡镇农贸市场和上花百合保鲜库、新营冷凉型蔬菜气调库建设，搭建交易平台，农产品应对市场风险能力有所提升，助推农民收入稳步增长。全力推进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建设，268个行政村宽带网络实现全覆盖，特色农产品网上交易势头良好，全年实现交易额3.1亿元，荣获全国电商示范百佳县称号。

四、不忘初心履使命，夯实基础惠民生，社会建设全面夯实

党的初心是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为人民谋福利，县委在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的同时，始终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幸福榆中”正在逐步照进现实。

（一）社会事业全面推进，民生保障不断改善。大力实施民生改善行动，年内投入民生领域财政资金达31.6亿元，占公共财政支出的83.51%。政府投融资平台作用发挥充分，县建投主导的全县棚户区改造和重点项目高速推进，预计将实现销售收入118亿元，形成29亿元优质资产，腾退土地2600多亩，增加土地收入30亿元，为拉动县域经济增长和释放城市发展空间提供了坚实保障。县农投承担全县1544户易地搬迁安置点，已建成1463户，建成率95.43%，修建农村道路620条397.029公里，文化广场27处，投资5.14亿元建设农产品加工园和德青源金鸡养殖项目。深入推进教育强县战略不动摇，新改建校舍3.45万平方米，硬件设施不断完善；接通北京四中网校，高效共享优质教育资源；深入推进高中新课程改革，办学水平不断提高，全县高考本科上线1447人，上线率达到32.96%，再创历史新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分级诊疗制度逐步完善，县外就诊率降至8.85%；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效落实，受益群众达11.6万人；完成乡镇卫生院改造，推进县级医院提升，全县基本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县卫计局荣获全国生育状况抽样调查优秀单位。科普进校园、进农村、进社区活动深入开展，全民科学素养不断提升。克服困难、多方筹措增发干部职工津贴5万余元，全面落实

公安系统执勤和加班补贴，提高城管、环卫工人、临聘人员津贴标准；全力推进五项社会保险扩面提标，发放各类救助资金1.23亿元，新增城镇就业2407人，输转剩余劳动力10.32万人，就业服务保障明显提升；完成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优抚安置政策逐项实施，退役士兵安置、抚恤优待奖励全面落实，全县干部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

（二）基础设施日益完善，城市功能持续提升。深入实施交通改造提升工程，全年实施新建、续建、维修改造市政道路22条、44.1公里，完成迎宾大道改造等15条道路、11.7公里，县城道路建成区由5平方公里扩展到16平方公里，实现几何式增长。已完成国省县乡道和高速公路新改建工程103公里，正在建设151公里，即将开建226公里，全县“大交通”格局轮廓逐步凸显。认真落实总书记“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指示，房价三年稳控取得明显成效，一房难求、排队购房已成为过去。阡陌园、御景园、翰林院、亨威万象新城等大型住宅小区完成主体工程。全县大开发大建设场面如火如荼，拔地而起的80栋高楼和113座林立的塔吊，是对“榆中速度”最好的诠释，我们也成为省内公认发展速度最快的县。完成天然气进县城工程调压站及设备安装，加大供热设施养护更换工作，设立弹性供暖机制。投放更新新能源公交车106辆，开通城际公交，优化城乡公交线路和站点布局，大幅办理学生卡、老年卡等优惠卡，开通电子付费系统，让全县群众享有更多的发展红利。各乡镇加油站建设有序推进，北山加油站开门营业，结束了北山地区没有加油站的历史。新装红绿灯16处，交通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在县城13条街道安装10种859盏秦汉风格路灯，榆中盆地的夜空愈发明亮，全县群众幸福感进一步提升。

（三）重点突破全面保障，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平安榆中”建设全力推进，以构建社会风险分类管控和矛盾隐患调处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突显社会综治管理，以“十户六联”升级版建设打造矛盾隐患调处治理发现平台，以“1+1+N”工作模式创新社区警务运行模式。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深化食品药品监管，社会安全保障网愈织愈密。破解“执行难”走在省市前列，重拳出击惩治“老赖”成效明显，社会公平正义得到有力维护。实行“口袋调、随手调”工作机制和法律服务工作者参与调节机制，建立了覆盖城乡的人民调解网络，调处率和成功率分别达到100%和98%。全面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阳光信访深入推进，法治信访得到巩固。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主线，打击黑恶势力团伙9个，深入推进“三打击一整治”，快速锁定侦捕判决了一批攻击基层政权、阻碍发展、欺压群众的黑恶霸痞势力，营造了更加安定和谐的发展环境。以“一杜绝、四下降”为目标，突出重点时段和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全年无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县群众安全感得到不断巩固。

五、思想引领强灵魂，弘扬价值促传播，文化建设全面加强

深入推进以人民为中心的文化建设，紧扣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一主线，围绕为人民过上美好生活提供丰富精神食粮这一任务，持之以恒加大价值引导力、文化凝聚力、精神推动力。

（一）多层推进夯实基础，文化惠民有效保障。市民公园、大剧院、规划馆主体完工，完成图书馆、文化馆、档案馆设计，进入立项报批阶段，文化地标初具雏形。塑立蒙恬雕像，城市文化底蕴和历史积淀进一步增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戏台、数字文化信息共享工程快速推进，文化馆、博物馆免费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图书馆晋级为国家二级图书馆。实现了电信宽带输送县电视台节目，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全覆盖，全县群众享有了更多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建成健身步道7公里，完成县公共体育场田径跑道和标准化足球场建设项目，启动全民健身中心建设工程。充分利用体育彩票公益金，不断加大体育设施覆盖率，全县人均享有运动场地面积达1.78平方米，位居全省前列。建成并开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张一悟纪念馆，自“七一”开馆

以来参观人数达15.5万人次，已成为全省传播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展现革命历史重要基地和榆中发展红色旅游的靓丽名片。

（二）弘扬旋律引领价值，主题活动深入开展。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深化民风建设“十大行动”，淳朴乡风逐渐回归。全方位开展各类送文化下乡活动，主流文化广泛传播。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效凸显，行人遵守红绿灯，机动车礼让行人，自觉维护城市形象已成新风尚。牢牢掌握意识形态主动权，研究推进全县宣传思想工作，强化对重大思想理论问题的引导。树立正确的“网络安全观”。召开全县首次文艺工作暨新媒体座谈（表彰）会，聚合正能量，弘扬主旋律，坚守主阵地，加大对网络舆情的管理，官方及时准确发声，有效遏制各类负面炒作。大力开展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活动，通过主题征文、文艺汇演、书画摄影展等多种形式，回顾改革开放40年的光辉历程和群众身边的变化，广泛凝聚了全县干部群众改革再出发的强大力量。举办首届干部职工大型运动会，有力激发了全县干部职工团结一心、干事创业的向心力。

（三）活力迸放守望相助，合力效应放大显现。高水平承办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全省“三变”改革、棚户区改造工作现场会、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奥跑榆中·人生兴隆”2018“奥跑中国”榆中站比赛，向外界展示了快速发展、活力迸发、开放包容的榆中新形象。快速发展的榆中获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全年央媒省媒分别大篇幅报道榆中320次和667次；迎接国家部委调研指导25次，接待41个县区、87个部门、2300余名领导干部来我县考察学习；县上干部群众自发赞颂全县各项事业，“朋友圈”竞相点赞转发身边的大发展和小变化，通过各种渠道讲述“榆中故事”，处处流露着喜悦感和自豪感，多角度、全方位让外界听到了慷慨激昂的榆中声音，看到了生机勃发的榆中画卷。组成党政代表团，分赴新疆、西藏慰问榆中籍创业工作人士，传达家乡快速发展的信息，表达家乡人民的关切，戍边游子回信致谢，字里行间洋溢着思念家乡、关注家乡、支持家乡的饱满热情。认真开展百企帮百村活动，陇鑫集团、兴隆土建、华光置业等榆中企业家捐资助力脱贫、教育、大病救助、城镇亮化、文艺活动，回乡创业、注册纳税，反哺社会，增强认同，支持榆中，共促发展的合力显著增强。

六、坚定坚决抓保护，多点发力促恢复，生态建设全面加快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全力推进“生态榆中”建设，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着力整治突出环境问题，不断加大生态环保投入。

（一）高度重视扎实推进，环保整改落实到位。深刻汲取祁连山和秦岭生态问题教训，以对子孙后代高度负责的态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高度重视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问题，采用有效措施坚定坚决依法关闭西山景区，全面停止对外开放，全力推进兴隆山攀岩广场及索道附属设施拆除工作，加大龛谷峡区已关闭的鑫旺建材等8家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力度，力促保护区内生态尽快得到全面恢复。聘请西北林业勘察设计院编制兴隆山自然保护区功能调整规划，合理划定管控边界，奠定保护与开发“双赢”基础，《规划》已上报省政府评审。扎实有序、不折不扣办结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反馈的28件环境信访问题，积极高效配合省级环保督察，以实际行动体现了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视。

（二）紧盯目标保质增量，生态造林稳步推进。继续弘扬“陇上塞罕坝”精神，紧盯五年造林100万亩目标不放松，加快推进生态造林绿化工程。全年争取落实新造林项目7.4万亩，占全市新造林面积的58.2%。面山水利、林地灌溉等配套设施积极跟进，有效灌溉面积达7400亩。注重引导社会各界共享共建的意识，广泛动员开展义务植树。全面推广标准鱼鳞坑、苗木土球、树穴松土等成功经验，造林成活率和造林质量有

效提高。退耕还林稳步推进，继续实施封山禁牧，加大育苗、防火、天然林管护、毁林处罚等工作，在提升增量中巩固存量，全力向全国生态造林先进县冲刺。加大县城绿化提升改造，新增绿化面积6058平方米，城市色彩进一步丰富。深化林业体制改革，按照先造林、后落实项目原则，在北山乡镇率先探索成立村集体林场，迈出了生态扶贫新步伐。

（三）“三大保卫战”全面打响，减排治污扎实开展。全面做好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全面打响大气、土壤、水污染防治三大保卫战。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积极推广清洁能源，大幅实施墙体节能，财政补贴推广电炕、水炕5662个；加强用能大户监管，明确约束性工作目标，减排任务全面完成；加大对水泥、钢铁等重点污染源环保设施运行检测，严管重罚偷排砖厂、石灰厂；严格落实“6个100%”扬尘管控措施，有效减少扬尘污染；坚持卡口点检查和日常监管相结合，全面加强煤炭市场监管，大幅压缩“有烟煤”生存空间；建立网格化管理模式，加强技防力量，建成白虎山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全面加强面源污染监控防治。全面完成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和土壤点位信息采集，新建龙泉、金崖2个乡镇垃圾热解处理厂，开展全域无垃圾整治活动，购置垃圾清运车76辆，启动定远胡麻沟尾菜处理项目。实施阳洼沟、左家沟黑臭水体治理项目，继续推进超采区治理，关闭机井254眼。投资3358万元，启动南河兴隆山口—高铁站段河堤修复工程和苑川河20公里河道治理。加强对夏官营、和平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运用PPP模式融资8320万元开建卧龙川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项目，继续推进黄河流域榆中段水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全县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

（四）拆违治乱取得实效，城乡环境有所提升。重拳出击，敢于对违法建设“亮剑”，全面打响查违治违攻坚战，维护了国土资源管理、城乡规划管理正常秩序，拆除违法建设12.3万平方米，恢复耕地101.05亩，处罚127宗，一批以身试法、蒙混过关的历史违法问题得到整治，严控夏官营生态创新城范围内违法建设行为，为更好更快发展扫清障碍。统筹推进美丽乡村提升战和全域无垃圾创建行动，重点整治背街小巷“脏乱差”，建立“户收集、村转运”机制，城乡面貌焕然一新。立面环境整治有序推进，分阶段实施架空线缆入地工程。门头牌匾、果皮箱更换有序推进，环卫一体化进程全力推进，加快人力保洁向机械化作业转变进度，和平环卫外包作业试点取得成效，县城主次干道实现垃圾不落地收集。占道经营得到有效整治，“门前三包”全面落实，机动车停放规范有序，马路干净整洁，县城形象全面提升。

七、敬终如始强党建，驰而不息抓作风，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

始终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和根本保障，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全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各个层级各项任务落地生根。

（一）夯实基层组织建设，着力打造坚强堡垒。按照“党建强村、产业富村、人才兴村”思路，深入开展“五面红旗”争创活动，共评定“脱贫攻坚红旗村”“基层党建红旗村”“产业发展红旗村”“美丽乡村红旗村”“民风建设红旗村”24个，向村干部发放奖励性工资补助29万元，及时为受诬告干部澄清正名，基层干部愿干事、想干事、能干事的内生动力不断激发。严格落实党务公开制度，“三会一课”制度，组织生活的吸引力、影响力和号召力进一步增强。投资1200万元用于基层党建，新建改建村级阵地24个，面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薄弱村成立120个特别党小组，及时调整撤换不胜任、不合格、不尽职村党组织书记12名。不断加快党组织强化行动，有效提升“两个覆盖”工作质量，全县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86.2%、85.8%，派驻党建指导员256名。探索建立“阵地联建、活动联动、队伍联管、扶困联帮、工作联抓”的“五联共建”机制，不断提升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二）狠抓干部队伍建设，激发干事创业活

力。先后举办河南兰考和红旗渠、贵州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等培训班10余次，培训干部2800多人次，各级干部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显著增强。紧扣好干部五条标准，立足脱贫攻坚一线选贤任能导向，研究制定在脱贫攻坚主战场培养选拔干部《实施办法》，全年共选拔任用干部8批次，调整干部233名，其中从脱贫一线提拔重用65名。注重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培养，全县35岁以下科级干部占比22.5%，高于全市平均水平16个百分点，为榆中发展储备了后备力量，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根据工作实际及时调整驻村第一书记，保证120个贫困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长全部由一人担任，打造了一支作风过硬、担当实干的脱贫攻坚“先锋队”。县级领导联系优秀人才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工作有效落实，大力实施榆中县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建成5家市级科技成果转化培训基地，继续引进各类急需紧缺人才63人，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人才基础。

（三）持之以恒抓实抓细，作风建设巩固推进。开展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纪检监察力量全面优化。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新表现，常态化开展明察暗访和监督检查，形成持之以恒、常抓不懈、常抓常严的工作态势。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2件26人，组织处理7人，给予党纪处分19人，通报4起5件13人，释放了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以“五个一”为载体，深入推进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坚强纪律保障。深化干部作风锤炼行动，结合“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找准着力点，深入开展“三纠三促”专项行动，共发现新问题122个，累计查摆问题1387个，完成整改1358个。加强师德师风教育，严肃查纠“学托”“条子生”等入学不正之风。44名科级干部主动报备婚丧嫁娶事项，党员干部自律意识不断增强。

（四）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依纪依法严惩腐败。加大审查调查工作力度，全年受理信访举报424件，处置问题线索397件，立案124件，结案94件，处分125人，移送司法机关6件6人，追缴违纪资金204.06万元。加大廉洁教育力度，组织县乡村700多名干部参加警示教育大会，为全县530余名村“两委”干部配偶集体上“廉课”，每月召开1次廉政讲堂，让党员干部始终站稳政治立场、强化廉洁自律意识。针对“三转”不到位问题，对乡镇党委书记、纪委书记进行2轮工作约谈，保证纪检监察干部聚焦主责主业。全力配合省市委巡视巡察工作，启动2018年第一轮扶贫领域专项巡察，对扶贫项目资金较多、信访举报较突出的5个乡镇进驻巡察，对1个涉农重点部门巡察“回头看”，发现问题线索80件，对41个重点贫困村进行全面审计。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先行处置、严查严处扶贫领域问题线索，处置扶贫领域问题线索164件，失实了结98件，组织处理30件44人，立案36件，给予党政纪处分26件37人，处理一人、警示一片的效果持续增强。

各位委员、同志们，我们每个人都是新时代新气象和榆中发展地见证者、开创者和建设者。我们要更加清醒的认识到，原地徘徊、故步自封是换不来丰硕成果的，畏手畏脚、瞻前顾后是换不来快速发展的，高高在上、无视疾苦是得不到群众认可的，思维固化、消极懈怠是终将会被时代抛弃的。新时代是奋斗者的时代，奋斗是这个时代的最强音和主旋律。一年的成绩，充分表明新时代为干事创业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广阔舞台；一年的成绩，再次证明有梦想，有机会，有奋斗，一切美好的东西都能够创造出来；一年的成绩，使我们更加坚信，只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干字当头、精诚团结、携手共进，我们的奋斗目标和宏伟蓝图也就一定能够、必须能够实现。

各位委员、同志们，面对一年来所取得的成绩，我们有理由自豪，也更有理由自信，这些成绩足以抚慰我们的汗水、辛劳甚至辛酸，但我们必须更加清醒地认识到，我们的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是在县城经济实力方面，虽然位居全省县市第二，但经济总量依然偏

小，距离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县有很大差距，财政自给率只有20%，靠转移支付过日子的状况没有改变；产业结构欠合理，实体经济后继乏力，缺乏高科技高附加值企业，高质量发展、绿色崛起的压力很大。在干部队伍方面，个别党员领导干部“四个意识”不强，对县委决定置若罔闻，敷衍塞责，假沸现象时有发生，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不愿担事、不想管事、不敢干事等问题依然存在。部分干部能力不足，与建设城市副中心的重大任务不相适应。在改善民生方面，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比较突出，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的措施不多，收入增长缓慢，公共服务资源不均衡，供需矛盾突出，稳定脱贫任务压力不小，满足群众美好生活需求方面还有许多短板弱项。在基层治理方面，管党治党的压力还没有真正传导到基层的“末端神经”，依然存在“上热中温下冷”、层层递减现象。一些部门行业不正之风依然存在，一些干部公权私用，优亲厚友问题依然存在，涉及扶贫领域的信访依然居高不下。在社会管理方面，遗留问题多，时间跨度长，涉及干部多，整改难度大，已成为制约发展的“硬伤”，牵制了精力，增加了风险。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工作中给予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各位委员、同志们，成绩喜人，前途光明，征程漫漫，仍需奋斗。希望同志们对县委常委会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榆中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23日在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

谢志明

各位代表：

我受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18年主要工作

2018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正确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工作大局，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共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7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35项；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和代表视察25次，形成了17个工作报告。

一、紧紧围绕县委决策履职尽责，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党的领导是人大工作最根本的政治要求，也是做好各项工作的坚强保证。县人大常委会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始终保持与县委在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同步、发展上同力。坚持党的领导，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在监督、决定、任免等各项工作中，全面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和县委决策。坚持重大事项向县委报告制度。一年来，向县委专题报送重点调研视察报告12个，县委专题研究、批转和听取人大工作5次。围绕县委重点工作，适时组织代表进行视察、调研和专项工作审议。先后开展了扶贫攻坚、农村“三变”改革、全域旅游、重点项目、棚户区改造等调研，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意见建议。坚持围绕中心，依法决定重大事项。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起草了相关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范围、程序、机制和监督等相关工作。实行重大事项清单制度。除法律明确规定的财政预决算、审计等工作外，根据政府提交的重大事项清单，将涉及土地储备、基础设施、债券使用、重点项目建设等12项内容列入常委会工作要点，并由县委批转实施。在决定重大事项时，广泛听取各方意见，适时作出决定、决议，确保重大事项决定程序透明，操作规范，决策科学。全年共作出决定、决议16项。坚持依法任免，加强任后履职监督。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确保县委推荐的人选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严格落实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民主票决、表态发言、现场颁发任命书和向宪法宣誓等制度。去年共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4人次。强化任后监督。把人大监督贯穿于履职的全过程，通过调研、视察和听取工作汇报，制度化、常态化开展“一府两院”任命干部监督工作，提高其法律意识和责

任意识。先后听取了一名副县长工作汇报，审议了县法院、检察院、人社局、卫生局、统计局、文体局等部门工作报告，评议了县工信局工作，对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相关约谈。

二、紧紧围绕依法监督发挥职能，大力推进法治榆中建设

法律监督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的职责和使命，是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有效手段，是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重要举措。县人大常委会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督促“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全面推进依法治县进程。着力深化全民普法。加大宪法宣传教育力度。组织开展由全县人大代表参加的宪法宣讲活动，积极参加市人大组织的宪法知识培训，联合检察院举办宪法专题讲座，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的宪法意识。督促政府相关部门深入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组织完成国家公职人员宪法和法律法规年度考试。在“12·4”国家宪法日、“6·26”禁毒日等活动中，开展了主题鲜明的宣传活动，有效促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广大群众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着力推进法律监督，积极开展执法检查。先后对社会保险法、人民调解法、文物保护法、统计法和甘肃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5部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维护法律法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为提高执法监督水平，依托县内高校的智力资源，充分发挥常委会财经和法律咨询专家作用，深度介入相关审议、审查和咨询活动。同时，积极配合全国和省市人大完成了统计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7部法律法规的立法调研和执法检查，有效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启动上报兴隆山大景区和青城古镇立法计划，并进行前期调研。坚持规范性文件报备制度，今年共审查报备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43件，确保规范性文件与法律法规保持一致。着力维护公平正义。开展检察院公益诉讼调研、法院家事审判视察，组织代表参加法院“公众开放日”活动，旁听案件审理，及时了解执法情况，提升司法公信力。高度关注司法体制改革，专项听取和审议法检“两院”司法体制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和支持“两院”狠抓队伍建设，规范司法行为，强化执法联动，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根据中央和省市县委安排部署，适时开展扫黑除恶专题调研，建议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全面排查线索，加大打击力度，有效维护群众根本利益，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依法对66名人民陪审员进行了初审筛选。

三、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担当作为，努力增进榆中人民福祉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人大履行职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县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聚焦发展大局和民生改善，创新工作举措，加大监督力度，积极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发展成果普惠共享。助推脱贫攻坚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是我县最艰巨的政治任务，也是全县“一号工程”。常委会紧跟县委决策部署，适时组织市县人大代表，对全县精准扶贫、乡村道路、易地搬迁、危房改造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的调研和督查，向全社会传递县委县政府狠抓脱贫攻坚的决心，凝聚共识，增强合力。深入开展“人大代表助力扶贫攻坚”行动。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通过思想帮扶、产业帮扶、生活帮扶、智力帮扶等行动，解决群众最直接、最现实、最紧迫的问题，代表参与率达98%。常委会组成人员身先士卒，深入一线狠抓脱贫攻坚，以实际行动解决脱贫攻坚方面的突出问题，督促弥补工作短板，确保脱贫攻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积极联系对接城关区人大和慈善协会，筹资筹物近80万元，扶持贫困村的产业发展、基础建设和助贫助学活动。高度关注贫困家庭学生上学问题，多方筹资136万元，帮助390名贫困学生解决了上学困难。一年来，各级人大代表直接参与和帮助贫困村开展各类实用技术培训5698人次，吸纳输转劳动力2875人次，落实项目84个，捐助协调各类资金8200万元。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持续发展。立足稳增长、促改革、调结

构、惠民生、防风险等重点任务开展专题调研，落实相关工作。听取和审议了计划、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了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和2018年二次预算调整，并在预算调整方面实行“双报告”制度。积极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对涉及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决定决议进行清理的基础上，专题听取和审议县政府2018年债券安排使用情况报告，进一步巩固和提升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根据县域经济逆势上扬、快速发展的实际，开展了重点项目、税收征管、园区建设、农村产业、造田流转等调研视察，提出意见建议，不断提高全县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增强核心竞争力。根据县委要求，认真落实重点项目责任、“千企万商”大走访和“跑争树”活动，帮助解决困难问题21个，争取项目资金2000多万元。助推社会事业发展惠及人民群众。围绕学有所教，着眼于推动全县教育均衡发展。聚焦学前教育这一民生短板，视察全县学前教育开展情况和朝阳学校、银行学校新建改建，支持教育部门进一步优化师资队伍，实施公办、民办“双轮驱动”，切实解决入园难和办学质量问题。围绕病有所医，视察全县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建议政府整合优质资源，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努力解决群众就医难、看病贵问题。围绕文化惠民，听取和审议全县群众文体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支持政府进一步加快组织体系和基础设施建设，使城乡居民更为便捷地享受到公共文体服务。围绕社会救助，开展救灾救济工作调研，建议政府健全工作机制、强化物资保障、发展养老事业，切实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对政府承诺为民兴办实事情况进行视察，确保顺利完成，兑现承诺，取信于民。助推生态文明建设向标本兼治迈进。立足“生态榆中”建设，加强生态环境监督，组织代表实地调研飞播造林、退耕还林和南北两山绿化工程，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生态建设情况的报告，要求政府相关部门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加强林木管护，增加造林基地，不断提高全县生态质量。深刻吸取祁连山生态破坏的沉痛教训，对兴隆山生态保护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调研督查，及时跟进，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围绕文明城市创建和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扎实开展甘肃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支持政府加大投入，不断完善垃圾处理设施，积极探索建立政府、社会、企业和个人守法尽责、共同参与生活垃圾公共治理的长效机制，力促城乡人居环境的持续改善。

四、紧紧围绕代表工作强化保障，全力支持代表发挥作用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也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源泉和动力。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代表主体地位，积极探索新形势下代表工作的有效途径，强化服务保障，支持代表依法履职，切实提高代表工作成效。抓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举办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专题培训，继续为代表订阅人民之声报，及时向代表通报常委会和“一府两院”重要工作和重大活动情况，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努力提高代表履职水平。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与专题调研视察、执法检查、评议听证、旁听法院庭审等活动，拓展充实代表活动空间，调动代表履职尽责的积极性。定期选派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市县代表，参加全国人大和省市人大举办的各类培训、专题讲座和考察交流活动，增长见识。一年来，共邀请46人次基层乡镇人大主席和34名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议，组织150名省市县代表参加工作评议、执法检查、专项调研等活动，邀请86名县代表参加县上组织的有关测评会、座谈会、评议会和听证会。抓联系，凝聚履职合力。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的“两联系”制度，利用手机短信平台、人大代表微信群，定期发送政策法规、工作动态、重要通知，畅通联系渠道。完善代表履职档案，对代表参加视察调研、提交意见建议、联系服务群众等情况如实登记，定期展示，形成压力传导，激励作用充分彰显，内生动力加倍释放。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认真落实常委会领导分片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规范乡

镇人大依法召开年度例会，改进主席团闭会期间的活动。不断完善“代表之家”和“代表工作站”建设，为代表履职学习、联系选民、开展活动、沟通交流搭建良好平台。各乡镇人大积极履行职责，组织代表开展形式多样的视察调研和述职活动，为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一年来，乡镇人大举办各类培训36次、培训870人，组织专题视察检查111次，提出意见建议189条，述职251人次。抓督办，激发履职动力。坚持把督办代表意见建议作为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的重要措施，建立健全意见建议统一交办、常委会领导重点领办、联合政府跟踪督办、邀请新闻媒体舆论监督和答复反馈等工作机制，加快办理进度，提高办理质量。听取县政府关于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推动意见建议办理由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探索引导代表在闭会期间提出意见建议，拓宽代表履职监督、发挥作用的渠道。今年共办理代表意见建议90件，其中完成50件，正在办理34件，因各种原因未能办理6件，一批群众最为关心的现实问题得到解决。

五、紧紧围绕自身建设完善机制，有效提升依法履职水平

加强自身建设是做好人大工作的重要保障。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放在重要位置，狠抓机关作风与效能建设，努力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突出抓好思想建设。自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每月一次中心组学习，每半月一次机关集体学习制度，积极参加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全国“两会”结束后，首次与县政协和县委党校联合组成“两会”精神宣讲团，深入各乡镇开展宣讲活动，共宣讲27场，参加1200多人次。通过宣讲学习，进一步夯实了常委会领导干部和各级人大代表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思想基础。突出抓好作风建设。深入开展贯彻落实“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认真查摆问题，制定整改措施，机关工作作风得到了明显转变。落实目标责任，常委会与机关各委室全面签订重点工作、党建、宣传思想等责任书，分解任务，责任到人。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和各领域。突出抓好制度建设。坚持与时俱进，积极适应新常态、新要求。规范调研视察，制定出台了《榆中县人大常委会开展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的调研工作。修订完善了常委会议事规则、代表联系办法和机关档案管理等制度，促进人大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突出抓好宣传联系。围绕常委会工作重点、群众关注热点、代表履职亮点，充分利用电视报刊《榆中宣传》《人大通讯》、微信平台等各类舆论阵地作用，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广泛宣传和深度报道，讲好人大故事，传播人大声音，增强人大影响力。全年编发《人大通讯》28期，完成各类宣传报道46次，在《兰州日报》上两次整版报道县人大监督工作和代表助力扶贫攻坚工作，3篇论文获得市人大的表彰。加强对外联系，积极做好与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汇报衔接和兄弟县区人大常委会的联系交流，热情接待广东、山东、宁夏、四川等11个省市地方人大考察组来榆中考察交流。

各位代表，2018年常委会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呈现出良好态势。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县委的正确领导，上级人大的积极指导，“一府一委两院”和政协的大力支持，全体代表的认真履职，也得益于全县各族人民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各位代表，向所有关心、支持人大工作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相比，常委会工作还存在许多不足和差距，监督工作的实效还需提升，关注民生的力度尚待加大，服务代表的机制需要完善、代表履职的能力有待提高等。这些问题和不足，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2019年主要工作

各位代表，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榆中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兰州城市副中心的关键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县第十六次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为建设“六个榆中”、决胜全面小康、完成脱贫摘帽、加快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实现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而不懈努力。

一、坚持党的领导，维护党的权威，确保人大工作的正确方向

65年前，我国建立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经过65年的探索和发展，我们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这一根本政治制度，把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实践充分证明，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要求、最大优势、根本保证和关键所在。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重要工作、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汇报制度，自觉把县委的领导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全过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依法全面履行人大决定、监督、任免等职权，推动解决全县人民在脱贫、就业、收入、教育、医疗等方面的保障需求，积极回应民生关注的问题，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坚持人民当家作主。通过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行使民主权利，进一步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成为全县人民的共同行动，实现人民当家作主。

二、实施精准监督，注重民生改善，确保监督工作取得实效

县人大常委会将紧扣“法律赋权的、县委关注的、‘一府一委两院’薄弱的、人民群众期盼的”四个维度，确定今年人大监督的重点和方向。强化重点项目监督。围绕打造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强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开展前期调研，夯实项目基础，延续近年高速发展的势头。对储备项目、在建项目、工业园区进行调研视察，力推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强化经济工作监督。牢牢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深入了解全县实体经济发展，监督“放管服”改革落实情况，对规模以上工业、民营经济发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优化发展环境，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特别要对中小企业、民营经济的发展给予高度关注，督促政府和相关部门结合机构改革，在理顺体制、简政放权、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健康发展等方面有实质性的突破。听取和审议“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开展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调研，促进国有资产管理使用更加规范有效。强化民生领域监督。密切关注脱贫攻坚成果的巩固和后续工作的跟进，确保脱贫攻坚成果稳定、持续，并不断发展。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关注农村“三变”改革，跟踪监督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农业项目建设等进展情况，推动绿色生态农业、创意休闲农业等发展。听取审议乡村文化建设情况报告，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保障群众住有所居，听取棚户区改造和易地搬迁安置情况的报告，促进人居环境改善，引导住房合理消费。聚焦公共安全治理，开展食品药品安全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安全生产管理情况报告，推动加强公共安全综合治理，完善安全生产责任机制。重视生态环境保护，调查了解“河长制”落实情况，关注宛川河、南河流域整治及生态修复等工作。持续关注教育发展，听取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报告，督促教师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的讲话精神，开展台办和民族宗教工作调研，促进对台和民族宗教在经济发展、社会和谐中的积极作用。根据工作需要，继续探索，适时运用询问、质询等刚性监督手段推进人大监督工作落到实处。

三、依法履行职责，捍卫法律尊严，确保依法治县稳步推进

以推动依法治县为目标，进一步加强民主政治建设。依法加强法律监督。听取审议县人民法院解决“执行难”、县人民检察院加强民事诉讼、公安局社会治安管理、“七五”普法开展情况等专项报告。围绕全县工作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民生改善、生态环境和社会治理方面的执法检查，特别是根据违法建设遗留问题点多面广的实际，开展土地管理法执法检查，督促查处违法建设，坚守耕地红线。听取县监察委员会工作报告，积极探索国家机关机构改革后加强人大监督的途径和方式。依法决定重大事项。进一步完善人代会、常委会、主任会等民主议政形式，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全面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态势和群众意愿，确保人大作出的决议决定更加符合实际、贴近民意。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的新要求，继续推行重大事项清单制度，明确决定事项，突出决定重点，提升科学民主决策水平。依法行使任免权。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认真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完善任前法律考试办法，制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前审核和任后监督细则，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和干部任期内监督工作，切实增强被任命人员的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和公仆意识。

四、创新代表工作，夯实基层基础，确保代表作用充分发挥

坚持创新代表工作，加强“家”“站”建设，力促县乡代表工作整体提升。抓好代表内生动力。开展代表主题实践活动，充分调动代表参政议政热情。按照便于活动原则，优化调整代表小组设置，解决代表小组划分不够合理、活动不够经常的问题。逐步推广代表向选民述职和定期公示代表履职情况，改进考核办法，形成倒逼机制，激发代表履职动力。抓好代表联系服务工内向。实现常委会新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经常化。扩大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参加政情通报会、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等参政议政活动，争取县代表年度至少参加一次以上常委会组织的活动。重视意见建议办理。从提建议的质量、督建议的力度、办建议的效果入手，统筹抓好建议督办，不断提高办理实效和代表满意度。抓实代表教育管理。加大代表培训力度，创新方式、增加密度、提高实效，完成代表年度全覆盖培训任务。严格落实中央作风建设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教育引导代表依法行使国家权力，恪守宪法法律要求，树立人大代表的良好形象。

五、强化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确保素质能力持续提升

按照深化机构改革要求，进一步完善常委会及专门委员会的组织机构、运行机制和议事规则，修订相关管理制度，不断提高人大各项工作的规范化水平。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准确领会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系统学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相关法律法规，努力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认真落实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不断完善人大专委会设置，优化人员结构。加大县乡人大干部的培养，选调优秀年轻干部从事人大工作，增强人大干部队伍活力。加强作风建设。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和责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守党章党规和法律法规，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县委有关规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真抓实干之风、勤俭节约之风，时刻与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听民意、解民忧、维民利。加强学习交流。积极争取省市人大的工作指导，主动与兄弟县区人大开展交流，改进对乡镇人大工作的联系和指导，密切工作协同，努力提升全县人大工作整体合力和履职水平。

各位代表，时代的重任艰巨而光荣，人民的期盼殷切而厚重。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牢记使命，积极作为，为推进县域经济社会新一轮发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榆中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22日在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

王　林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榆中整县脱贫摘帽的重要一年。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榆中发展的良好机遇，我们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委“15355”发展思路和建设“六个榆中”目标要求，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保持了全县经济社会高速度发展势头，圆满完成了县委和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预计全县生产总值达到144.68亿元，增长24.22%。

——地区性财政收入达到14.92亿元，增长15.86%，其中一般预算收入达到7.42亿元，增长14.38%；财政总支出达到56.22亿元，增长5.6%。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0.17亿元，增长9%。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3708元，增长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440元，增长9.5%。

——全县年末存款余额达到261.21亿元，贷款余额达到263.17亿元。

（一）抓脱贫，奔小康，脱贫攻坚取得历史性新突破

脱贫措施精准到位。紧紧围绕贫困县脱贫摘帽总目标，紧盯贫困户稳定增收和“两不愁、三保障”，举全县之力开展精细精确精微“绣花式”扶贫，着力打造智力、电商、光伏、旅游、生态五大扶贫品牌，统筹推进“五个一批”和产业扶贫等十五大脱贫攻坚工程，全面落实“一户一策”计划。全年投入资金26.38亿元，其中县级筹措13.54亿元。开展了春季动员、夏季攻势、秋季冲刺、冬季决战行动，经过乡村初验、市县验收认定，全年减贫1785户5564人，全县114个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49%。深入开展中央定点帮扶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利用天津市宁河区帮扶资金2350万元发展农业产业，开展技能培训，有效带动400户

贫困户稳定增收。全面靠实帮扶责任，省市303家帮扶单位协调落实帮扶项目263项6043万元。争取部门和社会帮扶项目394项3403万元，扶持贫困大学生565人113万元。

产业富民持续发力。立足建档立卡贫困户稳定增收，投资1.1亿元，打造高原夏菜等9大产业联盟。引进和培育农业龙头企业86家，带动2825户农户发展增收产业。争取村集体扶持资金5700万元，采取入股分红等多种方式增加村集体收入，彻底消除了集体经济“空壳村”，114个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2万元以上。大力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全县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1839家，新认定国家级示范社2家、省市级示范社25家，每个贫困村成立2家以上合作社。

易地搬迁惠及群众。坚持把易地扶贫搬迁作为帮助贫困群众拔穷根、挪穷窝的主要举措，投资2.99亿元，建成县城、金崖、夏官营、甘草店4个易地扶贫搬迁点，搬迁建档立卡贫困户964户3581人。投资3.14亿元，建成15个乡镇59个农村集中安置点，搬迁农户1544户5166人，建设规模之大、投入资金之多、群众受益面之广，在全省首屈一指。同时，依托产业园区、田园综合体和大学城，为搬迁户解决就业岗位3000个，确保“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

基础设施全面改善。千方百计筹措资金，着力改善交通、水利、住房等基础条件，投资3.69亿元，改建国道、省道、县乡道路25条243公里，改造农村公路危桥15座。争取国开行贷款8000万元，硬化巷道200公里。投资1.7亿元，实施22项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彻底解决了19个乡镇13.7万人饮水不稳定问题。投资9360万元，建成引洮一期西部供水城关至家盛市场23.6公里管道工程。投资5970万元，实施三电总干一泵站和东干七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投资3323万元，改造农村C级危房1565户。投资1.7亿元，实施13.57万亩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1226万元，实施柳沟河山体滑坡维修工程、国道312线太平沟社道路边坡治理工程。

公共服务不断完善。全面落实教育扶贫政策，累计投入资金1.1亿元，建成教育扶贫项目59个。认真实施健康扶贫工程，建档立卡户参保参合率达到100%，268个村实现标准化卫生室全覆盖。加大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工作顺利推进，投资508万元的北山敬老院建成并投入使用，投资2612万元的夏官营敬老院开工建设。打造爱心扶贫品牌，组建310个工匠、青年、妇女爱心志愿服务队，深入一线帮办实事4816件，建立“爱心超市”137家，慈善爱心基金总额达到1199万元，贫困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大幅提升。

（二）调结构，稳增长，县域经济发展铸就新辉煌

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围绕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总投资9.85亿元的李家庄栖云田园综合体，建成设施农业、水上餐厅、作坊一条街等项目，田园综合体带动示范作用日益显现。深入实施“52369”产业发展计划，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到44.7万亩，实现总产值19.8亿元，成功创建高原夏菜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被评定为全国特色高原夏菜知名品牌示范区。冷凉型蔬菜种植面积达到6万亩，中药材达到23万亩，百合达到5万亩。园子岔百合产区被评为全国“人民优选”产业示范基地。加快发展现代养殖业，培育地方特色品牌，“甘草羊”、牧鑫“小鲜肉”、北山散养鸡等特色农业品牌产品市场需求旺盛。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5个，各类畜禽养殖量达到245万头（只）。“农特汇”生鲜直营店达到80家，榆中农产品走上大城市餐桌。成功举办2018年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全省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我县特色产业发展和农村“三变”改革工作走在全省前列，“三农”工作受到社会各界的肯定。

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深入推进工业结构调整，全力支持金川科技园、金川新材料、庄园乳业、陇神戎发、奇正藏药等知名企业做大做强。推动榆钢公司完成新系统产能恢复，全年实现销

售收入90亿元，实现利润8260万元，扭转了长期亏损局面。启动庄园牧场公司日处理600吨鲜奶生产线项目。新增规模以上企业4家，上市企业达到3家，产值超亿元企业达到12家。庄园、金土地、京兰、华能等四家企业获得全市“百佳诚信企业”称号。加快卧龙川产业园建设速度，兰州雨中情防水材料生产线建成投产，甘肃力司食品等5家企业相继开工建设。国电兰州热电“上大压小”异地扩建项目建成投产，金阳高科扩建项目加快推进，工业经济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位居全省县区第一，被省社科院《甘肃蓝皮书》列为甘肃县域竞争力十强县，县域经济发展典型经验在全省推广学习。

第三产业活力迸发。商贸物流业不断发展壮大，稳妥推进商品交易批发市场转型升级，积极承接主城区商品交易市场搬迁，毅德商贸城、国际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投入运营，加快建设物产集团兰州物流园、迎宾大酒店等商贸物流项目，东部商贸物流基地初具规模。电商产业蓬勃发展，年交易额达到3.1亿元，上榜全国电商百佳示范县。全力推进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工作，兴隆山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稳步推进，兴隆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开工建设。老家·浪街、马坡花海等乡村旅游景点启动经营。成功举办黄河文化旅游节榆中专场推介等一系列旅游节会，有效宣传推介了榆中旅游品牌。全年接待游客538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38.8亿元。

（三）抓项目，促发展，招商引资工作迈上新台阶

招商引资成果丰硕。扎实开展招商引资攻坚战，与红星美凯龙、天庆集团等40余家大型企业对接洽谈取得实质性进展。全年引进项目86个，到位资金129.83亿元。第24届兰洽会签约项目33项，总投资152.13亿元，项目签约额、资金到位率、项目开工率均位居全市前列、远郊县区第一。粤港招商活动签约项目2个，总投资90.6亿元。深入开展“跑争树”活动，争取项目646项，到位资金24.06亿元，获得各类荣誉162项，其中国家级荣誉22项。

项目建设强力推进。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实行“一企一策一团队”的团队清单管理模式，凝练储备项目200项，总投资1220亿元，160项重点实施项目开工125项，完工63项，完成投资136.45亿元。建成总投资217亿元的引洮供水一期榆中配套工程等5项省列、市列重大项目。建成和平工业园区徐家营片区新建道路、卧龙川产业园一期道路等5项基础设施项目，园区建设取得新突破。

融资力度持续加大。争取各类专项资金16.33亿元，政府债券5.2亿元。凝练包装市政设施、公共交通、文化旅游、水利环保等领域PPP项目13项，总投资138.5亿元，建成2项，在建7项。全县PPP模式推广有力，社会资本参与度高，荣获国务院通报表扬。支持县建投、农投、文旅投等融资平台发展，全年融资6.29亿元。兰银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额达到55.46亿元。

（四）抓投入，夯基础，城乡环境面貌焕发新气象

规划编制提档升级。完成《榆中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榆中生态创新城总体概念规划》等规划编制工作，开展城市副中心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完成《榆中县空间发展战略研究》，将作为兰州市第五版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兰州城市东扩及城市副中心建设的重要研究成果，纳入全市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方案。

城市建设日新月异。大力实施棚户区改造，总投资48.65亿元的政府家属院等6个棚改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和平棚改项目开工建设，全省棚户区改造现场会在我县成功举办。不断优化城市路网结构，争取资金54.95亿元，开工建设市政道路22条41.1公里，建成15条11.7公里。县城建成区面积由5平方公里扩展到16平方公里，城市框架进一步拉开。南绕城高速公路榆中段建成通车。榆定路、兴隆山大道三期、国道312线清水至苦水公路、省道217线景泰至定西公路榆中段改建一期工程等项目有序推进。投资800万元，按照“秦风汉韵”风格提升改造沿街商铺门

头牌匾10.58万平方米。投资2442万元，改造安装秦汉风格路灯859盏。投资3820.5万元，改造县城供热管网18公里。建成苑川小区、幸福家园清洁能源供热项目。投资1423万元，完成天然气进县城工程主管网敷设。实施城市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新建市政道路预埋雨污管网24公里。完成城乡公交一体化改制工作，投资5348万元，投放新能源公交车106辆，有效解决群众乘车难问题。

环境面貌明显改善。全面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投资1.92亿元，实施“六改三清”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完成改厕1.82万座，改厨7.85万平方米，改炕5662个，改畜禽舍5144座；清理“三堆”6.89万方，清理废弃圈舍、柴草棚、车棚1.79万平方米，清理残垣断壁2.3万平方米，惠及群众2.68万户10万余人。集中治理违法建设，查处未批先建项目33个，拆除违法建设12.3万平方米，拆除“大棚房”7019平方米。不断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开展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农村环卫队伍、垃圾收运处置设施从无到有，实现了历史性突破。按照“五不五有五净一规范”目标，大力整治农村“脏乱差”，配套农村保洁资金343万元，设置村级环卫公益性岗位1138个，组建环卫队伍238个，实现县内村庄垃圾收集点全覆盖，逐步建立了“定人、定岗、定责、定酬”的农村环卫保洁长效机制。

生态建设成效显著。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大力弘扬北山造林精神，高起点谋划实施生态造林绿化工程。投资1967万元，完成造林绿化7.4万亩，退耕还林补植补造14.1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5.5%。认真开展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扎实推进“绿盾2018专项行动”，加快兴隆山自然保护区矿山植被恢复治理，整改采矿点8家、旅游设施6处。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空气优良天数达到264天，优良率81.98%。全面落实河长制和湖长制责任，推进河道治理规范化、科学化、经常化。投资6115万元，启动宛川河堤防治理工程。开展水污染防治，启动总投资3.8亿元的黄河流域（榆中段）水污染治理及宛川河流域污水治理项目。投资256万元，铺设污水管网1.6公里。投资65万元，实施阳洼沟、左家沟黑臭水体治理项目。开展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完成水土流失治理12平方公里。

（五）惠民生，增福祉，群众幸福指数得到新提升

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推进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不断改善群众生活、增进人民福祉。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政策，新增城镇就业2407人，输转农村富余劳动力10.3万人，创收24.5亿元。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7%，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参保2.3万人，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城市低保、农村低保、特困供养标准分别提高7.6%、14.9%、7.6%。整合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慈善救助力量，发放救助资金1.23亿元。开展双拥共建活动，积极支持保障驻榆部队建设，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投资1113万元，建成军粮供应周转库及成品粮油储备库。驻榆部队先后筹资925.35万元，帮扶韦家营、撒拉沟、大涝池村脱贫攻坚，军民鱼水关系更加和谐稳固。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大力提高教育质量，高考二本上线1447人，上线率32.96%，再创历史新高。县一中、恩玲中学等14所中小学荣获全市2018年教育质量奖。着力改善办学条件，落实各类教育资金1.06亿元，改扩建、维修校舍3.45万平方米。朝阳学校按期招生，完成总投资2538.8万元的柳沟店小学扩建和二中、五中教学楼建设项目。推进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新建改建农村幼儿园7所，19所幼儿园办园条件得到改善。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疗卫生基础建设不断夯实，建成投资3584万元的中医院康复中心主体工程，改造提升21个乡镇卫生院，新建维修标准化村卫生室23所，顺利通过全省中医药工作示范县验收。深入实施文化体育

惠民工程，完成公共体育场田径跑道和足球场建设，大剧院和展览馆建设进展顺利。建成并开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张一悟纪念馆，参观人数达15.5万人次。成功举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等一系列文体活动，承办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省级文明县创建成功。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面落实“七五”普法规划，推进“法律八进”活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社会环境安定和谐。狠抓基层基础建设，投资4448万元，建成28个标准化“两站一室”、11个公安派出所。加快实施“雪亮工程”和“十户六联促平安”工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更加完善。健全完善信访源头治理机制，积极化解信访积案，法治信访、阳光信访、责任信访建设成效显著。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集中开展建筑行业、道路交通、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安全综合整治，全县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

（六）转作风，提效能，政务服务环境实现新优化

自身建设得到加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大干部学习培训力度，提升政府系统整体工作水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积极主动开展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涉及土地出让、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5个方面的36个问题，已完成整改27个，整改率达75%，半年或一年内整改并建立长效机制的9个问题正在积极整改。坚持依法行政，严格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和法制审核制度，并向县委常委会汇报重大决策和重大工作，进一步推动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公开化。

干部作风持续改进。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严格执行省政府“十不准”规定，大力整治不作为、慢作为和乱作为问题，营造干净干事、勤政廉政的良好环境。持续开展“千企万商大走访”活动，持续开展“三纠三促”专项行动，梳理并整改问题177项。严肃查处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厉打击侵害群众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优化审批程序，承接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37项。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清理取消证明事项17项。开展政务服务网上办理事项553项，办理率达到80%以上。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完善企业和项目协调机制，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推进政务公开试点工作，全面深化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建立完善工作制度11项，梳理标准目录18条，公开政府信息2万余条。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90件，政协委员提案82件，办复率100%。

同时，统计、编制、档案、广电、人防、气象、防震减灾等工作取得了新成就，民族宗教、妇女儿童、残疾人、老龄等工作取得新进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年初承诺为民兴办10件实事完成情况：农村通达通畅工程、城乡公交一体化改制、县中医院康复中心主体工程和21个乡镇卫生院改造提升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县城老旧路灯改造、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建设、柳沟店小学扩建和二中、五中教学楼建设等7件实事已全面完成，三电总干一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县城天然气二期工程、和平村棚户区改造3件实事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因农发行将棚改贷款全面纳入政府隐性债务，文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被省上调整。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是榆中经济社会发展极不平凡的一年。这一年，我们聚焦政府系统自身建设，多措并举转变工作作风，是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彰显“榆中精神”的一年；这一年，我们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争取中央政策，久久为功狠抓项目落地，是逆势而上、铸就辉煌、体现“榆中作为”的一年；这一年，我们紧盯脱贫攻坚政治任务，众志成城实现脱贫摘帽，是全县动员、全民参与、汇聚“榆中力量”

的一年；这一年，我们紧扣城乡建设发展短板，持续发力夯实基础建设，是只争朝夕、跨越发展、展现“榆中速度”的一年；这一年，我们抢抓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千方百计破解发展难题，是活力迸发、亮点纷呈、绽放“榆中精彩”的一年；这一年，我们按照兰州城市“一心两翼”规划，高站位谋划城市副中心建设，是开拓创新、不辱使命、凸显“榆中形象”的一年。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县委统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倾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干部群众齐心协力、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奋斗在全县各条战线上的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向省市驻榆单位、驻榆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和参与榆中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要实现榆中高质量发展，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新旧动能转换刚起步，传统产业升级改造缓慢，新兴产业尚处于培育阶段，三次产业内部结构调整任重道远。二是产业发展融合度不高，产业结构单一，市场竞争力不强，创新能力、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不足。三是民间投资不足，民营经济占比较低，营商环境尚需进一步优化。四是政府融资渠道变窄，建设资金短缺，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五是城乡基础设施欠账较多，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量大。六是土地违法建设问题突出，城乡规划执行不到位，建设用地指标紧缺，项目落地周期长。七是专业技术人才青黄不接，高层次人才引进难，人才流失严重。八是一些干部思想观念落后，谋划工作不实，抓落实劲头不足，执行力不强，担当精神不够，实干作风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将直面矛盾和问题，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9年政府工作总体部署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也是建设生态创新城、兰州城市副中心的开局之年。这一年，将是我县历史发展中改革创新、励精图治、圆梦筑梦、再创辉煌的一年，我们将认清形势，把握机遇，坚定信心，真抓实干，奋力开创新时代榆中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以优异的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2019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目标，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重点，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关键，以城市副中心建设为契机，深入实施县委“15355”发展思路和建设“六个榆中”目标要求，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奋力开启建设生态创新城、兰州城市副中心、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新征程，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

——全县生产总值达到161.12亿元，增长10%。

——地区性财政收入达到15.93亿元，其中一般预算收入达到8.16亿元，增长10%。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2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3.78亿元，增长9%。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5605元，增长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359元，增长8.8%。

做好2019年各项工作，必须坚持和把握以下基本原则：

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始终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立足县域经济发展实际，坚持不懈调结构、转方式、稳增长，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坚持落实既定目标不懈怠。紧扣兰州城市副中心战略定位，紧盯生态创新城建设，咬定青山不放松，从基础设施建设入手，增强支撑保障能力，争取规划成熟一批、开工建设一批，确保城市副中心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走样。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切实增加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等方面资金投入，统筹做好民生工作，让人民群众充分享受改革发展红利。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不放松。持续加强生态建设，抓好退耕还林、生态造林和生态环境修复，强化水污染管控、大气污染防治，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全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生态新城。

坚持走高质量发展不停歇。按照新时代高质量发展要求，培育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产业，牢牢把握生态创新城和兰州城市副中心建设重大机遇，把榆中打造成富有特色的经济强县。

坚持聚焦乡村振兴不错位。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立足发展实际，坚持基础先行，巩固提升脱贫成果，找准城乡整体协调发展切入点，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三、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

（一）聚焦城市副中心战略定位，加快生态创新城建设，全力打造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

按照“生态优先、创新驱动、业态引领、人才汇聚、特色功能”总原则，根据“四园”“四创”建设要求，按照山、水、城、园一体的城市理念，加快推进生态创新城和兰州城市副中心建设，全力打造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

坚持规划引领。紧盯兰州城市副中心功能定位，完成《榆中生态创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高水准编制总体规划和重大专项规划。配合省市在全球招标完成《兰州城市副中心概念规划》，完成水资源、土地利用、园林景观、道路交通、综合管廊、生态环境、绿色产业、教育医疗、科技研发、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领域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按照“一心一轴两带三区四面”的空间布局，着力打造西部科创研发引领区、西北生态宜居样板区、主城区功能疏解承接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坚持基础先行。完善基础设施配套，高标准谋划“四铁两站一机场”的铁路航空网、“一轨成环、多支辅助、三心六枢纽”轨道网、“四高一快一环”公路网，建设榆中—兰州快速路、兰大榆中校区外围环校公路等道路，启动兰州主城区—榆中县城—夏官营城市轻轨前期工作。按照生态优先原则，开展宛川河、兴隆峡等河道生态治理工程，扩建夏官营污水处理厂，新建夏官营热源厂，引进天然气，实施强弱电入地。将萃英山纳入全县生态造林计划，推进生态创新城周边山体绿化。积极对接中铁建、中交建、中能建、中电建等企业参与城市副中心和生态创新城建设。

坚持项目跟进。按照“布局导向、功能分层、路网分级、有序衔接”的要求，坚持交通优先发展，完成生态创新城中轴线活力街建设工程，启动实施新312国道清水驿至来紫堡段4车道改6车道、原312国道三角城至定远段2车道改6车道项目。启动兴隆山旅游高速公路、兰州至夏官营机场快速路、309国道等新建项目。实施青兰高速接驾嘴服务区扩建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军民两用机场建设步伐。高标准完成城市副中心规划展示馆，启动建设高铁小镇、凤凰城科创小镇、兰州大学附属学校和医院、省人民医院生态创新城分院、甘肃省肿瘤医院、兰大教职工生活配套服务区、西北民族大学教职工住宅区等项

目建设。

坚持校地共建。充分发挥兰州大学建设“双一流”高校的示范引领作用，有效利用西北民族大学建设“高水平”大学的发展契机，依托高校人才优势，按照建设“中国西部第一学镇、甘肃科创第一园、兰州生态第一城”目标，全力支持驻榆高校发展，高标准规划大学城，建设教育园区，推进地校深度融合发展，吸引中科院大学兰州分校、敦煌艺术大学新校区、兰州文理学院新校区、西北师大附中榆中分校、甘肃广播电视大学新校区、兰州财经大学陇桥学院新校区、北师大兰州实验学校等知名院校落户，实现“共商、共宣、共建、共享”。

（二）聚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切实提升农业农村发展水平

按照“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监管”的要求，持之以恒巩固脱贫成果，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着力开创农业增效、农村繁荣、农民增收新局面，全面推进小康社会建设进程。

深入开展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行动。继续紧盯“两不愁、三保障”，不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按照新标准新要求落实好国家政策，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照顾非建档立卡户边缘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深入实施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在人才交流、劳务输出、产业帮扶等方面实现对口支援新突破。积极筹措资金，统筹调动各类资源，解决好易地扶贫搬迁和集中安置点工程遗留问题，谋划好群众后续产业发展，确保“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和帮扶队伍的作用，靠实帮扶责任，加大帮扶力度，引导贫困户脱贫致富奔小康。按照中央、省市巡视反馈脱贫攻坚问题整改要求，狠抓高沿坪易地搬迁及脱贫攻坚领域突出问题。

深入开展扶贫产业培育行动。加快“牛羊菜果薯药”六大特色农业产业和乡村旅游产业培育，大力推广康源公司“集团连基地带农户”、宏鑫专业合作社“规模流转、集中种植，全程参与、延伸链条”、芳美合作社“母牛还犊+分散育肥”等多种帮带发展新模式，带动订单种养1.5万户、农民务工1.5万人、直接参与脱贫产业发展2万户。积极打造产业联盟，加快培育壮大各类经营主体，充分发挥专业合作社的桥梁纽带作用，为农民专业化生产提供全程服务，不断提高农业标准化、规模化、市场化程度。落实各类农业保险政策，扩大参保范围，提高农民抵御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自然风险的能力。

深入开展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青城古民居修缮、传统村落保护、国家级湿地公园、黄河大峡水上游乐园等项目建设，启动建设游客服务中心，打造具有国内较高知名度的历史文化旅游名镇。投资3000万元，实施宛川河金崖段滨河大道工程。引进社会资本建设总投资3917万元的金崖镇、甘草店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不断提高特色小镇集聚人口能力和环境承载能力。加快建设以分豁岔、旧庄沟、菜子山、徐家峡等村为重点的15个美丽乡村。

深入开展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行动。用好“全国集体产权改革试点县”平台，按照“三变”+田园综合体、“三变”+特色种养、“三变”+乡村旅游等多种模式，盘活村集体资产，用活村级互助资金，不断增加农民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通过综合开发、产业带动、乡村旅游三大试点模式，按照“一村一品”原则，新培育16家农业龙头企业，带动村集体经济快速发展。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推广“农担贷”金融产品，落实亚行贷款1500万元、地方银行配套1500万元，争取省上特色产业贷款等政策性支农贷款3亿元以上。争取各类财政贷款贴息资金，扩大贴息覆盖面，解决龙头企业和村集体经济主体融资难问题。

（三）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着力打造榆中经济新高地

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按照“南游、北药、东工、西商、中农”的产业发展定位，做强做优实体经济，着力推进绿色农业、现代工业、商贸物流和文化旅游业协调发展。

做特做优现代农业。做特种植产业，大力发

展羊肚菌、水果玉米、藜麦、黑枸杞等特色产品，新增高原夏菜1.3万亩、中药材3万亩、百合5000亩、大蒜2000亩、设施农业1000亩，全县粮食总产量稳定在1.7亿公斤以上。充分发挥全国特色高原夏菜知名品牌示范区作用，精心打造产业联盟，加快农业标准化建设。高标准打造李家庄栖云田园综合体，继续培育壮大康源、沁园春、魏家大坪等现代农业示范园。做优现代养殖产业，加快推进青城生猪产业出镇上坪和北山生猪产业集聚区建设步伐，建成生猪集中养殖基地2个，启动甘草店镇、清水驿乡两个万头肉牛集中养殖基地建设，提升全县肉牛产业规模化发展。新增散养鸡10万只、生猪1万头、肉驴5000头、肉牛1000头。支持农产品深加工，延长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建成投资1500万元的三角城康源净菜加工冷链配送中心、投资1400万元的中连川乡撒拉沟村淀粉制品厂，实施投资3000万元的夏官营产业兴村强县项目。

做大做强工业经济。全力支持榆钢公司、金川科技园、庄园乳业、京兰水泥等重点龙头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附加值，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延伸榆钢公司下游产品产业链，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依托金川科技园资源优势和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链，致力于电池材料领域的研发及产业化，促进生产技术改造，带动电池前驱体及正极材料行业发展，争取投资20亿元的新型电池材料产业园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利用国电兰州热电联产搬迁、城市集中供热改造等项目投产后产生的粉煤灰、炉渣等资源储备，发展符合市场需求的新型建材产品。大力发展生物医药，依托奇正藏药、金佑康、陇神戎发等企业品牌优势，培育和发展生物制药、医学材料、现代中药等产业。围绕清洁生产、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先进制造、中医中药等为主的十大生态产业，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推动绿色发展，提升县域经济竞争力。

做精做细第三产业。充分发挥区位、资源、产业、政策优势，逐步把我县打造成为“一带一路”向西开放的重要节点和大宗物流中转基地。抢抓兰州主城区商品交易批发市场转型机遇，提升和定（远）连（搭）地区各类专业市场运行水平，打造兰州东部商贸物流基地。提升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运营水平，保证兰州市民“菜篮子”安全有效供应。推进电商示范县创建工程，畅通8条乡村物流线路，有效打通农村物流“最后一公里”，电商交易额增长35%。实施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工程，推动兴隆山大景区旅游资源特许经营权整合移交，抓好兴隆山旅游度假区综合开发，启动综合服务中心、兴隆风情小镇、自驾游营地等项目建设。突出抓好乡村旅游，推进特色乡村旅游示范村建设，创建2个市级旅游示范乡镇、4个市级旅游专业村，打造榆中乡村旅游新品牌。力争全年接待游客总人数66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50亿元。

做快做实园区经济。加快推进和平工业园区徐家营片区建设，启动卧龙川产业园二期建设。不断提升园区综合承载力、竞争力和吸引力，积极引入大项目、大企业落地建设。着力培育关联度高、税收贡献大、带动作用强、竞争力明显的主导产业集群，发挥综合带动效益，壮大园区经济总量。力争年内产业园区新入驻项目8个，确保富华钢门钢窗、太阳能热水器、光伏发电板、太阳能路灯等一半入驻企业生产运营，实现产业园规模化发展。大力发展新型建材产业，完成甘草新型建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引进建材项目落地入驻，着力打造全省重要的新型材料生产基地。

（四）聚焦项目强县战略，加大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力度，全力推动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意识，坚定不移推进项目建设。坚持抓主抓重，突出重要政策落实，重点项目落地，重大产业培育，以重大项目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精心谋划招引项目。紧盯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十大生态产业，深入开展“跑争树”活动，结合榆中城市定位和产业布局，重点引进占地少、附加值高的总部基地，引进人工智能、新材料加

工、新生物医药、科研院所、科创服务、生态恢复等生态创新项目。创新招商引资方式，积极对接国内知名企业，全年谋划招商项目30个，争取到位资金120亿元，产业项目到位资金80亿元。认真筹办第25届兰洽会，力争签约总额超过150亿元。

强化保障实施项目。实施项目强县突破工程，凝练储备重大项目166项，总投资1670亿元。重点实施项目125项，总投资140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50亿元。预备项目41项，总投资270亿元。完善项目建设管理团队模式，强化协调调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堵点”“难点”。抓好项目用地保障，严格实施“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按节点任务顺利推进。加大项目跟踪服务力度，继续开展“千企万商大走访”活动，努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拓展渠道狠抓融资。全力支持县建投、农投、文旅投公司发展壮大，创新企业管理方式，发挥好投融资平台作用。强化“政银企”对接，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联系，积极为在榆企业和项目架桥铺路，支持企业发展。发挥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资本积极作用，进一步做好PPP项目。继续加强与省建投、省城乡投等企业合作，加大在榆投资力度，助力榆中发展。

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坚持“非禁即入”，坚决拆除有碍民营经济发展的“隐性门槛”。全面落实支持非公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改造提升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全面推行“保姆式”“贴近式”“零距离”服务，营造亲商、爱商、安商、护商的良好环境。协调金融机构加大支持力度，畅通民营企业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有效解决民营企业发展“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制定出台税收、土地、市场等方面的优惠政策，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让民营经济创造活力充分迸发，让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五）聚焦人居环境改善，补齐基础设施短板，着力提升榆中城市化进程质量和水平

按照市委、市政府“都会城市、精致兰州”城市发展定位和城市管理标准，充分发挥榆中城市建设后发优势，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把完善城市功能与提升城市形象紧密结合起来，完善基础配套，提升核心功能，推动城乡发展良性互动、互促共融，建成新型城市，不断增强榆中的吸引力和美誉度。

打好文明城市创建攻坚战。巩固提升省级文明县创建成果，积极参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开展市容市貌、交通秩序、市场环境、餐饮服务和小区管理等专项整治行动，改善背街小巷、集贸市场、建筑工地、校园周边等重点场所环境秩序，下大力气改善老旧居民小区基础设施和物业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整体品位。坚持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坚决遏制封建迷信、铺张浪费、天价彩礼等陋习，倡导现代文明理念，培育健康生活方式。

打好基础设施改造攻坚战。实施交通改造提升工程，投资19.29亿元，完成兴隆山大道三期、环城东路、和平T732#道路等新建工程。投资16.57亿元，启动县城纬七路、文兴路东延段等13条27.39公里市政道路新建项目。投资2.5亿元，完成客运中心（北站）建设。投资7000万元，维修改造东金公路。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投资2.5亿元，建成356公里“自然村”通畅工程。投资2.84亿元，建成普银公路、省道217线景泰至定西公路榆中段改建一期工程。协调推进总投资3亿元的什青公路、总投资60亿元的312国道清水至苦水公路和金河高速公路建设。深入实施水利改善工程，投资2200万元，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改造提升。对现有水厂进行改造，优化提升供水管网。新建引洮供水一期配套工程50万方的兴隆调蓄水库。实施投资5000万元的和电（和平电力提灌工程处简称“和电”）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全面完成投资5000万元的三电总干一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投资500万元，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3000亩。深入实施市政设施完善工程，投资5.8亿元，启动第二热源厂集中供热建设工程。投资1.9亿元，实施309国道和平段东南面山集流排洪道建

设项目，解决309国道东南面山汛期安全隐患。规划布点建设加油站、加气站、充电桩，投资4800万元，建成16个乡村加油站（点）。投资500万元，改造县城老旧路灯410盏。延伸开通新修市政道路公交线路，并解决和平地区公交车辆少、乘车难的问题。

打好人居环境改善攻坚战。加快推进政府家属院、和平村等7个棚改项目建设，启动银行学校周边旧城改造。继续推进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工程，加大对集贸市场、乡镇驻地、铁路公路沿线、村庄内部等重点区域陈年垃圾清理整治力度，全面整治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新建3个乡镇垃圾填埋场，逐步实现乡镇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积极推行农户“户前三包”责任制、十户联保、网格化管理等机制，创建兴隆山、张家寺、浪街3个全域无垃圾示范村，争创省市级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示范县。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继续实施“六改三清”人居环境改善工程，推动“厕所革命”，新建县城标准化公厕5座，建制镇公厕3座，旅游公厕20座，农村卫生厕所13000座。

打好违法建设整治攻坚战。按照“抓主抓重、先难后易、突出重点、着力攻坚”的要求，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河洪道、铁路公路沿线和基本农田范围内违法建设综合整治行动，集中整治“大棚房”，加大力度整治和平、来紫堡、金崖等兰州城市四版规划区和城关、三角城、夏官营规划区内违法建设，坚决做到“拆除一批、整改一批、没收一批、诉讼一批、一事一议一批”，切实消除存量，杜绝增量，力争全年消除存量违法建设的80%，为2020年全部消除违法建设治理任务奠定坚实基础。加大巴石沟矿山开采整治力度，重拳出击，严厉打击非法开采和超载散石毁损路面行为。

（六）聚焦绿色发展理念，筑牢生态底线，全面打造环境优美的幸福家园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巩固提升生态治理成果，全面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持续开展环境治理行动，大力实施绿化造林工程，切实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环保执法力度，严格落实冬防各项管控措施，坚决治理各类“散乱污”企业。加大环境监测力度，严格落实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煤炭市场管控，推广使用天然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从源头杜绝秸秆焚烧行为。开展交通文明畅通提升行动，倡导绿色出行方式，减少汽车尾气排放量。

全力打好生态保卫战。深刻汲取祁连山生态问题和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教训，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矿山植被恢复、旅游项目整改为抓手，坚决完成兴隆山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管理制度，从源头上把牢生态环境保护关口。深入实施生态造林绿化工程，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工作，启动实施夏官营生态创新城周边10万亩生态绿色屏障工程，巩固提升14万亩退耕还林成果，开展312国道、101省道、白榆公路生态景观廊道绿化工程。做好农村集中安置点生态绿化工作。

切实打响净土保卫战。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大力实施秸秆尾菜综合利用项目，开展流通环节尾菜肥料化综合利用试点，力争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尾菜资源化利用率达到40%以上。加大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力度，确保回收率达到78%以上。扎实推进规模化养殖场粪污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综合利用率达到80%以上。加大力度推进工业污染源监管、涉重金属企业污染防控、工业企业危险废物管理等工作，从源头上减少土壤污染问题发生。

着力打胜碧水保卫战。以兴隆山国家一级水源地保护为重点，坚决取缔南部山区水源保护区内的养殖、餐饮等污染企业，确保水源安全。严格落实河长制和湖长制，持续推进总投资3.8亿元的黄河流域（榆中段）及苑川河流域水污染治

理项目，开展南河等河道综合治理。投资973万元，实施栖云路、环城西路、太白路等8条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实施夏官营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全收集无害化处理试点工作，消除黑臭水体污染。坚持关井压田，全面压减地下水开采总量，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七）聚焦人民群众的新期盼，加大社会事业投入，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兴办一批民生实事，解决一批民生难题，让发展成果惠及人民群众，不断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实施优质教育振兴工程。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加快“全面改薄”项目建设，新建校舍1万平方米。优化县城学校布局，投资2.6亿元，启动占地200亩的中小学教育园区，建成九年制学校、独立高中各1所，榆中职教中心职业教育独立办学。扩大县一中校园。投资3881万元，建成来紫堡中学新建项目。谋划新建县第二幼儿园，分批次建成县城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21所。实施教育品质提升工程、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教师业务提升工程，打造高素质师资队伍，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实施健康榆中建设工程。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档升级，启动投资1.5亿元的县一院扩建工程，完成投资3080万元的县二院门诊住院综合楼主体工程，建成投资3584万元的县中医院康复中心并投入使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全民基本医保制度改革和医疗联合体建设，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提升医疗综合服务能力。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活动，保障群众饮食安全。

实施文化体育惠民工程。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提高县域文化服务能力。加快推进文成广场及博物馆群项目建设，做好大剧院、展览馆等布展及运营工作，全面完成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投资1592万元，建成全民健身中心。举办国庆70华诞系列文体活动，争创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

实施社会保障兜底工程。推进就业倍增计划，全力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复转军人、城镇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0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全面落实全民参保计划，继续加快完善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确保全民参保登记率达到100%。完善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体系，落实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制度，持续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标准，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工作，推进夏官营敬老院项目建设。

实施平安榆中创建工程。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严打高压态势，依法严厉打击各类严重暴力犯罪，集中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局面。全面深化“交巡警合一”勤务模式等公安警务机制改革，加快建设“智慧交通”。打造“十户六联促平安”升级版，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加大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力度，为高校及中小学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继续开展“七五”普法工作，积极开展“法律八进”活动，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严格落实信访维稳工作责任制，及时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进一步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提高综合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格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强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切实抓好禁毒工作，坚定不移打响禁毒人民战争。加强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落实复转军人安置和优抚政策，完成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全力支持驻榆部队建设，争取部队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和扶贫成果巩固提升行动，推进军民融合发展。

（八）聚焦深化改革创新，破解制约发展瓶颈，不断优化政务环境

坚持把深化改革作为推动榆中经济社会发

展、增强县域经济实力、提升县域治理能力的关键举措，贯穿到各项工作的全程，以改革破解发展难题，以创新厚植发展优势，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动摇，紧盯“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加大改革攻坚力度，全面落实综合配套改革，不断完善推进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体制机制。加大对县内优质骨干企业的扶持力度，帮助扶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尽快上市。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把利企便民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的“堵点”“难点”，进一步简政放权，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政务服务“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推动全县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实体政务大厅，实现“应进必进”，提高审批服务便利化水平。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让群众办事更方便，让企业办事更快捷，让营商环境更优化，全力打造证明材料精简规范、办事流程方便快捷、服务群众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新模式，确保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不低于90%，企业和群众到政府办事提供的材料减少60%以上。

稳步推进机构改革。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委统一部署，平稳有序做好新旧机构交接工作，保证改革期间全县各项工作连续稳定。按照机构改革方案，尽快制定相关配套方案，全面有序做好办公用房调配、机构挂牌、职责调整、人员转隶、“三定”方案制定、经费资产处置、文件规范、印章使用、档案移交管理等工作，确保3月底完成机构改革任务。做好来紫堡、三角城、银山三个乡撤并后续工作，确保撤并后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统筹实施重点领域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统筹抓好财税、金融、民生等领域改革，加快实行负面清单管理，强化政府公共预算和支出约束机制，提高政府财政支出效率。进一步规范融资行为，化解隐性债务风险，提升资本运作能力和市场化水平。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农村“三权分置”改革、粮食功能区划定等工作，切实保障农民财产权益。开展行政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让诚实守信和公平正义在法治的阳光下茁壮成长。

各位代表，打铁必须自身硬。新时代、新形势、新任务对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始终坚持依法行政、从严治政、廉洁从政、高效施政，切实把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使命扛在肩上，把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放在心上，始终同全县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切实担负起建设幸福美好新榆中的历史重任。

坚持理论武装，建设学习型政府。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加强调查研究，深化县情认识，确保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落实县政府党组学习制度，重视加强政府工作人员教育培训，学习新政策、落实新理念、掌握新知识、增强新本领，不断提升做好各项工作的能力，以思想观念大解放引领榆中大发展。

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型政府。坚持把依法行政贯彻到政府工作的各方面，落实县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制度，严格按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确保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对重点行业部门和乡镇进行审计，将政府权力规范在法律框架内。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制定《榆中县政府及部门法律顾问管理办法及考核制度》《榆中县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办法》，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县政协民主监

督，认真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提高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质量。

坚持履职尽责，建设服务型政府。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强化宗旨意识，关心群众疾苦，倾听群众呼声，了解群众意愿，力求政府做出的工作部署、出台的政策措施更加符合人民群众的意愿。职能部门依法履职，尽心尽责，为民服务，结合“最多跑一次”改革，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切实把顺民意、解民忧、暖民心的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坚持务实高效，建设效能型政府。坚持战略思维、创新思维、辩证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主动担当作为，勇于攻坚克难，始终把加快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干好事业作为第一追求，以钉钉子精神做实做细各项工作，确保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督促检查，严肃问责追责，查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确保中央、省市和县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坚持勤政为民，建设廉洁型政府。县政府一班人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健全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岗位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推动政风持续好转，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土地出让、矿产开发、工程招投标、企业改革、财政资金管理等工作，加强财政监管和审计监督，实行“一案双查”，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各位代表，使命需要担当，实干成就未来。做好2019年各项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团结和依靠全县人民，抢抓机遇，乘势而上，锐意进取，砥砺奋进，全力打造生态创新城、兰州城市副中心、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幸福美好新榆中而不懈奋斗！

附录：

2019年县委县政府为民兴办实事

1.投资2612万元，建成夏官营敬老院建设项目。

2.投资1592万元，建成榆中县全民健身中心项目。

3.投资4180万元，实施“厕所革命”，新建县城标准化公厕5座，镇公厕3座，旅游公厕20座，农村卫生厕所13000座。

4.投资2700万元，完成普银公路孙家湾至平路湾（榆中段）维修改造工程。

5.投资7450万元，实施“六改三清”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6.投资1700万元，建成饮水安全管线改造升级工程。

7.投资2.2亿元，启动纬七路道路新建工程。

8.投资2.6亿元，启动九年制学校及高中教育园区。

9.投资4亿元，启动北京师范大学兰州实验学校建设项目。

10.投资1.5亿元，启动县一院住院部综合楼扩建工程。

11.投资5.8亿元，启动榆中县第二热源厂集中供热建设工程。

12.投资500万元，完成县城410盏老旧路灯改造工程。

名词解释：

一心两翼 2018年兰州市开展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推动形成以主城四区为核心、新区和榆中为两翼的“一心两翼”城市发展格局。

生态创新城 2018年10月19日，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在兰州大学榆中校区调研，强调要以兰州大学榆中校区为核心点、启动点，由内而外、由点及面，加快构建以“四园”“四创”为内核的生态创新城。

“四园”“四创” 在生态方面，着力打造田园、花园、校园、家园“四园”；在创新方面，充分体现科创、文创、创智、创造“四创”。

一心一轴两带三区四面 一心：城市绿心；一轴：创新服务轴；两带：构建盛隆河生态文明带、南河生态文明带；三区：特色科学服务区、文旅生活服务区、发展预留区；四面：兴隆山、北山、白虎山、青龙岭四面青山，构建兰州城市副中心的生态屏障。

“四铁两站一机场”铁路航空网 “四铁”，即现有陇海铁路、兰渝铁路、宝兰客专和规划的榆中高铁联络线。“两站”，即扩建升级榆中高铁站，使之承担兰州高铁东站职能；提升改造夏官营火车站为副中心对外铁路客运枢纽。“一机场”，即夏官营军民两用机场。

“一轨成环、多支辅助、三心六枢纽”轨道网 “一轨成环”，即优化线型兰州轨道交通4号线，有效连接兰州市雁滩区—定连组团—兰州副中心，形成环线。“多支辅助”，即在副中心内部形成有轨电车环路，体现内部公交优先、低碳出行。“三心六枢纽”，即连接榆中县城、兰州城市副中心、生态创新城三个综合城镇发展中心，夏官营军民两用机场、榆中高铁站、夏官营铁路客运站、三大功能区公路客运汽车站六个对外交通枢纽。

“四高一快一环”的公路网 “四高”，即北绕城高速和新312国道，连霍高速，规划新建的兴隆山旅游专用高速。“一快”，即规划新建的城关区南滨河至夏官营机场快速路。“一环”，即通过规划新建的兴隆山旅游专用高速的南段、东段，北绕城高速与规划新建的309国道形成副中心的外环线。

“双一流”高校 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简称“双一流”，是中国高等教育领域继“211工程”“985工程”之后的又一国家战略。

田园综合体 集现代农业、休闲旅游、田园社区为一体的乡村综合发展模式，是通过旅游助力农业发展、促进三产融合的一种可持续性模式。

两不愁、三保障 “两不愁”，即稳定实现扶贫对象不愁吃、不愁穿。“三保障”，即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

五个一批 发展生产脱贫一批，易地搬迁脱贫一批，生态补偿脱贫一批，发展教育脱贫一批，社会保障兜底一批。

“三变”改革 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

六改三清 “六改”：改厨、改炕、改厕、改猪狗舍、改禽舍、改牛羊舍。“三清”：清土堆、清粪堆、清柴堆。

五不五有五净一规范 “五不五有”：不能住危房，要有大门和围墙；不能没门窗，要有玻璃和纱窗；不能没家具，要有床柜和桌椅；不能没家电，要有电视和电扇；不能脏和乱，环境要有改变。“五净一规范”：院内净、卧室净、厨房净、厕所净、个人卫生净和院内摆放规范。

绿盾2018 生态环境部、自然资源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中国科学院和国家海洋局等七部门联合开展的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

省政府“十不准”规定 不准触碰越过一条线，不准推脱分内一丝责，不准拖延超时一分钟，不准虚化落空一件事，不准虚报假报一个数，不准粗暴对待一个人，不准随意违悔一条约，不准劳民多跑一趟路，不准违规收受一份礼，不准干好干坏一个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21日在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

韩悌勇

各位委员：

现在，我代表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县政协及其常委会在中共榆中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政协的精心指导和县人大、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团结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全县“15355”发展思路和“六个榆中”奋斗目标，充分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作用，较好履行了政协职能，为助推全县经济发展、促进民生改善、维护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加强学习，增进共识，思想政治基础不断巩固

一年来，县政协及其常委会坚持把强化理论武装、深化思想建设、增强政治意识放在首要位置，自觉把中央、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贯彻到政协工作中，确保人民政协事业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一）不断巩固思想政治基础。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根本保证，树牢“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利用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委员培训、机关学习会议等形式，积极引导全体政协委员、各党派团体、各界人士和政协机关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切实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牢固树立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把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贯穿于政协工作的全过程，贯穿于落实中共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工作安排的全过程，使政协工作更好地维护核心、服务中心、凝聚人心。一年来，先后5次深入基层乡镇开展全国“两会”精神宣讲活动，举办2期委员培训班，举办“进好政协门、做好政协人、干好政协事”专题讲座，全面提升政协委员履职能力。在全省政协系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上，县政协做了题为《学习新思想，实现新作为，开创新时代基层政协工作新局面》的交流发言。

（二）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充分发挥政

协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和政协常委中党员常委的表率作用，认真落实党的建设各项任务，抓好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两支队伍建设，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中的中共党员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戒尺，严格遵守党的“六大纪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以党的建设成效带动政协自身建设取得新进步。认真落实《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重要工作请示汇报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全国、省、市政协系统加强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精神，组织召开全县政协系统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探索建立了县政协党组成员联系中共党员委员制度，成立了中共党员委员活动小组，对中共党员委员实行双重管理，引导和组织党员委员自觉接受所在单位党组织和政协党组织教育管理，积极参加政协党组织各项活动、进行党性锻炼。

（三）驰而不息加强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各项部署，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加大整改落实力度，及时解决突出问题，以真抓实干体现转作风、抓落实的成效。进一步加强委员服务管理，完善委员履职档案，建立县政协常委履职述职报告制度，引导委员做好“委员作业”，定期向委员通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建设、为民兴办实事等情况，为委员知情明政、参政议政创造条件。持续推动“五个一”活动，提升政协委员的政治把握、解放思想、调查研究、联系群众、合作共事能力，充分发挥政协委员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以过硬的素质树立新时代政协委员的良好形象。认真落实巡视整改工作，彻底整治会风文风问题，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节约型、和谐型”机关，推动机关工作规范有序运转，更好地发挥好参谋助手、组织协调、服务保障作用。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协商民主建设不断优化

一年来，县政协及其常委会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眼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认真组织委员开展调研视察、民主监督、提案督办等工作，在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积极咨政建言。

（一）围绕中心，服务发展大局。一年来，召开全委会议1次、常委会议4次、主席会议12次，分别对“一府两院”工作报告、计划、财政报告、调研视察报告和建议案进行充分协商讨论，共提出意见建议124条，为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科学谋划推进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深入开展“跑争树”“千企万商大走访”“走访非公经济界委员”活动，县政协领导经常深入联系乡镇、包抓项目现场，及时协调解决脱贫攻坚、项目建设、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为全县重点工作献计助力。同时，积极参与全县精神文明、信访维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走访慰问等重大政务活动，做到了在参与中了解情况、在参与中议政建言、在参与中促进工作落实。

（二）突出重点，开展专题协商。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执行之中的重要原则，一年来，重点围绕易地扶贫搬迁和集中安置点建设、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等议题召开专题协商座谈会，组织相关乡镇、部门和项目建设单位与委员一起集思广益、建言献策。如在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和集中安置点建设情况专题协商座谈会，针对项目进展缓慢、项目管理不够规范、旧宅基地拆除复垦困难、后续产业培育等问题，提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严把工程建设质量、建立健全档案资料、推进旧宅基地复垦和培育后续产业发展等意见建议。县委主要领导批示：“旧宅基地拆除、后续产业配套问题必须靠

实，要详细到户，落实到地块或企业。”并转送政府及有关部门，促成相关工作有效落实。针对全县美丽乡村建设及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由县政协主要领导带队，对小康营乡浪街村美丽乡村建设进行“解剖麻雀式”调研。针对规划、土地、资金、运营模式、风貌等瓶颈性问题，和文化旅游部门、村“两委”班子、群众代表、企业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调研和专题座谈，提出意见建议12条，受到村社干部、企业和群众代表的好评。

（三）发挥优势，开展提案协商。委员提案是政协委员履行职能的重要方面，一年来，县政协充分发挥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广开言路，集思广益，促进委员提案办理工作。通过现场督办、联合督办、跟踪督办等方式，强化案前协商、办中协商、督办协商、办后协商，提高了办理质量，增强了办理实效。九届二次全会共征集委员提案90件，立案85件，重点督办提案13件，目前已全部办结答复，有力提升了委员满意度、群众受益度，解决了一些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如关于路灯安装、公交线路优化、公车改革、不动产登记等提案，得到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的高度重视，相关部门统一更新县城路灯，增加公交车班次及数量，优化延伸公交线路，城市公共服务能力逐步提升。

（四）关注民生，回应群众期盼。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也是政协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多种方式，广辟信息来源渠道，广泛收集社情民意。积极反映民间和界别信息，及时整理上报，为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了解民情、体察民意、解决民困提供参考。各界委员情系百姓冷暖，围绕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大事小情，出主意、想办法、提建议，提出了关于增加交通要道红绿灯、环境卫生整治、规范交通标志等一批有价值的建议。一年来，先后向县委、县政府和市政协报送社情民意信息32篇，县委、县政府领导对有关社情民意信息做出重要批示，促成反映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如针对环境卫生治理、污染防治等问题，提出明确环境卫生治理职责范围、取缔不达标小锅炉的建议；针对交通安全隐患问题，提出安装交通指示灯、统一规范交通指示牌、修剪道路两旁绿化树木以拓展视野等建议。县公安、环保、住建等相关部门积极行动有效整改，促进了城市交通等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三、聚焦重点，主动参与，改革发展步伐不断加快

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到哪里，政协履职重点就跟进到哪里。一年来，县政协围绕党委政府的重点、工作部署的难点、群众关心的热点，组织委员积极发力，全年开展调研视察13次，提出意见建议88条，较好地履行了政协职能。

（一）精心选题，开展专题调研。一年来，先后组织开展了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抵制农村高价彩礼、规范农家乐经营、促进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弘扬本土传统文化、美丽乡村建设及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等组织委员专题调研，向县委、县政府报送调研报告7份，提出相关意见建议64条，许多调研成果得到重视，成为相关部门和领域的决策参考。如关于全县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情况的调研，针对银行学校原址新建规划道路、剩余空间不足、面积狭窄、资金困难等问题，建议将原银行学校进行城市开发建设，另行选址建设标准化高中；针对山区教育资源浪费问题，建议通过政府扶贫方式，将山区10人以下学校的学生逐步整体转移到县城、和平等中心城镇就读，将相关学校人力物力财力调整到县城、和平等中心城镇学校。县委主要领导批示：“转县政府研究，对政协调研报告反映问题要逐一拿出明确解决方案，我认为建议都合理，都能解决。”目前，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已研究决定，对银行学校原址进行开发建设，重新选址新建教育园区，得到了社会各界和委员们的一致好评，县教育、国土、规划等部门正在积极推进。

（二）强化监督，开展专项视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政协要深入一线调查研究，积极开展批评监督，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县政协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

充分发挥协商式监督的优势，紧盯县委、县政府重要决策部署，积极开展民主监督。一年来，组织开展了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商贸物流业发展、交通改造提升工程、引洮二期人饮工程、城镇供暖保障水平、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等专项视察，向县委、县政府报送视察报告6份并抄送有关部门，提出有关意见建议24条，对建议中提出的一些可落实的意见进行了跟踪督办，从而有效推进了重点项目建设和重点任务落实。如关于全县商贸物流业发展情况的视察，针对市场布局规划滞后、营商环境亟待优化、转型升级发展缓慢、电商发展存在瓶颈等问题，提出合理布局商贸物流市场、加快商贸企业转型升级、加大电商扶贫扶持力度等意见建议；关于全县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情况的视察，针对村庄布局规划落实不到位，农村环境卫生反弹现象严重，农村排污、垃圾处理基础设施不完善，保洁管理体系不健全等问题，提出因地制宜打造美丽乡村、加强源头管理、减少垃圾污染、建立垃圾处理场点、完善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等意见建议。关于全县城市供暖工作的视察，针对供热管网老化严重、取暖费拖欠严重、群众满意度不高、行政事业单位拖欠取暖费等问题，提出适当进行补贴、改造老旧管网、核算供热价格、提升服务质量、完善物业管理、加强维修管护、行政事业单位带头交清取暖费等意见建议，均被相关部门采纳，部分建议得到了快速整改，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

（三）倾心倾力助推脱贫攻坚。脱贫攻坚是全县工作的重头戏。县政协领导多次深入联系片区和乡镇，积极协调解决扶贫攻坚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促进各项扶贫政策落实到户，积极开展与贫困户结对帮扶，为联系乡村争取协调扶贫资金，协调推进乡村道路、安全饮水建设和“六改三清”等工作。全力组织“政协委员助推脱贫攻坚行动”，引导委员特别是有较强实力的非公经济界委员致力于帮困济弱、捐资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600余万元，县政协机关干部职工积极开展爱心捐款2.6万元，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实际困难。

四、促进和谐，凝心聚力，团结合作不断强化

团结和民主是贯穿于政协工作的两大主题。团结促进社会和谐，民主促进社会进步。团结社会各界力量，形成奋斗“两个一百年”的环境氛围，形成共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最大公约数是人民政协的光荣传承。

（一）切实增进团结民主。认真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加强与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主动邀请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宗教团体负责人参加政协组织的调研视察、征求意见等活动，为他们知情参政、建言献策创造良好的条件。邀请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共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共话祖国发展大好形势，共谈民族团结和谐氛围，共商建设美好家园光辉前景，为发展凝聚正能量。一年来，县政协先后开展了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庆祝活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尔德节”慰问穆斯林委员活动，组织民族宗教界委员参加调研视察、学习交流、参观考察活动，激发他们热爱榆中、建设榆中的热情。

（二）推进文史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政协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独特作用，编辑出版《悟元子弘道栖云山》丛书，编印县政协工作剪影《同心同行·新征程》，整理编纂《榆中县政协志》（1984—2018年）。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开通委员信息平台，主动加强与新闻媒体密切合作，将县政协重大活动、工作动态、工作成效及时进行宣传报道，先后在民主协商报、兰州政协、榆中宣传、榆中电视台等媒体上发布新闻信息、理论文章51篇，展现了委员履职风采，不断扩大政协的社会影响。在走访慰问、考察学习、交流联谊等工作活动中，赠阅《金城校注》《榆中县志》《榆中文史》《榆中投资指南》等书籍和影像资料，讲好榆中故事，弘扬榆中精神，宣传推介榆中。

（三）深化交流联谊工作。积极配合省、市政协和外地政协来榆调研视察、考察学习等工

作，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馈省市政协对策建议，进一步扩大政协建言献策的范围和影响力。一年来，配合省市政协开展了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建设、棚户区改造等调研视察，如实反映有关方面的意见建议。积极接待安徽省繁昌县、贵州省道真县、山西省运城市、张掖市民乐县等考察学习团6批次，密切了政协组织间的联系交流。积极倡导并开展走访了新疆、西藏榆中籍工作创业人士活动，大力宣传榆中经济社会发展巨大成就，赢得了在疆在藏榆中籍工作人士的高度赞扬。

各位委员、同志们，一年来，县政协开展的各项履职活动和取得的工作成绩，是中共榆中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政协精心指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各位老领导、老同志热情关心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政协九届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同新时代新任务的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我们工作还有一定差距：一些调研议政活动还需进一步深入，民主监督的方式方法还需进一步探索，提案质量和办理实效还需进一步提高，界别联系群众的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团结联谊的范围和渠道还有待进一步拓展等等，这些都需要在今后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2019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打造兰州城市副中心、生态创新城、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的重要一年。县政协工作的总体指导思想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榆中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兰州市政协的指导下，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贯彻落实全县“15355”发展思路，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建设“六个榆中”总目标，团结带领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集思广益助发展，倾情履职惠民生，凝心聚力促和谐，进一步开创新时代政协工作新局面。

一、提高政治站位，在增进共识上彰显新思想

县政协常委会要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一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推动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确保政协事业正确的政治方向。二要积极开展“大学习、大武装、大培训、大提高”活动，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三要带头尊崇、维护宪法和政协章程，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宪法和政协章程的各项规定要求，坚持在宪法法律和政协章程规定范围内履职尽责，不断增强依法依章履职的思想意识和行动自觉。四要认真学习人民政协理论、统一战线理论、协商民主理论和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专业知识，提升理论素养，增强履职本领，切实提高参政议政的能力和水平。

二、紧扣中心任务，在服务大局上展示新作为

完善年度协商计划，拓展协商内容，丰富协商形式，探索网络议政协商等新形式，健全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和反馈机制，重点围绕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富民产业培育、全域无垃圾治理、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等议题召开协商座谈会，提出有参考价值的对策建议。坚持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按照党政关注、地方所需、群众期盼、政协所能的原则精心选题，重点围绕打造兰州城市副中心、生态创新城、全省新的增长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课题开展专题调研视察活动，不断提出可行性、科学性的调研视察报告。坚持协商式监督特色优势，把握好监督的方向和原则、节奏和力度，聚焦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重点围绕优质教育振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社会保障兜底、文明城市创建、基础设施改造、人居环境改善、违法建设整治、生态环境治理、绿色食品安全等问题，积极履行民主监督职能。

三、充分发挥民主，在团结协作上凝聚正能量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团结社会各界人士，增强爱国主义情怀，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祖国统一大业凝心聚力。坚持把发扬民主、增进团结、协调关系、化解矛盾作为履职尽责的着力点，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党委政府联系各界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本着“有事多商量、有事好商量、有事会商量”的原则，始终做党委政府的“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多倾听群众呼声，多反映群众诉求，讲好榆中故事，弘扬榆中精神，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传递好声音、凝聚正能量。积极搭建平台、创造条件，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和工商联人士更好履行职能、发挥作用。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的沟通联络，努力营造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依章的良好协商氛围，为建设“六个榆中”凝聚磅礴力量。积极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加强与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的联系。坚持文史资料工作的“三亲”特色，认真开展老同志访谈活动，精心策划出版《榆中县政协志》。

四、加强自身建设，在履职尽责上树立好形象

认真学习贯彻政协章程，强化委员意识，全面增强履职本领，提高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把改进调查研究作为提升整体履职水平的切入点，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深入一线、坚持合力攻关、坦诚提出建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贯彻落实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系统党的建设工作要求，建立完善政协党的组织体系，持之以恒地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党组成员联系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充分发挥党员委员活动小组作用，切实增强中共党员委员的政治责任感，努力为其他委员履职尽责做好表率。继续推进机关作风建设，着力培养政治过硬、勇于担当、廉洁自律的政协干部队伍。

各位委员、同志们，民主激荡智慧，团结凝聚力量。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把握政协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在中共榆中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广泛凝心聚力，积极建言献策，全力加快“六个榆中”建设，为打造兰州城市副中心、生态创新城、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贡献!

榆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在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

韩　冰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8年主要工作

2018年，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上级法院有力指导，县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县法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县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工作目标，狠抓执法办案，深化司法改革，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受理、办结案件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全年共受理案件7257件，结案6639件，27名法官人均结案246件，同比分别增长27.8%、41.9%和31.6%，人均收结案数位居全市前列，结案标的额8.5亿元。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94%，办案质效稳步提升，为“六个榆中”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坚持依法审判，倾力服务发展大局

——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罚犯罪保障人权。受理刑事案件426件，审结408件，判处刑罚430人。依法严惩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审结盗窃、抢劫、故意伤害等案151件174人。认真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安排部署，巩固党的基层政权，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公开审理了杨成兵等13人涉恶势力团伙案。依法惩处职务犯罪，审结贪污、受贿、滥用职权等案18件21人；严惩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行为，审结夏官营镇夏官营村原党支部书记王贵定等4人职务侵占、和平镇祁家坡村汪家坪社原社长祁万良贪污等案件；落实与监察机关相衔接的工作机制，审理县监委侦办移送的兰州市仲裁委员会工作人员刘帆受贿等案3件。积极参与禁毒斗争，审结毒品犯罪案17件18人。加强对妇女、儿童的刑事司法保护，审结拐卖、性侵、虐待和伤害等案15件17人。打击新型涉众型犯罪，审结花国军等3人组织、领导传销案，涉及受害人45人、金额1017万元；审结首例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被告人陈洪义因贩卖QQ号码20余万条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加强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判，审结11案14人，完善社会调查、轻罪记录封存等机制，积极开展回访帮教工作。加强人权保障，为135名经济困难且可能被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的被告人指定辩护人。准确把握法定、酌定从宽情节，对158名被告人适用缓刑或免予刑事处罚。

——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受理民商事案件4247件，结案3958

件，标的额6.4亿元。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主动回应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中的司法需求，依法审理涉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农村建房施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保护等纠纷156件。妥善化解高崖镇马家集村95户村民诉榆中盈丰农产品产销专业合作社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等“三农”群体性案件。服务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发挥司法裁判对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的维护和引导作用，注重促进民营和中小企业健康发展，审结买卖、承揽、担保等合同案586件，为亚兰药业、陇神戎发药业追回药材款177万元。服务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积极应对辖区金融贷款、民间借贷案件频发高发新趋势，制定《防范虚假诉讼相关问题的规定》，审结1172件，标的额1.32亿元。服务保障项目建设，促进棚户区改造和引洮工程顺利推进，审结建设工程、买卖和劳务合同等案123件。服务支持政府依法行政，依法审查行政机关申请的拆除违建、安全事故、环境保护等103件行政非诉案件，裁定准予强制执行77件。坚决贯彻中央军改决策部署，及时审结驻榆部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案件，依法保护军地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原则，加大调解力度，力争案结事了，全年共调解、撤诉结案2019件，占审结民商事案件的51%。针对审理中发现的涉及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提出司法建议。

二、坚持执行攻坚，竭力实现胜诉权益

——进一步凝聚执行合力。县委全力支持法院执行工作，在人财物上给予大力支持。县委、县政府下发的《关于支持人民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的实施意见》为法院攻克执行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17年3月底，县人大常委会对法院执行工作进行了专项调研。县委政法委加大领导协调力度，先后多次召开全县解决执行难工作联席会议，整合国土、房产、金融等37家成员单位合力攻坚。县纪委监委、组织部门支持有力，联合印发了《关于敦促机关单位、公职人员立即履行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的通知》，对法院移交的21件涉公单位及人员开展约谈工作。公安、检察机关与法院联动，严厉打击拒执违法犯罪行为，共移送立案侦查40案45人，已追究刑事责任31案32人，自诉1案1人；公安机关与法院共同制定《关于协助查控被执行人机动车辆的实施意见》及《关于开展司法拘留社会矛盾化解工作的意见》，协助查找并控制170人。公检法三机关共同对在拘被执行人开展法制教育，震慑有力、成效显著。在全县上下形成了支持、协助、配合人民法院解决执行难的强大合力和工作格局。

——进一步加大强制力度。举全院之力投身全省“百日会战”执行专项行动，坚持24小时执行备勤，假日执行、夜间执行常态化，形成攻克执行难高压态势。综合运用各类执行措施，实施拘留188人、搜查30次、罚款60人31.8万元、腾退房屋35处、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1754人。强化财产查询，通过“总对总”“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依法查询被执行人银行账户信息16万条，工商、车辆、证券等信息2584条，冻结账户612个。集中开展专项行动，清理涉民生保障、金融贷款、刑事财产执行等案707件，标的额5225.4万元。强化科技化手段运用，利用“执行天眼”系统对被执行人进行精准定位查找；开通头条弹窗、微信小程序“榆中微执行”和抖音短视频，曝光失信被执行人及发布悬赏执行公告64条，限制消费1869人，让老赖一处失信处处受限，无所遁形。全年累计受理执行案件2584件，执结2273件，同比上升16%和28%，执行到位1.5亿元，执行质效居全市法院前列，执行局荣立全市法院系统“三等功”。

——进一步强化执行保障和队伍建设。对标基本解决执行难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要求，院党组加强组织领导，实行院领导包案，挂图作战，强力推进。建成执行指挥中心，实现了实体化运行和质效精细化管理。给予人财物倾斜，配齐配强执行队伍，按照不低于全体干警15%的要求，调配年轻干警参战。配备移动终端、执法记录仪等执行装备，提升执行工作效率。严格规范

执行行为，集中治理消极执行、选择性执行问题，采用“一人一案一账号”管理系统，强化对执行权监管。综合运用“两微一站”、电视、报纸、广播、新闻发布会等平台，使公众了解执行过程，理解支持执行工作。最高人民法院和省市法院多次巡查县法院执行工作，均予以充分肯定。经过干警们两年多的艰苦努力，“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果，2016年至今累计受理5566件，结案4760件，结案率85.5%，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执结率达91%，信访办结率100%，终本案件合格率98.71%，实现了最高法院提出的“一个80%”和“三个90%”的目标要求，并通过了第三方验收。

三、坚持为民宗旨，致力满足群众需求

——致力于民生权益的有效维护。注重民生保障，依法审理好事关群众切身利益案件，审结教育就业、医疗卫生、劳动争议、社会保障等案101件。强化对人身、财产权的司法保护，妥善审结权属、侵权纠纷等案190件。维护劳动者权益，审结追索劳动报酬案375件375人，标的额676万元；严厉惩处恶意欠薪行为，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对侯言庆等8人判处刑罚；继续开展为农民工讨薪专项执行行动，为83人追回“血汗钱”363.9万元。加大对食品安全犯罪打击力度，审结7案7人。坚决维护群众出行安全，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案145件145人。传递司法人文关怀，及时开展司法救助，为3名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2.8万元，缓交诉讼费0.9万元。扎实推进精准脱贫帮扶工作，全院干警入村访民情、筹资金、办实事，帮扶工作成效显著，被评为“全市脱贫帮扶工作先进集体”。

——致力于矛盾纠纷的多元化解。构筑诉前化解、立案调解和简案速裁“三道过滤网”，最大限度在诉前解决矛盾纠纷，共调处化解889件。对拆迁补偿、集体成员权益、小康营涉汞等群体性敏感案件，联动部门和乡镇村社共同化解，合力平息纷争，维护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稳定。落实律师参与信访申诉制度，引导当事人理性表达诉求。发挥派出法庭作用，深入社区乡村、田间地头开展巡回审判，并延伸诉讼服务，积极协助乡镇化解辖区矛盾纠纷，将司法服务送到群众身边。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广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法官送法进学校、进军营、进机关、进企业，举行专题讲座8场次，配合学校组织230余名中小学生入院参观，接受法治文化教育。

——致力于诉讼服务的快速提升。深化诉讼服务中心系统化、信息化、标准化、社会化建设，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司法服务。积极开展电子送达、视频接访，减少群众诉累。巩固立案登记制成果，切实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权，当场立案率达98%。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提升审判效率，实行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51%。强化涉诉信访责任落实，实行院领导包案和接访制度，全年共接待和及时处理来信来访51件次，办结和有效答复44件次。有效发挥审判监督职能，坚持有错必纠，通过受理申诉再审案件，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大力推进青城法庭建设，为方便当地群众诉讼尽心竭力。

四、坚持改革创新，着力提高司法效能

——全面落实以司法责任制为核心的基础性改革。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基本完成。对改革后的法院三类工作人员即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分别厘清职责，分类管理。按照办案团队的结构要求，实行以法官为中心的司法人力资源配置新模式。落实司法责任，规范法官办案职权，压实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改革后由法官自行签发裁判文书占90%以上，真正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健全审判管理监督机制，出台《关于推行法官办案责任制的实施细则》，明确了院、庭长审判管理职责，对涉及群体性纠纷，疑难、复杂案件以及反映法官有违法审判行为等问题的案件主动进行监督，做到放权不放任、监督不缺位。成立刑事、民事、执行等3个专业法官会议，对疑难复杂案件、涉及统一法律适用等问题进行研讨，为法官办案提供意见建议，全年召开会议29次，讨论案件140

件，有效发挥了法官会议作用。完善司法职业保障制度，落实职业待遇政策和员额法官退出机制，围绕办案质量和效率，健全业绩考评、责任追究和惩戒制度，实行量化、公开、动态的业绩管理机制，不断优化法官队伍。有序推进内设机构改革，通过精简优化合并职能，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让改革释放出活力。

——全面深化家事审判改革。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家庭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自觉将维护家庭和睦、促进社会和谐的价值追求融入审判，拓宽思路，与社会综合治理相对接，创新机制，进一步深化家事审判改革。推进理念转变，由当事人对抗主义向法院职权探知主义转变，由重裁判职能、重财产分割、重诉讼效率向兼顾调解职能、重情感和心理修复、重办案效果转变。推进协调联动，变“独唱”为“合唱”，诉前成功调解143件。开展反家暴工作，制定《“人身安全保护令”操作规程》，建立联席会议及信息共享等制度，共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5份。推行婚姻冷静期制度，选择依职权或依当事人申请启动最长不超过3个月的“冷静期”，给矛盾“降温”。与心理咨询师“牵手”，针对部分有抑郁、家暴倾向的当事人，聘请心理咨询专家介入进行心理疏导，共解“心结”。曾邀请兰大心理专家对一起离婚案件中情绪激动多次扬言杀人报复，以致诉讼程序难以正常进行的被告进行心理诊断，在发现其有强烈的反社会人格倾向后，县委政法委协调联动公安、乡镇、村社等相关部门配合法院合力进行了劝导，最终双方和平分手，有效防止了民转刑、刑转命案的发生。开展巡回审理及回访工作，对潜在隐患再跟踪、深层问题再把脉，把关爱延伸“一公里”，做到便民普法两不误。全年受理涉家事纠纷案件652件，结案642件，调解撤诉处理410件。省市法院先后在县法院召开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推进会，对县法院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全省各地法院派法官前来学习交流，榆中法院改革模式在全省法院复制推广。立案庭（家事审判庭）被最高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家事审判工作先进集体”。

——全面推进信息化法院改革。加快“智慧法院”建设步伐，深化网上办案，进一步完善自动分案、全程留痕机制。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安装“法信”“数字图书馆”“文书纠错”等办案系统，为法官提供法律依据参考及数据分析等智能辅助服务。积极探索服务外包，实现全部电子卷宗同步生成和电子档案及时录入。开展案件网上评查。推进网络司法拍卖新模式，全年网拍案件42件，成交32件，成交额1892.3万元。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网络公开庭审直播403次，公开判决文书2791份。加强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建设，主动公开司法信息，在满足当事人知情权、参与权的同时，自觉接受监督，倒逼法官提升司法素质，让司法活动看得见、能评价、受监督。

五、坚持从严管理，全力打造过硬队伍

——强化思想引领，提升司法本领。旗帜鲜明地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牢牢把握法院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创新“党建+”工作模式，开展党员活动日、宪法宣誓、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将党的领导落实到审判执行全过程、各方面。推进学习型法院建设，通过组织开展“法官讲坛”、庭审观摩、裁判文书评比、重点课题调研、全员培训等方式，着力提升法官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加强与兰大、民大法学院的合作，促进审学研深度融合。坚持文化兴院，建成法院文化长廊，开展了文艺汇演、演讲竞赛、运动会等多种活动，大力营造和谐温馨的工作环境。共有7人获得省市奖励。

——强化作风建设，确保廉洁司法。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省委巡视组发现的部分干警办公用房超标问题，立即整改并引以为戒。通过开展重大事项报告、履职约谈、节假日短信提醒等方式，筑牢廉政防火墙。以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

教育。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不断规范工作纪律、办公秩序和司法礼仪，促进工作作风进一步改进。围绕司法办案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审务督察常态化。坚持执纪在前，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接收信访案件39件，全部审核办结，进行各类约谈55次55人。1名违纪干警已受到党纪政纪的严肃处理。

——强化接受监督意识，推动民主法治建设。依法接受人大监督，积极配合县人大常委会对法院工作的视察和对家事审判、基本解决执行难等工作的专题调研，向县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司法体制改革阶段性工作情况。开展“法院开放日”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联络工作座谈会，邀请代表、委员走进法院旁听案件审理、监督案件执行80余人次，让代表和委员深度了解、监督法院工作，共同促进司法公正。重视外部监督，聘请18名廉政监督员，制定《诉讼监督须知》，拓展了监督渠道。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支持律师依法履职。落实司法民主，加强人民陪审员的培训、管理和保障，全年55名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515件；落实《人民陪审员法》，与司法局共同开展66名人民陪审员的选任工作。重视新闻宣传工作，发表在国家级和省级媒体上的报道213篇，在市级主要媒体上的报道71篇；传播法治正能量，召开新闻发布会2次，向社会发布法院在推进家事审判改革、解决执行难和司法改革工作中的做法、成效以及面临的问题和困难，最大限度地争取社会各界对法院工作的支持和理解。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法院工作的发展进步，是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县政府、县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关心、支持、帮助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法院全体干警向你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回顾一年的工作，我们深深体会到：要实现法院工作的科学发展，必须坚持县委的坚强领导，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积极争取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的支持；必须坚持司法为民、服务大局的工作主题，始终把法院工作置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来谋划和推进；必须坚持改革创新，聚焦问题，狠抓落实，让司法更公正、更高效；必须坚持从严治院，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全力打造一支勇立潮头的法院铁军。

各位代表，行百里者半九十。在成绩面前，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法院发展前进中的困难和问题依然存在。当前，随着“六个榆中”及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步伐的加快，各种风险和考验不断呈现，法院服务大局、保障大局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法官综合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案多人少的矛盾更加突出，法官长期超负荷工作，身体健康堪忧，辅助人员流动性大，审判力量保障不足；个别干警发生违纪问题，队伍管理还需进一步加强。针对上述困难和问题，我们将在县委领导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和社会各界继续关心、支持法院工作，推动法院加快发展。

2019年工作打算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县法院将紧紧依靠县委的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法院工作，适应新常态、应对新挑战、谋求新作为，坚持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助力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为实现“六个榆中”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为此，将着力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增强大局意识，在司法服务保障上提升影响力

围绕我县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的新定位，认真研究制定相关举措，努力做到“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司法服务保障就跟进到哪里”。依法惩罚刑事犯罪，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坚决贯彻执行县委和上级法院的安排部署，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从重从快严打各类涉黑恶犯罪活动。坚持“严”字当头，保持反腐败高压

态势。依法妥善处理涉重大项目建设纠纷，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依法审理各类涉农案件，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认真研判我县中小企业创业创新的新形势，保护合法合规融资，依法灵活采取财产保全和执行措施，营造公平公正的营商法治环境。促进和保障民生，依法审理就业、医疗、婚姻等案件。加强行政非诉审查，助推法治政府建设。以更高的标准满足全面破解执行难新需求，加大打击拒执犯罪力度，健全执行联动机制，着力规范执行行为，多渠道加强执行宣传工作，向实现全面解决执行难目标不懈努力。

二、增强担当意识，在改革创新实践上提升执行力

认真落实司法体制改革的新部署、新要求，坚定不移地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建立健全适应新型审判权力运行的内部监督机制，切实做到有权必有责，失责必追究。落实专业法官会议制度，加强和规范类案指引，统一裁判尺度。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推进刑事辩护全覆盖，更好发挥庭审的决定性作用。着力推进司法公开，在继续深化四大平台公开基础上，加大庭审网络同步直播力度，让审判活动更加透明。加快“智慧法院”建设，完善智能审判支持、庭审语音识别、电子卷宗随案生成等智能辅助办案系统，为审执工作提质增效。完善民意沟通机制，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进一步拓宽人民群众参与司法的渠道。

三、增强为民意识，在司法便民利民上提升亲和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出更多便民利民举措，让人民群众有更多司法获得感。聚焦诉讼不便问题，全面改造升级诉讼服务中心，建立审判综合网络服务平台，深化网上立案、电子送达、视频接访，努力为群众提供更优质、更便捷的司法服务。继续探索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完善多部门参与、多力量协同的诉调对接机制。加大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力度，健全反家暴联动机制，依法保护弱势群体的利益，充分发挥家事审判的职能作用，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推进涉诉信访改革，大力推行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诉信访案件。完善司法救助工作。延伸诉讼服务，开展巡回审判，将司法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推进法院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建设，加强司法新闻宣传，让人民群众更深入了解司法工作。

四、增强铁军意识，在过硬队伍建设上提升战斗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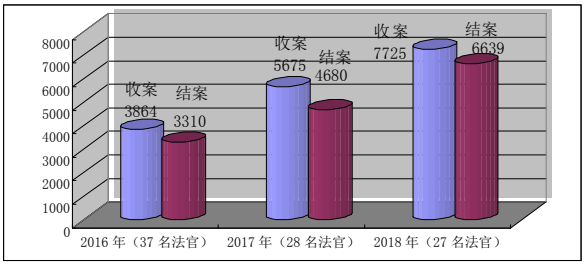
坚决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领导，坚决贯彻落实县委部署要求。强化履职能力建设，着力加强三化建设，注重业绩导向，突出实战训练，提升司法能力水平，确保队伍能力素质与改革的要求相适应。落深落细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不懈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确保队伍信念坚定、清正廉洁，努力造就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法院队伍。对能力不足、违反纪律等符合法定事由的法官，依法依规进行惩戒或责令退出法官员额。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主动接受审判执行工作审议。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及社会各界监督，持续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

各位代表，新时代呼唤新气象，新征程要有新作为。新的一年里，各项工作任务将会更加繁重，前进的道路上还将面临许多的困难和挑战。唯其艰难，方显勇毅；唯其磨砺、始得玉成！县法院全体干警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支持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砥砺前行，奋力开创榆中法院工作的新局面，为榆中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与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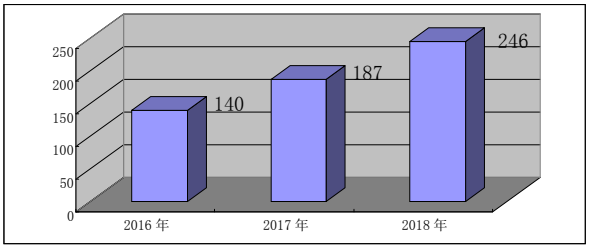
附录：

有关用语说明

1. 近三年法官数及收结案同期对比图



2. 近三年法官人均办案数对比图



3. 杨成兵等 13 人涉恶势力团伙案：县检察院 2018 年 11 月起诉指控：2017 年 3 月以来，被告人杨成兵等 13 人为达个人目的，通过收取高价律师费裹挟群众、建立微信群组织群众，采取堵路、非法聚集、暴力对抗方式阻碍政府重大项目施工，要挟政府勒索数额巨大财物，殴打、辱骂依法执法的干警及出警民警，涉嫌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扰乱国家机关工作秩序罪等罪名。县法院 2018 年 12 月 29 日依法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庭审为期 3 天。市县专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县部分党员代表、人大代表、新闻媒体 140 余人旁听了案件，合议庭决定择期公开宣判。

4. “基本解决执行难” 2016 年 3 月 13 日，最高法院周强院长在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庄严承诺：“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

5. 小康营涉汞纠纷：县法院对小康营学校 26 名学生涉汞指标纠纷诉前组织相关部门和当事人进行 2 次协商调解，并引导进入司法诉讼程序依法解决，该案已宣判，支持当事人的部分诉求。

6. 人身安全保护令：2016 年 3 月 1 日施行的《反家庭暴力法》建立了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经法院审查符合条件的，依法采取人身安全措施，内容包括禁止被申请人实施家庭暴力，禁止骚扰、跟踪、接触申请人及其近亲属等。被申请人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榆中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在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

曹玉梁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8年主要工作

过去一年，县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依法履职尽责、服务保障大局为主线，围绕“六项重点工作”，狠抓司法办案，深化检察改革，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业绩新进步。

一、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有作为

服务保障脱贫攻坚。围绕脱贫攻坚战略实施，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农村稳定和侵害农民利益的各类犯罪活动，提起公诉96人。对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受理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进行审查监督，协调处理案件18起，监督立案4件4人，批准逮捕2件2人，提起公诉3件3人，依法帮助121名农民工讨回劳动报酬276.89万元。联合县法院在行政拘留所开展观摩庭活动，法庭当天追回执行款104.8万元。以案释法，开展涉农法制宣传活动8次，提升了基层群众的法律意识。积极响应脱贫攻坚工作要求，认真落实“一户一策”“六改三清”等各项工作，精心组织大走访、结对扶贫等活动，共走访农户186户，结对帮扶40户，帮助群众反馈或解决诉求67件次，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为帮扶村争取资金20余万元。侧重关爱老弱病残以及生产、生活受到严重影响的群众，帮助贫困家庭进行危房改造，主动协调医院救治患病群众，为群众送物、送温暖，使贫困家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赢得了群众的认可和支持。认真落实县委“跑争树”活动目标任务，争取资金1亿元，为我县更好更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服务保障绿色发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们坚持保护与打击相结合，预防与修复相结合，为“生态榆中”筑牢司法屏障。深入实地，走访调查，及时制止了“丁家祠堂”“丁家庄园”“马家窝铺房屋”非法占用农用地的行为，并由相关行政部门进行了处罚。有效打击破坏国家土地管理秩序的犯罪，对乔某等人私自倒卖、转让土地的行为依法提起公诉。对有关企业长期违法占用耕地的行为，建议国土资源局向公安部门移送案件线索2件2人，有效保护了耕地红线。多次赴勘察现场调查取证，将二龙山水源地污染线索移送有管辖权的小陇山林区检察院，由该院向兴隆山管理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促进了整改落实，有效保护了我县饮用水水源安全。

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强化为实体经济服务的意识，加大对涉产权案件的法律监督，坚持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机关全面收集、固定证据，依法办理了影响较大的郑某假冒注册商标案等涉产权案件6件9人；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界限，依法批准逮捕许某合同诈骗案等涉企案件2件2人；提起公诉涉及知识产权案件4件9人，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感，营造了保护产权的良好环境。

服务社会矛盾化解。坚持把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关注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全力做好检察环节信访工作。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55件次，受理不服公安机关不立案申诉案件3件，立案复查不服人民法院生效刑事判决申诉案件4件，受理不服检察机关不起诉决定案件1件，依法妥善将群众信访问题解决在基层，帮助群众解决合法诉求，为我县经济发展创造了稳定的社会环境。着眼于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挂牌成立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成集网站、电话、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进行全方位服务的“一站式”利民服务平台，拓展了司法为民渠道，努力让人民群众“只进一扇门”就能办成事。

二、把握平安建设新形势，强化法律监督，维护稳定有成效

严厉打击各类突出刑事犯罪。坚持以人民群众的平安需求为导向，密切关注社会治安和公共安全领域出现的新情况，坚决打击各类严重刑事犯罪。共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案件163件231人，依法批准逮捕139件189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434件578人，依法提起公诉391件519人。突出打击重点，对施某故意杀人案、王某拐卖妇女案、罗某放火案等重大刑事案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依法从快批捕起诉，维护了社会稳定，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成功办理了兰州首例贩卖公民个人信息案，有力打击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安全的行为。针对我县危险驾驶案件高发的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形成报告呈送人大、县委政法委等部门，得到相关领导和部门的高度重视，对有效遏制酒驾行为起到了积极作用，全年批捕危险驾驶案件同比下降38%。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央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我们全面提高政治站位，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凝心聚力，集中攻坚。对2013年以来办理的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等十二类案件进行回头看，对625起案件进行排查梳理、串并分析，深挖涉黑涉恶案件线索。注重发挥监督职能，对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的涉黑涉恶案件100%提前介入，依法批准逮捕5件20人，追加漏捕犯罪嫌疑人1人，对杨某等13人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案依法提起公诉，有力震慑了黑恶势力犯罪活动。同时，积极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充分发挥乡镇检察室深入基层、深入群众的优势，利用户外大屏、“两微一端”以及散发宣传资料等方式，深入宣传党和政府扫黑除恶的决心及成果，在全社会形成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浓厚氛围，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准确把握和正确运用各种刑事政策，对初犯、偶犯、过失犯、轻微刑事犯罪等，审慎使用批捕起诉职能，做到该严则严，当宽则宽，宽严适度，确保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高度统一。对涉嫌犯罪但无社会危险性的，决定不批准逮捕44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依法不需要判处刑罚的，决定不起诉33人。依法适用快速办理机制处理各类刑事案件34件34人，服判率达100%，实现了公正与效率的有机统一。

切实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以保护性司法理念为引领，坚持“少捕慎诉”和“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全方位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共依法批准逮捕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件10人，起诉11件15人，不起诉6件6人。始终保持“零容忍”的态度，坚持从严从重从快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犯罪，依法批准逮捕5件5人；公诉校园暴力犯罪案件4件8人。以“防治校园欺凌”为主题，深入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举办法制宣传活动65次，发放宣传手册

3000余份，受教师生达1万余人次。新挂牌成立未成年观护基地1处，妥善安置和引导符合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走入正途、实现自新。

全面强化诉讼活动法律监督。坚持惩治犯罪和保障人权并重、实体公正和程序公正统一，完善监督机制，提高监督能力，增强监督实效。监督公安机关立案4件4人，撤案1件1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12件次，纠正漏捕11人。强化审判监督职能，向人民法院发出超期未审结案件督促办理函5份，依法提请抗诉6件8人，法院已改判2件3人，其余案件正在办理中。强化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10件，刑事执行违法违规案件13件，监外执行违法违规案件6件，监督看守所投牢执行80余人次。对违反社区矫正管理规定的2名社区矫正人员提请收监执行原判刑罚，社区矫正检察工作中的好经验被全市检察机关推广学习。

三、顺应公平正义新期待，推动创新创优，深化改革有力度

稳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全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检察官是社会公共利益代表”的论断，自觉在党委、政府的关心支持下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共发现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1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3件。针对定远镇尾菜垃圾污染周边环境的问题，层报上级院对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拟提起行政公益诉讼；针对来紫堡乡柳沟河河段仓储建筑非法侵占河道的问题，依法对县水务局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联合县食药监部门依法对生鲜乳和酸奶制品加工点进行调查，针对存在的问题向县食药监局、工商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食药监局及时整改，督促生鲜乳零售者办理了健康证，关闭了3家没有取得资质的酸奶加工场所。针对我县部分奶畜养殖者处理废弃物和生产设施清洗、消毒不及时的行为向县农业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农业局依法对相关养殖场进行了处罚，督促企业建设了标准化消毒通道，消除了安全隐患。对有关企业擅自占用耕地建造房屋的行为，向县国土资源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县国土资源局给予相关企业行政处罚2万余元，并组织强制拆除违章建筑，恢复基本农田2.54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对“二热”管道施工造成“东金公路”路面沉陷，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危及群众公共利益的问题，协同交运局、公路局、路政大队等部门深入现场进行查看，向相关部门提出整改建议，施工单位及时予以整改和治理。对县林业局怠于履行职责案进行跟踪监督，促使相关企业拆除所有违法建筑，并恢复林地8.293亩。在自身发力的同时，我们坚持重大事项向县委、人大汇报，得到县委和人大的充分肯定与支持，进一步坚定了我们做好公益诉讼工作的信心。

稳妥推进两项体制改革。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坚决拥护和支持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如期完成人员转隶，及时与监察委员会建立了职务犯罪案件办理衔接制度等各项机制，实现了惩治职务犯罪工作的有效衔接。全年共受理市、县两级监委移送案件6件6人，成功起诉了石某、胡某、刘某受贿案，实现了反腐败力量的高度整合。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落实新要求，实现机构精简42.8%。认真落实领导办案制，入额院领导全年直接办理案件134件，占案件总数的20%，有效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坚持问题导向，对员额检察官所办案件实行案件质量、流程“双监管”，提升办案规范化水平。形成权责明晰、监管有效、保障有力的检察权运行新机制。

规范推进乡镇检察室建设。聚焦检察监督主责主业、聚力服务群众，充分发挥派驻乡镇检察室作用，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80余人次，监督社区矫正102人次，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件，开展禁毒、反邪教等各类法治宣传活动93次，协助相关单位和部门化解矛盾纠纷10件次，获得了人民群众的好评。

四、聚焦队伍建设新目标，注重内外兼修，自身建设有提升

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抓党建带队伍，教育和引导全体检察人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

个自信”，坚决落实“两个维护”，打牢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根基。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改革开放40周年、检察机关恢复重建40周年两个重要时间节点，通过班子成员带头上党课、写心得、谈体会，干警踊跃参与征文、书画、摄影等活动，激励干警敬业奉献、勇于担当。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专家讲座4期。

着力强化业务素能。紧紧围绕“聚焦问题、补齐短板、练好内功、自我提升”的要求，集中开展修改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学习培训，依托“中检网”开展全员轮训，派员130余人次参加上级院举办的侦查监督、公益诉讼、党建等各类培训，有效提升了干警的履职能力。推动学习型机关和学习型干警培养，通过庭审评议、案件研讨和优秀法律文书评选，引导检察人员精准理解和适用法律，形成比学赶超、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

着力强化从严治检。忠实履行党组政治领导责任，严守党的组织原则、领导制度和议事规则，严格履行从严治检的主体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开展告诫约谈1次、诫勉约谈3次、集体约谈2次，开展检务督察2次、警示教育5次。坚持以上率下，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其细则的落实，清理整改省委巡视组交办的关于办公用房使用问题，全面清理整顿“四风”问题，推动队伍作风建设不断深化。

着力强化内外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3次。认真开展“检察开放日”等活动，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检察工作8次，真诚听取意见建议。深化检务公开，依托门户网站对外发布重要案件信息60条，公开程序性信息780余条，公开法律文书337份。积极构建微信、微博等多元化检务公开模式，在新媒体发布检察信息500余条。

各位代表，一年来，我院核心业务数据考核位居全市前列。工作的发展进步，离不开县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县人大的有效监督和县政府、县政协的大力支持，更离不开各位代表、委员的鼎力帮助和关爱。在此，我谨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过去一年，我们贡献了检察力量，但同时也表现出不足和短板：一是检察职能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个别检察人员的司法理念、执法水平还比较滞后，不能完全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二是科技强检运用不够，人工智能在检察工作中的利用率不高，“智慧检务”发展任重道远；三是检察业务发展不平衡现象依然突出，司法不规范问题没有完全根除；四是从严治党还没有真正落到实处，队伍建设还存在薄弱环节，纪律作风有待进一步加强，主体责任有待进一步常抓不懈。对此，我们将守正笃实、久久为功，认真加以改进和解决。

2019年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心中装着人民，检察事业才能生机勃勃；身心融入大局，检察工作才能行稳致远。2019年，我们将迎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县检察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根本遵循，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推进检察工作争先增效，努力为“六个榆中”和城市副中心建设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重点做好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是坚定不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检察工作沿着正确方向砥砺前行。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坚定自觉地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坚持重要检察工作、重要活动、重大事项，及时向县委、人大请示汇报，主动接受党的领导和人大监督，把法律监督做实做优做强。

二是坚定不移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工作，依法严惩危害群众切身利益的暴力犯罪和黄赌毒犯罪，严厉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和电信网络诈骗等民生领域犯罪，高标准、严要求办好每一个案件，决不允许逐利违法、徇私枉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农村稳定、破坏农业生产和侵害农民利益的犯罪。继续发挥乡镇检察室的作用，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检察服务。认真学习借鉴“枫桥经验”，加强检察环节预防和社会矛盾化解机制建设，不断提升新形势下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三是坚定不移履行服务大局的基本职责，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主动把公益诉讼工作融入全县工作大局谋划和推进，凝聚内外多方力量，突出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的公益诉讼重点案件；督促整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行为；针对征地拆迁、土地收储、财政补助、税务征收等领域存在的费用征收、发放不规范现象，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职。强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持为民除害的“大扫除”不歇气、不间断、不止步，在深挖彻查、“破网打伞”上持续发力，排除干扰阻力，攻克复杂案件，推进源头治理，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推动专项斗争取得新突破。

四是坚定不移深化检察体制改革，完善公正高效的检察权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员额管理、办案团队、监督管理、绩效考核等制度，全面落实检察机关内部机构改革工作。狠抓观摩庭审、刑辩对抗等岗位练兵活动，推进“捕诉一体化”改革落实。以贯彻落实修改后《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为契机，促进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项检察监督工作全面平衡充分发展。进一步推进大数据和人工智能运用，特别是要把智慧检务与司法办案紧密结合起来，推动司法更加高效、规范、公正。

五是坚定不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进一步加强过硬检察队伍建设。坚持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检察队伍建设的灵魂工程，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切实加强能力建设，打造专业化检察队伍，充分运用教育培训、岗位练兵、技能竞赛等行之有效的措施，提升各类检察人员履职能力，特别是防控风险、运用法律政策、适应和运用新媒体的能力。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强化落实“两个责任”，坚持高标准与守底线相结合，采取教育警示、约谈提醒、问责追责等措施，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引向深入、落到实处，推动队伍建设，展现新面貌。

各位代表，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思想引领新征程。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党的领导下，秉持和发扬40年来的宝贵经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志不易求、事不避难”的决心，以“持之以恒、滴水穿石”的韧劲，用饱满的热情和昂扬的斗志，奋力谱写新时代检察事业发展新篇章，为榆中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城市副中心建设的实现贡献更强的检察力量！



一、重要调研

【林铎调研榆中县气象局】 7月7日上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在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李荣灿，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王嘉毅，兰州市分管副市长、榆中县委书记等同志陪同下，到榆中县气象局调研气象防灾减灾工作。林铎指出，气象工作非常重要，责任非常重大，在国民经济各项活动、重大活动保障、城市运行管理、工农业产业布局等方面都要做到气象先行；气象工作是一个高科技的、专业技术性特别强的工作，谁都离不开，地方党政领导干部要高度重视并支持气象工作；气象在很多方面都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气象部门的同志一定要在气象预报预警准确率上下功夫；榆中作为国家基准气候站，连续观测时间序列长，气象资料很珍贵，务必要保护好探测环境。

【林铎调研兰州大学榆中校区】 12月6日下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调研兰州大学榆中校区。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李荣灿，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王嘉毅，省教育厅厅长王海燕，兰州大学党委书记袁占亭、校长严纯华、党委常务副书记吴国生、副校长徐生诚等参加调研。林铎先后来到榆中校区智能温室、多功能环境风洞实验室、植物种质资源圃、博物馆、东区体育课教室等地，了解学校科研成果转化、教育教学的开展情况，实地调研学校“双一流”建设。

【唐仁健调研榆中县】 2月24日，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调研榆中县北部干旱山区的贡井镇崖头岭村、中连川乡撒拉沟村、城关镇李家庄村田园综合体项目。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坚持精准方略，加快制定“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坚决攻克深度贫困；着眼乡村振兴，加快推进田园综合体建设，努力为全省提供示范借鉴。

【唐仁健调研兰州大学榆中校区】 10月19日，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在兰州大学榆中校区调研。他强调，要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绿色发展崛起目标，以兰州大学榆中校区为核心点、启动点，由内而外、由点及面，加快构建以“四园”“四创”为内核的生态创新城，推动新旧动

能转换，打造全省转型发展新的增长极。要坚持“三篇文章”一起做，以生态创新城建设为牵引，产城融合、校城互动，发挥后发优势，用好政策支撑，统筹做好打造兰大“双一流”大学、兰州行政副中心、全省新的增长极的大文章。要坚持科学规划，从宏观规划设计到微观落地建设，都要紧扣“生态”和“创新”，生态方面要突出田园、花园、校园、家园“四园”；创新方面要体现科创、文创、创智、创造“四创”，真正打响生态创新城品牌。要迅速行动起来，加快推进认清看准了的事，校内要抓紧把能做的事先做起来，尽快改善和提升办学条件；校外省、市、县政府及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强有力的工作推进机制，立足当前兼顾长远，优先破除交通最大制约，及早动手做好整地美化、违建控制、招商引资、统筹布局等工作，合力推动生态创新城建设开好局、起好步，早日见到成效。

省上领导李荣灿、张世珍一同调研并在座谈会上讲话。兰州大学党委书记袁占亭主持座谈会，校长严纯华汇报有关工作。兰州市、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就有关问题现场进行了回应。





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调研兰州大学

【李荣灿调研榆中青城】 6月23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李荣灿赴榆中县，实地调研水生态环境保护和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李荣灿乘船前往榆中县青城镇，查看黄河奇峡、古镇旅游开发建设。李荣灿一路看、一路听，深入研究旅游产业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旅游业是绿色产业、朝阳产业，是稳增长、调结构、转方式、惠民生的重要抓手，也是兰州重点发展培育的支柱产业。”李荣灿强调，黄河是兰州的命脉，无论是城区的黄河风情线，还是什川古梨园、黄河奇峡、青城古镇，都是这条命脉上的“珍珠”，是兰州宝贵的文化旅游资源。有关方面要强化使命担当，尽职尽责守住绿水青山，做好生态文章，高标准开发建设，打造地域特色鲜明、带动力强的旅游大景区，以点带面，加快推动特色旅游产业实现大发展。要高站位宽视野规划设计，做好什川和青城景区一体开发的文章，形成规模、提高品位，实现连动开发，切实发挥整体效应。要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做好陆路和河路交通一体建设的文章，加快推进青什公路、盐什公路建设，优化特色水上航线，提升服务接待能力，为文化旅游产业提供保障。要充分挖掘旅游资源，做好文化与旅游产业一体推进的文章，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有实力、有经验的大企业，深度开发旅游资源，精心设计旅游线路，在吸引游客、留住游客上下功夫，真正把文化旅游产业打造成兰州的支柱产业，为全市实现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市领导张国一、唐琦参加调研。

【李荣灿调研榆中“三变”改革与脱贫攻坚】 8月8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李荣灿赴榆中县小康营乡、高崖镇、新营镇、龙泉乡和甘草店镇，实地调研农村“三变”改革、危房改造、安全饮水、脱贫攻坚和基层党建工作，强调打赢脱贫攻坚战已经进入全面冲刺的最后决胜阶段，要进一步坚定信心、振奋精神，强化责任担当，把“三

变”改革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结合起来，齐头并进全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确保今年如期脱贫摘帽。

榆中县是我省推进“三变”改革5个试点县之一。李荣灿来到小康营乡浪街村、甘草店镇，看现场、听汇报，详细了解“三变+乡村旅游”“三变+特色养殖”等发展模式和运行机制。他强调，要认真总结好做法好经验，把“三变”改革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结合，统筹谋划、扎实推进，激活农村自然资源、存量资产、人力资本，促进农业生产增效、农民生活增收、集体经济增强、农村生态增值，努力走出一条以“三变”改革引领产业发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发展新路。特别要坚持公平公正，规范运作，建立风险防控机制，不断强化保障措施，实现可持续发展。在高崖镇和新营镇水坡村，李荣灿查看了集中安置点建设和危旧房改造，了解建设进度、农民生产、就业和政策落实情况，强调要按照群众自愿、积极稳妥的原则，科学规划建设安置房，解决好搬迁后生产、就业、教育、医疗等后续问题，确保群众搬得出、稳得住、可致富。当日，李荣灿还调研了新营镇罗景村冷凉型蔬菜种植、交易市场建设运行，以及小康营至新营段公路改造进展情况。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张国一参加调研。

二、重要会议

【全省“三变”改革现场会】 7月24日至25日，甘肃省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在榆中县召开。省委副书记、省农村“三变”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孙伟在会上强调，要充分认识“三变”改革的重大意义，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在全省范围内全面推开，更大地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让农业、农村、农民广泛受益。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李荣灿，省政协副主席尚勋武出席会议。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宋亮主持会议。孙伟充分肯定试点工作取得的成效。他指出，“三变”改革是解决我省“三农”问题的重要途径，是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有效举措，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各地要加大力度培育和引进龙头企业、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在守好底线的基础上，鼓励引导农村资源、资产、资金折价入股到企业、合作社和种养大户，建立合理的利益联结机制，拓宽村集体和农户收益获取渠道，享受改革带来的实惠。要把“三变”改革与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结合起来，统筹推进，尊重农民群众主体地位，坚持示范带动，加强宣传动员，注意防范风险，确保改革顺利推进。县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担起主体责任，乡村两级要抓好一线落实，有关部门要加大指导支持力度，齐抓共管、齐心协力推进“三变”改革纵深开展。与会代表现场观摩榆中县“三变”改革情况。会议书面通报全省农村“三变”改革进展情况，兰州市、省财政厅等8家单位做交流发言。

【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贸易洽谈会】 7月26日，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在位于榆中县定远镇的兰州国际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举行。甘、陕、宁、青4省区99个贫困县400多家企业参与展示展销，并与1000多名客商洽谈对接，当场签约161项，签约金额125.76亿元。通过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和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宣传推介榆中县的农产品，提高产品知名度。

【全省棚户区改造现场会】 10月26日，全省棚户区改造现场会在榆中县召开。省政府副省长、省保障性安居工程领导小组组长常正国出席会议并做重要讲话，省建设厅党组书记、厅长苏海明通报全省2018年棚户区改造工作进展情况，并对下一步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兰州、天水、榆中、合水等市县做大会经验交流发言，国开行甘肃分行、农发行甘肃分行、中铁二十一局、甘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部门、企业做大会发言；参会人员实地观摩榆中县周前村、西关一二区、环城西路、李家庄等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常正国指出，棚户区改造工作既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

也是一场攻坚行动，更是一项发展工程，要从思想认识上“挖根子”，切实增强做好棚改工作责任感，通过棚改项目的实施，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改变城市面貌、补齐发展短板。要认真研究国家有关政策和文件要求，严格确定棚改范围和标准，决不能触碰政策红线。要用足用好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不断拓宽资金来源渠道，解决棚改融资难题。要树立精打细算理念，制定合理征收补偿标准和安置方式，有效控制棚改成本。要统筹推进基础和服务设施建设，推广先进建筑模式，严格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要积极稳妥解决棚改遗留问题，科学确定2019年棚改计划，强化各项保障措施，确保全省棚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

【全市脱贫攻坚榆中县现场推进会】 3月7日，召开全市脱贫攻坚榆中县现场推进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成都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一系列新部署、新要求，深入榆中县贫困地区观摩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入户检查“一户一策”落实情况、听取脱贫攻坚工作汇报，分析面临的形势和问题，研究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李荣灿深入脱贫攻坚一线，检查指导饮水工程建设和“一户一策”落实情况，并对榆中县脱贫攻坚推进工作提出要求。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张国一主持推进会。市领导段迎存、王璇、杨衍佐、张学军参加会议。推进会上，榆中县、市水务局、市发改委和甘草店镇、驻村工作队队长代表先后发言。在听取发言后，李荣灿指出，榆中县是六盘山连片特困地区扶贫县，也是国家级扶贫县。今年榆中县要脱贫摘帽，既是广大干部群众的热切期盼，也是省委、省政府对我们的要求，是必须完成的政治任务。榆中县和各相关方面要统一思想、凝聚共识，自觉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重要战略思想，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集中精力、集中时间、集中攻坚，坚决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确保年底实现整体脱贫摘帽。

【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 10月10日至11日，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在榆中县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全省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现场会精神，安排部署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作。省文明办主任罗凤存参加观摩活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宏参加观摩、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农工办、教育局、民政局等市文明委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各区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文明办主任，全市各乡镇党委书记、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八个一”示范工程省级、市级示范点村支部书记，榆中县文明委成员单位负责人，榆中县部分乡镇村党支部书记，共计250人参加现场会。榆中县委书记王晓宁全程参加会议并致辞，县上领导谢志明、韩悌勇、李晶等参加活动。

【全县经济、农村暨脱贫攻坚工作会】 3月1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经济工作、农村工作暨脱贫攻坚工作会议。县委书记王晓宁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主持会议。会议书面传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市委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市委经济工作暨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表彰2017年度综合目标考核优秀单位、“跑项目、争资金、树荣誉”工作先进集体、“五面红旗”争创活动“红旗村”、全县改革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先进个人、驻村帮扶优秀工作队和优秀工作队长，签订2018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通报2017年度脱贫攻坚工作考核结果，安排2018年脱贫攻坚工作，对《榆中县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的工作方案》《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等进行说明，并剖析了2017年侵害群众利益的典型案例。

三、推广榆中经验

【省发改委发文推广榆中经验】 8月20日，甘肃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文件《关于学习推广典型经验加快推进县域经济发展的通知》（甘发改地区〔2018〕647号）指出：“榆中县委、县政府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以强党建转作风为引领，围绕重点难点想办法、出新招，不断强化比较优势，狠抓政策落实和项目建设，‘逆势跑出县域经济加速度’，获得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和社会各界一致好评。现按照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要求，将榆中县发展县域经济典型经验材料印发你们，请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学习借鉴，在今后工作中参考实践。”

四、生态创新城兰州城市副中心进程

【兰州五版规划】 2017年年初，《中国·兰州2030城市规划愿景》编制完成，在兰州第五版的城市规划中就已提及将榆中县作为兰州下辖东城区，提升为兰州城市副中心（副地级），榆中县（兰州高新区，副地级，含夏官营），下辖东城区（和平、定远、连搭），按照兰州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市的标准统筹榆中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

【市委会议提出城市副中心】 2017年8月2日，兰州市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七次会议明确指出，2017年下半年最主要的工作是：抓紧研究城市东扩战略，适时规划建设城市副中心。这里所提到的城市副中心指的就是兰州以东的榆中片区。

【生态创新城总体规划研讨会】 2018年10月17日，榆中县组织召开夏官营生态创新城总体概念规划成果研讨会。8月，上海同济城市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始规划设计。10月完成总体规划。

【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 10月19日，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调研兰州大学榆中校区时强调，要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绿色发展崛起目标，以兰州大学榆中校区为核心点、启动点，由内而外、由点及面，加快构建以“四园”“四创”为内核的生态创新城，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打造全省转型发展新的增长极。要坚持“三篇文章”一起做，以生态创新城建设为牵引，产城融合、校城互动，发挥后发优势，用好政策支撑，统筹做好打造兰大“双一流”大学、兰州行政副中心、全省新的增长极的大文章。要坚持科学规划，从宏观规划设计到微观落地建设，都要紧扣“生态”和“创新”，生态方面要突出田园、花园、校园、家园“四园”；创新方面要体现科创、文创、创智、创造“四创”，真正打响生态创新城品牌。

【市委副书记赵爱调研夏官营生态创新城】 11月8日，市委副书记赵爱调研夏官营生态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他要求高站位谋划，高起点推进生态创新城规划编制工作。

【成立领导小组】 11月11日，中共榆中县委、县人民政府发文成立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领导小组。确定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成员，领导小组职责及运行机制，规划指导小组、专项整治小组和招商引资小组。

【对接考察】 11月19至20日，县委书记王晓宁赴成都对接考察，学习借鉴温江大学城经验。11月22—26日，县委书记王晓宁带队赴北京拜会中国能源建设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央企。27日，中铁城投集团负责人就参与支持榆中发展建设同市县相关领导进行座谈。12月20日，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在兰院属各单位筹建中国科学院大学兰州学院来榆中实地考察。24日，省交通厅副厅长刘建勋到榆中县调研指导工作。

【省环保厅水利厅调研城市副中心建设】 11月27日，省环保厅调研组调研夏官营生态创新城建设。30日 省水利厅负责人一行赴夏官营镇调研城市副中心建设情况，研究对接水利设施建设思路。

（周学海）



大事记

1月

1日 榆中至兰州城际公交线路901、902路开通运营。新增新能源电动公交车60辆。

2日 县长王林调研和平沁园春艺术花海田园综合体项目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5日 县农村“三变”改革工作推进会议在甘肃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召开。

是日 县上召开农村危旧房改造加固工作推进会，要求2018年底全县所有农户达到安全稳固住房的标准和要求。

9日 榆中县首家“青年之家”——榆中县百汇青年创业发展服务平台正式揭牌。

是日 临夏州政府代表团考察小康营乡改炕工作。

是日 卓尼县委副书记杜社明、副县长陈丽娟带领农业考察团到榆中县考察现代农业发展情况。

11日 天津市商务委组织天津市甘肃商会在马坡乡开展“寒冬送温暖”扶贫帮困活动。

12日 县上召开全县教育质量分析总结暨表彰大会。

是日 2018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甘肃启动仪式暨陇原“红色文艺轻骑兵”惠民演出在三角城乡高墩营村举行。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陈青出席。

13日 榆中县青城景区管理委员会举行挂牌仪式。

15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城乡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大走访大排查活动启动会，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民生突出问题，尽最大努力保障和改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北京德青源扶贫养殖项目。

17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调研马坡乡尖山村易地扶贫搬迁和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大走访大排查工作开展情况。

18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走访慰问三角城乡詹家营村困难群众。

19日 县上举办宣传贯彻十九大精神知识竞赛决赛。

21日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姜顺湖一行实地调研德青源金鸡生态农场

120万只蛋鸡养殖项目。

22日 县上召开全县乡镇部门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大会。

24日 榆中县在金牛广场举行城乡公交一体化运营启动仪式。

是日 由甘肃省文联主办，省文艺志愿服务团、榆中县委、县政府承办，县文联协办的主题为“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红色文艺轻骑兵”送欢乐下基层慰问活动走进榆中县甘草店镇。

30日 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召开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

31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三电总干一泵站和东干七泵站更新改造工程实施情况并看望慰问工程一线干部职工。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慰问来紫堡乡黄家庄村困难群众，送去床单、被褥和慰问金。

是日 年极端最低气温-21.7℃。

31日至2月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带领相关部门和乡镇负责人赴台湾参加全国台联西北省区“一带一路”交流活动。

是月 降水量7.9毫米，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229%。

2月

1日 榆中陕旅与西安润基集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是日 县上召开非公经济人士座谈会。

是日 县城6条公交线路更换30辆新能源公交车。

5日 县上启动2018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

7日 县委常委会召开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

8日 榆中县2018年春节文艺晚会在县电视台演播大厅演出。

是日 县上领导王晓宁、韩悌勇看望慰问部分县级离退休老干部。

9日 王晓宁、谢志明、韩悌勇等县上领导到连搭镇和清水驿乡，看望慰问驻榆部队官兵。

是日 中共榆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召开第三次全体会议。

10日 全国台联会长、党组书记、全国政协副秘书长黄志贤一行走访慰问榆中县困难群众。

11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看望慰问韦营乡退伍老军人和困难群众。

是日 县上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2018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

12日 县上举行迎新春团拜会，县委书记王晓宁参加并致新春贺词。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慰问春节前夕坚守在工作一线的贡井林场干部职工和中连川乡部分困难群众。

13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参加指导和平镇党委班子民主生活会。

12、14日 县上领导王晓宁、王林、谢志明、韩悌勇等看望慰问派出所公安干警。

14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兴隆山管理局护林防火工作。

是日 驻榆某部队首长回访县委、县政府，给全县人民拜年。

22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主持召开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二次会议。讨论《甘肃省榆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和《榆中县2018年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审定中央、省市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和小康村建设资金、项目调整计划及《关于在脱贫攻坚中开展人居环境改造的实施方案》，听取全县脱贫攻坚有关问题等情况汇报。

24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到榆中县调研脱贫攻坚、李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等工作。

是日 县上召开2018年教育工作会。

是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调研榆中县“一户一策”工作和田园综合体建设情况。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韦营乡武家窑和全家岔村脱贫攻坚工作进展和“一户一策”制定情况。

3月

1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经济、农村暨脱贫攻坚工作会议，表彰2017年度优秀单位和个人，签订2018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安排2018年经济、农村和脱贫攻坚工作。

3日　县上召开“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培训会。

5日　榆中县首家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在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正式挂牌。

6日　全省法院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推进会暨省级相关部门联席会议在榆中召开。

7日　全市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在榆中召开。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李荣灿检查指导饮水工程建设和“一户一策”落实情况，对榆中县脱贫攻坚推进工作提出要求。

是日　榆中县党员领导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培训班在河南红旗渠干部学院开班。

8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调研清水驿乡春耕备耕工作。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督查调研中连川乡脱贫攻坚和“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制定工作。

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调研和平镇菜籽山村易地扶贫搬迁点建设进展情况。

是日　县上召开全县“治转提”专项行动推进会。

12日　榆中县党员领导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第二期专题培训班在郑州大学开班。

是日　县上召开全县民政工作、2018年城市管理工作会议。

13日　副市长杜正喜调研和平镇、连搭镇、定远镇安全饮水情况及脱贫攻坚工作。

14日　县上召开2018年大气污染防治暨环境保护工作会议。

16日　天津市宁河区14家企业代表到榆中开展对接帮扶工作。

17日　榆中县2018年“春风行动”暨东西部劳务协作用工洽谈会在县城健身广场举行。

19日　县上召开2018年武装工作会议。

是日　县上党员领导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第三期专题培训班在郑州大学开班。

21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督导高崖镇、甘草店镇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及人居环境改造工作。

21—23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睿智带队赴深圳、珠海、广州参加兰州市招商引资推介会。

22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接受《兰州日报》、兰州电视台、兰州广播电台等媒体“怎样打好脱贫攻坚战”专访。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督查指导城关镇李家庄村田园综合体示范点建设工作。

是日　政协榆中县委员会召开九届五次常委会议。

26日　县上召开全县卫生与健康工作“一户一策”工作暨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大会。

是日　县上举行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为主题的演讲比赛决赛。

是日　榆中县举行“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签约仪式。

28日　省政协常委、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侯文彬带领调研组调研榆中县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工作。

是日　县上举行兴隆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牌匾揭幕暨兴隆坊（特色小镇）项目开工仪式。

29日　榆中县召开2018年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推进会。

4月

1日　出现霜冻。

3—5日　出现强降温天气，48小时气温下降10.5℃。

4日　县委、县政府在兴隆山烈士陵园举行革命烈士公祭仪式。

是日 县政府与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举行政担合作协议签约暨“邮担贷”首批贷款发放仪式。

4—6日 出现强降温天气，48小时气温下降11.1℃。

5—8日 出现霜冻。

7日 榆中县兰州高原夏菜产业化联盟成立。

11日 榆中县举行脱贫攻坚现场观摩推进会。县四大家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到和平、金崖、夏官营、马坡、银山等乡镇脱贫攻坚现场观摩学习。

12日 兰州大学榆中校区、西北民族大学榆中校区师生和夏官营镇政府干部职工在兰州大学榆中校区萃英山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是日 榆中县中药材产业联盟成立。

13日 县上开展春季义务植树活动。县四大家领导和40家单位1000人参加植树活动。

14—16日 出现霜冻。

15日 榆中县在天津市宁河区举办专场推介活动，宁河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元吉、副区长赵春兴，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谢志明、副县长徐波参加推介会。

是日 县委、县政府主办的《兰州市文明行为促进办法》施行暨集中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健身广场举行。

是日 出现大风。

17日 霜冻结束日期比历年早15天。

18日 县退休干部丁述学编著的《刘一明与兴隆山》（华夏文艺出版社出版）首发式在刘一明文化发祥地——兴隆山举行。

19日 天津市宁河区委书记王洪海来榆中对接帮扶工作，为榆中县支援帮扶资金1000万元。

是日 出现大风，未成灾。

20日 榆中县第四届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在县第九中学开赛。

是日 出现春季透雨，比历年平均日提前14天，降水量30.6毫米，突破历年极值。

23日 兰州大学同榆中县召开对接交流会，协商校地合作事宜和需要解决的具体问题。兰州大学校长严纯华、榆中县委书记王晓宁及双方有关负责同志参加。

23—27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赴广州、香港等地参加兰州市赴粤港考察招商活动。

是日 榆中县召开理论研讨会，赴河南、贵州、四川参加培训班的学员们交流学习心得体会。

25日 省委第一巡视组召开巡视榆中县工作动员会。

27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指导金崖、上花岔、园子岔、哈岘等乡镇产业发展、易地搬迁、一户一策、村集体经济和基层党建工作。

是日 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2次会议。

29日 县上举行肉羊产业化联盟成立大会暨产业扶贫推进会。

是月 平均气温10.2℃，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高1.4℃；月极端最低气温-9.2℃，突破历年极值。

是月 降水量54.8毫米，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158%，突破历年极值。

5月

3日 副市长肖春调研毅和市场和高原夏菜副食品采供中心消防安全工作。

是日 县上召开贯彻落实“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会。

4日 县上举行“五四”表彰大会，对2017年度全县“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进行表彰，纪念“五四”运动九十九周年。

7日 榆中县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

10日 市政府主要领导调研韦营乡、贡井镇脱贫攻坚、农村集体产业发展、安全饮水和危旧房改造情况，并走访慰问贫困户。

是日 合水县委书记解平带领党政观摩团观摩榆中县棚户区改造工作。

11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主持召开洽谈会，就G309金崖至河口、G312线清水驿至河口高速路域经济综合开发项目相关事宜同省交建进行交流洽谈。

14日 马坡乡尖山村举行安全饮水工程开工仪式。

是日 公安部、教育部组成的调研组调研榆中县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关爱工作。

16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现场查看甘草店镇东村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并走访看望搬迁到新住宅楼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

16—17日 县政协主席韩悌勇带领政协委员调研全县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工作。

15—18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同北京德青源公司相关负责人签订金鸡产业扶贫项目。

18日 榆中县第二十八次“全国助残日”活动暨甘肃省“集体健康行”启动仪式在县社会福利院举行。

19日 2018年榆中县科技活动周集中示范活动在健身广场举行。

是日 2018年“中国旅游日”兰州分会场“全域旅游 美好生活”主题宣传活动暨榆中县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启动仪式在兴隆山文化广场举行。

20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到和平镇菜籽山村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高营村沁园春梦幻田园等施工现场，查看和平镇乡村旅游项目规划、建设、运营等方面的情况。

21日 县上召开县文明委全体会议暨新一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省级文明县工作启动大会。

22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督查甘草店镇车道岭村、韦营乡黄家岔村和武家窑村脱贫攻坚工作。

23日 县上召开“放管服”改革工作培训会。

24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主持召开国网兰州供电公司和平电力提灌站移交及电网建设事宜对接洽谈会。

是日 “金城文化名家”、榆中籍农民作家金吉泰离世。

25—26日 出现强降温天气，24小时日平均气温下降8.0℃。

27日 省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县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8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督导小康营乡浪街村打造美丽乡村助推旅游发展、德青源项目选址、陈沟峡生态恢复保护等相关工作。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调研督导北山脱贫攻坚工作。

29日 榆中县2018年“新市民健康城市行”宣传活动在健身广场举行。

30日 副市长杜正喜调研中连川乡黄蒿湾村、鞑靼窑村脱贫攻坚、安全饮水等工作。

31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观看清水驿乡幼儿园欢度“六一”儿童节文艺汇演。

是日 县上召开食安委第二次会议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推进会。

6月

1日 榆中县在一悟小学举行2018年庆“六一”暨乡村学校少年宫艺术成果展演活动。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朝阳学校建设情况。

是日 2018年“一带一路”青年成长发展系列爱心助学活动的爱心人士在和平镇高营小学和范家营小学开展爱心助学活动。

4日 县上召开“六改三清”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夏季攻势行动暨脱贫攻坚推进会。

是日 周前村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6#楼举行主体封顶仪式。

4—5日 西坡集团董事长钱继良一行调研榆中，甘肃省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王明寿，县委书记王晓宁参加调研。

5—6日 全国台联党组书记、会长黄志贤等来榆中开展献爱心和考察活动，向8所学校捐资10万元，向县图书馆捐赠图书2000册。

6日 解放军驻榆某部官兵在马衔山为薛仓录、唐锋两位烈士举行揭碑仪式。县委书记王晓宁、县人武部部长赵伟出席揭碑仪式。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调研督查来紫堡乡黑臭水体治理情况。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查看高考考点备考情况。

7日 全县4404名考生参加全国统一高考。

8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督导三角城乡周前村、城关镇李家庄村等地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建设、县公共体育场建设、田园综合体道路修整等重点工作。

11日 省文明办主任罗凤存带领调研组调研榆中县新乡村文化发展情况。

是日 县上召开北京德青源榆中县金鸡产业扶贫项目推进会。

12日 榆中县第十五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158名妇女代表参加会议。

13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青林带领执法检查组到榆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执法检查。

14日 903路（县城—夏官营—金崖—兰州客运中心）城际公交车、908路（兰州客运中心—兴隆山）快速旅游专线开通。投放16辆新能源电动车。

是日 2018“一带一路”青年成长与发展系列活动走进新营乡红土坡小学，向新营学区8所学校捐赠图书4000册，向红土坡小学捐赠校服100套，总价值13万元。

15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查看贡井、中连川等乡镇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和青城镇美丽乡村建设、直街巷改造、“六改三清”推进情况。

16日 2018年全县“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榆中行”活动在健身广场举行。

是日 榆中县县直机关事业单位面向乡镇和部门公开选配26名工作人员进行笔试。

6月中旬 县卫计局获2017年全国生育状况抽样调查优秀单位。

6月下旬 县发改局、县委党史办、气象局、中国人民银行榆中支行获兰州市市级文明单位称号。

20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召集川西片四乡镇主要负责人在和平镇召开脱贫攻坚工作观摩交流推进会。

是日 榆中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全县上半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展情况、取得的主要成果以及今后主要工作举措。

22日 年极端最高气温31.4℃。

23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李荣灿调研青城镇水生态环境保护和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情况。

25日 榆中县禁毒委在健身广场举行“6·26”国际禁毒日宣传活动暨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启动仪式。

27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看望慰问老党员。

28日 张一悟纪念馆举行开馆仪式，省市党史办、文物局、发改委、财政厅、市委宣传部相关领导，张一悟亲属，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等参加开馆仪式。

29日 县上召开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安排部署会。

30日 县上举办以“传承·创新——读经典美文 绘创意新画”为主题的少儿绘画作品展出活动。

是月 平均气温18.8℃，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高1.8℃。

7月

1日 县上举行德青源金鸡产业扶贫项目开工仪式。

5日 县上召开驻村帮扶工作推进会暨驻村干部培训会议。

6日 榆中县举行第二十四届兰洽会专场推介暨项目签约仪式。

6—10日 出现连阴雨天气。

4—7日 天津市宁河区委副书记张伟一行来榆中县开展对口帮扶调研工作。天津食品集团、天津兴宁实业集团与甘肃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签订高原夏菜合作协议。

7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调研榆中县气象局气象防灾减灾工作。省委常委、

市委书记李荣灿，省委秘书长王嘉毅，县委书记王晓宁等陪同调研。

8日 榆中爱心公益志愿团队在博雅小学开展“同一片蓝天”手拉手爱心公益活动，为马坡、贡井、园子岔等山区乡镇的25名困难儿童奉献爱心。

11日 深圳市神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携手甘肃三易互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文化中国名师论坛组委会给榆中县的10所乡村小学捐赠价值270万元的数字化课程。

16日 省农牧厅在兰州国际高原夏菜中心召开2018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主会场现场办公会。

是日 县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邀请甘肃省军区原副参谋长丁杰作《世界新军事革命与我军改革发展》专题讲座。

17日 王晓宁、谢志明、王林等县上领导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现场观摩全县“六改三清”人居环境改善、2018年脱贫攻坚重点项目及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18日 省供销社副主任寇明尚一行到榆中调研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

20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检查指导和平镇、来紫堡乡防汛工作。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查看青城镇防汛备汛工作情况。

21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农业农村部等部门调研榆中县涉农资金整合和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等工作。

22日 因公殉职的三电工程水利管理处党委书记张卫东遗体告别仪式在县第一人民医院举行。

24—25日 全省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在榆中县召开。

26日 2018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特色农产品专场推介会在定远镇举行。

29日 第十届青城古镇民俗文化旅游节暨荷花节开幕。

30日 张一悟烈士的小女儿张荷清参观张一悟纪念馆。县委书记王晓宁，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席应奇陪同参观。

是月 降水量161.2毫米，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148%。

8月

2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胥波调研榆中县“放管服”改革工作。

5日 “首创奥莱·奥跑中国”大众路跑全国系列赛在榆中开跑，3000名跑友体验中国田协金牌10千米赛事。国家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处长何丽萍、县委书记王晓宁、县长王林等出席开幕式。

6日 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召开第五次全体（扩大）会议。

7日 县上召开禁毒工作推进会。

是日 21时30分左右，和平、中连川、上花岔、小康营、来紫堡、三角城、甘草店7个乡镇发生洪涝灾害，造成19个村38个社486户1946人受灾，农作物受灾103.73公顷，成灾69.07公顷，直接经济损失162.9万元，其中农业直接经济损失138万元。

是日 县上召开征兵工作会。

是日 榆中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在老干部活动中心举行揭牌仪式。

10日 县政府召开2018年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会议通报2018年1至7月份全县经济运行和项目建设情况、2018年第二季度全县乡镇部门脱贫攻坚成效考核情况和2018年县列为民兴办实事进展情况，安排2018年下半年全县经济目标和重点项目有关工作。

12日 皋兰县委书记尤占海，县委副书记、县长杜宁让率代表团参观学习榆中县农村“三变”改革经验。

13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调研督导德青源项目建设、徐家峡村发展乡村旅游等工作。

14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督导和平镇乡村旅游、“六改三清”、棚户区改造等相关工作。

是日 19时20分左右，哈岘、金崖、来紫

堡、夏官营、银山、中连川、新营7个乡镇发生洪涝灾害，造成20个村80个社662户3309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152.67公顷，成灾面积108.53公顷，直接经济损失255.8万元。

17日 县上召开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推进会。

20日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文件《关于学习推广典型经验加快推进县域经济发展的通知》。

是日 榆中县首届“兰州银行杯”职工运动会第十套大众广播体操比赛在县体育中心举行。全县17支代表队2200人参加比赛。

是日 省农牧厅党组书记、厅长李旺泽调研指导榆中县产业扶贫和“三变”改革工作。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查看夏官营镇夏纬四路改扩建工程、市民公园、阡陌院一期和榆定路一标段等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21日 市政协副主席王璇一行调研城关镇、小康营乡全域旅游发展情况。

22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查看韦营乡韦家营、全家岔、武家窑和中连川乡鞑靼窑等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和搬迁情况，并召开现场座谈会，听取北山6个乡镇和相关部门工作汇报。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查看韦营、中连川2个乡镇受灾群众生产生活情况，督导S217道路建设。

23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李荣灿调研卧龙川工业园区、榆钢公司。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一行赴宕昌县考察学习产业扶贫和德青源项目建设经验。

是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王旭调研榆中县基层党建工作。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银山乡基层党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等重点项目。

24日 县上在周前小学举行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建投·幸福家园”抽签分房仪式。607户易地扶贫搬迁户分到住房。

25日 县上召开“最美医生”“最美护士”“最美乡村医生”表彰大会。

27日 县委、县政府在体育场举行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兰州银行杯”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开幕式。全国台联副会长杨毅周，县上领导王晓宁、谢志明、王林、韩悌勇等出席开幕式。全县21个乡镇、59个机关单位、9个企业的89支代表队3700人参赛。

是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体育中心举行“砥砺奋进四十载·不忘初心谱华章”榆中县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汇演颁奖晚会。

28日 市政协主席李宏亚带队调研榆中县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情况。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查看甘草店、清水驿2个乡镇部分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和村级党建工作。

31日 县上召开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工作推进会。

是日 中组部第十八批博士服务团到榆中县开展省情调研。

是月 降水量211.5毫米，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173%，超历年月最大降水量（169.2毫米）。

9月

3日 县上召开全县军队退役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会议。

7日 县委、县政府与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召开座谈会。

8日 县上举行爱心基金医疗救助兜底保障资金发放仪式。

10日 县上召开庆祝第34个教师节暨表彰大会。

是日 省人大常委会组织在甘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榆中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11日 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研究员王昌林一行到榆中县专题调研兰州国民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情况。

是日 县上领导王晓宁、王林、钟天雷等赴

兰州文理学院对接洽淡校地合作事宜，兰州文理学院领导闫晓辉、刘仁义等参加对接座谈。

12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督导兴隆山大景区游客中心建设及南河河道治理等工作，要求加快施工进度，严格落实河长制，做好防洪和景观协调统一。

是日　来自20个国家的25名国际交流员参观游览小康营乡浪街村。

13日　甘肃省城乡发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王明寿调研李家庄田园综合体示范点建设项目。

14—18日　出现连阴雨天气。

14日　七里河区委书记魏晋文带队参观榆中县全域旅游及相关工作。

是日　县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暨解放思想大讨论专题研讨会，邀请市委党校经济学教研部主任、副教授李绚授进行专题辅导。

是日　甘肃卫视《扶贫第一线》栏目组到马坡乡张家寺村录制第十六期节目。

15日　县上召开2018年决胜脱贫摘帽业务培训会。

是日　县城—兰州客运中心快速公交车K901路开通。

16日　中央电视台直播榆中北山中药材丰收情况。

17日　县上召开脱贫攻坚“秋季冲刺行动”动员大会。

20日　杨静仁女儿、女婿等亲属到榆中参观杨静仁曾经生活、学习和革命的地方及张一悟纪念馆。

是日　副市长刘延辉调研三角城、小康营、马坡等乡全国台联定点帮扶工作。

是日　18时50分，夏官营、三角城、来紫堡、清水驿、和平、金崖6个乡镇发生风雹灾害，造成24个村128个社6893户25761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1468.89公顷，成灾面积1437.16公顷，直接经济损失7609万元。

21日　县上组织59个企事业单位、非公经济组织和群众1500人到夏官营镇郝家营造林点和小康营乡老家·浪街开展秋季植树活动。

22日　县上举办首届“中国农民丰收节”庆祝活动。县委书记王晓宁等领导出席开幕式。

25—30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睿智赴成都、上海、青岛对接考察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

28日　霜冻开始日期比历年早6天。

2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县委副书记高建军带领全县脱贫攻坚行业部门及乡镇主要负责人80人赴皋兰县学习脱贫攻坚工作。

是日　县上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通报榆中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展情况。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带队赴天津市宁河区学习、对接对口扶贫事宜，天津宁河区委书记王洪海、区长张伟等参加对接活动。

30日　县委、县政府在兴隆山烈士陵园举行公祭活动。县四大家领导，乡镇部门、学校及各界群众参加公祭活动。

是日　榆中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及O2O产品展销中心揭牌。

是日　榆中县开始办理学生卡、敬老卡、普通卡等公交卡。

10月

1日　第十一届兴隆山金秋红叶旅游节暨第五届广场舞大赛开幕。

8日　县上召开全县脱贫摘帽突出问题通报会，通报督查出的突出问题，再安排、再部署整改落实工作。

是日　县委召开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金崖镇、来紫堡乡“二热”管道铺设项目榆中段施工情况，现场协调解决实际问题。

9日　省住建厅副厅长刘宁调研榆中县棚户区改造项目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在榆中召开全省棚改现场会相关准备工作。

是日 市委副书记赵爱调研榆中田园综合体建设、脱贫攻坚和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

10日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杨金泉调研榆中县公安和田园综合体建设工作。

10—11日 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在榆中县召开。省文明办主任罗凤存，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宏，县上领导王晓宁、谢志明、韩悌勇、李晶等出席。

12日 政协榆中县委员会召开九届七次常委会议。

15日 “榆中县2018农村电商示范培育与创新发展研修班”在成都开班。县电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乡镇电商工作分管领导、部分电商企业代表60人参加培训。

16日 省委第一巡视组向县委反馈巡视情况。

17日 县政府组织召开夏官营生态创新城总体概念规划成果研讨会。

19日 首届刘一明文化研讨会在兴隆山开幕。

18—19日 华亭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景晓东带队参观学习榆中县棚户区改造工作。

22日 兰州市贫困退出验收组到榆中开展贫困退出验收工作。

是日 万达集团西北区域总经理陈曦一行调研青城镇。

23日 第四届中国县域电商大会在安徽铜陵举行。会上阿里研究院发布的“2017—2018年电商示范百佳县”排行榜，榆中县排名第46名。

24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督导调研和平镇、马坡乡脱贫攻坚工作。

26日 全省棚户区改造工作现场会在榆中县召开。

29日 县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重要论述”专题解读会。

31日 榆中县与国网兰州供电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副总经理、兰州供电公司总经理路民辉，县上领导王晓宁、王林等参加。

是月 降水量4.1毫米，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少84%。

11月

2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伟文调研和平镇脱贫攻坚工作。

是日 县上召开禁毒、消防安全、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推进会。

是日 县上举行助力脱贫攻坚政府购买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启动仪式。

是日 县委常委会召开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

是日 县城1路公交线延伸至三角城乡政府。

3日 开通和平十字—陈家庄城乡公交线路。

5日 县政府班子召开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座谈会。

7日 副市长杜正喜调研小康营、三角城、来紫堡3个乡“大棚房”问题整治情况。

8日 省科技厅副厅长朱晓力调研榆中县科技创新工作。

是日 市委副书记赵爱调研夏官营生态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

是日 市文明办测评验收榆中县申报第十四批省级文明单位工作。

9日 县上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和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工作会。

是日 榆中县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中心挂牌启动运营。该中心位于甘肃康源现代农业园区内。

10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张建平调研甘肃中医药大学和平校区运行管理情况。

11日 榆中县举办首届电商节暨双十一购物狂欢节。节会推出40种新产品、新技术和大牌尖货，当天销售额107.17万元。

12日 县上召开全县组织工作会议暨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

14日 县委常委会召开省委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15日 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国务院侨务办公室主任许又声带领全国基层党建工作调研组调研兰州大学榆中校区、城关镇李家庄村基层党建工作，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李荣灿和省委常委、组织部长李元平陪同调研。

是日 国家审计署副审计长袁野一行调研康源公司、幸福家园集中安置项目和李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

21日 县政协主席韩悌勇带队视察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

22日 副省长何伟调研榆中县乡村旅游工作。

23—24日 法国欧塞尔足球俱乐部副总教练阿兰·菲亚德和欧塞尔足球俱乐部前期训练主管戴维·范登博斯切到榆中县指导培训8所中小学生足球队及教练员。

11月下旬 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对全县环卫工人免费体检。

30日 省水利厅负责人一行赴夏官营镇调研城市副中心建设情况，研究对接水利设施建设思路。

是日 县法院举行2018年度“法院开放日”活动。

是月 月极端最高气温19.5℃，突破历史极值。

是月 降水量27.4毫米，突破历年极值，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813%。

12月

1日 县上召开巡视整改工作推进会暨整顿慢作为不作为动员大会。

2日 县上开展以“细节关乎生命，安全文明出行”为主题的“12·2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活动。

3日 财政部农业司司长、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主任、财政部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吴奇修，国务院扶贫办规划财务司司长黄艳等调研督导榆中县李家庄天宇综合体水上餐厅、土雕、千亩花海等试点项目。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张智军，扶贫办巡视员李金有及县委书记王晓宁陪同调研。

是日 省教育厅厅长王海燕调研榆中县生态创新城建设。

4日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钟凯民、副总裁姜顺湖来榆中对接“金鸡产业扶贫”项目建设相关事宜。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周邦贵、县委书记王晓宁参加对接活动。

是日 县上组织开展以“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为主题的“12·4”国家宪法日系列法治宣传活动。

5日 2018年“三区人才支持计划”优秀文艺节目汇演在县秦剧团举行。

7日 县上召开全县宣传思想工作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调研清水驿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进展和群众搬迁入住情况。

是日 县上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辅导讲座。邀请兰州大学教授、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王维平专题解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

是日 县上举办全县党外干部、民主党派人士、新阶层人士能力提升培训班。

是日 中央电视台7套《聚焦三农》栏目播出题为《再访扶贫现场——最可爱的那群人》，再现榆中扶贫干部的日常工作。

10日 县上举行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幸福家园入住仪式，607户农户搬迁入住新居。县上领导王晓宁、谢志明、王林、韩悌勇等出席。

是日 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处长谢飞到和平镇污水处理厂、县环城东路新建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PPP项目部、市民公园等地查看调研榆中PPP项目进展情况。省财政厅副厅长周继军，县上领导王晓宁、王林陪同。

12日 省政协副主席尚勋武一行调研庄园乳业、康源现代农业等民营企业发展情况。

是日 张掖市民乐县政协主席韩延琪带队调研学习榆中县田园综合体试点项目建设及运营等

情况。

14日 县上举行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廉政文化书画作品展暨摄影、征文活动颁奖仪式。榆中籍著名书法家桑作楷应邀参加。

是日 县地方志办校注的《重修榆中县志》出版发行。至此，榆中县四部旧志全部校注出版。

15—16日 民盟天津市委员会、甘肃省委员会、天津市宁河区委员会到榆中开展“烛光行动传大爱·乡村教育曙色新”对口帮扶捐赠活动，向一中、六中捐赠总价值108万元的教学平台资源。

17日 县上召开县委常委会关于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会。

18日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榆中县组织史资料（2012—2016卷）》出版发行。

20日 县上召开史志资料首发仪式暨县志续修审评会，《榆中县志（1991—2010）》《金城村史 榆中卷》通过省、市地方志部门专家复审和评议。

是日 县委党史办编辑的党史专辑——《红色印记 榆中县革命文物概览》出版发行。

是日 县政府主办、县地方志办公室主编的《榆中年鉴（2015-2017）卷》内部准印出版，《榆中年鉴（2018）卷》由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

21日 省住建厅厅长苏海明调研落户榆中的北京德青源金鸡扶贫产业项目建设情况。

24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昆玉市党委书记杨秀理带领党政代表团到榆中县参观学习青城古镇特色小镇建设。

是日 省交通厅副厅长刘建勋一行到榆中县调研指导G312线四车道改六车道及连接线路线规划等工作。

是日 省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局、市农委等考核验收榆中县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工作。

25日 县上召开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14次会议。

26日 榆中县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奠基仪式在城关镇兴隆山大道与栖云北路交界处举行。

是日 卓尼县政府代表团调研庄园乳业、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等民营企业发展。

27日 省环保厅调研组调研夏官营生态创新城建设。

是日 县委书记王晓宁督导调研新营镇党建、脱贫攻坚工作并走访困难群众。

29日 兰州南绕城高速公路（榆中段12千米）建成通车。

是日 榆中师范举行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暨建校50周年大会。

是日 县法院开庭审理杨某某等12人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扰乱国家机关工作秩序、破坏生产经营、敲诈勒索、寻衅滋事、妨害公务恶势力犯罪团伙案件。

是日 榆中县消防救援大（中）队举行授衔和换装仪式。

是月 降水量4.3毫米，突破历史极值，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258%。

是年 全县年降水量641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72.2%。年蒸发量1130.7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少212.4毫米（15.8%）。



榆中综述

榆中概貌

【名称来历】 秦始皇三十三年（前214），蒙恬辟地千里，以河为境，累石为城，树榆为塞。因县地处榆塞之中，故名榆中。

【地理位置】 榆中县位于东经103°49′15″～104°34′40″，北纬35°34′20″～36°26′30″。地处甘肃省中部、省会兰州东郊，东接定西市安定区和白银市会宁县、靖远县，西靠兰州市城关区、七里河区，南与定西市临洮县毗邻，北与皋兰县、白银市白银区、靖远县相望。县人民政府驻城关镇，距省会兰州市38千米。

【境域变迁】 秦代，榆中县位于今榆中县域西部。两汉时，今榆中县域东南部为勇士县地，西北部为榆中县地。明万历年间金县（今榆中县）东北至安乐里，东南至小龛峪，西南至肃府金井，正北至太平里，正南至永丰里。清康熙年间金县东至车道岭30千米交安定县（今定西市安定区）界，南至新营镇20千米交临洮界，西至猪嘴岭20千米交兰州界，北至老庙保80千米交靖远县界。民国时榆中正东至贡马井与会宁、定西县接壤，距县城75千米；正西至大石泉与皋兰县之水岔沟相接，距县城25千米；正南至新营刘家嘴与临洮县广福泉相接，距县城55千米；正北至一条城（今青城）与皋兰县鹦哥湾接壤，距县城90千米；东南至车道岭与定西县景家泉接壤，距县城40千米；东北至金家园子与靖远县之酒房滩相接，距县城110千米；西南至哈班岔与皋兰县马坡接壤，距县城20千米；西北至定远猪嘴岭与皋兰县太平沟接壤，距县城22.5千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年9月，将三台乡金家园子划入靖远县；1958年3月，将皋兰县定远区所辖定远、连搭、麻家寺、和平、冯家湾、桑园子6个乡和银山区所辖马坡、羊寨、平岭、马厂4个乡划归榆中县；2月，将什川乡、符川乡（含原长安乡）分别划入皋兰、定西县；同年7月26日，将银山乡、和平乡、兰山乡分别划入兰州市七里河区、东岗区、阿干区；1963年10月，将银山、和平公社划归榆中县；1964年6月，将七里河区兰山人民公社划归榆中县。2016年境域为：北至园子岔乡苦水沟与靖远县平滩堡乡金家园子村相接，距县城74.4千米；南至龙泉乡刘家嘴村与临洮县刘家嘴村相接，距县城33.6千米；西至银山乡高家湾村白家窑与兰州市七里河区和临洮县相接，距县城26.3千米；东至中连川乡高家渠村与

会宁县碌碡沟相接，距县城55.1千米。全县南北长96.9千米，东西宽66.4千米，总面积3301.64平方千米。

【政区沿革】 榆中县上古时为羌、戎住地，后被匈奴占据。秦始皇三十三年（前214），蒙恬“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并河以东，属之阴山，以为三十四县（一为四十四县），城河上为塞”。隶属陇西郡。秦汉之际，复被匈奴攻占。汉武帝元朔二年（前127）复置榆中县，隶属陇西郡。元狩二年（前121），置勇士县，辖榆中苑川河东北地区。后榆中、勇士二县改属天水郡。汉昭帝始元六年（前81），设金城郡，榆中县改属金城郡辖，勇士县仍属天水郡。汉明帝永平十七年（74），改天水郡为汉阳郡，辖勇士县，榆中县仍属金城郡。灵帝中平元年（184），勇士县北部被羌胡占据。三国时，榆中县为金城郡属县。晋穆帝永和十一年（355），榆中县被前凉李俨所占。孝武帝太元元年（376），前秦灭前凉，榆中属前秦。太元十年（385）鲜卑族乞伏国仁建立西秦，置苑川等12郡，榆中县隶属苑川郡。

北魏太武帝太延五年（439）废县，设榆中镇。孝明帝正光五年（524）废榆中镇，恢复榆中县置，隶属金城郡。北周废榆中县，其地并入子城县，仍属金城郡。隋文帝开皇元年（581）新置兰州，领金城郡，金城郡领子城1县。文帝开皇三年（583），实行州县两级行政建置，兰州领子城等4县，治所在子城县。隋大业三年（607），又改兰州为金城郡，将子城县改为金城县。唐武德元年（618），金城郡又改为兰州，废金城县，其地并入五泉县，属兰州。高宗咸亨二年（671），五泉县改为金城县。玄宗天宝元年（742），又改为五泉县。代宗宝应元年（762），榆中全境陷于吐蕃。宋仁宗景祐三年（1036），西夏赵元昊攻占榆中地，据吐蕃康古城。庆历三年（1043），赵元昊改康古城为龛古城。神宗元丰四年（1081），宋熙河路经略使李宪率部攻克西夏龛谷城，改城为寨。元祐七年（1092），废龛谷寨，庆州知府穆衍筑定远城。绍圣三年（1096）复修龛谷寨为堡。崇宁三年（1104），今榆中县西部部分地区属兰州兰泉县。绍兴元年（1131），金人攻占榆中全境。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升龛谷堡、定远城为县，属会州。哀宗正大年间置金州，辖龛谷、定远二县，州治在龛谷。正大四年（1227），为蒙古人所攻取。元世祖至元七年（1270），龛谷、定远二县并入金州。金州成为不领县的州，改属陕西行中书省管辖。明太祖洪武二年（1369），降金州为金县，治所移至今城关镇，属临洮府。宪宗成化四年（1468），改属兰州。清初，金县改属临洮府。清乾隆三年（1738）又属兰州府。民国二年（1913），将兰州、巩昌两府并为兰山道，金县属兰山道。民国八年（1919）八月，改为金城县，十月恢复榆中县。民国十六年（1927），改道为区，榆中县属兰山区。民国十七年（1928），实行省、县两级制，榆中县直隶于甘肃省政府。民国二十五年（1936）五月，隶属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国三十年（1941）八月，直隶于省政府。民国三十三年（1944）十二月，隶属第九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49年8月16日榆中解放，成立榆中县人民政府，隶属会宁专员公署。9月，改属定西专员公署。1956年9月，榆中县人民政府委员会改为榆中县人民委员会。1968年3月，成立榆中县革命委员会。1970年4月，划归兰州市管辖。1981年1月，撤销榆中县革命委员会，恢复榆中县人民政府。

【政区划分】 秦汉至隋唐时，县下设乡，乡下设里。明初，全县行政区划分为12里。明成化年间，并为8里。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至民国十五年（1926），全县设5里，即金川里、丰和里、广积里、长乐里、泰康里。民国十六年（1927），将里改区。金川里为第一区，长乐里为第二区，泰康里为第三区，丰和里为第四区，广积里为第五区。全县辖5区97村。民国二十三年（1934）十二月，改区设乡（镇），划编保甲，将全县5个区划为10个乡。第一区划为栖云镇和龛谷乡；第二区划为清水乡；第三区划为新营乡和

泰阶乡；第四区划为定远乡；第五区划为广积乡、金崖乡、东滩乡、什川乡。随后又撤乡改区，除按原有区署归并外，唯第五区因地域辽阔，不便管理，故分设第六区，辖青城、什川一带。至此全县为6区，119保。民国二十五年（1936），改划为4镇8乡，乡以下设保，保以下设甲。民国二十九年（1940），全县设栖云、新营、甘草店、金崖4个镇，金川、龛谷、兴隆、清源、清水、凤山、哈岘、青城8个乡，共辖98保，1030甲。至1949年8月16日榆中解放后，全县设栖云、李营、新营、清源、甘草店、凤山、金崖、贡井、青城9个区公所，下辖67个乡人民政府。1955年9月撤区并乡，全县为2区37乡。1958年2月，将符川、什川两乡分别划入定西县和皋兰县。1958年3月，将皋兰县的定远区及其所辖定远乡、麻家寺乡、连搭乡、和平乡、冯家湾乡、桑园子乡和银山区所辖羊寨乡、银山乡、平岭乡、马厂乡划归榆中县，全县为4区46乡。1958年4月，将46乡合并为24乡。2018年10月，撤销三角城、来紫堡、银山乡，成立撤乡并村善后工作组。年末，全县共辖城关、夏官营、高崖、金崖、和平、青城、甘草店、定远、连搭、新营、贡井8个镇，小康营、清水驿、哈岘、上花岔、韦营、中连川、园子岔、马坡、龙泉9个乡，4个社区，268个行政村，1617个村民小组。

【地形地貌】 榆中县地处陇西黄土高原，大部分地区黄土覆盖，由东南、东北向西北倾斜。地势南高北低，中部低洼，呈马鞍形。地形分为南部石质山地、中部川塬丘陵沟壑、北部黄土丘陵三部分。北部、东北部山峦起伏，沟壑纵横。西南部为高寒阴湿区，马衔山、兴隆山横列，林木丛生，海拔1900米至3000米。中部为川区，海拔1400米至2000米，是主要产粮区和经济作物区。境内最高峰马衔山主峰海拔3671米，最低点青城镇东滩村海拔1432米。

【气候】 榆中县属温带大陆性气候，其特点是四季分明，水热同季。春季干旱，夏季炎热，秋季多雨凉爽，冬季寒冷干燥。年平均气温6.6℃，1月平均气温-7.9℃，7月平均气温19.0℃，年极端最高气温35.8℃（2000年7月23日），年极端最低气温—27.2℃（1975年12月13日），无霜期100~140天。年日照时数2562.5小时，总辐射量为130.57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风速1.5米/秒，夏季盛行东南风，冬季多为偏西风。2018年，榆中县平均气温正常略高，年降水特多，降水分布不均匀，第一场春季透雨出现时间较历年提前14天。短时强降水天气频发，对农业造成了较大的经济损失。霜冻开始日期为9月28日，比历年早6天；霜冻结束日期为4月17日，比历年早15天。年平均气温7.5℃，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高0.5℃。年极端最高气温出现在6月22日，31.4℃。年极端最低气温出现在1月31日，-21.7℃。年降水量641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72.2%。其中，春季降水量118.7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48%。夏季降水量403.2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99%。秋季降水量102.2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25%。冬季降水量8.1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4%。年蒸发量1130.7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少212.4毫米（15.8%）。

【水文】 县境内黄河为最大的过境河流，从桑园峡流经境内北部来紫堡、青城、上花岔、园子岔4个乡镇，至乌金峡出境，总长51千米。沿途有柳沟河、苑川河、桑园峡、烧炭沟、麋鹿沟、红沟、大浪沟、苦水沟等水流注入。黄河一级支流苑川河源于临洮县境内的泉头村，自东南向西北经龙泉、高崖、甘草店、清水驿、夏官营、金崖、来紫堡7个乡镇，全长75千米，在东西坪流入黄河。主要支流有兴隆大河、龛谷河、黑池沟等。

【矿藏资源】 县境内探明的矿藏15种，有中小型矿床、矿点和矿化点48处，石灰岩、白云岩、石英石、大理石等储量较大；兴隆山八盘岭以北山麓的红土地湾、簸箕湾、水岔沟一带，蕴藏有

煤炭，煤田分布长约7.5千米，南北宽约200~2000米，含煤面积3.2平方千米，可开采煤层厚度0.6~2.7米；总地质储量2792.7万吨。在哈岘、青城交界的铁背沟，蕴藏有硫黄矿，折合矿石储量约29.8万吨，含硫品位29%。西南地区的马衔山北麓，从高崖的救驾沟起至银山的高家湾，均蕴藏有量多质高的石灰岩。新营乡小清水沟至银山一带均有白云岩，总藏量约1662万吨。在中连川的灰条沟和韦营的倒岭子，藏有白云母，地质储量约112.59吨。

【人口面积】 榆中人口来源主要是夏、商、周时的游牧民族和汉代受降匈奴；秦、明两代迁徙的移民；晋、宋、明三代因战争、屯兵而来的将士及家眷；明代随肃王迁来定居的朱氏家族、亲友和王府随行家仆、军士；明清时因旱、涝灾害来渡荒的灾民；明代至民国来经商的山西、陕西、河南商贾。汉代，县内户不满500，人不足2000。明万历三十二年（1604），有336户，1372人。清道光年间（1821—1850），人口有30余万之多。1949年有1.2万户，10万余人。新中国成立后，随着社会的安定、生产的发展和卫生水平的提高，全县人口迅速增长。1958年，全县人口22.75万人。2018年，全县共有户籍人口472867人，增长6.67%。当年出生5219人，出生率11.11‰；死亡2083人，死亡率4.40‰；自然增长人口3136人，自然增长率为6.67‰。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23769元，同比增长8.3%；农民人均纯收入10459元，同比增长9.7%。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40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26%。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5%，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3%以内。辖区东西最大距离54千米，南北最大距离92千米，总面积3301.64平方千米。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千米143.22人。

【文物古迹】 榆中县博物馆藏品数量3947件，其中一级文物31件，二级文物89件，三级文物351件。县内有野外文物307处，其中古遗址147处、古墓葬26处、古建筑89处、石碑石窟4处、近现代文物41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有明长城（榆中段）、明肃王墓、青城古建筑群（东滩戏楼、青城书院、城隍庙、高家祠堂、45院古民居）3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有马家山遗址、兴隆山握桥、郭家湾遗址、方家沟遗址、红寺遗址、金崖古建筑群、夏官营古城（勇士城）7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塄坪滩旧石器时代遗址、祁家崖湾遗址、魏家湾遗址、大坪遗址、湖滩遗址、窑坡遗址、唐家峡遗址、分豁岔遗址、朱家湾砖雕墓、白虎山古墓群、尖山大佛寺、黄猴洞石刻、连搭百子宫文昌阁、蒋介石行宫、烈士陵园、张一悟故居、张一悟墓、朱家沟回民小学（榆中县委）旧址、乔家营第一野战军指挥所19处。

明长城（榆中段）包括乌金峡山险、瓦窑村长城、鹿谷子山险、大河坪山险 、罗泉湾长城、桑园子山险、大浪沟墩（烽火台）、尖山湾烽火台、朱家沟1号烽火台、朱家沟2号烽火台、东滩烽火台、东怀山烽火台 、峡口烽火台、鹿谷子烽火台、大河坪烽火台、罗泉湾烽火台、虎山山1号烽火台、虎山山2号烽火台、乌金峡烽火台、接驾嘴烽火台、大岘烽火台、张家湾烽火台、白虎山烽火台 、二沟墩（烽火台）、郭家圈烽火台、卧龙川烽火台、金崖烽火台、魏家湾烽火台、东湾烽火台、杨家营烽火台、夏家山烽火台、郭家山烽火台、马家山烽火台、黎家庄烽火台、墩墩堡烽火台、双墩（烽火台）、岘阳墩（烽火台）、郝家铺烽火台、大浪沟堡39处。

明肃王墓位于来紫堡乡黄家庄村北侧平顶峰南麓，南北宽300米，东西长3000米。墓区内埋葬有明代肃庄王、康王、简王、恭王、靖王、定王、昭王、怀王、懿王、肃王十位藩王，以及两位妃子和一位夫人，共11座墓葬。2006年5月25日，肃王墓被国务院公布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青城古民居共有45院，其中明代建筑1院、清代建筑29院，民国建筑15院。其中完整的四合院12处，比较完整的18处，残缺不全或仅有门楼的15处，主要分布在城河、青城、新民三个

村。四合院有三堂三厦、三堂五厦、三堂七厦的，也有一进二院的和一进三院的。大多古民宅，从墙肘到屋檐，从门扇到窗户都有精美的砖雕和木雕图案。可归结为文字图案、锦绣图案、花卉图案、博古图案、祥禽瑞兽图案、寓言故事图案和综合题材图案七大类具有地方特色的图案符号。2013年5月，青城古民居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主要景区】 **兴隆山景区** 为国家4A级风景名胜区，位于县城西南5千米。景区内东西两山对峙，东山名兴隆，西山曰栖云。两山间有大峡河水流出。兴隆山林木葱郁、景色宜人，被誉为“陇右第一名山”“甘肃之名山、兰郡之胜景”。1983年以来，修建了太白楼、成吉思汗展览馆、喜松亭、滴水亭、上山梯台、旅游缆车和革命烈士陵园等68项工程，年接待游客60多万人次。

马衔山景区 地处兴隆山南侧，呈西北、东南走向，面积398公顷，海拔3670米，山顶平坦，宽8~10千米，长40~50千米。以高山寒带冻土地貌为主要景观特征，是考察冰川冻土地貌的重要地点。植被垂直性分布明显，既有原始森林，又有高山草甸，每年盛夏可见到山顶白雪飘、山腰百花艳、山下绿波荡的奇妙景观，真可谓“一日历四季，十里不同天”。

官滩沟景区 位于和平镇南部，属马衔山山系。由马衔山山地及山间谷地组成，属石质山地和山间谷地地貌，这里森林茂密，溪水清澈。有野鸡、野兔、松鼠、马麝、金雕等野生动物。有明万历《肃府官滩四至碑》1处。

石门度假村 位于榆中县连搭乡麻家寺曳木岔，1987年2月始建。有春翠、夏爽、秋红、冬雪等景观。山中清泉溪水，村中鸟语花香。野生动物獐子、山鸡、野兔等时常出没。风景秀美，环境幽雅。

青城小三峡景区 位于兰州黄河下游50千米处，主要有条城城隍庙、普济寺、青城书院、高家祠堂、小河人工湖、十里河堤、明清民宅一条街、千亩鱼塘、水上钓鱼游乐场、二龙山、黄彦庙、武侯庙、黄河小三峡（大峡、小峡、乌金峡）等景观。

牡丹园 位于和平镇和平村东山，距兰州市区15千米。园地分三处，面积130亩，有观赏花草520种，牡丹13万株280种，较珍贵者有：姚黄、豆绿、赵粉、白玉、银山、金麟、魏紫、首案红、状元红、葛巾紫、醉杨妃、粉娇艳、蓝宝石、玉容丹心、昆山夜光、乌龙卧墨池。

唐家峡 位于小康营南部，距县城10千米。有石马勺、鲁班石等景观。

菜籽山村 菜籽山村位于和平镇南部，东与定远镇相邻，西与七里河区接壤。距和平镇政府10千米，距兰州市16千米。农家院内种植牡丹、芍药、郁金香、荷包花、丁香等花卉，境内生物种群丰富、动植物资源多样、生态环境优良，有“香格里拉”之称。2009年10月，菜籽山村获“兰州最美丽乡村”称号。2013年，建成农家乐73户，从业人员200余人，年收入达到300万元。游客“吃农家饭，住农家院，享农家乐”。菜籽山村已成为全省知名的集旅游、观光、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度假村。

兴隆山新农村 位于兴隆山101省道东西两侧，距县城5千米，总户数120户。兴隆山新农村充分利用紧邻兴隆山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已建成农家乐30家，年接待游客30万人次。

云雾山 位于和平镇高营村大池泉，“云雾”之名缘于山顶上有云就起雾。每到夏秋之季，流水潺潺，草长莺飞，鸟语花香。山上有三霄娘娘殿、关帝庙、三圣殿和祖师殿等建筑。

石源山庄 位于兰州市和平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30亩，距兰州市9千米。景区汇集全国上千种奇石、名石，鉴仿园林风格修建。2006年以来，景区先后被兰州市人民政府评为“花园式单位”，被甘肃省消费者协会评为“消费者最满意的休闲场所”，被兰州市旅游局评为“十大魅力山庄”，被国家旅游局评为“国家AAA级旅游景区”。

【红色景点】 **兴隆山烈士陵园** 位于县城西南

12千米处的兴隆山卧龙湾，1988年10月建成，占地3.86万平方米。主要建筑有横跨兴隆大河的陵园卧桥、三孔牌坊门、革命烈士纪念碑、重檐六角亭、三角无名烈士纪念亭。纪念碑高25.7米，碑身正面是“革命烈士永垂不朽”8个大字，碑座东南刻有“兰州解放纪略”，碑文记叙了1949年8月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解放兰州的情况。纪念碑后10米处为墓群，安葬着915名在兰州战役中牺牲的人民解放军烈士的遗骨，其中留有姓名的烈士399名、无名烈士516名。另外还安葬了对越自卫反击战中牺牲的赵维军、郭有珍和为兰州战役带路牺牲的解放军向导白银贵烈士的遗骨。有甘肃早期共产党员张一悟烈士纪念亭和金自山、丁益三、窦时寻烈士的纪念碑。烈士陵园是甘肃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张一悟纪念馆　始建于2008年，2009年7月1日向社会免费开放。纪念馆包括主展区1处、副展区3处（张一悟故居、张一悟铜像、张一悟烈士纪念亭）。张一悟纪念馆先后被兰州市委宣传部、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委党史研究室命名为兰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甘肃省委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甘肃省党史教育基地。2016年3月，张一悟纪念馆新馆在兴隆山动工新建。2018年6月28日开馆，设“播火陇原 光照千秋 陇上先驱张一悟”和“巍巍兴隆 榆中革命斗争史”两个主题展。

张一悟故居　位于城关镇北关村1号，原为一进四合院，现存宅院和改建的堂屋3间，平房12间，占地面积594.44平方米，保存完好，并保存有张一悟使用过的家具和遗物，是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理想场所。故居于2004年12月被榆中县人民政府确定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005年4月被中共榆中县委命名为榆中县党史教育基地。

张一悟墓　位于兴隆山栖云山脚向阳处，占地约150平方米，建于1951年1月。墓地坐西朝东，依山傍水，周围青松耸立，墓前矗立着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为其刻造的石碑，保存完好。

金崖党支部和金崖工委旧址　位于金崖镇金崖村。1937年底，郑重远主持成立了金崖支部，三圣庙为党支部的重要活动场所。解放战争时期，该处又是中共皋榆工委所属金崖工委的重要场所。三圣庙为砖木、土木结构，占地面积1175平方米，建筑面积800平方米，包括大殿、献殿、戏楼、耳楼和厢房，全部建筑基本保存完好。三圣庙既是一处保存完好的清代古建筑群，又是革命遗址。

中共榆中县委旧址　位于连搭镇朱家沟村。1938年5月，中共榆中县委成立，张杰以朱家沟回民小学校长的身份为掩护担任县委书记。1940年6月，县委停止工作。原有教室12间、办公室2间，为砖木结构。现仅存办公室2间、教室5间。2005年4月，被中共榆中县委命名为榆中县党史教育基地。

兰州战役第一野战军司令部旧址　位于连搭镇乔家营村。1949年8月2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司令部推进到榆中县乔家营村王勤家。作战室设在西厢房，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彭德怀在此制定并做出了攻打兰州的决策和命令。指挥部原为四合院，占地面积692平方米。2005年4月被中共榆中县委命名为榆中县党史教育基地。

【历史文化名镇】　境内有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两处，即青城镇和金崖镇。青城镇又名一条城，位于兰州黄河下游50千米处，地处榆中县北部，陆路距离兰州市90千米，白银市25千米，榆中县120千米，是古丝绸之路重镇。青城历史悠久，地理条件优越，历代文人墨客荟萃，商贾云集，会馆林立，创造了灿烂的青城文化，留下了许多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和遗迹。青城是水烟的发源地，被誉为“中国水烟之乡”。全镇有一个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青城古建筑群（包括高家祠堂、青城隍庙、青城书院、二龙山戏楼以及45处明清时期的古民居四合院），有400多株百年以上的树木。2006年被甘肃省建设厅、甘肃省文物局命名为“甘肃历史文化名镇”。2007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文物局命名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2010年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旅游局公布为全国特色景观旅游名镇。2013年，青城古民居建筑群被国务院列为第七批文物保护单位，城河村入列第一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2014年，被国家环保部评为国家级生态乡镇。同年4月，成功举办了“城隍出府”民俗活动；9月，举办了“2014年青城古镇民俗文化旅游节”。2016年10月5日，被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为中国特色小镇；12月25日，青城古镇景区成功创建为全国4A级风景区。

金崖镇位于榆中县川西部，苑川河中下游，是榆中北山地区、会宁西部地区进入兰州的门户，镇所在地距兰州市16千米、县城28千米，地理位置重要，区位优势明显。2010年12月，被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命名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2011年，金崖古民居群（含周家祠堂和三圣庙）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金崖古民居多以四合院为主，保存相对较好，是兰州地区古民居最集中、建筑形式最丰富的地区之一。现存四合院49处。其规模不一，建筑各具特色，砖雕院门，六柱大门；一门一院，两门一院；有的院门有砖雕照壁，有的房屋两侧有砖雕壁画；有的堂屋与厢房拱形门相连，还有的堂屋与厢房独立建造，堂屋之上建二层楼阁。这些四合院形式多样，布局各异，建筑用料考究，木刻精美绝伦，砖雕壁画造型各异，极具观赏和研究价值。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金崖古建筑群（包括黄家祠堂、谈氏家祠、郑家祠堂、周家祠堂、永丰村金氏家祠、张氏家祠、金崖村金氏家祠、水烟手工作坊、金崖驿站、三圣庙、白马庙、雷祖庙以及49院古民居）。

【非物质文化遗产】 境内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100项，其中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8项。境内有明肃王墓、青城古民居、明长城等7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境内省级文物保护单位7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处。其中有“七月官神”“太符灯舞”、马衔山原生态秧歌等省级非物质文化保护项目8项，市级12项，县级86项。有省市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41项、传承人42名；县级传承（教学）基地8个、传统节日保护地1个；传习所9个。

金崖镇的“七月官神”，是榆中地区参与群众最多、涉及地域最广的一项民间民俗活动。活动范围包括夏官营镇、金崖镇、来紫堡乡、清水驿乡、连搭乡、定远镇、城关镇7个乡镇的36个村社。从农历七月初十至八月中旬，由“师公子”穿百家衣、执扇鼓（形如圆扇的羊皮鼓）、钺斧在神庙间来往表演、舞蹈念经，夜间向神像祟祝（祷告）。其间，唱兰州鼓子、榆中小曲子，表演杂耍“流星水锤”“流星火锤”“小洪拳”及皮影戏。现代表演有秧歌、秦腔、彩旗队、仪仗队。

和平镇的“太符灯舞”，根据《封神演义》“哼哈神将”的故事创编而成，距今已有百余年历史。

青城水烟栽种制作工艺，青城是水烟的发源地，被誉为“中国水烟之乡”。明末清初，青城人开始加工制作水烟，到了清乾隆、嘉庆、道光年间，水烟的种植、加工、销售达到了鼎盛时期。目前保存完好的烟坊有一个。

【革命遗址】 境内有重要党史人物旧居、党的组织旧址、政府组织旧址、战斗与起义旧址、纪念设施等革命遗址遗迹52处，其中包括张一悟故居、杨静仁故居遗址、彭德怀（和平）旧居、彭德怀（大柳树）旧居遗址、中共榆中县委旧址、解放兰州时第一野战军司令部旧址、邴家湾党小组旧址、金崖党支部旧址、中共皋榆工委辖金崖工委旧址、皋榆工委协军团旧址、古城岭战斗遗址、窦家山战斗遗址、兴隆山烈士陵园、张一悟墓、张一悟纪念亭、郝新亚烈士墓、张亚衡墓、一悟小学铜像广场、张一悟纪念馆、杜堃将军墓、唐谦烈士墓、吕继周将军墓等。向社会免费开放的有兴隆山烈士陵园、张一悟纪念馆、张一悟故居、一悟小学铜像广场、金崖党支部和金崖工委旧址。

社会经济发展概况

【经济概况】 2018年，全县生产总值144.68亿元，增长24.22%。地区性财政收入14.92亿元，增长15.86%，其中一般预算收入7.42亿元，增长14.38%；财政总支出56.22亿元，增长5.6%。固定资产投资总额134.9亿元，增长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0.17亿元，增长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7万元，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4万元，增长9.5%。全县年末存款余额261.21亿元，贷款余额263.17亿元。

【农业农村经济】 2018年，完成农业增加值11.97亿元，同比增长6%。农作物总播种面积141.5万亩。粮食总产量21.93万吨，油料产量0.51万吨。种植脱毒马铃薯26.5万亩，全膜双垄沟播玉米23.5万亩，新增中药材4.08万亩，蔬菜44.7万亩。新增设施农业0.25万亩。全县规模以上养殖场660家，动物饲养总量230万头（只），出栏生猪15.5万头、肉羊9.6万只、肉牛4000头，家禽70万只，禽蛋产量4800吨，牛奶产量9000吨，畜牧业总产值3亿元。蔬菜种植主要品种花椰菜12万亩25万吨，青梗散花菜8.5万亩22万吨，西兰花2万亩5万吨，甘蓝2万亩7万吨，大白菜（娃娃菜）2万亩7.5万吨，芹菜3.5万亩17万吨，青笋0.5万亩2万吨，红笋2万亩4万吨，百合5万亩1.5万吨，芥蓝1万亩3万吨，茄子0.5万亩5万吨，黄瓜0.5万亩2.4万吨，番茄0.6万亩2万吨、西葫芦0.6万亩1.5万吨，其他4万亩6万吨。扶持培育发展蔬菜龙头企业43家，库容量13万吨，总资产3亿多元。90%的蔬菜产品销往长三角和珠三角东南沿海地区，10%出口日本、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年外销蔬菜130多万吨。累计流转土地39.58万亩，比上年新增2万亩。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发放证书8.95万本，登记确认承包地137.75万亩。

【田园综合体建设】 2018年，李家庄田园综合体完成投资1.93亿元，400亩设施农业以及配套路网、千亩花海、水上餐厅、作坊一条街、9万方蓄水池等重点项目基本完成。完成甘肃栖云田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注册和成立工作。按照“1+3+X”模式，康源现代都市农业园、三角城县级农业示范园、榆中梦泰农生态庄园、青城镇魏家坪现代农业示范园、和平镇沁园春5个田园综合体建设进展顺利。

【产业扶贫】 2018年，引进甘肃瑞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7000万元，建设养殖规模5000头的标准化肉驴养殖基地；引进投资6500万元的甘肃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投资5500万元的甘肃正源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建成2个万亩标准化中药材种植基地。建成金佑康公司2000吨中药材饮片、赢德合作社及山里红合作社150吨小杂粮、富源合作社50吨百合干、甘肃开博公司500吨高端胡麻油等农产品精深加工及网络电商扶贫项目。新建蔬菜保鲜库17座，新增果蔬保鲜储藏能力1.63万吨。落实产业扶贫资金1.17亿元。产业扶持资金中入股龙头企业（合作社）5564.3万元，共入股70家龙头企业（合作社），折股量化分红资金总量556.4万元，受益贫困户2115户6468人。20个乡（镇）160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分布式光伏扶贫项目，合计投资3840万元。

【易地扶贫搬迁】 2018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对象643户3581人，其中县城集中安置607户2234人，农村插花安置36户89人。项目总投资1.9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1859.2万元，省级融资平台统筹资金1.16亿元，农户自筹501.5万元，县级配套资金5113.29万元。15个乡镇实施59个农村集中安置点建设项目，安置搬迁农户1544户5166人，项目总投资3.45亿元。

【工业经济】 2018年，工业增加值43.11亿元，同比增长114.3%，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8.3亿元，同比增长140.5%，增速在兰州市各县区排

名第一。酒钢集团榆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工业产值76.7亿元，同比增长489.97%，实现销售收入90亿元，实现利润8260万元。

【第三产业】 第三产业增加值63.26亿元，同比增长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72亿元，同比增长7.15%。

【财政收支】 2018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14.92亿元，增收2.04亿元，增长15.86%。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1亿元，增收9321万元，增长14.38%。财政部门完成1.76亿元，增收97万元，增长0.55%。政府性基金大口径收入16.59亿元，增收2.38亿元，增长16.75%，其中县级收入15.78亿元，增收2.28亿元，增长16.9%。社会保障基金收入6.34亿元，增收2.24亿元，增长54%。全县财政支出56.22亿元，多支2.98亿元，增长5.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84亿元，增支787万元，增长0.21%。政府性基金支出18.38亿元，增支2.90亿元，增长18.7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16.43亿元，增长13.26%；社会保障基金支出5.52亿元，增支7806万元，增长16%。

【金融】 2018年，榆中县有银行业金融机构9家，有营业网点77个，从业人员854人；有保险业金融机构6家，从业人员1161人；证券公司1家；小额贷款公司9家。12月，各项存款余额261.21亿元，增加24.21亿元，同比增长10.22%。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55.1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65.41亿元（含兰银租赁、小额贷款公司），增加30.68亿元，同比增长13.07%。

【税收】 2018年，累计入库各项收入12.31亿元，同比增长16.66%，增收1.71亿元。其中增值税5.29亿元，同比减少5.69%，减收3192万元；企业所得税2.90亿元，同比增长100.06%，增收1.45亿元；个人所得税6171万元，同比增长2.75%，增收165万元；印花税2325万元，同比增长124.42%，增收1289万元；土地增值税7642万元，同比增长18%，增收1167万元；契税7404万元，同比增长14.72%，增收950万元；其他各税1.42亿元。另完成非税收入3455万元。全年累计减免税2.02亿元，同比增加3561万元，增长48.24%，占税收总量的16.4%。全县纳税户总计10326户，其中增值税一般纳税人1044户，小规模纳税人9282户，小规模纳税人中个体工商户5527户。

【重大建设项目】 重点实施项目开（复）工125项，开（复）工率78.12%，完成投资136.45亿元，占年度投资任务的68.23%，完工63项。县上承担省、市列重大项目6项，总投资217.06亿元，当年完成投资65.15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 2018年，新增5000万元以上卧龙川污水处理厂、云台园、S217景泰至定西段公路建设等项目21项；5000万元以下中医院康复中心、李家庄田园综合体设施农业建设等98项。另有阡陌院二期、北关花园棚改、嘉园北区房地产项目等9项完成投资134.9亿元，其中续建39项，完成投资62.2亿元；新建61项，完成投资72.7亿元。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

【PPP项目建设】 榆中县在市政设施、公共交通、文化旅游、水利环保等领域共凝炼筛选PPP项目13项，总投资138.5亿元，其中建成2项，在建7项，开展前期工作4项。

【基础设施建设】 2018年，全县投资3.69亿元，改建国道、省道、县乡道路25条243千米，改造农村公路危桥15座。争取国开行贷款8000万元，硬化巷道200千米。投资1.7亿元，实施22项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解决19个乡镇13.7万人饮水问题。投资9360万元，建成引洮一期西部供水城关至家盛市场23.6千米管道工程。投资5970万元，实施三电总干一泵站和东干七泵

站更新改造项目。投资3323万元，改造农村C级危房1565户。投资1.7亿元，实施13.57万亩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1226万元，实施柳沟河山体滑坡维修工程、国道312线太平沟社道路边坡治理工程。

【招商引资】 2018年，引进项目86个，到位资金129.83亿元。第24届兰洽会签约项目33项，总投资152.13亿元。粤港招商活动签约项目2个，总投资90.6亿元。

【县乡规划管理】 全年议定项目建设规划方案34项；审定在建、拟建项目45个；完成立项征询意见函28份，出具规划文件89份，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14份53公顷；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46份188公顷；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7份242.1万平方米；市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1份，（乡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9份，核发规划竣工验收合格证2个；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72份；查处违法建设项目33个，处罚金额1071.45万元。编制完成《榆中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夏官营生态创新城总体概念规划》《金崖镇永丰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金崖镇永丰村传统村落修建性详细规划》。

【房地产交易】 2018年，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17个，预售70.13万平方米。办理存量房和二手房交易1700件，交易15.30万平方米。

【人居环境改造】 2018年，投资48.65亿元完成政府家属楼片区等6个棚改项目主体建设，和平村棚改项目开工建设。投资3323万元改造农村C级危房1565户，安全性鉴定全县9.39万户房屋。投资1.82亿元实施“六改三清”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完成6510户，改厕2.10万座；改厨铺砖、刷墙7.85万平方米；改炕4562座；新改建猪舍2574个，维修加固4.46万平方米；新改建牛羊舍2167座，维修加固7.27万平方米；改建禽舍403座；清三堆68.94万平方米，清废弃圈舍、柴草棚、车棚17.93万平方米，清残垣断壁23.01万平方米。

【节能减排】 2018年，生产新墙材2.35亿块标砖。节约土地337亩，节约采暖能耗1.26万吨标煤，利用废渣14.7万吨，减少废气排放0.6万吨。全县新开工44项，开工266万平方米，返退墙改基金467万元，完成节能竣工备案63项，节能验收检查140次。投资234万元推广“清洁能源空气源热泵采暖”项目，52户全部安装完毕，并完成验收。

【公用设施建设】 2018年，投资54.95亿元开工建设市政道路22条41.1千米，建成15条11.7千米。榆定路、兴隆山大道三期、环城东路管廊工程等有序推进。投资110万元完成太白路、兴隆路、中心广场、金牛山生态园、南河公园绿化提升改造6058平方米。投资1760万元新建秦汉风格路灯475盏，投资682万元改造老旧路灯384盏。投资2000万元改造完成县城老旧供热管网18千米；投资256万元铺设污水管网1.6千米；投资1226万元实施柳沟河山体滑坡维修工程和国道312线太平沟社段道路边坡治理和排水设施建设项目；投资65万元完成阳洼沟、左家沟黑臭水体治理工作。完成县城架空线入地弱电管网铺设8千米，完成埋设强电入地1.6千米。完成天然气进县城工程建设调压站及设备安装和14.8千米管线埋设。

【商贸流通】 投资126万元建成哈岘乡仁和村农贸市场，投资350万元建成“老家·浪街”乡村旅游景区小吃街。制定出台《榆中县商品交易批发市场转型升级实施方案》，大青山市场于3月30日整体搬迁。9月30日，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揭牌，建成23个乡镇快递物流中心，实现乡到村的物流配送，村级网点覆盖率80%。全县电子商务交易额4.2亿元，同比增长50%，其中农特产品线上销售额2250万元，同比增长87.5%。投资1113万元建成榆中县军粮供应周转库及成品粮油储备库。榆中宇丰粮食储备有限公司进行智能

化升级改造，保证3400吨县级储备粮安全存储。增加县级储备粮计划5000吨，粮油储备包干资金150万元列入财政预算。

【环境保护】 2018年，榆中县空气优良天数264天，达标率81.98 %，比兰州市同期多11.78个百分点。实施生态环境状态调查与评估等4个A类项目，总投资1.45亿元，到位资金3833万元，项目实施工作稳步推进。兴隆山保护区内拆除2处违章建筑，完成大苗造林生态恢复工作。

【精准扶贫】 2018年，新识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59户527人、返贫34户124人。全县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24万户8.44万人，其中未脱贫人口1983户5907人，贫困发生率1.49%。制定下发《2018年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要点》《关于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方案》《榆中县关于开展脱贫攻坚“六集中”冬季决战行动实施方案》等文件，组织开展“五面红旗”争创、调动“两个积极性”、农户大走访、村务公开规范、新民风建设、群众文化娱乐、环境卫生整治、社会治安整治等“八项活动”，提升群众认可度。全县21个乡镇宣讲宣传政策1091场次，受益2.80万人；培训脱贫攻坚明白人2631人，培训964次；开展集中讨论887次；集中接访866件，解决突出问题664件；召开村民代表会议开展评议村务公开244次；303个帮扶单位协调、争取、落实资金1861.27万元，捐物折资213.35万元；帮扶干部捐款捐物折资272.72万元；因病、因学、因灾临时救助7794人，涉及资金416.39万元；清运垃圾1.36万吨，拆除残垣断壁2.65万平方米，拆除废弃庄院308处，翻建院墙5.53万平方米，粉刷墙面20.62万平方米；开展爱心志愿服务活动901次，受益群众6773人。



天津市宁河区对口帮扶榆中县捐赠活动

【驻村帮扶】 2018年，303家单位组成120个驻村工作队，协调争取帮扶项目439项，涉及资金5552.95万元（其中帮扶单位落实资金3877.81万元）；帮办实事5348件；捐款捐物折资772万元；开展义诊62场次，受益群众2966人次；开展技能培训487场次，受益群众1.01万人次；开展文体活动92场次；扶持贫困大学生565人，涉及资金112.51万元。120个驻村工作队帮办实事984件；捐款16.49万元，捐物折资112.35万元；开展义诊44场次，技能培训261场次，文体活动73场次；扶持贫困大学生102人；协调争取部门和社会帮扶项目50项、涉及资金1842.12万元。

【文化旅游】 2018年，榆中县有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各1座，均实行免费开放。县图书馆晋级为国家二级图书馆。大剧院、兰州城市副中心规划馆、博物馆群、全民健身中心建成主体；建成乡镇标准综合文化站18个，农村标准化文化活动室238个。由县摄协、爱摄影等创作的微信美篇《栖云·李家庄田园综合体》《兰州的姑舅们，到浪街浪来》《魅力榆中》等66篇，点击量50万人次。完成《山河榆中》《飘摇》等文艺作品的创作编校工作。全年接待游客537.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38.75亿元。兴隆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完成兴隆驿主体85%。青城古镇旅游开发项目提升改造直街巷道路，建成文戏楼混凝土主体工程、文戏院基础工程及5户民居改造工程。老家·浪街旅游小镇项目建成城门楼、小吃街、酒吧街、停车场、接待中心、农家乐、演艺广场、文化长廊、儿童游乐场等，开始运营。沁园春艺术花海项目建成艺术农业和平花园区钢架结构主体，种植观赏性花卉100亩，刺柏3000棵，建成日光温棚11座，羊肚菌

10棚。梦幻田园基础建设完工，办公楼、酒店投入使用。创建兰州市旅游示范乡镇1个（马坡乡）、旅游专业村4个（马坡乡哈班岔村、青城镇建亭村、小康营乡浪街村、新营镇罗景村），发展标准化农家乐140户。举办首届稻草人暨梦幻灯展文化艺术节、和平首届水上乐园暨第三届牡丹文化旅游节、“全域旅游　美好生活”2018年“中国旅游日”主题宣传活动、“美丽乡村 自在田园”首届乡村文化旅游节、兴隆山“六月六”庙会、兴隆山金秋红叶节等节会。

【教育发展】 2018年，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252所（不含高新区），其中幼儿园72所、教学点55所、完全小学97所、九年制学校10所、独立初中10所、特教学校1所、十二年制学校1所、完全中学2所、高级中学2所、中等职业学校2所。在校学生4.93万人，其中学前1.07万人、小学1.97万人、初中9579人、特教学校37人、普通高中7549人、中等职业学校1710人。教职工4081人，其中专任教师3970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352人、小学1888人、初中939人、特教学校7人、普通高中742人、中等职业学校42人。落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3176万元，落实寄宿生补助555.95万元，落实营养改善计划经费1782.88万元。全县初中毕业生3565人，升入高中1995人，升入中职1506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8.2%。高考一本上线630人（不含体育和艺术类考生），上线率14.35%。二本以上上线1447人（不含体育和艺术类考生），上线率32.96%。发放高中国家助学金518.4万元，2592名家庭困难学生受益。实施普通高中免学费政策，对3433名经济困难学生减免学费157.92万元。民办学校52所，其中幼儿园40所、培训学校10所、理工职业学校1所、完全小学1所；在校学生6599人，其中在园幼儿6466人、完全小学学生133人；教职工618人，其中幼儿园543人、培训学校42人、理工职业学校21人、完全小学12人；投资1.06亿元，新建、改扩建和维修校舍3.45万平方米，其中新建校舍2.3万平方米；总投资2亿元，新建朝阳学校，校舍建筑面积4.83万平方米。

【卫生健康】 2018年，全县有医疗卫生机构385个，其中县属医疗卫生机构7个，乡镇卫生院21个，村卫生室268个，厂矿、学校医务室5个，民营医院3个，个体诊所74个。县、乡两级医疗机构实际开放床位1633张。专业技术人员1977名，其中副高52名，中级274名，初级1651名。新建县中医院康复中心，改造提升21家乡镇卫生院，新建、维修标准化村卫生室23所。基本公共卫生人均经费54.01元，高于全市平均水平3元，拨付村医公共卫生经费1149.2万元；老年人健康管理率68.05%，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为63.8%、62.4%。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普通人群、重点人群、建档立卡户、计划生育特殊人群签约率分别达33.71%、74.1%、99.64%、97.3%。网上采购药品6190.24万元，其中，基本药物3549.27万元，占57.34%。

【社会保障】 2018年，全县有城市低保对象1019户2171人，农村低保对象8185户2.43万人，发放城乡低保金6001.85万元，其中城市发放低保金1184.94万元；农村发放低保金4816.91万元；发放低收入取暖补贴4.27万元。全县有城乡特困供养人员1592户1658人，全年发放供养金976.2万元。发放城乡医疗救助金2001.22万元。全县6.29万人次受灾，农作物受灾2730.2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9363.6万元，发放冬春群众生活救助资金501万元，解决2.16万名受灾群众生产生活困难。全年募捐慈善爱心基金900万元，救助510人35.7万元，向乡镇拨付捐赠款131.5万元。为3136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995.66万元。投资508.44万元，建成榆中县北山敬老院。为4.35万人次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434.7万元，为3.65万人次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364.73万元。

【史志工作】 完成张一悟纪念馆“播火陇原 光照日月 陇上革命先驱张一悟”“巍巍兴隆 榆中革命斗争史”主题审定布展，6月28日开馆。撰写

《榆中县建立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回顾》《改革开放使榆中农民富了起来》《榆中县革命遗址的现状和保护开发前景》3个党史专题。在《兰州党史》刊发5篇文章，协助中央电视台拍摄7集大型纪录片《决战兰州》。编辑出版党史专辑《红色印记　榆中县革命文物概览》《中国共产党甘肃省榆中县组织史资料（2012—2016）》。校注出版《重修榆中县志》，编辑出版《榆中年鉴（2015—2017）》和《榆中年鉴（2018）》，完成《金城村史　榆中卷》的编纂和评审工作，完成《榆中县志（1991—2010）》复审和评议工作。在榆中史志网上传文章156篇。向全县部门、乡镇、农家书屋、中小学校和考上二本以上学生发放《金县志集校》《红色印记　榆中县革命文物概览》《榆中县乡镇村概览》《榆中史话》等书籍1.80万册。

【跑项目　争资金　树荣誉】 2018年，全县争取到位资金项目646项，到位资金24.06亿元。争取到荣誉148项。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委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的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扣“五大发展理念”，按照“15355”发展思路和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以改善民生为中心，以项目建设为引领，以脱贫攻坚为重点，以作风建设为保障，稳中求快推进“六个榆中”建设，不断夯实现代化中心城市副中心的基础，全面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年底,中共榆中县委机构设置为中共榆中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榆中县委办公室、中共榆中县委组织部、中共榆中县委宣传部、中共榆中县委政法委员会、中共榆中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榆中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榆中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中共榆中县县级机关工作委员会、中共榆中县委老干部工作局（组织部代管）、中共榆中县委党史办公室（归口组织部）、中共榆中县委党校（直属事业单位）、榆中县档案局（直属事业单位）。

【全委会议】 8月6日，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由县委常委会主持，县委委员42人、县委候补委员5人参加会议，县纪委委员、县监委委员和有关方面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和国务院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和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听取并讨论王晓宁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

【常委会议】 1月4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35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市委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听取全县贯彻落实意见等9项议题。

1月23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36次常委会，审定《关于县委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请示》；审定《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的请示》；审定《关于表彰2017年度全县改革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先进个人的请示》；审定《榆中县2017年度“五面红旗”争创活动“红旗村”名单的请示》；听取2017年度目标考核情况汇报；听取榆中县2017年度“跑争树”活动考核情况的汇报等11项议题。

1月30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37次常委会，

讨论《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关于递补县委委员的决定（草案）》。

2月7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38次常委会，讨论县委常委会班子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审定《榆中县2018年春节期间文体活动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落实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方案》；听取全县“治转提”专项行动第四季度考核结果的汇报；研究干部事宜等8项议题。

2月23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39次常委会，审定《关于调整榆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请示》；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研究榆中县贯彻落实意见；审定《榆中县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审定《榆中县2018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草案）》；审定《榆中县“跑争树”活动考核奖惩办法》；审定《关于县财政局因一票否决2017年各项工作考核按达标结果发放奖金的报告》；研究《全县经济工作农村工作暨脱贫攻坚工作会议方案》；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全县贯彻落实意见；审定《关于表彰2017年度驻村帮扶优秀工作队及优秀工作队长的请示》等9项议题。

4月2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0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审定《2018年全县组织工作要点》；审定《榆中县在脱贫攻坚主战场培养选拔干部实施办法（试行）》；审定《榆中县“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传达学习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及省市老干部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全县贯彻落实意见，审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县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办法》等10项议题。

4月18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1次常委会，审定《榆中县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审定《关于成立榆中县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的请示》；审定《榆中县和平电灌工程管理处整体移交三电水管处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审定《关于成立榆中县夏官营大学城建设领导小组的请示》；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审定《2018年全县统一战线工作要点》；传达全国、全省、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审定《2018年全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意见》；审定《中共榆中县委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研究干部事宜等14项议题。

4月24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2次常委会，审议《2018年全县政法工作要点》；审议县委组织部关于《榆中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专题汇报》；审议《榆中县乡镇党委议事规则》等6项议题。

5月15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3次常委会，审议《榆中县委工作情况汇报》；审议《榆中县村级组织民主科学决策制度建设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审议《关于召开榆中县第十五次妇女代表大会的请示》；听取张一悟纪念馆《关于布展情况及存在问题的报告》；传达学习中央、省、市文明委会议精神及省、市新一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启动大会精神，审定《县文明委全体会议暨新一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启动大会方案》；审议《关于命名表彰2017年度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的决定》《关于撤销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村镇荣誉称号的决定》等10项议题。

5月30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4次常委会，审议《榆中县妇联第十五届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及出席市妇代会代表候选人建议人选的请示》；审议《榆中县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文化体育活动方案》；研究干部事宜等5项议题。

6月8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5次常委会，审议《中共榆中县委常委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办法（试行）》；审议《关于成立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的请示》等7项议题。

6月20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6次常委会，审议《第24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榆中县工作方案》；审议《榆中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

境建设年”活动考核办法》；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市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暨全省、全市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部署启动会精神（书面）；审议《榆中县“庆七一”系列活动实施方案》；审议《全省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筹备方案》等10项议题。

6月28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7次常委会，审议《2018年上半年“红旗村”评选结果的报告》；研究“优秀社区工作法”推荐相关事宜。

7月13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8次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林铎书记调研榆中县防汛抗洪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听取全县贯彻落实意见；审议《关于开展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实施方案》；审议《榆中县推荐参加2016—2017年度全市帮扶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评选建议名单》；审议《2018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筹备方案》等11项议题。

8月1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49次常委会，审议《榆中县离退休党工委领导成员的报告》；听取《县政府党组关于榆中县人民政府2017年度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县政府2016年以来大额资金支付情况及已审批支付资金但未支付的情况汇报；研究干部事宜等9项议题。

8月15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0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印发〈甘肃省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审议榆中县贯彻落实意见；审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实施方案》；审议《2017年全县财政决算的请示》等6项议题。

8月30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1次常委会，审议《关于调整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及专项小组的请示》；审议《关于成立榆中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的请示》；审议《关于来紫堡、三角城、银山等三个乡撤并的请示》；审议《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任务分解方案》；听取近期全县土地出让情况的汇报和近期土地出让计划；听取榆中县政府性债务及政府融资情况的报告；研究干部事宜等9项议题。

9月20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2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研究榆中县贯彻落实意见；审议《近期财政大额资金使用计划及财政暂付款化解事宜的报告》；审议《榆中县县直部门党组（党委）议事规则》；研究干部事宜等8项议题。

10月15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3次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兰州市情况反馈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全省、全市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审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审议《关于召开全县组织工作会议暨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议的方案》；审议《榆中县教育系统优秀管理人才引进办法》等6项议题。

10月23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4次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在兰州大学榆中校区及李家庄田园综合体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审议《关于成立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领导小组的请示》；审议《关于县委常委工作分工的请示》；审议《关于对脱贫攻坚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请示》等9项议题。

11月7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5次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市有关党政机构改革会议精神，听取全县机构改革进展情况的汇报和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对兰州毅德商贸城（融创城）项目有关问题处理情况的报告》；审议《关于对兰州毅德城建设项目有关问题问责的请示》；审议《关于对有关违法问题移送审查起诉的请示》；讨论《中共榆中县委常委会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等7项议题。

11月29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6次常委会，传达省委巡视组听取阶段性整改汇报会议精神；审议《关于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阶段性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研究干部事宜等4项议题。

12月6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7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大会精神和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召开全县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相关事宜；传达学习全市建成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榆中县贯彻落实方案；审议《关于全县“作风建设年”活动半年考核结果的报告》；听取2018年以来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审议《榆中县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榆中县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制度的实施意见》《榆中县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传达学习全市招商引资百日大会战动员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榆中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贯彻落实全国和省市加强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的报告等8项议题。

12月14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8次常委会，传达学习12月14日省长办公会议精神；审议《榆中县来紫堡、三角城、银山等三乡撤并工作实施方案》；审议《榆中县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等8项议题。

12月27日，县委召开十六届第59次常委会，听取2018年县纪委监委工作情况汇报；审议《榆中县文艺工作暨新媒体座谈（表彰）会议方案》；审议《关于将全县691名机关事业单位尚未占编人员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范围的报告》；审议《榆中县盐业监管体制改革职能划分及人员划转工作方案》；审议《近期财政大额资金使用计划的请示》；研究分析2018年经济运行情况及2019年计划目标等7项议题。

【外出考察招商推介】 5月18—20日，省城乡投集团主要负责人、县委书记王晓宁及规划、经合、旅游、李家庄田园综合体负责人一行，赴杭州考察莫干山小镇项目建设及管理运营。

9月25日至10月1日，县委书记王晓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睿智，县委常委、副县长徐波带领发改、国土、住建、农林、经合、扶贫办、规划、旅游、青城景区管委会等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赴成都、深圳、上海、天津等地开展考察对接活动。与四川发展集团中恒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发展集团文旅投公司相关负责人考察交流有机固废处理、小镇建设等项目；与深圳华侨城座谈交流青城古镇保护性开发项目；与上海红星美凯龙座谈交流和平镇商业综合体项目；赴天津参加“开发性金融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天津在行动”对接活动。

11月19—23日，县委书记王晓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睿智带领住建、文体、经合、建投等部门主要负责人赴成都、北京、西安开展考察对接活动。考察成都蜀园、北京燕园，与泰康集团相关负责人座谈交流泰康养老社区项目；与西安中南嘉丰置业有限公司、博华教育集团相关负责人座谈交流兰州城市副中心建设、项目投资等事宜。

【外地来榆考察】 1月9日，卓尼县委副书记杜社明、副县长陈丽娟带领农业考察团考察榆中县现代农业发展情况。

1月11日，山东寿光华信农业公司总经理雷景勇一行到榆中县交流座谈，通过PPP方式建立现代果蔬扶贫基地项目，并实地考察现代设施农业和高原夏菜种植情况。

1月21日，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姜顺湖一行实地考察德青源金鸡生态农场120万只蛋鸡养殖项目，并与有关部门洽谈对接该项目落地榆中的相关问题。

5月10日，合水县委书记解平带领合水县党政观摩团到榆中县观摩棚户区改造工作。

6月4—5日，西坡集团董事长钱继良一行考察榆中县李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兴隆山、官滩沟景区发展情况以及城关镇分豁岔村、马坡乡旧庄沟村、小康营乡浪街村、徐家峡村的村庄面貌和旧民宅情况。

7月4—7日，天津市宁河区委副书记张伟一行考察榆中县开展对口帮扶工作。

9月14日，七里河区委书记魏晋文带队参观考察榆中县全域旅游及相关工作。县上领导王晓宁、王林等参加调研。

10月14日，甘州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洪德，区委副书记秦伟，区政协副主席赵军带队考察学习榆中县农村“三变”改革。县上领导谢志明、高建军等参加考察。

10月18日，九九重阳佳节之际，市委办公厅老干处组织39名退休老干部到榆中参观考察，县上领导王晓宁、赵成军、孙志诚等参加考察。

10月18—19日，华亭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景晓东，副县长刘小平带队考察学习榆中县棚户区改造工作。

10月22日，万达集团西北区域总经理陈曦一行考察榆中县青城镇。

办公室工作

【概况】 办公室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阶段性重点工作，发挥综合协调、参谋服务职能，提高服务领导、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三服务”水平，开拓创新，扎实工作，服务和保障县委工作的高效运转。县委办公室下辖机要局、保密局、督查室、政研室。

【政务服务】 2018年，完成以县委、县委办上报下发的各类文件以及县委领导讲话、汇报等材料800篇。以县委名义发文32件、以县委办名义发文70件；做好县委各类会议的筹办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工作会、县委全委会、县委常委会、全省“三变”改革现场会、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会、全省棚改现场会、省委巡视工作动员会整改会通报会、省市领导来榆调研等综合性会务筹办工作；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严格执行会议审批制度的通知》，减少会议文件数量。紧跟“15355”发展思路和工作节奏，组织开展全县重大项目观摩调研等活动，为兰州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建设和“六个榆中”建设奋斗目标的落实提供参考。全年开展重大课题调研20次，整理上报信息900条，信息采编量居全市第二。

【督查检查】 全年向县委呈报督呈62份、督查专报74期；督办领导批示217件；督查重大项目建设160项；承办省市委转办通知54份，市委工作责任清单14份；下发督办县委工作责任清单137份，督查督办通知单53份；分解下发省市委工作要点及专题会、县委全委会、深改会、专题会等领导讲话及议定事项工作落实责任清单和通知50份；及时梳理汇总脱贫攻坚微信工作群批示，根据实际工作统筹安排跟踪督查督办事项50件，并及时向县委反馈工作落实情况；办理人民网省委书记网民留言127件，办结127件，回复率100%；办理人民网县委书记网民留言256件，办结256件，回复率100%，获评2018人民网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同时采取随机抽查、明察暗访、联合督查等形式，加大对思想重视不够、措施不力、成效不明显和消极怠慢乡镇、部门的督查力度，及时跟进，对落实不到位的责任单位在全县通报批评。

【机要保密】 贯彻中央、省、市机要保密会议精神，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保密自查自评工作，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全年传输办理电报1805件次，文书处理3720件，办理县委领导批示668件，县（直）乡信息化密码通信系统向各乡镇、各单位传发文件资料1.93万件次，收县属各乡镇、各单位文件资料2630件，及时上报突发公共安全处置情况应急信息59期，确保通讯畅通和中央、省、市委重大决策的迅速传达和贯彻落实。

【深化改革】 制定下发《中共榆中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要点》，逐项分解8个方面42项改革举措124项改革事项，涉及落实责任主体单位46家，并确定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和重点举措，使各类改革任务按时间节点压茬推进。县委深化改革办公室紧盯年度任务目标、紧抓督查考核问效，对领导小组议定事项逐项梳理分解列出任务清单，划定时间节点，定期监督问效，将督查情况以专报和督呈形式提交领导小组会议研究讨论，对存在问题及时反馈整改，促进

工作落实，一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

【驻村帮扶】 2018年，县委办干部帮扶韦营乡20户贫困户，办公室干部为帮扶对象每户帮扶500元发展大蒜种植产业。协调争取资金200万元，用于农村集中安置点建设。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

县委书记　王晓宁
副 书 记　王　林
　　高建军
常　　委　胡　真
　　蒋睿智
　　席应奇
　　钟天雷
　　李　晶（女）
　　张宗福
　　杨荣广
　　徐　波（5月任）
　　成龙奎（5月任）
　　赵　伟（6月任）

县委办公室

主　任　张宗福
副主任　丁晓辉（2月免）
　　丁春平

机要局

局　长　王耀先
副局长　赵祖焕

保密局

副局长　王国安

督查室

主　任　刘宗强
副主任　魏东辉（4月免）

政研室

主　任　魏东辉（4月任）

深改办

副主任　孙乾林（4月任）

（周晓东）

组织工作

【概况】 2018年，组织工作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落实从严治党要求，聚焦主责主业，从全县工作大局思考、谋划工作，围绕落实县委“15355”发展思路和推进“六个榆中”建设，选好干部、配优班子、建强组织、用活人才，推进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组织部下设党建办、组织员办公室、知识分子工作办公室、人才工作办公室和“两新”组织党建办公室5个机构，编制14名。

【干部教育培训】 认真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领导干部上讲台解读、下基层宣讲成为常态。组织举办4期全县科级领导干部十九大精神专题轮训班，实现科级干部全覆盖；举办2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辅导讲座轮训班，轮训1200人次；举办4期全县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培训464人次。围绕强化党性教育，依托红旗渠干部学院和焦裕禄干部学院举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培训班，培训干部200人次。聚焦党建引领、“三变”改革，组织27名领导干部赴贵州六盘水、四川成都、陕西咸阳学习考察。研究制定《2018年全县“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

【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2018年，树立鲜明用人导向，激励干部到脱贫一线建功立业，选拔任用干部8批次，调整干部233名，其中涉及提拔43名，转任32名，交流26名，试用期满转正31名，挂职7名。统筹全县干部资源，夯实脱贫攻坚工作力量，从乡镇和县直部门中抽调5名

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县扶贫办。从县直部门单位抽调17名科级干部担任驻村帮扶工作队总队长。审核调整52名未兼任工作队长的第一书记，做到120个贫困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长由一人担任。健全激励问责机制，激发干部主动担当作为，严格执行《榆中县党政机关容错纠错实施办法（试行）》，执行《榆中县党员干部不作为、慢作为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和《榆中县脱贫攻坚工作督查办法》，从严问责追责，整治懒政怠政，倒逼工作任务落实。党委负责人及组织部开展约谈128人次，其中工作约谈126人次、告诫约谈2人次。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建立健全“选、育、管、用”统筹推进的全链条工作机制，分专业、分类别建立6类200名的优秀年轻干部库。年底，全县有35岁及以下科级干部260名，占所有科级干部的22.8%，比2016年县乡换届前提升11.6%。

【人才工作】 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理念，以健全体制机制为重点，建平台，优服务，激发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形成组织部门牵头抓总，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社会各方力量参与人才工作的格局。申报榆中县中药材产业人才服务团队创建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为2018年甘肃省县域经济项目。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组建高原夏菜、中药材、百合、畜牧养殖等13个重点产业专家技术指导团队。实施榆中县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通过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轮训工程、农民科技培训工程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三项子工程，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围绕“产业链”布局“人才链”，全年引进63名新型城镇化、城市规划管理、水利水务、现代农业、新型工业、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方面的急需紧缺人才。结合全县重点产业发展需求，赴四川大学、西北工业大学、兰州大学等“985”院校开展校园招聘引才13人。制定《榆中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县级领导联系优秀人才工作机制，帮助解决各类人才在工作生活中遇到的困难。组织开展榆中县党政人才队伍状况统计调查，筹建“榆中人才信息库”，掌握全县高层次人才基本信息。

【基层组织建设】 2018年，在农村、机关和国企领域开展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制定《榆中县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方案》，召开全县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安排部署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制定《关于扎实做好2018年度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集中整顿工作的通知》，滚动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全年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33个。成立3个调研督查组，调研督查21个乡镇、52个部门（单位）的基层党建工作。开展“五面红旗”争创活动，向红旗村村干部发放奖励性工资报酬28.3万元。按照村集体经济六类25种“菜单”发展模式，向11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注入资金5700万元，确保全县12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2万元以上，7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加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新改扩建村级办公活动场所24个，建设农村党建示范点21个。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全县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清单》，探索社区大党委建设，新筹建社区活动阵地1个。开展以争做创新型党员、争创学习型支部、争建效能型机关，提高服务能力和质量为内容的“三争一提高”活动，解决党员干部业务不精、办事拖拉、纪律涣散等“慵懒散慢”问题。制定《关于提高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两个覆盖”质量的推进方案》，加大“两新”组织党组织组建力度。年底，全县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率86.24%，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85.86%。打造榆兴党群活动中心，覆盖两新组织76个，服务党员群众3700人。新招聘党建专干17名，下派到县非公企业党委和社会组织党委，专职抓党建，夯实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力量。

【精准扶贫】 2018年，组织部机关14名干部结对帮扶甘草店镇68户建档立卡户。为车道岭村建

档立卡贫困户发放地膜2吨。协调车道岭村下庄社投资170万元兴修淤泥坝。联系爱心企业为村爱心超市购置价值8000元的货物。将聚富园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乡村旅游项目列为兰州市2018年度重点人才项目，争取扶持资金10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组织部
部　长　席应奇
副部长　李富华（11月止）
　　朱小荣
　　安治中（11月止）
　　颜　俊
党建办公室
主　任　颜　俊
组织员办公室
主　任　杨重山
知识分子工作办公室
主　任　彭巨师
人才工作办公室
副主任　刘红飞
“两新”组织党建办公室
副主任　李久伟（5月任）
远程办
主　任　刘海军

（刘红飞）

宣传工作

【概况】 2018年，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围绕“15355”发展思路和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决策部署，适应新常态、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推进理论武装工作，提升舆论引导能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强化宣传思想队伍，为建设“六个榆中”和现代化中心城市副中心提供思想舆论保证和精神文化支持。县委宣传部与县委讲师团、县文明办合署办公。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印发《2018年全县党委（党组）学习安排意见》，组织县委中心学习组（扩大）理论学习11次，专题传达（辅导）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上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召开县委理论研讨会议，党委（党组）负责人就外出学习“红旗渠”“焦裕禄”精神研讨发言。

【理论宣讲】 开展兰州市委宣传部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暨百场文化活动社区行“微宣讲”活动、全国“两会”暨党的十九大精神和脱贫攻坚主题宣讲，组建宣讲团（组）赴各乡镇、各部门、各行业系统、农村、社区、学校、企业等地开展宣讲159场次，8000人参加学习。加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和《新时代面对面》的学习宣讲，各党委（党组）党员干部征订学习书籍1.8万册，人手一本学习资料。组织开展“引领文明新风尚·助力脱贫攻坚”榆中县精神扶贫文艺巡演。在12月2日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活动、12月4日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中发放党的十九大精神应知应会基本知识宣传单。组织开展“改革开放四十年　不忘初心再出发”兰州市百场文化“七进”活动基层行走进榆中活动，县委讲师团结合该活动对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及党的十九大精神进行微宣讲。组织开展“兰州人·百姓讲堂”宣讲活动300场次。

【舆论宣传】 2018年，落实《榆中县新闻宣传管理办法》，严肃宣传纪律，加强县属媒体管理，采访活动由县委宣传部统筹安排。编辑出版《榆中宣传》45期，刊登稿件845篇，图片385幅。县广电台《榆中新闻》播出新闻116组，760条。平均每组时长15分钟。其中时政类新闻440条，社会民生类新闻320条。播出《三年决战奔小康》专栏24期，《曝光台》专栏播出18期，《政策面对面》专栏播出脱贫惠民政策24期。

【对外宣传】 2018年，强化对外宣传工作，加

强与中央、省级媒体的合作，组织开展系列对外宣传活动，邀请中央和省市媒体宣传报道扶贫攻坚、文化旅游、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工作。在各级各类媒体发稿2289篇，其中国外3篇，中央级320篇，省级676篇，市级1290篇。

【网上舆论引导】 2018年，加大榆中发布政务微博、微信平台发布频次和密度，发布全县重大事件、重要活动、突发事件等相关信息，让正面声音第一时间主导网上舆论。榆中发布微信公众平台全年发布文章1300篇，阅读总数241万次。榆中发布今日头条发布文章1706篇，阅读量547万次，关注人数1.3万人，最受关注的文章达到24万次阅读量。严格落实《榆中县网络舆情应急管理办法》《榆中县网络舆情监测与处置流程》《榆中县网络舆情应急管理工作流程》，建立网络舆情值班制度和舆情搜集报告制度，由专人负责舆情监控。编发《榆中网络舆情信息》195期，涉榆舆情65条，其中市上转办47条，回复率100%。按照在编干部10%的比例要求，调整充实全县网络评论员队伍，全县有网评员630名。

【精神文明建设】 按照“135610”（即一种精神、三大爱心、五项工程、六大特色、十大行动）工作思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印发《2018年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2018年榆中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要点》《2018年榆中县志愿服务工作要点》，与全县各党委、党组签订《榆中县2018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目标责任书》。5月，召开新一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暨省级文明县启动大会，出台《榆中县2018—2020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总体方案》《榆中县创建省级文明县实施方案》。10月10—11日，承办兰州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县。

【民风建设“十大行动”】 县委确定2018年为榆中县“民风建设提升年”，实施民风建设“十大行动”，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宣传，强化《榆中县村规民约》学习宣传，高墩营、上庄等村获得全县“民风建设红旗村”称号。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和“好家风好家训”宣传教育活动，建成21个“家训”村。

【“八个一”示范工程】 印发《榆中县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八个一”示范工程实施方案》，开展文明村镇创建，以美丽乡村建设为主题，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破除陈规陋习。发挥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等群众性自治组织的作用，倡导红白喜事新办简办、厚养薄葬、文明祭祀等生活理念，抵制封建迷信、陈规陋习、奢侈浪费、腐朽落后文化的侵蚀，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荐申报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八个一”省级示范点6个，市级示范点5个。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完善学校、家庭、社会教育“三位一体”工作运行机制，将“中国梦”主题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中，利用“每月一读报日”宣传“爱国、守法、感恩”系列读本内容200场次、8000人参加；开展“主题班会”“国旗下的演讲”等活动300场次，2.2万人参加；创办“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主题教育黑板报1000个。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加快建设教育强校，全年打造县级以上文明校园56个。组织开展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咨询、培训和辅导工作，开展经典诵读、优秀童谣的征集推荐传唱等活动。管好用好25所“乡村（社区）学校少年宫”和青少年活动中心，在一悟小学举办“成长在党的阳光下·争做新时代好少年”庆“六一”暨“乡村学校少年宫”艺术成果展演活动，全县少先队和少年宫近500名学生演员参演。

【志愿服务活动】 推进精神扶贫工作，组织开展“引领文明新风尚·助力脱贫攻坚”榆中县精神扶贫文艺巡演活动。发放印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围裙2万件、手提袋4万个、钥匙扣1.5万

个、台历1.5万份、指甲刀1.5万个，用“微礼物”推动贫困群众思想面貌“大转变”。建立“爱心超市”131家，用志愿+自愿服务获取积分的方式兑换实物。结合“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组织开展“邻里守望”“三关爱”等志愿服务活动。在114个贫困村组建“妇女清洁队”“三八鹊桥队”“青年志愿队”“工匠服务队”等爱心志愿服务队，志愿者5000人，针对生产生活存在困难的五保户、一级残疾户、精神或智力残疾、生活不能自理且无监护人等特殊群体开展常态化制度化的对口志愿服务活动。建立完善志愿服务管理长效机制，定期评比排名，推动志愿服务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脱贫攻坚宣传】 “榆中宣传”“榆中发布”开设《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脱贫那些事》《脱贫攻坚政策宣传栏》等栏目，刊发脱贫攻坚相关稿件500篇。榆中电视台开设《三年决战奔小康》专栏，播出27期。6月起，榆中电视台在《政策面对面》栏目中解读、宣传全县脱贫攻坚相关政策，播出相关脱贫攻坚政策24期。开展对外宣传，在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649篇，其中中央88篇，省级202篇，市级359篇，为榆中实现整县脱贫目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精准扶贫】 为红土坡村协调种植观赏杏树苗500株，帮助农户发展庭院经济。发动爱心企业筹资5500元，帮助建立“爱心超市”。联系爱心人士给杨家营村困难学子捐款2000元，给新营镇8所学校捐赠图书4000册，给红土坡小学学生捐赠校服100套，足球10个。为53户帮扶户每户捐助大米2袋、地膜2卷，价值1.21万元。筹资20万元，用于美化村容村貌（其中红土坡村10万元，桦岭村5万元，寨子村5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宣传部

部　长　李　晶（女）

副部长　丁学福

　　张　宏

讲师团

团　长　汉海明

文明办

主　任　李　娟（女）

副主任　魏　丽（女）

（董乐弢）

统战工作

【概况】 2018年，统战工作深化统一战线共识，发挥统一战线优势，彰显统一战线作为，在政党协商、民族宗教、非公经济、新的阶层以及台海侨等统战工作领域取得新成就、再上新台阶。统战部与民族宗教局合署办公，编制11名。

【多党合作事业】 坚持和完善会议协商制度，坚持召开“双月联席会”、专题协商会、征求意见建议会、情况汇报等会议，有序开展政党协商活动。参与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完善政府部门与民主党派、工商联对口联系制度，协调政府及其部门、司法机关主动加强与民主党派联系，邀请民主党派负责人参加相关会议，参加专项调研和检查督查工作。协调解决民主党派在开展活动、干部交流、基层建设等方面的问题。

【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着眼脱贫攻坚行动，以增强非公经济人士“四信”教育为内容，以促进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为目标，组织“百企帮百村·共建新农村”“贫困大学生资助”“大病救助”“特殊家庭帮扶”“红娘”活动等工作。组织召开全县非公经济人士座谈会，榆中籍在外人士代表，非公企业负责人380人参加。会议对在上年度参与脱贫攻坚行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167家非公企业进行表彰，设奖项4类，奖杯392个。春节前夕，动员90家非公企业捐资1060万元，对县城主干道进行灯饰亮化。县委统战部筹资155万元，筛选出16户特困户帮其新建房屋。

【海外统战工作】 2018年，全县有去台人员62人，在榆中亲属182户1555人；有华侨86人，侨眷218人。全国台联党组书记、会长黄志贤携台湾建设协会和中投中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榆中8所学校捐资8万元，台海出版社和北京时代光华图书有限公司分别向县图书馆捐赠1500册和500册图书。来自台湾水滴传爱基金会的9名志愿者走进榆中县清水学校，开展“爱在大西北”夏令营活动，为4名家庭困难学生送去3600元助学金。

【精准扶贫】 2018年，为孟桂英等5户未脱贫户送去燃煤2.5吨，并携县民盟、民进、农工党等民主党派负责人为新营镇刘家湾村困难群众送去价值2万元的棉被、大米；资助贫困大学生2名，每名2000元。为刘家湾村协调解决地膜2吨，为贫困户送去优质菜苗2万株，价值1万元；给贫困户购买蔬菜粘蚊黄板4000张，甲霜灵10箱，价值1.1万元。自筹4.8万元安装太阳能路灯12盏；筹措3万元用于刘家湾村环境整治；为爱心超市购置价值2万元货架、30床蚕丝被和其他生活用品。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统战部

部　长　钟天雷

副部长　白兴奎

　　常志迈

台　办

副主任　杨　雯（女）

（岳　明）

政法工作

【概况】 2018年，全县政法工作聚焦风险防控、服务发展，法治引领、改革创新，联动融合、共治共享，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推进平安榆中、法治榆中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被市委、市政府授予“综治工作创新先进区县”称号。

【维护稳定】 2018年，维稳工作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狠抓防范利益诉求群体规模性聚集上访、重大涉稳矛盾排查化解、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信息研判预警、重大节会敏感期维稳安保、应急处置等工作，确保重大节会期间社会大局平稳有序，圆满完成重要节会、敏感节点的安保任务。依托“交巡警合一”勤务模式，联动联勤，即时响应，提高街面见警率。严格视频监控、实地检查1家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1家销售单位、5家使用涉爆物品企业、1处涉爆物品储存库。下发《关于切实做好反恐怖应急队伍建设各项工作的通知》，修订《榆中县应急处置恐怖袭击案件预案》《榆中县处置利用放火砍杀冲撞等手段袭击民众恐怖事件预案》《榆中县处置爆炸恐怖袭击事件预案》，增强应急处置预案的可操作性。完成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32个、重大决策1个。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完善“十户六联促平安”综合治理平台，着手建立风险分类管控和隐患调处双重预防机制，打造涵盖综治、维稳、禁毒、反恐、邪教预防等工作的“发现平台”。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实施“雪亮工程”，完成新建、改造、升级视频监控742个，建成县综治办、县公安局监控分中心各1个，同步建成全县18个乡镇、14个派出所综治监控平台，在城区建成覆盖全县的治安防控网络。探索推行一个社区民警+一个社区干部+若干个辅助力量“1+1+N”工作模式和“联合采集、联合调处、联合稳控、联合防范、联合治理，信息共享、平安共建”“五联两共”的工作机制，社区警务工作向纵深发展。开展社会治安集中清查行动12次，涉及酒店、娱乐场所、旅馆、涉枪涉爆单位、供水、供电、供气、加油站重点部位1193家次，处罚20家次，破获刑事案件524起，其中盗窃案件118

起，抢劫案件5起，诈骗案件55起，毒品案件27起，命案发5起，破5起，破案率100%；公诉318人。夯实综治基层基础，16个基层司法所新（扩）建项目开工建设，新建8个基层派出所，改扩建3个派出所办公用房。提升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水平，与68名三级以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签订了以奖代补协议，对患者监护人兑现了以奖代补经费。交通管理水平优化提质，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6.6万起，行政拘留30人，建设完成28个标准化“两站一室”，全县交通秩序持续好转。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立并推行领导包抓、线索每周零报告、重点案件挂牌督办、重点区域行业预警等11项工作机制，召开2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开展宣传活动35场次，设立举报箱239个，建立并整合工作微信群169个，在网上、电视台、乡镇流动发布播放扫黑除恶音视频信息70次，发布检举揭发黑恶霸乱短信45万条，发放、张贴宣传品6.5万份，悬挂宣传标语820条，专题培训村两委班子成员3轮700人次，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3个，打掉恶势力犯罪团伙3个，打掉村霸3名。

【防范处理邪教】 建立完善邪教人员“数据库”，对在册的每一位邪教人员，按照红、黄、蓝三个等级，建立“一人一台账”，统一编号、归口管理，真正实现防范邪教工作“一本账”。在健身广场和金牛广场打造“倡议书+识别防范+法律宣传”的反邪教主题文化广场。建成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1个，示范点3个，教育中心20个，教育工作站237个，村级警示教育墙238面、社区橱窗宣传墙4面。建立县、乡（镇）、村（社区）三级新媒体宣传阵地和微信群，打造互联互通的反邪教微矩阵微联盟，微信公众号有粉丝2176人、发文180件，新浪微博粉丝463人、发文763件，今日头条粉丝241人、发文407件。

【依法治县】 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全年网上公开直播庭审336次，建成5个高清数字法庭和全院监控系统；县检察院受理刑事案件388件522人，实现与监察委惩治职务犯罪工作的有效衔接，受理市、县两级监委移送案件5件5人，制作展映公益诉讼微动漫，推进公益诉讼工作良性发展；县公安局推行以“3+N”资源配置利用为支撑的“交巡警合一”勤务模式，实行网上办案日巡查周通报制度，审核案件559件，其中治安行政案件271件、刑事案件288件，网上巡查157案。县司法局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建成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21个，打造规范化示范工作站4个，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384件。

【优化营商环境】 开展政法单位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发展活动，实现县内户口迁移网上办，县外户口迁移审批办，公民更改姓名所内办，补入遗漏户口核实马上办；将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等八项行政事项的办理时间予以缩短，正常证件的7个工作日加急至最多3个工作日办结；办理申请、补换领驾驶证、申请免检标志等18类业务实现“一证办”；严格按照司法部、甘肃省司法厅要求全面梳理现有职能的证明材料清单，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证明材料，一律取消。办理各类公证事项492件。争取省市级司法救助资金40.9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政法委

书　记　杨荣广

副书记　马起源

　　曾明军

（高雪丽）

机构编制工作

【概况】 榆中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办事机构。直属机构是县事业单

位登记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是县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中心。县编办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放管服”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破解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为“六个榆中”和城市副中心建设提供体制机制保障。2018年，行政编制7名，事业编制5名。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县编办提升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水平，严格审核把关各单位提交的《事业单位年度报告》及其相关文件，开展严格的保密审查，提升工作质量。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等政务信息公开公示要求。提交事业单位年度报告单位138个，办理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4件，变更登记9件，注销登记2件，补领证书3件。办理机关群团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初始发证2件，变更10件。

【机构编制管理】 加强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实名制信息系统，根据机构编制调整、干部任免、人员调动等文件，核实纳入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管理的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人员信息。完善单位信息160个，采集人员信息240人次，调整、更新实名制人员信息6800人次。省市编办下达榆中县行政、事业编制19名。经市上批复设立科级机构3个，核增领导职数5名。调剂增加县统计局、非税局、住建局和扶贫办事业编制16名。审核拟招录公务员机关单位编制和实有人员情况，上报招考计划30名。对教育、乡镇卫生院和县直部分事业单位拟招聘工作人员单位进行编制审核，上报招考计划208名。做好2019年急需人才引进编制审核工作，上报引进计划41名。

【“放管服”改革】 加强全县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下设行政审批改革组、投资审批改革组等9个工作组。召开“放管服”改革工作培训会，全县各乡镇（社区）、县政府各部门和各有关事业单位110人参加培训。承接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两批37项，其中新增许可项目2项；取消行政许可项目12项；承接省市下放项目10项；合并行政许可项目3项，变更行政许可项目5项；调整为许可确认项目1项；承接市级下放备案项目2项；取消内部管理项目2项。年底，全县有行政审批项目187项，备案制管理项目40项。

县审改办梳理征求各部门、各单位意见后汇总形成《榆中县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指导目录》，确定政务服务事项672项，其中行政权力534项，便民服务124项，公共服务14项。开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网上办理行政权力事项430项。

【事业单位改革】 组织开展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工作。全县梳理出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82个，承担行政职能1012项，其中行政许可88项，行政处罚670项，行政强制46项，行政征收13项，行政给付2项，行政裁决6项，行政确认21项，行政奖励3项，行政监督42项，其他行政权力121项。在承担行政职能的82个事业单位中，和党政机构同步改革的事业单位52个，承担行政职能829项；纳入下一步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统筹推进的事业单位30个，承担行政职能183项。纳入本次改革的52个事业单位编制706名，实有人员639名。改革后拟更名单位30个，挂牌单位12个，调整隶属关系单位23个，划转行政职能296项。改革中涉及参公单位18个，参公事业编制205名，实有人员173名。制定《榆中县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方案》。

【党政机构改革】 4月，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和县委副书记任副组长的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综合组和若干专题组，具体承担机构改革工作。加强与省市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衔接沟通，做好改革方案的草拟工作，《榆中县机构改革方案》在年底前经省委、省政府批准。

【精准扶贫】 2018年，县编办筹资5000元，整治和改善扶贫户家庭环境；筹资4500元为9户扶贫户每户送去半吨取暖用炭；筹资1100元为窑坡村爱心超市购置玉米播种机15台；为窑坡村文化广场协调安装健身器材1套。

领导名单

榆中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苏建平

副主任　金宝山

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局　长　刘得伟

副局长　施诚鑫（女）

县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中心

主　任　金宝山

副主任　李雄鹰

（唐　海）

农村工作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农村工作着力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优化农业产业体系，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三改”、农村“三变”改革、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脱贫攻坚帮扶等重点工作，落实主体责任，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强化调研指导、加大督促检查，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完成农业增加值11.97亿元，同比增长6％；人均可支配收入10373元，增长8.8%。

【驻村领导机构】 5月，成立由县委书记为组长，县长、县委副书记、县委常委、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政府副县长、县政协副主席任副组长，县人大办公室主任、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县政协办公室主任及公安局、县委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统战部、农工办等28个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榆中县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6月，成立榆中县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统筹推进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的具体工作。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构建】 紧盯“南游、北药、东工、西商、中农”产业发展布局和“52369”产业发展计划，打造南部山区旅游业和冷凉型蔬菜产业集聚区，北山地区中药材、百合、舍饲养羊、大蒜产业集聚区，东部片区马铃薯种植和设施农业集聚区，中部川塬地区都市观光农业和高原夏菜产业集聚区，青城镇生猪产业和果蔬产业集聚区为主体构架的5大特色产业发展功能区。培育高原夏菜、中药材、肉羊、肉牛、百合、马铃薯6大产业联盟，推动建立奶牛标准化产业协会，着力构建层次合理、分工明确、优势互补的产业发展格局。新培育龙头企业1家，全县有农业龙头企业79家，产业联盟和产业协会资产总额27亿元，覆盖1765家农民专业合作社、16.8万名农民。百合、羊肉、青城干面、小杂粮等特色农产品打入北京、天津等城市的5000家住宅小区，各类中药材饮片产品打入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外市场，并开拓东南亚和中亚各国的高原夏菜销售市场。通过“政担银”融资平台，相关金融机构为榆中县授信3亿元，落实7000万元。围绕争取省上1000亿元特色产业贷款工程项目，编制上报《榆中县特色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0）》，筛选特色产业发展项目150个、投资总额110亿元，首批14家重点龙头企业贷款发放。49家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利用土地流转得到抵押贷款5.8亿元。引进培育德青源、甘肃华源、甘肃正源、甘肃百草集团、甘肃瑞杰、榆中锦达、中天羊业、兰州聚鑫源8家龙头企业，全部签订建设协议开工建设。推动全县114个贫困村成立合作社595家，实现每村有2个以上专业合作社，并对2018年13个只有一家合作社的贫困村新建合作社按照每个7万元的标准落实补助资金91万元，指导合作社有效吸纳带动贫困户产业发展。

【美丽乡村建设】 以城市出口、交通主干道沿线、旅游风景区为重点，选点布局美丽乡村，东古城、徐家峡、高家崖、蔡家沟4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投入专项资金1200万元，整合部门资金1676.1万元，引导企业投入美丽乡村建设资金500万元，省市县专项资金涉及的30个建设项目，完成25项，在建5项。王保营、哈班岔、高营、建亭4个市级示范村投入专项资金532万元，整合部门资金1354.56万元，引导企业投入美丽乡村建设资金50万元，专项资金涉及的39个建设项目，完成33项，在建6项。

【农村“三改”工作】 稳步推进环境整洁村和环境整治示范区建设。以南北两山9个乡和来紫堡乡为重点，选取19个环境整洁村和5个连片整治示范区。19个整洁村总投资320万元，涉及建设项目19项，完工17项，建设2项；5个环境整治示范区总投资200万元，涉及建设项目8项，全部完工。农工办承担改灶500户、改炕3000个、改厕1200户，总投资810万元，涉及10个乡镇15个村。投资150万元的改灶工作涉及4个乡镇6个村，全部完成。投资300万元的改炕工作涉及9个乡镇14个村，全部完工。投资360万元的改厕工作涉及5个乡镇8个村，完成水冲式厕所1200户。

【农村环境整治】 在全县范围进行“六改三清”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百日攻坚行动，集中开展“改厨、改炕、改厕、改猪狗舍、改禽舍、改牛羊舍，清土堆、清粪堆、清柴堆”的“六改三清”村容村貌综合整治。改厕，完成1.81万座；改厨，完成墙面粉刷、吊顶5.08万平方米，墙、地面砖铺设5.60万平方米；改猪舍，新建2764个，完成维修加固3.77万平方米；改牛羊舍，新建2488座，完成维修加固6.41万平方米；改禽舍，完成5~10只禽舍644座，完成10~50只禽舍689座，完成50~100只禽舍74座。清三堆73.32万平方米，清废弃圈舍、柴草棚、车棚28.24万平方米，清残垣断壁21.23万平方米。

【农村“三变”改革】 制定《榆中县推进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政策文件，在城关镇李家庄、青城镇新民、贡井镇吕家岘、甘草店镇咸水岔、小康营乡浪街、三角城乡三角城6个乡镇6个村开展试点，2359户农户参与到农村“三变”改革，分红247万元。下发《榆中县全面推开农村“三变”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年底，全县有6141户农户5.49万亩耕地、30家龙头企业、59家合作社参与到农村“三变”改革。另外，整合市县财政资金885万元投入到李家庄、咸水岔等6个试点村，按照财政补贴资金和农户自筹资金1：1或1：2的比例增资配股，实现财政资金和社会资金的“双激活”。

【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 全县21个乡镇组建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领导小组，21个乡镇238个行政村成立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理事会。开发公益性岗位1138个，聘用人员上岗开展工作。县财政为238个行政村每村筹措1万元管护基金，其中238万元，同时支付1138个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资补助113.8万元、17.07万元的小额意外伤害保险费纳入财政年度预算。省、市、县下拨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管护基金714万元，公益性岗位人员补助资金341.4万元。

【脱贫攻坚】 组织开展五面红旗争创、调动“两个积极性”、农户大走访、村务公开规范、新民风建设、群众文化娱乐、环境卫生整治、社会治安整治“八项活动”，开展以“集中宣传培训、集中接访解忧、集中帮办实事、集中村务公开评议、集中慰问送温暖、集中改善人居环境”为主要内容的脱贫攻坚“六集中”冬季决战行动。10月30日至12月底，全县21个乡镇宣讲宣传政策1091场次，受益2.8万人；培训脱贫攻坚明白人2631人；开展集中讨论887次；集中接访866件，解决突出问题664件；召开村民代表会议开展评议村务公开244次；303个帮扶单位协调、争取、落实资金1861.27万元，捐物折资213.35

万元；帮扶干部捐款捐物折资272.72万元；因病、因学、因灾临时救助7794人，涉及资金416.39万元；清运垃圾13598.6吨，拆除残垣断壁2.65万平方米，拆除废弃庄院308处，翻建院墙5.53万平方米，粉刷墙面20.62万平方米；开展爱心志愿服务活动901次，受益群众6773人。303家帮扶单位协调争取帮扶项目439项，涉及资金5552.95万元（其中帮扶单位落实资金3877.81万元）；帮办实事5348件；捐款捐物折资772万元；开展义诊62场次，受益群众2966人次；开展技能培训487场次，受益群众1.01万人次；开展文体活动92场次；扶持贫困大学生565人，涉及资金112.51万元。120个驻村工作队帮办实事984件；捐款16.49万元，捐物折资112.35万元；开展义诊44场次，技能培训261场次，文体活动73场次；扶持贫困大学生102人；协调争取部门和社会帮扶项目50项，涉及资金1842.12万元。

【驻村帮扶】 落实“两长一队”制度，明确总队长职责任务，督促驻村帮扶工作队发挥精准扶贫的“管道”作用；成立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常年督查队，加大专项督查、明察暗访、随机抽查力度，助推帮扶工作落实见效。采取“一月一打分，双月一评比”的方式，加强日常考核评价，每月评分结果和双月评比结果作为全县通报、评先选优和年终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会同县委组织部对51名未兼任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的第一书记进行调整，给81个没有县级帮扶单位选派干部的驻村帮扶工作队选派县级驻村帮扶干部。将驻村帮扶工作队干部的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天30元提高到60元。

【精准扶贫】 县农工办为帮扶村大耳朵村协调资金16.39万元；给古城村投入资金14万元安装路灯30盏；为梁家湾村投入资金6万元；协调民政局为身患尿毒症的大耳朵村未脱贫户白贵才落实大病救助资金5000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农业工作办公室

主　任　陈效堂（4月免）
　　岳发达（5月任）
副主任　金巨星

新农村办

主　任　金巨星

（王旭翠）

县直机关党的工作

【概况】 2018年，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全面提升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为推进“六个榆中”建设和加快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市副中心暨生态创新城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县级机关工委是县委的派出机构，负责领导和指导所属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工作，编制4名。工委下属直管法院、检察院2个总支、68个支部党的建设工作，管理党员1206名。同时，间接管理教育、卫计等11个党组系统下属104个支部党员发展和2869名党员信息管理及日常维护更新工作。

【思想建设】 2018年，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创新学习方式，安排学习计划，坚持每周组织集中学习，定期开展专题讨论，班子成员带头讲党课等措施，学习省市县党代会精神，重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书本。印发《基层党建应知应会知识》《新时代组工干部应知应会知识》等学习资料。举办十九大及全国“两会”精神宣讲2场，所属支部200人参加。

【组织建设】 新成立党支部3个、整体移交1个、撤销1个。先后指导20个支部52人次完成换届、改选和补选。落实“三会一课”及组织生活制度，统一配发“三会一课”会议记录簿。向各支部下拨党费11.95万元，用于创建达标阵地建设、制度建设、规范软件资料等。

【制度建设】 印发《机关党建工作要点》，与68个支部书记签订目标责任书，靠实工作责任。坚持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和机关党支部建设指导职责，对照标准化手册、台账，督导检查47个县级机关、4个国企党支部2轮次，填发督导检查整改问题清单102份，考核评价表51份。

【党员队伍建设】 按照发展党员程序和要求，把好预审、谈话、审批等关口，全年发展预备党员19名，转为正式党员12名。

【支部标准化建设】 开展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制定下发机关、国企支部建设标准化推进方案及台账。组织所属68个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工作者开展2场200人次的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培训会。成立督导检查组，先后开展2轮次督查指导，组织现场观摩学习1次，完成机关工委创建达标的47个行政机关和4个国企支部的考核验收工作。

【党风廉政建设】 开展干部廉政警示教育会议4次，组织所属的68个机关支部参加廉政专题培训会3次。改进和加强工委党风廉政建设，开展约谈17次。制定《榆中县作风建设年流动红旗黄牌警告百分制考核办法》，参与制定《榆中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

【党建载体】 推行“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开展集中学习讨论、党性分析、民主意识决策、集中缴纳党费等活动。各支部“七一”将业务实际与脱贫攻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志愿服务等工作结合，开展丰富多彩、生动有效的党日活动。创新党建工作方式，给榆中县机关退休干部总支的239名老党员购买随身听，并录制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党章党规、习近平系列讲话、“两学一做”应知应会知识、“六个榆中”、榆中县“15355”发展思路、脱贫攻坚知识等为主要内容的存储卡，解决退休党员年老眼花、读书看报困难的问题。

【精准扶贫】 给2户未脱贫户购买1200元的煤炭，筹措“六改三清”资金2000元；给1户未脱贫户捐赠3800元的电视柜、书柜；给其他帮扶户赠送大米50袋，棉被50床；协调帮扶资金7.2万元，安装太阳能路灯18盏；协调帮扶地膜2吨，价值1.4万元；发放粘虫板1.1万张，价值1.05万元；捐赠图书200册，价值1万元。给党员发放党建知识随身听30个，价值0.5万元。慰问贫困党员3名，贫困户3户，发放慰问金5200元。

领导名单

中共榆中县县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书　记　颜维平

副书记　司玉涛

（宋霞艳）

党史工作

【概况】 2018年，党史办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党史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围绕县委“15355”发展思路、“六个榆中”建设和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县、2018年全县脱贫摘帽攻坚工作，全力搞好党史、爱国主义教育和帮扶工作。单位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兰州市文明单位。

【党史征研宣教】 完成《播火陇原　光照日月　陇上革命先驱张一悟》《巍巍兴隆　榆中革命斗争史》展览大纲的审改和完善。向张一悟纪念馆

借展文物300件，6月28日开馆。完成《榆中县建立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回顾》《我所经历的改革开放》《改革开放使榆中北山发生巨变》口述史的采写。向全县党政机关发放《陇原火种 甘肃党的创始人张一悟》《红色印记 榆中县革命遗址概览》等书籍。在榆中史志网上传文章156篇。完成《兰州市革命遗址暨开发利用》中采集编写榆中资料56篇。配合中央电视台7频道做好七集大型纪录片《决战兰州》的拍摄，七一之际在央视和兰州电视台播放。

【党史基本著作编撰】 开展革命遗址遗迹普查，整理历年收藏的革命文物，编辑出版《红色印记 榆中县革命遗址遗迹概览》和《红色印记 榆中县革命文物概览》，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乡镇、开发保护利用红色资源提供基础资料。完成省、市组织史资料上报本，编辑完成《中国共产党甘肃省榆中县组织史资料》（2012年1月至2016年12月）卷。

【争创全国历史文化名城】 编辑出版《榆中年鉴（2015—2017）卷》《榆中年鉴（2018）卷》《金县志集校》《重修榆中县志》，做好《榆中县志（1991—2010）》编纂，向全县乡镇、部门、农家书屋和当年二本以上上线学生发放《榆中史话》《榆中县乡镇村概览》等书籍1万册，为社会各界了解榆中历史提供便利，为争创全国历史文化名城提供翔实的历史性资料。

【纪念活动】 向省市党史部门提供杨静仁在榆中生活和进行革命斗争的资料。9月20日，配合县委、县政协向杨静仁女儿杨兰等介绍家乡的历史和革命史。采访杨兰和张杰（首任榆中县委书记）的女儿，接收“纪念杨静仁同志诞辰100周年展板”46块，复制杨静仁画像，征集杨静仁的珍贵资料。

【跑项目 争资金 树荣誉】 争取市政府补贴60万元，出版《金城村史 榆中卷》，在市级先进文明单位称号，争取市地方志办投资120万元，完成地方志在线编辑系统和榆中史志网站的维护运行。

【精准扶贫】 筹措资金7000元为蔡家沟村印制年历650份，向安宁区委党史办争取宣传台历325本，分发给全村农户。为农家书屋和爱心超市捐赠《榆中史话》《榆中县乡镇村概览》《金县志集校》各100本，床单、被套9套。为村上捐助展柜12个，为甘草店镇捐赠史志书籍100本。筹措5000元，完成11户贫困户的微心愿。2月，购买面粉4袋慰问张学礼、张福堂等4户贫困户。12月，为42户建档立卡户送去大米等慰问品。在新编辑出版的《金城村史 榆中卷》中专门采写《九天圣母的传说》一文。帮助村上收集资料修建村史馆。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党史办公室

主　任　周学海

副主任　杨见澍

（周学海）

老干部工作

【概况】 2018年，老干部工作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和党组织建设，引导离退休干部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全面推进老干部工作健康发展。成立离退休干部党工委，下设5个支部，1个离休支部，4个退休支部。年底，全县有离休干部16人，已故离休干部无固定收入遗属29人，党工委管理离退休干部党员245人。县委将城关镇所属南河6号院移交给榆中老干局，下拨专款改造提升，为党工委、关工委、老年大学和老干部提供学习活动场所。

【离退休干部两项建设】 6月13日，成立榆中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为各支部和支部书记订阅

《人民日报》《甘肃日报》《党的建设》等党报党刊10份，为离休干部和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每人征订一份《老年博览》《老同志之友》《中国老年》等报刊。组织离退休干部学习领会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大政方针上来。为17名离休干部每人购买《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18年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018年版）等学习书籍，为236名退休干部购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018年版）以及学习用具236套，对不能参加集体活动的离退休干部采取送学上门的方式定期到老干部家中解读。春节前夕，上门慰问19名离休干部和67名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每人送去慰问信和1000元慰问金。5月下旬至6月上旬，老干局干部先后前往定西、皋兰、兰州等地，走访13名长期卧床离退休干部和10名已故离休干部遗属，发放慰问金2000元和价值5800元的慰问品；慰问探视患病住院的老干部及离世的离休干部遗属6人次。组织老干部参加全县迎春团拜会、省委巡视组巡视榆中动员会、行风评议等会议。

【正能量活动】 5月11日，召开离退休干部“我看改革开放新成就”专题座谈会，邀请离退休干部代表30人参加。6月12日，组织机关支部党员赴“八路军驻兰办事处”参观学习。8月10日，组织60名离退休老干部乘高铁赴兰州新区参观考察重大项目建设。9月15日，组织50名离退休干部党员参观张一悟纪念馆。11月9日，组织党员代表赴马家山开展结队帮扶、发放爱心鞋活动。9月21日，组织40名离退休干部到小康营乡浪街村、三角城乡康源现代农业示范园及城关镇李家庄田园综合体参观考察全县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建设发展情况。11月初，完成2篇专题调研报告。

【榆中老年大学】 春节前夕，老年大学合唱队参加全县迎春团拜会文艺表演；3月8日，到定远镇蒋家营村与村民联欢；4月中旬，代表榆中县参加兰州市第二届广场舞大赛；5月18日，到和平镇马家山村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讴歌改革开放40年来取得的成就，为贫困户送去书法作品40幅。5月25日，参加兰州老年大学“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文艺汇演。

【精准扶贫】 为马家山贫困儿童捐助212双361°品牌鞋，为贫困户捐赠书画作品30幅，为爱心超市、“六改三清”等项目筹措帮扶资金1.45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老干部工作局

局　长　李富华

副局长　郑富玲

　　张孝春

（郑富玲）

关心下一代工作

【概述】 2018年，榆中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有老干局、宣传部、政法委等成员单位19个，21个乡镇、32个部门、10个县属中小学、20个学区、8个村社（包括社区）、5个企业成立关工委组织，全县有关工委组织100个。主要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系列主题教育活动，争取省关工委“校园开心农场”项目1个，开展捐资助学、“双千双百”工程等活动。

【关爱活动】 3月30日，县关工委、团县委、文明办、教育局、妇联、少工委联合举行“缅怀革命先烈　弘扬民族精神”清明节祭扫革命烈士陵园主题活动暨“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启动仪式，引导青少年铭记革命历史，崇尚革命英雄，继承革命事业，感恩幸福生活，增强国家观念和爱国情感。4月23日，县关工委联合图书

馆、教育局、文明办等单位在城关镇分馆举办以“奋进新时代　阅读筑梦想”为主题的第23个世界读书日宣传推广活动，引领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阅读活动。5月17日，榆中一中郑文明等15名同学每人获“双百工程”500元补助。6月1日，县关工委、文明办、教育局、团县委主办，一悟小学承办“成长在党的阳光下　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榆中县庆“六一”暨“乡村少年宫”艺术成果展演活动。7月11日，县关工委联合市关工委、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在园子岔乡政府举办百合种植技能培训班1期。11月9日，县关工委组织部分离退休老干部和“五老”骨干到和平镇马家山村开展“送关爱”帮扶活动，为该村200多名在校学生捐送学习用品和运动鞋。

【调研督导】 4月，县关工委调研督导其成员单位，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关工委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能的通知》，细化关工委20个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能，同时成立榆中县关工委党史宣讲团、科普宣讲团、法制宣讲团、校外辅导团和助困帮扶团；10月，县关工委调研督导各学区、各学校关心下一代工作。

【爱心捐赠】 10月，省工信委退休干部张富奎动员60名青城籍退休老干部为青城中学捐献图书和音乐作品版权，关心关注家乡教育事业。11月，县关工委携手361°甘青宁分公司向贡井、中连川、韦营、龙泉、新营、马坡等7个学区贫困学生发放爱心鞋3000双，价值75万元。

【表彰奖励】 8月，彭俊兰等10人被市关工委评为最美“五老”。10月，陇鑫实业集团董事长李海珊被省关工委评为最美“五老”。11月，市关工委、文明办、教育局、团市委联合下发《关于表彰“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主题征文活动优秀征文的决定》，全县征文2500多篇，小学组、中学组、高中组获得一等奖10名、二等奖16名、三等奖22名、优秀奖38名、最佳辅导奖10名，受到市关工委等部门的表彰。

领导名单

榆中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席应奇
常务副主任　刘正堂
副 主 任　杨荣广
　　陶学道
　　李富华
　　丁学福
　　杜永鹰
办公室主任　张孝春（兼）

（张孝春）

党校工作

【概述】 2018年，县委党校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和“三纠三促”等专项行动，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党校姓党的原则，坚持从严治校、从严施教、从严管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党的建设】 学校在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取得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以“主题党日”活动为载体，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结合自身实际，通过抓研究部署、抓业务提升、抓创建成效、抓基础保障、抓责任落实，高质量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继续开展学习型党支部、学习型党员创建活动。

【干部培训】 轮训238个行政村的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村干部考录乡镇公务员以及全县党员发展对象，培训856人次。在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乡镇巡回宣讲2018年“两会”精神、脱贫攻坚政策等72场次。在机关单位、乡镇、村讲党课31场次。配合协助人大、政协、组织部、宣传部等部门开展培训18期，培训2970人次。

【精准扶贫】 发动教职工捐款4600元；给钱家坪村“农家书屋”和健身广场捐赠价值1.3万元的书籍和户外彩凳；给钱家坪村安置点捐赠10张床、10台电视、5套床铺、11个课桌等价值3.2万元的生活物品。

【兰州市农村基层干部专修学校】 农村干部基层专修学校举办2期村书记培训班，2期村主任培训班。

领导名单

榆中县委党校

校　　长　席应奇
常务副校长　许　民
副　校　长　李万平
农村专修学校校长　席应奇
常务副校长　许继平

（牟海云）



榆中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

【概况】 2018年，榆中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常委会议8次，主任会议6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35项，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和代表视察25次，形成工作报告17个。人大常委会内设办公室、法制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信访室6个机构，编制22名，其中行政编制19名，事业编制3名。

【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1月22日至24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应到代表200名，实到181名。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安治中、雍雅明为榆中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永健、陈克枫为榆中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会议通过《榆中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决议》《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19年财政预算的决议》《榆中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榆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榆中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3月2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1次会议。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传达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兰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精神；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榆中县人大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

4月27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2次会议。会议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和新修订的“宪法”；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社会保险法》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人民调解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土地储备计划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脱贫攻坚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税收情况的报告； 审议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6月1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3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许可对榆中县十八届人大代表杨某某采取强制措施的决定》。

6月29日， 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4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统计法》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工作开展情况的报

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文物保护法》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兴隆山大景区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评议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副县长刘燕霞分管工作的汇报；审议通过公安局关于申请许可对榆中县十八届人大代表许某某采取强制措施的报告；审议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8月28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5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上半年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查批准县政府关于2017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报告；听取和审查批准县政府关于2018年第一次财政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救灾救济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危旧房改造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全县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群众文体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10月2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6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农村“三变”改革进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8年债券安排使用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甘肃省农村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生态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扫黑除恶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县检察院司法体制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讨论关于健全人大讨论重大事项制度、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审议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12月2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17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查批准县政府关于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全县专项资金国库集中支出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通过县人大代表辞职事项；审议通过补选县人大代表的决定；补选市人大代表。

【民主法治建设】 县人大常委会督促“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推进依法治县进程。深化全民普法，加大宪法宣传教育力度，组织开展宪法宣讲活动，参加市人大组织的宪法知识培训，联合检察院举办宪法专题讲座，提升人大代表的宪法意识。督促政府相关部门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组织完成国家公职人员宪法和法律法规年度考试。在“12·4”国家宪法日、“6·26”禁毒日开展宣传活动，促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群众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先后开展社会保险法、人民调解法、文物保护法、统计法和甘肃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5部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配合全国和省市人大完成统计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7部法律法规的立法调研和执法检查，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坚持规范性文件报备制度，全年审查报备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43件。开展检察院公益诉讼调研、法院家事审判视察，组织代表参加法院“公众开放日”活动，旁听案件审理，了解执法情况，提升司法公信力。听取和审议法检“两院”司法体制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和支持“两院”抓好队伍建设，规范司法行为，强化执法联动，给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司法保障。开展扫黑除恶调研，建议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排查线索，加大打击力度，维护群众根本利益，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依法对66名人民陪审员进行初审。

【重大事项决定】 向县委专题报送重点调研视察报告12个，县委专题研究、批转和听取人大工作5次。围绕县委重点工作，组织代表视察、调

研和开展专项工作审议。先后开展扶贫攻坚、农村“三变”改革、全域旅游、重点项目、棚户区改造等调研，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起草相关实施意见，明确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范围、程序、机制和监督等工作。实行重大事项清单制度。根据政府提交的重大事项清单，将涉及土地储备、基础设施、债券使用、重点项目建设等12项内容列入常委会工作要点，并由县委批转实施。全年做出决定、决议16项。坚持依法任免，加强任后履职监督。落实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民主票决、表态发言、现场颁发任命书和向宪法宣誓等制度。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4人次。通过调研、视察和听取工作汇报，开展对“一府两院”任命干部的制度化、常态化监督。听取一名副县长工作汇报，审议县法院、检察院、人社局、卫生局、统计局、文体局等部门工作报告，评议县工信局工作，约谈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

【工作监督】 先后开展棚户区改造、城市饮用水源地保护建设、交通改造提升工程、县政府为民兴办实事等一批民生项目的视察监督。加强监督教育工作，开展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视察，就县域教育均衡发展进行调研，针对资源配置不够均衡、经费投入仍显不足、素质教育推进缓慢等问题提出建议，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均衡健康发展。建立专家咨询制度，成立法制和财经两个专门委员会，聘请法律和财经咨询专家，借助专业人才和力量弥补人大监督的“短板”，人大监督向实质性监督转变。在听取工作报告、开展调研视察、组织执法检查和进行工作评议等监督形式的基础上，运用专题质询的方式开展刚性监督。针对南关供热点污染严重等群众反映的16个热点问题，质询住建局。加强信访工作。受理信访案件7件，接待来访群众51人次，做好信访案件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有关部门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

【代表工作】 举办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的专题培训，为代表订阅《人民之声》报，向代表通报常委会和“一府两院”工作和重大活动情况，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提高代表履职水平。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与专题调研视察、执法检查、评议听证、旁听法院庭审等活动，拓展代表活动空间，调动代表履职尽责的积极性。定期选派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市县代表参加全国人大和省市人大举办的各类培训、专题讲座和考察交流活动。邀请46名基层乡镇人大主席和34名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议，组织150名省市县代表参加工作评议、执法检查、专项调研活动，邀请86名县代表参加县上组织的测评会、座谈会、评议会和听证会。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的制度，利用手机短信平台、人大代表微信群，定期发送政策法规、工作动态、重要通知，畅通联系渠道。完善代表履职档案，对代表参加视察调研、提交意见建议、联系服务群众等情况如实登记。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落实常委会领导分片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规范乡镇人大依法召开年度例会，改进主席团闭会期间的活动。完善“代表之家”和“代表工作站”建设，为代表履职学习、联系选民、开展活动、沟通交流搭建平台。全年办理代表意见建议90件，其中完成50件，办理34件，未能办理6件。

【脱贫攻坚】 常委会紧跟县委决策部署，组织市县人大代表，对全县精准扶贫、乡村道路、易地搬迁、危房改造开展调研和督查，向全社会传递县委、县政府狠抓脱贫攻坚的决心和信心。开展“人大代表助力扶贫攻坚”行动。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代表参与率98%。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对接城关区人大和慈善协会，筹资筹物近80万元，扶持贫困村的产业发展、基础建设和助贫助学活动。关注贫困家庭学生上学问题，筹资136万元，帮助390名贫困学子解决上学困难。人大代表直接参与和帮助贫困村开展

实用技术培训5698人次，吸纳输转劳动力2875人次，落实项目84个，协调捐助资金8200万元。

【精准扶贫】 人大办联帮扶清水驿乡苏堡村和建营村。发动人大代表捐款、对接联系城关区人大、县财政局、县农业局、县农工办等机关单位，筹资119.58万元。捐助建档立卡户贫困大学生100名，资金72万元；产业及基础设施扶贫资金26万元；春节期间慰问苏堡村贫困户27户，每户300元；慰问建家营村贫困户10户，每户300元。慰问苏堡村贫困户27户，每户价值70元床单；慰问建家营村贫困户11户，每户价值70元床单；协调农工办支持路灯10盏，每盏3400元；协调农林局支持杨树苗1600棵，价值8000元；动员机关领导干部捐款捐物折资3000元，为生活困难群众帮办涉及教育、卫生等方面实事18件。

领导名单

榆中县人大常委会

主　任　谢志明

副主任　赵成军

孙彦华

刘生保

杨锡辉

敬育昆

榆中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办公室

主　任　石怀军

副主任　祁军军

法制工作委员会

主　任　祁佐忠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主　任　杨晓东

副主任　张宏霞（女）

科教文卫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刘仲晔（女）

副主任　蒋智勤

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

主　任　杨见渥

副主任　颜恒鲁

信访室

主　任　郝志斌

（杜艳慧）



【概况】 2018年，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县委“15355”发展思路和建设“六个榆中”目标要求，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工作，保持全县经济社会高速度发展势头，圆满完成县委和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常务会议】 县政府召开常务会议22次，传达省市县的重要决定和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审议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财政预算安排、城乡专项规划、重大政策措施、重要决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及其常务会讨论决定的重要事项，以及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事项。

1月11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1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省委书记林铎在省委督查室呈送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中央办公厅主任丁薛祥在中央办公厅督促检查室全体干部会议上的讲话》的批示精神和讲话全文；听取关于成立榆中建投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榆中建投商贸有限公司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审定榆中县农村公路PPP项目“一方案两报告”；听取关于兰州至定西输气管道工程和平分输站用地相关事宜；听取关于小康营乡政府申请办理原乡农机站、原派出所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相关事宜；听取关于城关镇北关村城中村改造项目用地公开出让相关事宜；听取关于兰州桃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变更土地用途相关事宜；听取关于分配2017至2018年度冬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管理办法（试行）》；审定《榆中县加快培育发展农业产业化联盟实施方案》。

1月1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2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2017年全县各项工作考核结果》；听取关于申请变更和平镇和平村徐家营社棚改项目实施主体的汇报；听取关于甘肃建投兴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原榆中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增资扩股的汇报；听取关于榆中铁兴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汇报；专题研究部署2018年禁毒工作；听取关于

申请野生麻黄草看护补贴资金的汇报；审定《2018年土地储备计划》。

3月2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3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省长唐仁健在榆中县政府《关于榆中县贡井镇吕家岘村教儿岔社火队拦车挂红调查处理情况的说明》上的批示；传达学习李荣灿在《省长唐仁健调研榆中扶贫工作的要求》上的批示；传达学习市政府党组会议纪要（〔2018〕2号）；审定偿还市轨道公司借款利息、向兰银金融租赁公司贴息、外宣经费、县监察委设备购置及改造资金、完善县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榆中一中和恩玲中学建设欠款、环城西路南延段工程遗留问题安置资金、青城镇养殖场出城入坪项目搬迁扶持资金；听取榆中县“十三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相关事宜；听取榆中县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相关事宜；听取收回榆中县三电水管处国有土地相关事宜；听取关于甘肃兴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新世界负一层土地使用手续相关事宜；听取和平村袁家营村预留集体发展用地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和平镇沈家河村一、二社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三角城乡周前村一、二社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听取关于水务一体化经营有关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

4月8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4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听取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相关事宜的汇报；听取甘肃众启合矿业有限公司巴石沟建筑石料矿办理延续扩大矿区范围相关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审定《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标准》；审定《榆中县文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方案》；听取变更市轨道公司榆中高铁站综合枢纽工程前期征地1亿元借款主体的汇报；听取实施和平村棚改配建项目的汇报；听取2018年土地储备补充计划的汇报；听取关于和平镇和平社和太平沟社预留土地相关事宜的汇报；审定《恒大影视小镇征地拆迁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特色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0）》；审定《榆中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实施方案》；审定《开发性金融支持产业扶贫合作协议》；审定《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实施方案》；审定《唯品会甘肃运营总部项目投资合同书》；审定《榆中县招商引资管理办法》《榆中县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榆中县招商引资项目报备认定及考核办法》；听取国有资产报废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小康营乡搬迁安置楼联建协议》；听取兰州逢春济民可信马麝养殖场选址事宜的汇报。

4月17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5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榆中县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和平电灌工程管理处整体移交三电水管处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审议对金崖镇特色小城镇生活垃圾热解气化处理项目占地划拨事宜；审定西环路热源厂二期项目投资建设计划；审定县城第二热源厂及一建供热点“煤改电”项目选址，开展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工作；提请审议榆中县市民公园和场馆建设及道路新建工程PPP项目社会资本退出相关事宜的报告。

5月11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6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习近平在第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传达学习省委第一巡视组组长苏克俭在巡视榆中县工作动员会上的讲话；听取办理韦营乡武家窑村等9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手续相关事宜；听取办理三角城乡周前村老年活动中心项目用地使用手续相关事宜；听取三角城乡高墩营村农博文化中心项目办理用地手续相关事宜；听取榆中县与大一资本合作成立中药材产业扶贫基金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文化体育活动方案》；听取实施卧龙川产业园供水主管网建设工程的汇报；听取卧龙川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PPP项目中央预

算内资金相关事宜的汇报；审议《榆中县政府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审定《榆中县朝阳学校2018年秋季招生方案》；听取增加榆中县地方粮食储备规模的汇报；听取榆中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扶持企业相关情况的汇报。

6月5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7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关于2017年市县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情况的通报》；传达学习《关于对脱贫攻坚工作中省财政厅和省人社厅不担当不作为干部问责处理的通报》；听取榆中陕旅文商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退出榆中陕旅酒店公司相关事宜的汇报；听取甘肃兴隆房地产公司征用陇鑫大酒店片区土地相关事宜的汇报；审议《榆中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意见》；审定农发行3亿元扶贫过期贷款方案及资金用途和资金监管协议　。

6月8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8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习近平、李克强、韩正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听取榆中县2017年度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情况的汇报；审定《和平工业园区卧龙川产业园一期道路工程规划调整后取消支路产生工程量发生费用支付方式的报告》；审定《恒大影视小镇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安置实施方案（草案）》；审议《榆中县2018年推行“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实施方案》；审议《榆中县政府部门第十三批取消调整和承接行政审批项目目录》；审议《设立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的实施方案》；审议《榆中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听取榆中县和平电灌工程管理处水管体制改革差补资金及供电职能和供电设施移交事宜的汇报；审议《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方案》；审议《榆中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审议《榆中县电子商务发展奖励扶持办法（试行）》；审定榆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扶持企业事项。

6月1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29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关于严禁擅自发布、传播中央文件有关事项的通知》；传达学习《林铎、唐仁健在全省脱贫攻坚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审定《2017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奖、综合治理达标奖和科学发展绩效奖、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奖发放方案》；审定《榆中县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办法》；听取榆中县文化产业园（文成广场）建设项目PPP项目社会资本方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的汇报；审定《全县近三年以来500万元以上大额支出项目资金安排存在问题的整改意见》；审定《榆中县财政大额资金预算、支付管理办法》；审定《榆中县村账乡管管理办法》；听取关于甘肃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退款相关事宜的汇报；审定《第24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榆中县工作方案》。

7月12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0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议榆中县市民公园项目《产权交易合同》和《PPP项目合同补充合同（二）》及施工方招标相关事宜；审定《榆中县法检两院资产上划相关事宜》；听取《关于提请2018年新增债券和置换债券安排使用方案的汇报》；听取《关于按照“先建后补”方式解决康源公司会展大厅电子沙盘等设备购置经费的汇报》；听取《关于解决全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前期有关事宜的汇报》；听取《关于棚改剩余房屋用于城乡道路建设及征地拆迁安置的汇报》；听取《关于调整和平镇和平村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补偿标准事宜的汇报》；审定《恒大影视小镇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安置实施方案（草案）》；听取《关于农村土坯房改造加固建设农发行贷款利息事宜的汇报》；听取《关于11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社基础设施建设国开行贷款利息事宜的汇报》。

8月2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1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榆中县乡（镇）人民政府会议议事规则》；审定《榆中县人民政府常务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实施细则（试行）》；审定《榆中县落实中央环保督查反馈意见环境监管及监测能力建设整改方

案》；听取《关于申请解决环境监测站办公业务用房的汇报》；审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审定2018年县列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审定《2017年全县财政决算报告》；审定《2018年第一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8月20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2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榆中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听取《关于申请将榆中县土坯房改造加固项目贷款资金用于“六改三清”项目的汇报》；听取《关于解决榆中县三电东干三支渠民大校区内险段渠道改建加固工程建设资金的汇报》；听取《关于报废更新公务用车的汇报》；听取《关于申请增加社会化保障车辆的汇报》；听取《关于招聘车管平台驾驶员的汇报》；审定《榆中县农村饮水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听取《关于榆中县和平开发区309国道东南面山集流洪道项目有关问题的汇报》；听取《关于解决乡村防汛抢险应急物资购置及抗旱防汛物资仓库建设资金的汇报》；审定《甘肃水务榆中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供水价格调价方案》；审定《S103线什青公路青城段房屋征拆补偿安置实施方案》。

8月2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3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听取近期全县土地出让情况的汇报；审议《榆中县政府性债务及政府融资情况的报告》；审定《关于引进甘肃城乡发展集团乡村振兴有限公司等投资主体共同参与李家庄田园综合体建设管理平台公司的请示》。

9月13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4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审定《财政大额资金安排事项》；审定《榆中县村账乡管管理办法》；审定《榆中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听取关于榆中县夏官营军民合用机场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相关事宜的汇报；听取《关于县审计局委托中介机构参与榆中县项目审计代理费用纳入财政预算及解决历年欠付审计费用的汇报》。

10月8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5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中共中央组织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通知》的通知；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精准脱贫验收标准及认定程序》的通知，安排脱贫验收相关工作事宜；审定《榆中县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办法》；听取《关于榆中县文化产业园（文成广场）建设项目第三方评估和审计单位的汇报》；听取《关于给予兰银金融租赁公司和未来四方集团奖励扶持资金的汇报》；听取《关于解决部队新建雷达站租地费用的汇报》；听取《关于申请榆中县夏官营生态创新城规划设计单一来源采购的汇报》；听取《关于对兰州大学榆中县校区正门至兴隆山大道道路扩改建设的汇报》；听取《关于全县异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道路硬化问题的汇报》；听取《关于申请兰州市榆中县脱贫攻坚农村公路PPP项目实施方案批复的汇报》。

10月9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6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榆中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审定《榆中县乡（镇）2018年道路交通安全考核标准和考核办法》；审定《榆中县三家村电灌工程水利管理处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移址新建总干一泵站配套榆钢专用供水项目合作协议书》；审定《榆中县文成路党校片区（集体土地上）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文成路党校片区（集体土地上）党校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听取《关于榆中县太子营飞机场停机坪硬化工程实施有关事项的汇报》；审定榆中县环城东路（太白东路至纬四路）新建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政府引导资金相关事宜；审定《榆中县建材产业集聚区征地拆迁补偿安置方案》；听取《关于中天羊业榆中县产业扶贫项目相关事宜》；审定《榆中县生猪肉羊设施农业政策性保险实施方案》，听取《关于解决配套资金的汇报》；审定《2018—2019年

冬防县城煤炭重点管控区洁净型煤炭补贴方案》。

11月12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7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关于印发兰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审定《榆中县人民政府关于转变作风提高政务工作效能考核办法》等4个文件；审定《甘肃建投兴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原榆中县城建建筑安装公司、榆中县城镇建设综合开发公司）重组方案》；审定榆中县城关镇李家庄村棚户区改造配套路纬七路、纬八路、规划内路、大成路北延段、镇政府片区项目实施方案；听取《关于榆中县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划归兰州兴隆山大景区管委会管理的汇报》；听取《关于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安排工作事宜的汇报》；听取《关于购置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专用设备及工作经费所需资金的汇报》；审定《榆中县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制度的实施意见》；审定《榆中县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审定《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的实施意见》；听取《关于将全县691名机关事业单位尚未占编人员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范围的汇报》。

11月13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8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传达学习习近平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八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传达学习《兰州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文件精神；听取《关于榆中县县城老旧路灯改造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2018年第二批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方案》；审定《甘草店镇项家堡村木林沟社部分村民（卫生防护区内）搬迁安置实施方案》；听取《关于调整兴隆山大景区规划范围的汇报》；审定《榆中县重点旅游项目扶持奖励办法》；听取《关于解决榆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配套经费的汇报》；审定《县级储备粮财政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修改稿）》。

12月10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39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听取《关于对榆中县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事宜的汇报》；听取《关于解决兴隆峡河道治理项目征拆补偿费用的汇报》；听取《关于安置永生紫御华府项目用地范围内被拆迁户相关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环城西路综合市场——亨威商苑（国有土地上）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听取《关于申请解决榆中县农村集中安置点项目剩余资金的汇报》；听取《关于申请拨付资本金的汇报》。

12月13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40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关于撤并来紫堡等三乡的决定》；审定《关于榆中县来紫堡、三角城、银山等三乡撤并工作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2018年土地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听取《关于审议日加工600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奖励资金的汇报》。

12月26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41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听取审议县属各投资公司（建投、农投、文旅投、榆中陕旅）高管人员兑现年终绩效薪酬及激励性薪酬的汇报；听取《关于榆中县2018年经济运行分析及2019年经济指标预计情况的汇报》；审定《榆中县盐业监管体制改革职能划分及人员划转工作方案》；听取《关于减免酒钢集团榆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公共租赁住房租金的汇报》；审定《榆中县2019年公共租赁住房资格申请审核分配实施方案》；审定《榆中县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工作实施方案》及《榆中县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2018—2020年工作规划》；听取《关于公开出让榆中县金崖镇旦旦沟建筑石料用花岗岩矿采矿权的汇报》。

12月27日，榆中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召开第42次常务会议。会议主要议题为：审定《2018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草案）》；审定《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听取《关于申请报废榆中县第一中学彩板房的汇报》；审定《榆中县事业单位干部管理办法（试行）》；审定《榆中县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听取《关于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安排工作事宜的汇报》；审定《榆中县2019年为民兴办实事》；审定

《榆中县2019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草案）》；听取《关于榆中县2018年经济运行分析及2019年经济指标预计情况的汇报》；讨论《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

【政府全体会议】 县政府召开全体会议2次，主要传达省市县的重要决定和会议精神，对全年及阶段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5月9日，县政府召开全体会议，传达学习省、市政府全体会议暨政府系统“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会精神，安排部署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参加会议并讲话。

8月8日，县政府召开全体会议，书面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国务院常务会议、中共甘肃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十三届省人民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中共兰州市十三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市政府第七次全体会议、县委十六届五次全会精神；书面通报2018年1—7月份全县经济运行和项目建设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县发改局负责人汇报完成2018年全县经济目标任务的具体措施和办法；县住建局、交运局、卫计局、水务局、三电、教育局、工信局负责人分别汇报2018年县列为民兴办实事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推进计划。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主持会议并讲话。

【提案、建议办理】 全年办理省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26件（其中省政协提案1件，市人大建议10件、市政协提案15件）、县人大代表建议90件、县政协委员提案82件。办理网民留言410件，办结率、答复率100%。

【为民兴办实事】 为民兴办实事10件。投资28.5亿元，启动文成路、和平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投资8000万元，完成农村通达通畅工程170千米；投资6000万元，完成三电2座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投资6000万元，完成城乡公交一体化改制；投资4319万元，建成县中医院康复中心主体工程，改造提升21个乡镇卫生院；投资4000万元，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投资2500万元，完成和平镇柳沟店小学扩建，建成第五中学教学楼和第二中学综合实验楼；投资1423万元，完成县城天然气供气二期工程；投资600万元，完成县城老旧路灯改造；投资268万元，建成268个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

【重要决策部署】 全年县政府做出以下重要决策部署：

2月27日，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

是日，印发《榆中县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实施方案》。

3月28日，印发《榆中县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6月1日，印发《关于提高群众满意度的实施方案》《榆中县帮扶单位和驻村帮扶工作队日常考核办法（试行）》《关于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方案》《榆中县进一步推进健康扶贫工作实施方案》。

6月27日，印发《关于开展质量行动的实施方案》。

8月10日，印发《榆中县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实施意见》。

8月16日，印发《关于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实施意见》。

8月24日，印发《榆中县加快乡村旅游发展实施方案》《榆中县旅游厕所建设实施方案（2018—2020年）》《榆中县智慧旅游建设实施方案》。

9月7日，印发《榆中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10月9日，印发《榆中县政法机关服务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意见》。

10月15日，印发《关于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

11月9日，印发《榆中县全面深化公安警务机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

11月29日，印发《关于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三年行动的实施方案》。

12月16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县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意见》。

12月17日，印发《榆中县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办法》。

12月18日，印发《榆中县“招商引资百日大会战”实施方案》。

12月24日，印发《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榆中县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制度实施方案》。

【考察学习】 1月15日，副县长孙新华赴北京考察对接德青源公司产业扶贫特色养殖项目。

1月31日至2月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带领相关部门和乡镇负责人赴台湾参加全国台联西北省区“一带一路”交流活动。

3月5—6日，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赴四川、陕西考察学习田园综合体建设、民俗文化和乡村旅游开发方面的先进经验。

3月7—9日，副县长孙新华赴山东淄博市学习考察农村改厕工作。

3月21—23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睿智带队赴深圳、珠海、广州参加兰州市招商引资推介会。

4月15日，在“2018中国·天津投资贸易洽谈会暨PECC国际贸易投资博览会”召开之际，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谢志明、副县长徐波带队，在天津市宁河区举办专场推介活动。

4月23—27日，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赴广州、香港等地参加兰州市赴粤港考察招商活动。

8月10—11日，副县长苏万成赴云南省玉溪市考察尾菜处理项目。

8月23日，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赴宕昌县考察学习产业扶贫经验和德青源项目建设经验。

9月25—30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睿智赴成都、上海、青岛对接考察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

9月2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王林带领全县脱贫攻坚各行业部门及乡镇主要负责人80人赴皋兰县考察学习脱贫攻坚工作。

【中央及部委领导考察榆中】 2月10日，全国台联会长、党组书记、全国政协副秘书长黄志贤一行到榆中调研定点扶贫工作。

6月5—6日，全国台联党组书记、会长黄志贤携台海出版社、台湾建设协会等爱心企业主要负责人赴榆中开展捐助献爱心和项目考察等活动，并就精准扶贫同榆中县委、县政府召开座谈会。

9月11日，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研究员王昌林一行到榆中县专题调研兰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

11月15日，国家审计署副审计长袁野一行调研康源公司、幸福家园集中安置项目和李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

12月3日，财政部农业司司长、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主任、财政部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吴奇修，国务院扶贫办规划财务司司长黄艳等到榆中，实地考察水上餐厅、土雕、千亩花海等，调研督导榆中县田园综合体试点项目。

12月10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处长谢飞实地查看调研榆中PPP项目进展情况。

【省市县领导考察榆中】 1月5日，兰州新区秦川园区代表团考察榆中县市民公园、田园综合体等项目。

1月8日，张掖市临泽县政府代表团考察榆中县农村“三变”改革工作。

1月9日，临夏州政府代表团考察榆中县小康营乡改炕工作。

1月11日，天津市甘肃商会到马坡乡开展“寒冬送温暖”扶贫帮困慰问活动。

2月28日，康乐县党政代表团考察榆中县龙泉乡垃圾无害化焚烧处理工作。

3月16日，天津市宁河区人社局副局长王志良和宁河区14家企业代表到榆中开展对接帮扶工作，并座谈劳务输转、用工培训、东西部劳务协

作用工等事项。

7月13日，遵义市道真县政府主要领导一行调研榆中县农业农村工作。

10月12日，华亭县政府主要领导到榆中县考察调研。

10月30日，宕昌县政府副县长王碧云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一行考察李家庄田园综合体。

11月9日，民乐县政府一行前往定远镇、甘草店镇、李家庄田园综合体、小康营乡浪街村、三角城乡康源公司考察学习高原夏菜产业发展、农村“三变”改革工作。

12月26日，卓尼县政府代表团到榆中县庄园乳业、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等地调研民营企业发展情况。

【省直部门调研榆中】 3月28日，省政协常委、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侯文彬带领调研组调研榆中县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工作。

6月11日，省文明办主任罗凤存带领调研组调研榆中县新乡村文化发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

6月12日，省公安厅副厅长谢治国调研榆中县公安工作。

6月13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青林带领执法检查组到榆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执法检查。

6月13日，省军区副政委倪永盛一行到定远镇和连搭镇调研驻榆部队。

7月18日，省供销社副主任寇明尚、市供销社副主任王成斌一行到榆中调研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

8月2日，省政协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张永贤带领省政协营商环境监督性视察组到榆中视察改善和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

8月20日，省农牧厅党组书记、厅长李旺泽一行调研指导榆中产业扶贫和“三变”改革工作。

8月27日，省关工委第二调研组赴榆中县调研关心下一代工作。

9月10日，省人大常委会组织在甘的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专题调研兰州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10月9日，省建设厅副厅长刘宁带领相关处室负责人来到榆中县调研棚户区改造项目工作进展情况，并安排部署近期计划在榆中召开的全省棚改现场会相关准备工作。

11月8日，省科技厅副厅长朱晓力调研榆中县科技创新工作活动。

11月22日，副省长何伟调研乡村旅游工作。

11月30日，省水利厅负责人一行赴夏官营镇现场调研城市副中心建设情况，研究对接水利设施建设工作。

12月3日，省教育厅厅长王海燕调研生态创新城建设。

12月6日，省政府参事室林柯来榆中县调研民营经济发展情况。

12月12日，省政协副主席尚勋武一行调研庄园乳业、康源现代农业等民营企业发展情况。

12月21日，省住建厅厅长苏海明现场调研北京德青源金鸡扶贫产业项目建设情况。

12月24日，甘肃省交通厅副厅长刘建勋带队省交通设计院、省交通建设集团、省交通厅项目公司及市交通委相关负责人来榆中县调研指导G312线四车道改六车道及连接路线规划等工作。

12月27日，省环保厅调研组调研夏官营生态创新城建设工作。

【市领导调研榆中】 3月13日，副市长杜正喜调研和平镇、连搭镇和定远镇安全饮水情况及脱贫攻坚工作。

5月3日，副市长肖春调研毅和市场和高原夏菜副食品采供中心消防安全工作。

5月10日，市政府主要领导调研榆中县韦营乡、贡井镇脱贫攻坚、农村集体产业发展、安全饮水和危旧房改造情况，并走访慰问贫困户。

5月30日，副市长杜正喜调研中连川乡黄蒿湾村、鞑靼窑村脱贫攻坚、安全饮水等工作。

8月2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胥波赴榆中县调研“放管服”改革工作。

8月21日，市政协王璇副主席一行赴城关镇、小康营乡调研全域旅游发展情况。

8月28日，市政协主席李宏亚带领调研组对榆中县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进行监督性调研。

9月20日，副市长刘延辉赴三角城、小康营、马坡等乡镇调研全国台联定点帮扶工作。

10月10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杨金泉到榆中县调研指导政法工作。

11月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伟文赴和平镇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11月6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吕林邦赴甘肃中医药大学和平校区、兰州国际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二热“上大压小”项目、县建投公司、李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调研。

11月7日，副市长杜正喜赴小康营乡、三角城乡、来紫堡乡、和平镇调研榆中县“大棚房”问题整治情况和德青源项目建设情况。

12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张建平一行调研甘肃中医药大学和平校区运行管理情况。

办公室工作

【概况】 2018年，坚持工作高标准、服务高质量，把工作想在前、做在前、服务在前，谋划和推进全年工作。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环保督查、全域无垃圾、创建文明城市等工作中，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协调，确保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协同高效、运转有序。

【政务工作】 落实公文报送制度和处理程序，提高文电办理质量和效率，全年接收和流转国家及省市县等各类公文4800件，起草、审核、印发县政府及办公室各类文件1068件，起草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2件、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6件。起草领导讲话、汇报材料等420份。做好文件归档立卷工作，装订档案650件。健全完善政务信息报送机制，报送各类信息271条。

【综合协调】 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主动做好上传下达、信息搜集和具体问题的协调处理。全年组织县政府全会、经济运行会等各类工作会、全县重点项目现场观摩会等各类大型会议20次，国家及省市领导视察调研、人大政协视察以及专项活动检查等大型政务活动30余次。

【督查落实】 深化政务督查工作，搞好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重点项目督办落实，牵头起草并下发《榆中县人民政府督促检查工作办法（试行）》《榆中县人民政府督查问责办法（试行）》等文件，为政务督查的开展提供遵循。组织县列重点项目等集中督查活动60次，参与县委安排的脱贫攻坚督查3次，下发督办、催办通知21份，呈报《督查专报》36份。办理领导批示件53件、网民留言410条，交办省市县建议提案198件。协调、落实、办理省委省政府为民兴办实事5件、市委市政府9件、县委县政府为民兴办实事10件，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事务管理】 优化后勤保障，树立大行政、大后勤、大服务意识，完成各类行政后勤、会务组织及接待工作。着重在会前、会中、会后三个环节上下功夫，会务准备、接待安排、车辆调度等工作周密、细致，有效保障县政府各类会议的顺利召开。定期维修办公区域水、电、暖、消防等设施，确保机关办公正常有序安全运行。改善办公环境，开展环境整治和日常清扫维护，保证县政府机关环境干净整洁。

【应急管理】 推进应急管理工作制度化、立体化、精细化和信息化建设，争取资金10万元，建成榆中县基层应急响应群组，编印《榆中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汇编》《榆中县应急管理工作制度汇编》《榆中县应急管理工作大事记（2005—2017）》等文本。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组建县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和17个县级专业应急救援

队伍，有专业救援队员1100名、救援车辆130台、救援器材7500台（件）。举行应急演练25次，参演人数超过2万人次。成功协调处置突发事件110起。

【精准扶贫】 协调资金11.5万元，用于帮助小康营乡窑坡村困难群众取暖、维修村委会院落、资助困难大学生上学等方面，帮助小康营村困难群众建房并协调安装健身器材1套。

领导名单

榆中县人民政府

县　长　王　林

副县长　蒋睿智

徐　波（挂职）

成龙奎（4月任）

苏万成

刘燕霞（女）

陈　湛（挂职，11月止）

孙新华

刘建军（挂职，11月止）

王兴明（女，挂职）

金　刚（4月任）

梁祖强（挂职，3月任）

榆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任　杜永鹰

副 主 任　王廷保

金祥安

丁建萍（女）

督查室主任　何成龙

副 主 任　刘　芳（女）

应急办主任　魏邦飞

副 主 任　刘永帅

法制办主任　吕星忠

副 主 任　谈振兴

（李　璐）

信访工作

【概况】 2018年，榆中县信访工作以人民为中心，从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落实信访工作责任、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上下功夫，开展信访矛盾化解行动，一批矛盾纠纷和信访突出问题得到有效化解，为推进“六个榆中”建设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 信访工作强化党委、政府在预防和化解信访问题中的主体责任、主要责任人的第一责任和班子成员的“一岗双责”，建立县乡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阅批群众来信、包案督办重点案件和实地督查、考核评价、责任追究等工作机制，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有职必有责、失职必追究的履责格局。协调做好县级领导接访工作，对跨部门、跨行业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组织召开信访联席会议，督促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有效履职，把信访问题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依法依规解决信访问题。对疑难复杂信访问题，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联系、谁负责”的原则，结合驻村帮扶工作，开展带案下访，就地化解矛盾。同时，对国家、省市交办件深入现场走访信访人，了解处理进展情况，实地督查督办，落实工作责任。

【来信来访办理】 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引导信访群众通过网络、电话、微信等信息技术渠道反映诉求，逐步推行网上信访代理。同时加强依法逐级走访、诉访分离和信访事项依法分类处理的宣传力度，畅通和规范诉求表达渠道，引导群众依法依规上访、采用合理合法的方式反映诉求。接待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及网上投诉496件次，同比上升49%。劝返进京非正常上访1批1次，同比批次、人次均下降50%；劝返赴省集体上访3批19人次，同比批次上升33%，人次下降73%；劝返赴市集体上访3批24人次，同比批次

持平、人次上升37%；接待协调到县集体上访101批1124人次，同比批次上升75%、人次上升72%。国家信访局交办信访案件8件，全部办结，办结率100%，省信访局交办信访案件2件，全部办结，办结率100%。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组织开展信访矛盾化解“四大攻坚战”，做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的排查化解和思想疏导工作，对国家信访局交办的3件“四大攻坚战”信访事项，落实领导包案，开展跟踪督办，确保信访事项按期办理完毕并将办理资料全部录入甘肃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组织各乡镇、部门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及容易引发信访突发问题的矛盾纠纷和隐患，开展接访下访，倾听群众诉求，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案件督查办理】 县信访局定期督查督办转送交办的信访件，督促责任单位按期受理、规范办理、将处理意见及时送达信访人。全年通过电话督办、下发督办通知、现场督查办理信访案件238件次。

【信访队伍建设】 强化信访基层基础业务规范化办理和源头预防化解工作，在4月、12月举办以信访工作基础业务知识、网上信访信息系统操作应用及案件规范化办理为主要内容的培训班，培训乡镇、部门的信访工作分管领导及信访业务人员，规范业务办理，提高网上信访办理质量和工作人员履职能力。

领导名单

榆中县信访局

局　长　丁建萍（女）

副局长　魏邦祯



【概况】 2018年，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及其常委会围绕全县“15355”发展思路和“六个榆中”奋斗目标，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作用，履行政协职能，为助推全县经济发展、促进民生改善、维护和谐稳定贡献力量。政协榆中县委员会机关有编制18名，其中行政编制15名，事业编制3名。主席1人，驻会副主席3人。内设办公室、经济科技委员会、提案法制民族宗教委员会、教卫文体委员会4个机构。办公室下设委员培训联络室，事业性质、股级建制，编制3名。

【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月21日至23日，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大会应到委员182名，实到委员164名。会议选举白炳升、杨树盛为政协九届委员会副主席，白兴奎、杨春当选为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关于九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九届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审议通过《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常委会议】 2018年，县政协召开3次常委会议。3月22日，召开九届五次常委会议，县政协主席韩悌勇主持会议，副主席高权、颜芳、金培贤、孙志诚、魏习武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全县经济工作农村工作暨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通报县政协党组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情况；审议通过政协榆中县委员会2018年工作要点。

7月12日，召开九届六次常委会议，县政协主席韩悌勇主持会议，副主席高权、颜芳、金培贤、孙志诚、魏习武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省委书记林铎、省长唐仁健调研省政协机关时的讲话精神；传达学习欧阳坚在习近平总书记人民政协重要思想学习研讨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安排部署下一步学习研讨活动；传达学习欧阳坚在省政协十二届二次常委会上的讲话精神；县政府通报全县2018年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审议《关于全县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全县农村婚嫁彩礼情况的调研报告》和《关于全县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情况的

视察报告》。

10月12日，召开九届七次常委会议，县政协主席韩悌勇主持会议，副主席高权、颜芳、金培贤、孙志诚、魏习武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传达学习全县脱贫攻坚“秋季冲刺行动”动员大会精神；听取县政府关于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关于促进全县农家乐健康发展的调研报告》《关于全县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全县交通改造提升工程实施情况的视察报告》《关于引洮配套工程及人饮工程建设进展情况的视察报告》《关于全县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情况的视察报告》《关于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和集中安置点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

【调研视察活动】 全年开展调研视察13次。组织委员开展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抵制农村高价彩礼、规范农家乐经营、促进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弘扬本土传统文化、美丽乡村建设及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等专题调研，向县委、县政府报送调研报告7份，提出相关意见建议64条。组织开展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商贸物流业发展、交通改造提升工程、引洮二期人饮工程、城镇供暖保障水平、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等专项视察，向县委、县政府报送视察报告6份并抄送有关部门，提出有关意见建议24条，跟踪督办建议中提出的一些可落实的意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和重点任务落实。

【议政协商】 全年专委会和办公室组织开展专题协商会、月协商座谈会3次，重点围绕易地扶贫搬迁和集中安置点建设、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等议题召开专题协商座谈会，组织相关乡镇、部门和项目建设单位与委员一起集思广益、建言献策。撰写协商议政报告7篇并报送县委、县政府参阅。

【社情民意】 通过多种方式，广辟信息来源渠道，收集社情民意。反映民间和界别信息，及时整理上报，为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了解民情、体察民意、解决民困提供参考。各界委员围绕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大事小情，出主意、想办法、提建议，先后向县委、县政府和市政协报送社情民意信息32篇，县委、县政府领导对有关社情民意信息做出重要批示，促成反映问题及时解决。

【提案和文史工作】 九届二次全会征集委员提案90件，立案85件，重点督办提案13件，全部办结答复。编辑出版《悟元子弘道栖云山》丛书，编印县政协工作剪影《同心同行·新征程》。

【精准扶贫】 组织“政协委员助推脱贫攻坚行动”，引导委员特别是有较强实力的非公经济界委员致力于帮困济弱、捐资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600万元，县政协机关干部职工开展爱心捐款2.6万元，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困难。

领导名单

政协榆中县委员会

主　席　韩悌勇

副主席　高　权

　　颜　芳（女）

　　金培贤

　　孙志诚

　　魏习武

政协榆中县委员会工作机构办公室

主　任　杨　春

副主任　陈仲尼

经济科技委员会

主　任　杨海鹏

副主任　高小荣

提案法制民族宗教文史委员会

主　任　沈晓春（11月免）

教卫文体委员会

主　任　张军卫

（张军卫）



【概况】 2018年，中共榆中县纪委、县监委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和省市纪委全会决策部署，推进监察体制改革，创新工作举措，整饬作风，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强化执纪监督监察，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扎实推进，为推进“六个榆中”建设、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纪律保证。县纪委、县监委合署办公，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两项职能，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名称。内设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第一至第五纪检监察室，共10个内设机构。县纪委、县监察委领导班子职数保持一致，均为7名。

【中共榆中县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2月9日，中国共产党榆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召开第三次全体会议。县委书记王晓宁出席全会并讲话，市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负责人李琦指导会议，全会由县纪委常委会主持。出席会议的县纪委委员23人，列席162人。全会总结2017年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2018年工作任务。各乡镇、各部门和单位签订了2018年《榆中县全面从严治党重点工作责任书》。审议通过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监委主任胡真代表县纪委常委会所作的《贯彻新思想，践行新使命，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和《决议》草案。全会提出2018年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指导，以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根本目标，以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主要任务，以督促落实党的十九大战略部署为工作主题，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省纪委二次全会、市纪委三次全会和十六届县委四次全会精神，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维护和净化政治生态，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巩固深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深化监察体制改革，加强自身建设，为决胜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六个榆中”提供坚强保证。要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维护核心，全面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监督检查，促进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有效落实。要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坚持挺纪在前，切实用严明的纪律管党治党。要持续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果，从严纠

正“四风”，坚决打赢作风建设持久战。要着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聚焦关键重点，坚决减少腐败存量遏制增量。要坚决完成改革创新政治任务，精准对标对表，深入推进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要从严从高要求和管理纪检监察干部，强化内部治理，锻造素质过硬的政治铁军。

【全面从严治党】 全县各级党组织层层建立责任清单，把责任压实到各级党组织。制定《榆中县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实施意见》，划分党委（党组）、纪委、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等责任主体之间的责任界限，创新工作机制，促进责任落实。开展“两个维护”落实情况督查，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召开县乡村三级领导干部700人参加的警示教育大会，为全县530名村“两委”干部配偶集体上“廉政课”，每月召开1次廉政讲堂，构建“不想腐”的长效机制。问责党组织2个、党员干部24名，倒逼责任落实。同时，通过文件部署、自查整改、约谈提醒、签订“三转”承诺书、检查分工文件、明察暗访等方式，督促乡镇纪委深化“三转”，确保纪检监察干部聚焦主责主业，专司纪检监察工作。

【作风建设】 发送廉政提醒短信1.6万条，开展不间断明察暗访和监督检查100次，44名科级领导干部向县纪委报备婚丧嫁娶事项，建立廉政档案1256份，常抓常严的工作态势得以形成。查处“四风”问题，全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2件26人，组织处理7人，给予党纪处分19人，通报4起。开展“三纠三促”专项行动，整改新问题122个。容错纠错1名党员干部，对青城镇新民村村民诬告问题澄清正名，促进党员干部担当干事。开展城区入学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遏制教育领域的不正之风。在村级财务专项治理中整改问题196个，在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工作责任落实专项监督检查中整改问题6个。处理1名农村党员信仰宗教的问题，核查1件宗教类问题线索。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强化执纪监督监察工作，受理问题线索12件，其中查实1件。

【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全年受理信访举报424件，处置问题线索397件，立案124件，其中立案并留置9人，结案94件，处分125人。移送司法机关6件6人。追缴违纪资金204.06万元。制定《榆中县纪委监委机关调查措施运用规定（试行）》，统一规范文书55种，理顺审查调查工作流程，全要素试用调查措施1296次。开通“榆中纪委监委”微信公众号，建立网络“监督举报”平台，有力吸附信访群众。探索实行执纪监督“一案双书”工作办法，扩大惩戒功效。

【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 制定榆中县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实施方案》、榆中县“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对扶贫领域问题线索优先处置，严查严处，全年处置扶贫领域问题线索164件，失实了结98件，组织处理30件44人，立案36件，其中留置3人，给予党政纪处分26件37人。

【建立健全巡察工作机制】 设立县委巡察办，制定《十六届县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2017—2021年）》《中共榆中县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进驻巡察5个乡镇57个行政村，巡察“回头看”1个涉农部门，发现的52件问题全部整改，40件问题线索办结19件。推进省委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办理和问题整改，107件问题线索办结104件，66件巡视范围外信访件办结65件。省委巡视带动市委巡察反馈问题138件，全部得到整改；移交问题线索70件，办结53件。

【监察体制改革】 按照中央和省市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部署要求，完成各项改革试点工作，培训机关干部，补齐纪法知识短板，促进队伍融合。制定《县纪委常委会和监委委务会议事决策规则（试行）》等9项制度，推进内控机制

建设。实行查审分离，坚持内部制衡，案件管理、监督、调查、审理各环节相互配合，相互制约，构建严密的自我监督体系。对全县纳入监察范围的1.01万名监察对象基本情况登记造册、统计汇总。

领导名单

中共榆中县纪委（监察委员会）

书　记　胡　真
副书记　王彦荣
　　马渭兴
常　委　金兴乐
　　高雪平
　　张玉海
　　魏丽蓉（女）

县监察委员会

主　任　胡　真
副主任　王彦荣
　　马渭兴
委　员　高雪平
　　魏丽蓉（女）
　　朱国荣
　　蔡锦平

（张玉海）



政务服务

政务服务中心

【概况】 2018年，县政务服务中心以规范运行、优化服务、提升效能为突破口，以“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完善服务功能、创新服务举措，为推进“六个榆中”建设提供了良好的政务服务环境。

【优化服务窗口】 按照“放管服”改革工作的要求，协调办件量大、办件流程简易、部分业务有关联度的工商、食药、税务、运管以及涉及项目审批的单位进驻大厅办件。结合“放管服”改革部门审批权限的调整和全县发展改革实际，灵活调整大厅办事窗口，承担农村“三变”改革产权交易的农交中心、承担健康扶贫医药费报销的卫计、民政、医保、保险公司在大厅设置窗口；撤销年度办件量少的单位大厅窗口，改变群众办事“多头跑”、反复提交材料的现象。进驻大厅的单位从年初的13家17个窗口增加到19家26个服务窗口，全年大厅办件1.86万件。

【政务标准化建设】 配合相关单位按照省市确定新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理清事项，在甘肃政务服务网榆中子站加载和更新完善679项政务服务事项的审批依据、审批要件、审批流程、办理时限以及办理地点和联系方式，维护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从源头上消除“奇葩证明”“循环证明”，确保清单之外无证明。同时，在大厅显著位置公开各进驻单位的办事指南（二维码）和监督电话，倒逼窗口人员熟悉审批政策、转变工作作风，规范审批行为，提升服务效能。

【政务服务平台建设】 升级改造县行政审批系统，邀请专家培训全县33家从事政务服务工作的干部。完成全县81.44%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完成省市下达2018年底全县80%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的目标要求。拓宽群众网上咨询、投诉渠道，完成政务服务网249件网民咨询、留言、投诉的及时答复。

【减证便民服务】 控制承诺时限，协调进驻大厅的单位减少要件，优化服务流程。工商窗口实现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5天，形成企业开办的制

度规范和长效机制，落实“准入又准营”的精细化服务。食药监局窗口取消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需要提交的经营场所照片等资料；民政窗口办理老年优待证只需办证人的身份证和照片。

【政务精细化服务】 针对部分农村办事群众网上无法提交资料的问题，县政务服务中心在大厅设置咨询引导台、自助办理服务区，安排工作人员为办事群众提供咨询和网上办理的指导服务。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落实“一次性告知制度”，并制作“一次性告知单”，减少办事人反复咨询、来回补充要件，变“往返跑”为“一次跑”，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政务服务的满意度。

【精准扶贫】 县政务服务中心为帮扶村捐助4台“联想”台式办公电脑，协调爱心企业为该村“爱心超市”捐助2000元购物资金，节日走访慰问帮扶户，开展送温暖活动。

领导名单

榆中县政务服务中心

主　任　李兰永

副主任　蔡光怀

（岳红霞）

机关事务服务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是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科级建制，事业性质，财政全额拨款，编制8名，其中领导职数2名。设办公室、财务股、车管办、后勤服务股4个股室。负责全县公务车辆及办公用房的管理和运行、机关单位后勤保障、安全保卫、机关食堂管理等工作。

【公务用车管理】 全年调配平台公务用车保障1.3万车次，租赁车辆2210车次，完成扶贫攻坚验收、春风行动、招商引资、集中调研、全省农村三变改革现场会、全省农博会、全省棚户区改造现场会等大型活动的车辆保障工作。5月底，更新第一批14辆公务用车。8月初，启动第二批25辆公务用车更新工作。全年更新公务车辆39辆，一般公务用车更新率33.3%。11月中旬，更新升级公务用车管理平台，全县112辆公务用车全部纳入信息化管理系统。

【办公用房管理】 摸清办公用房的基础底数，榆中县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有产权331.36万平方米，无产权1.87万平方米，总计333.23万平方米；完成监委会办公和办案场所改造维修、政府大楼六楼会议室桌椅更新、政府大楼楼顶防水层维修、政府大楼楼道墙面粉刷维修等工作。

【后勤保障服务】 协助完成阡陌院购房人员缴费工作，组织实施新考录公务员、引进人才、大学生村官、事业人员团购工作，完成阡陌院一、二期、翰林院、锦墨院团购商品房切块分配5423套，实际认购3871套。加强机关餐厅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安排专人协同县食药监局定期专项督促检查政府机关餐厅食品安全工作。制作门牌114个，楼层分布示意图1块，完成办公大楼门牌标识化工作。完成省、市领导来榆中的公务接待80次，接待人数800人次，保障组织部、纪委、审计、政府办等部门的公务接待任务。

【公共机构节能】 完成全县355家公共机构能耗的统计、审核、网报工作，被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评为2017年度公共机构节能目标考核先进单位。开展节约能源资源和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竞赛活动，获得一等奖1名，优秀奖30名。在县南河公园举办榆中县2018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暨低碳日宣传活动。联合县教育局，动员全县各单位参加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兰州市教育局组织开展的“节能降耗　保卫蓝天”有奖征文比赛活动，获“优秀组织奖”。有序推进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全县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中开展公共机构绿色创建行动。组织开展2017—2018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节水型单位申报、推荐、检查、评估、验收等工作，创建成省级节能示范单位——恩玲高级中学。

领导名单

榆中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主　任　杨建军

副主任　谈立斌

（梁磊磊）

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

【概况】　兰州市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榆中分中心是隶属县政府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7名。主要负责制定辖区内三维数字、电子党（政）务信息运行监管标准、操作规程、运行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民情通呼叫服务工作；负责突发事件的发现、报送、反馈、跟踪等应对工作；负责公安、城管、综治、环保、居家、养老等网络资源整合共享工作。中心建有12345民情通服务热线转办大厅、12345民情通呼叫服务受理督办台、LED监控指挥大厅，配套搭建榆中县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系统。

【数字服务管理】　全年转办12345民情通服务热线办件1.37万件，同比增长38.4%，主要集中于公共交通、城市管理、基层管理、供水供暖等方面，限时办结率100%。成立县“作风建设年”效能专项行动舆情民意组，转办、督办工作作风类诉求件1727件，办结率100%。完成12345民情通知识库更新工作，更新知识库196条。加强社区网格员日常管理，组织开展网格化手持终端业务培训，规范网格化报件，实行日统计、周通报考核制度，提升城市综合管理能力，上报网格化事件1.77万件，其中日常件1.08万件，一般件6921件，立案率99%，办结率100%，涉及环境卫生、乱停乱放和街面秩序等方面。5月，邀请市三维工作人员培训4个社区网格员，提升网格员业务水平。完善人口、法人、空间地理三大数据库，实现实有人口的层级化、动态化、精细化管理。人口、法人、空间地理三大数据库标记地标标示719个，人口数据库录入法人单位2265家、家庭住户1.50万户4.61万人，加强数据库的动态管理，变更、完善、纠错数据库信息1780条，纠错率100%，新增人口和法人数据1553条；及时发布社区新闻、焦点问题、办事流程等信息。更新新闻、公告等信息4745条，发布县区亮点工作信息1881条。完成视频会议保障工作，保障中央及省市视频会议100次。深化甘肃政务服务网榆中子站的建设与应用，实现“放管服”改革“一网办理”，排摸18个部门内部业务系统36个。推进电子证照信息基础资源整合工作，收集证照信息资料56项，涉及37个部门，将统一纳入兰州市电子证照综合管理系统县区一体化平台，实现电子证照等数据资源跨部门共享应用并逐步扩展。加快推进政务信息系统资源整合共享，建立完善政务信息系统资源库，整理编制县级57个部门公共信息数据资源开放目录169项1243条。督促指导相关部门在《甘肃政务服务网》榆中子站加载便民服务事项124项，梳理在线办理事项112项，网上加载率90.3%。

【精准扶贫】　县三维数字中心帮扶和平镇范家营村和龙泉乡水泉湾村，筹资5000元支持和平镇范家营村爱心超市建设，给范家营和水泉湾村各捐赠电脑两台及办公用品，价值2.6万元。

领导名单

兰州市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榆中分中心

主　任　金建伟

副主任　郭艳玲（女，4月任）

（高小伟）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把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全县人才队伍建设以及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纳入对乡镇党委和部门党组的考核体系，制定《榆中县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实施意见》《榆中县调整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实施方案》。县委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结合工作调研，对加强党外干部队伍建设督查指导，及时发现和研究解决贯彻落实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制定《榆中县培养选拔党外领导干部工作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党外代表人士培养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把党外干部队伍建设贯穿于全县人才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各个环节。年底，全县有党外干部3781名，占干部总数（7970名）的47.4%；县处级党外干部3名（挂职1名），乡科级党外干部64名。145名党外代表人士人才库中，民主党派人士31名、无党派人士81名，少数民族人士3名、宗教界人士5名、非公经济人士20名、台侨海外人士5名。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政协领导班子各配有1~2名党外干部。204名县人大代表中，有党外干部代表13名，占6.4%；政府工作部门及其二级事业单位配备副科级以上党外领导干部31名。186名县政协委员中，有党外委员109名，占58.6%；34名政协常委中，有党外常委11名，占32%。6个民主党派有成员225人。

党派选介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榆中总支部·

【概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榆中总支部成立于1993年。2018年，为榆中一中捐款7.2万元，购置2600册高考作文模板写作图书；为榆中县朝阳学校捐赠教师工作服80套，价值3.2万元；为一悟小学捐赠教师节奖品3.6万元。

领导名单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榆中总支部

主　委　魏习武

副主委　张润魁

　　孙彦财

　　焦润梅（女）

·中国民主同盟榆中总支部·

【概况】 中国民主同盟榆中总支部成立于1983年。2018年，有盟员80名。在市、县“两会”上，总支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积极建言献策，参政议政。内容涉及城市管理、医药卫生、生态建设、富民产业、文化旅游等方面。

领导名单

中国民主同盟榆中总支部

主　委　于　飞
副主委　金海林
　　杨善财
　　陈　芳（女）

·中国民主建国会榆中总支部·

【概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榆中总支部成立于2007年。2018年，民建榆中总支部有党员25名。同年，围绕全县经济发展大局重点调研课题，提出《关于加快启动在县城新建学校的建议》《关于加大县城基础设施完善和实际应运的建议》《关于榆中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及时性的建议》等议案、提案，开展公共卫生服务，进行健康教育并为群众义务诊病，慰问城关镇贫困户以及经济困难的会员。

领导名单

中国民主建国会榆中总支部

主　委　张春义
副主委　郭　翠（女）
　　周　花（女）

·中国民主促进会榆中总支部·

【概况】 中国民主促进会榆中总支部成立于2004年。2018年，民进榆中总支有党员16名。同年，撰写《关于美丽乡村建设的调研报告》《关于城市老年人活动场所建设的调研报告》《关于推进营养餐发展的调研报告》等。提出《关于环城西路驼峰路改造的建议》《关于关注山区留守老人的建议》等议案。为北山片区、和平镇贫困学生捐资助学。

领导名单

中国民主促进会榆中总支部

主　委　火麒麟
副主委　张宗弟（女）
　　刘　曦
　　豆乾荣

·中国农工民主党榆中总支部·

【概况】 中国农工民主党榆中总支部成立于2006年。2018年，有党员44人。向政协榆中县第九届委员会提交《关于加大对年老残疾多病无劳力贫困户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的建议》《关于增加县城公交车的提案》等8篇议题。联系兰州市二院专家到马坡乡开展“端午节送爱心”义诊活动。

领导名单

中国农工民主党榆中总支部

主　委　张春玲（女）
副主委　周　正
　　祁德忠
　　程建勇
　　腾玉燕（女）

·九三学社榆中总支部·

【概况】 九三学社榆中总支部成立于2004年。2018年，有党员21人。针对马衔山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的情况进行多次调研与讨论，形成《关于保护马衔山、兴隆山绿色生态旅游大景区的提案》；针对县城各种线路互相交织，影响县城整体形象形成《关于进一步开展县城架空线路整治的提案》，得到县委、县政府的重视。

领导名单

九三学社榆中总支部

主　委　魏灵域（女）

副主委　白彪飞

　　邴姝臻（女）

（岳　明）

榆中县总工会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总工会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服务职工为核心，以夯实基层为重点，激发职工干事创业热情，促使工会工作再上台阶。全县有基层工会组织340家，职工3.87万人，会员数3.86万人，农民工数2.49万人。其中机关单位90家，会员5858人；事业单位103家，会员8551人；集体企业13家，会员1714人；国有企业4家，会员706人；私营企业102家，会员6918人；其他组织26家，会员1.48万人。

【工会改革】　形成《榆中县总工会改革方案（报审稿）》，印发至工会系统组织实施。调整设立办公室、组织民管部、法律保障部、经费审查委员会。优化班子结构，增加县总工会经审主任编制1名。经推荐考察选任1名县总工会兼职副主席。在乡镇工会设置群团工作综合岗位，使各乡镇工会自觉承担起基层工会和一级地方工会的双重职能。将工人俱乐部改革为县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

【组织建设】　新建工会6家，发展会员848人。推荐青城、高崖、马坡等12个乡镇总工会为甘肃省规范化乡镇总工会。推行乡镇党委副书记或人大主席兼任工会主席，非公企业工会主席兼任副主席。以开展职代会为基础，推进民主管理、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推进乡镇工会规范化建设。

【技能竞赛】　县工会联合县卫计局举办全县卫生计生系统妇幼健康技能竞赛，就“围产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方面技能展开角逐，20支代表队70名选手参加决赛。工会系统发明创造4项，获得专利2项；技术革新14项；职工合理化建议数936项；开展技能比赛企事业单位数211个，参赛职工1.46万人，技能比赛工种6个，选树技能带头人17人。

【维护权益】　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活动。全县101家企业回应97家，续签合同97家，覆盖职工4036人；新签4家，覆盖职工346人。县总工会、司法局、人社局、三角城乡政府、周前村棚改项目部开展“遵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宣传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300份，提供法律咨询25人次。

【困难职工救助】　“两节”期间慰问困难职工73人，发放帮扶资金8万元。慰问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特殊困难职工52人，帮扶资金4.27万元。“五一”期间，帮扶救助困难职工20人，发放救助资金1.2万元。“六一”慰问中连川学区和韦营学区困难女职工子女、留守儿童14名，发放慰问金0.42万元。筹资5万元慰问环卫工、企业工人、农民工等1000人。实地走访、入户调查、电话问询，了解困难职工实际情况，按照“五个必退”的要求，调查核实全县原有116户建档立卡户，精准识别后注销112户不符合条件的城镇职工，4户符合条件的建立精准扶贫档案。

【精准扶贫】　筹资4万元帮助车道岭村完成危房改造6户，异地搬迁点2个45户。春节筹资3000元，慰问贫困户20户。9月，慰问贫困户30家，发放慰问金3000元。11月，给3户贫困户每家配套一组沙发，一个电热水壶，合计1.09万元。职工捐款1000元，为12户贫困户购买发放床单、洗衣粉等生活用品。

【对口帮扶】　12月29日，天津市宁河区总工会

副主席李双明到榆中县金崖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开展对口帮扶活动。向安置点154户建档立卡贫困户捐赠10万元帮扶资金，用于扶持贫困户发展脱贫致富产业，解决家庭生活困难。

【文体活动】 与县卫计局共同开展榆中县“最美医生”“最美护士”和“最美乡村医生”评选活动。评选出“最美医生”“最美护士”和“最美乡村医生”各10人，受到县委、县政府表彰。举办“中国梦·劳动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演讲比赛。4月26—28日，联合县委宣传部、县文体局举办2018年度文化系统职工运动会。4月27日，榆中县总工会举办“弘扬劳模精神，助推脱贫攻坚”劳模事迹宣讲报告会。推荐1名助人为乐“兰州好人”候选人，1名孝老爱亲“兰州好人”候选人。8月17—18日，与县纪委监委、县文体局共同举办榆中县纪检监察机关首届干部职工运动会，全县90名纪检监察干部职工参加运动会。12月30日，县总工会、县妇女联合会开展“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暨庆元旦迎新春”群众广场舞大赛。金崖快乐舞蹈队《中国妈妈》和《多哪多耶》获得一等奖；甘草凤莲舞蹈队和锦田艺术团获得二等奖；陆家崖巾帼英姿舞蹈队、银山雪域舞蹈队、伊馨舞蹈队获得三等奖。

【志愿服务】 全县工会系统成立志愿服务队28个，有志愿服务者486人，开展慰问帮扶、扶贫帮困、扶老助残、技术帮助等志愿活动190次。银山乡工会志愿服务队获一等奖，城关镇阳光志愿服务队、甘肃润源农业工会志愿服务队获二等奖，中连川鑫鹏牧草志愿服务队、和平镇工会志愿服务队、上花岔乡工会志愿服务队获三等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总工会

主　席　郭清华

副主席　韦正祥

女职工委员会

主　任　韦学琴（女）

（何娟　滕珍）

共青团榆中县委员会

【概况】 2018年，共青团榆中县委员会围绕服务党政工作中心，履行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和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四项基本职能，搞好思想引领、组织建设、改革创新、服务青年、从严治团等重点工作，扩大共青团在社会层面上的影响力、增强团组织在团员青年中的凝聚力、提高团干部在落实工作上的执行力。共青团榆中县委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希望办4个股室。代管机构1个——中国少年先锋队榆中县工作委员会。编制5名，其中行政编制4名，事业编制1名。

【青少年理念信念教育】 3月5日，团县委组织各机关、乡镇、县直学校团委书记、少先队辅导员、社区优秀青年代表、榆中阳光公益服务中心志愿者、榆中老来乐志愿服务队50人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召开榆中县五四表彰大会，表彰2017年度全县“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8月18日，由团县委主办，凤凰民俗小镇和榆中人微信公众平台承办，榆中县百汇众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和榆中弘爱基金会协办“抵制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2018榆中青年联谊活动。9月21日，共青团榆中县委联合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旅游管理中心、县教育局举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青春话兴隆·热血建新功”第二届兴隆山美文朗诵大赛。

【跑项目　争资金　树荣誉】 争取省、市、县及其他资金102.3万元。杨鑫、金文婧获“2017—2018年度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优秀志愿者”称号，颜毅东获“全国优秀少先队辅导员”称号；新营小学教师马德荣获2017年度

TCL希望工程“烛光奖”；杨彩芬获“甘肃省优秀团干部”称号；杨鑫获兰州市“优秀共青团员”称号，高海平获兰州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称号，县国税局团支部获兰州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县公安局团工委、园子岔乡团委获兰州市“五四红旗团（工）委”称号。团县委获“奋进新青年　逐梦新时代”兰州青年献礼改革四十周年文艺展演优秀组织奖。

【助力脱贫攻坚】　组织以青年干部、驻榆高校、驻榆部队为主的青年志愿者队伍，给全县农村无劳动能力的困难户提供志愿服务活动61次，覆盖800人次；组织“爱心医疗队”向帮扶村困难患病人员提供上门问诊50人次；组织“爱心理发队”给贫困户开展义务理发30人次。联系社会组织捐赠衣物1500件、图书1万册；推选文成、博雅等学校与天津宁河区学生开展“手拉手”交友活动，促进东西部教育、文化交流。

【希望工程】　争取团省委“护苗行动”项目，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孤儿11人，每人500元。5月22日，协办“承天之佑　德润未来”爱心捐赠仪式，向黄坪文升学校捐赠打印机、电脑、校服等价值4万元的爱心物资。8月，争取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项目资金1万元，资助贫困学生20名；争取甘肃省希望工程助力脱贫攻坚“圆梦行动”“国酒茅台　国之栋梁”资助项目24万元，资助贫困大学新生48名；联系兰州华能捐资2万元，资助贫困大学生10名。

【关爱青少年工作】　3月16日，开展由榆中县预青专项组办公室、榆中县禁毒办主办的“关爱青少年法治宣传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给恩玲中学700名师生宣讲关于毒品及预防电信诈骗相关知识。11月12日，组织恩玲中学60名学生走进县法院，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邀请专家在榆中一中、六中等学校开展“轻松备考　12355与你同行”中高考减压活动，邀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在“青年之家”举办关爱青少年心理健康讲座，争取团市委青少年暑期课外活动培训项目，开办口才与礼仪培训10期。

【关爱留守儿童】　5月7日，由共青团兰州市委、兰州市少工委主办的“快乐足球·伴我成长——关爱留守儿童”公益行活动在贡井镇吕家岘小学等10所学校进行。6月26日，协调富德生命人寿兰州中心支公司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健康快乐成长·让爱延续”的“小海豚计划”公益捐赠活动，为祁家坡小学50名贫困学生每人捐赠价值200元的学习用品等。7月，选送30名留守儿童参加团市委、市少工委为期15天的留守儿童公益夏令营。

【少先队工作】　6月1日，县文明办、关工委、教育局、团县委、少工委在一悟小学开展“成长在党的阳光下　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榆中县2018年庆“六一”暨“乡村学校少年宫”艺术成果展演活动，并表彰全县的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集体。10月12日，在博雅小学举行“争做新时代好队员·集结在星星火炬旗帜下”——庆祝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69周年主题队会活动，少先队员们在主会场出队旗、唱队歌、宣誓词、展演主题节目，在分会场参观张一悟纪念馆、重温入队誓词。

【共青团改革】　配备挂职副书记1名，兼职副书记1名。成立教育系统、卫生系统、非公经济、公安系统、驻外、农村合作组织6个团工委，和县住建局、税务局、新华书店等9个团支部。设立教育系统专职团工委书记1名，选配挂职副书记2名和兼职副书记1名；在全县乡镇及中小学成立少工委154个，聘任乡镇少先队总辅导员21名，大队辅导员133名。

领导名单

共青团榆中县委员会

书　记　裴明晖　（4月任）

副书记　陆力惠　（女，4月免）
　　高　晶　（女，挂职，4月任）

（刘科宁）

榆中县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18年，全县各级妇联组织在强化妇联职能、服务妇女群众、推动整体工作上着力，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妇女自身素质提升】 实施巾帼成才行动，引领全县妇女做学习型妇女，开通女性互联网学习新平台，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渠道，启动实施“精彩人生女性终身学习计划”项目，全县各级各界妇女踊跃开通“女性享学吧”APP学习平台，县乡妇联主席和有条件的村妇联主席开通使用“妇联通”云办公平台，加强网上学习和联络。通过网上网下学习，激发广大妇女的学习兴趣，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

【助力脱贫攻坚】 组织全县363名建档立卡妇女开展5期“陇原巧手”技能培训，创建“永清亚麻编织有限公司”，带动周边贫困妇女在其公司居家加工产品而脱贫。协调康泰家园给清水驿、甘草店、中连川等乡镇的22户易地扶贫搬迁户捐赠床、书柜、电视柜等家具72件，价值26.5万元。争取天津宁河区妇联捐资6万元，给易地搬迁单亲特困母亲购置冰箱38台。组织爱心志愿者助力“脱贫攻坚”行动。全县227支“三八鹊桥队”有队员917人，服务对象697人。242支“妇女清洁队”有队员2000人，至年底开展志愿服务活动5179次，受益群众1939户，受益人数4289人，投入帮扶资金30万元。21个乡镇242支“妇女清洁队”开展对口志愿服务，给鳏寡孤独老人、智障和五保户、独居老人和生活不能自理的且无监护人的特殊群体生活、心理等方面给予关爱，定期为他们清洗衣物、清扫房屋、整理庭院、料理家务等。

【家庭文明建设】 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开展“最美家庭”“最美母亲”推荐评选和“美丽庭院”创建活动。向市妇联推荐“最美家庭”20个、“最美母亲”20个；打造“美丽庭院”示范点1个、示范户15户，涌现出创建“美丽庭院”先进个人12名；培养树立“平安家庭”示范户11户。组织3户家庭参加市妇联组织的家庭才艺大赛活动。联合县纪委在县一中开展“妇女面对面·廉洁清风进家庭”助廉讲座，全县村级干部配偶500人参加讲座。向全县印发《榆中县“全民阅读进家庭”活动实施方案》。邀请国家二级咨询师、高级家庭教育指导师、省妇联妇女儿童心理咨询师周志玲、张钰敏、李秋锦在金崖、高崖、三角城等乡镇的学校、村镇，城关的4个社区举办10场家庭教育专题讲座。组织29支762名巾帼志愿者以及“妈妈禁毒队”“妇女清洁队”和“三八鹊桥队”等，开展以帮扶困难妇女、关爱留守儿童、调解婚姻家庭关系、法律咨询服务等为重点内容的宣传服务活动。

【维护妇女儿童权益】 利用“三八”维权周、“三下乡”、世界读书日等宣传节点，开展婚姻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平安建设和“不让毒品进我家”等宣传教育。利用微信公众平台、QQ群、今日头条等网络平台，宣传妇女儿童权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参加法律宣传活动32次。发放各类宣传册、宣传资料8万份，邀请市县法律专家举办《反家庭暴力法》专题讲座2场次，参加200人，在乡镇举办法律维权知识培训15场次。开通“12338”妇女维权热线，成立“榆中县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委员会”，发挥295个维权站点、312名信访代理员、人民陪审员和“榆中县妇女法律援助中心”的作用，推动妇女群众矛盾纠纷的化解和合理诉求的解决。全年接待处理信访案件56件次，结案率98%以上。

【关注弱势　服务民生】 争取资金6000元，资助4名家庭贫困大学生，每人1500元。春节前争取资金7500元，慰问15名单亲特困母亲。开展

妇女“两癌”检查工作，免费检查农村妇女1.37万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妇女2600人，查出乳腺癌患者8名，宫颈癌患者8名。举行“贫困母亲两癌救助”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发放仪式，向19名“两癌”患者发放救助金19万元。

【妇联改革】 县、乡、村三级妇联改革全面完成。经过改革，村（社区）妇代会全部改建为妇联，纳入党建考核序列；村级妇联主席报酬和县、乡、村妇联工作活动经费得到解决，村级妇联主席报酬每人每年4800元，村妇联工作经费每年2000元，乡镇级妇联工作经费1~3万元，县级妇联活动经费10万元。县级妇联组织增加1名兼职副主席，增加1名事业编制干部，1名挂职干部，乡镇妇联增加1~2名专职副主席和1~2名兼职副主席，村妇联增加1~2名副主席，三级妇联执委相应吸纳社会各界优秀成员，增加到2603人。

【精准扶贫】 发放惠农宣传资料1万份。筹资1万元帮助红坪村发展集体经济，筹资1万元给帮扶贫困户修建危房，筹资0.52万元给帮扶贫困户送去炉具、生活用品和慰问金。组织实施“巾帼脱贫行动”。

领导名单

榆中县妇女联合会

主　席　石怀燕（女）

副主席　倪淑梅（女，5月免）

　　杨兵玉（女，5月任）

（郎惠玲）

榆中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工商联着眼扶贫攻坚行动，以增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四信”教育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发展为目标，发挥工商联的桥梁纽带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榆中县工商联（总商会）属两块牌子一套班子。机关有职工6人，其中主席1名，副主席1名，干部4名；1月召开榆中县总商会支部党员大会，成立榆中县总商会党支部。榆中县总商会实有会员1265名，基层乡镇商会10个，行业商会（分会）38个；非公企业中建立党组织84个，有党员320名；团支部6个，团员22名；工会组织102家，会员6918名，其中农民工会员5171人。

【调研宣传】 开展多种活动促进非公企业发展，多种形式发展会员。通过召开非公企业座谈会议，调研会议等到企业调查走访，利用各种会议影响吸收新成员。发展李涛、杨虎等新会员10名，会员总数1265名。新成立“榆中毅德商贸商会”，有基层商会会员200名。4月起，调研全县53家上规模民营企业。调研全县符合条件的5家非公企业，分析民营企业在高质量发展方面的薄弱环节以及制约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因素，提出推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开展全国民营企业劳动关系状况监测调查。

【对接工作】 对接深圳甘肃商会和天津甘肃商会，促成兰州榆中高原夏菜销往深圳、广州和天津市，每周供应1500件，价值7.5万元。8月，接待东西部协作帮扶宁河区工商联（总商会）8家企业，为榆中捐资6万元，救助大病家庭和帮助25名优秀贫困大学生。11月2日，组织15家县非公企业主要负责人赴皋兰开展“名企陇上行”活动。11月16日，红古区工商联及10家企业来榆中参观。11月29日，组织18家非公企业负责人赴红古区开展“主题党日”暨“名企陇上行”活动。12月5日，邀请红古区工商联组织有合作意向的4家企业到榆中考察对接项目，达成合作项目2项。

【光彩事业】 开展“百企帮百村共建新农村”“贫困大学生救助”“大病救助”“特殊家庭帮扶”“红娘”活动等5项工作。发动非公企业240

家，与县域内行政村对接，落实帮扶项目354个。筹资30万元救助符合条件的大病患者100例，联系非公企业及企业人士捐资56.2万元捐助255名贫困大学生。引导非公企业甘肃海韵公司、兰州华能生态能源公司、兰州世纪珠宝有限公司、榆中何记公司、甘肃玉圣建筑工程公司5家企业在一中、恩玲中学相继开设“海韵班”“鸿玉班”“何记班”“玉圣班”“华能班”，同时非公企业家谈应勇、王兴华资助考入高中的270名优秀贫困学生。组织非公企业及企业人士捐资11.16万元资助12户贫困户建房。争取20家域外企业联系帮扶深度贫困的23个贫困村，到位资金25.7万元。

【精准扶贫】 工商联帮扶金崖镇豆家岘村。筹资1.6万元，购买2790株树苗绿化村庄；筹资1.4万元帮助“五保户” 建设集中安置点；筹资1.8万元购进米、面、油及价值5000元的煤炭关心“五保户”生活；筹资4400元购置羽绒服慰问14户建档立卡户和巩固提高户；筹资10万元鼓励周前村607户异地搬迁户乔迁新居；协调陇鑫餐饮有限公司惠资50万元为豆家岘村分红10万元；为高沿坪文艺活动和乡风文明建设捐资0.6万元；出资2000元组织建档立卡户参观5家龙头企业；惠资55万元，帮助扶贫村建设乡村道路。

【荣誉】 兰州华能生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强获“国家发明专利”证书；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和兰州金土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3家企业入围2018“甘肃好品牌”最具影响力企业；兰州华能生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获“甘肃省名牌产品”称号；甘肃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甘肃榆兴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被省工商联授予“全省‘千企帮千村’示范点”；兰州华能生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在第24届“兰洽会”签约“一带一路”外贸出口业务。在甘肃省2017年度民营企业营业收入50强、纳税50强、安置就业50强名单中，甘肃陇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甘肃裕兴建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京兰水泥有限公司、甘肃家轩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甘肃金阳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甘肃奇正藏药有限公司、甘肃亚兰药业有限公司等9家非公企业被省工商联列入全省民营企业“3个50强”；甘肃陇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海韵工贸集团有限公司等18家非公企业被县委县政府表彰为“榆中县2017年度参与脱贫攻坚行动先进企业”；兰州华光置业有限公司、甘肃家轩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兰州金土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等66家非公企业被县委县政府表彰为“榆中县2017年度‘百企帮百村·共建新农村’先进企业”；榆中兴隆机械土建有限责任公司、兰州毅德商贸有限公司、甘肃裕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127家非公企业被县委县政府表彰为“榆中县2017年度光彩事业先进企业”；兰州亨商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榆中华东百货购物有限公司、兰州康太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30家非公企业被县委县政府表彰为2017年度“捐资助学先进企业”。

领导名单

榆中县工商业联合会

党组书记　白兴奎（兼）
主　　席　龚成奎
副 主 席　彭文娟（女）
　　张海云（兼）
　　张海军（兼）
　　周永堂（兼）
　　金华杰（兼）
　　李　啸（兼）
　　王树科（兼）
　　张占奇（兼）
　　张建文（兼）
　　吉　洋（兼）
　　陈建录（兼）
　　金于熙（女，兼）
　　孔伶俐（女，兼）
　　蒋建伟（兼）

榆中县总商会

会　　长　张海云（兼）
常务副会长　龚成奎
副 会 长　彭文娟（女）
　　张海军（兼）
　　周永堂（兼）
　　金华杰（兼）
　　李　啸（兼）
　　王树科（兼）
　　张占奇（兼）
　　张建文（兼）
　　吉　洋（兼）
　　陈建录（兼）
　　金于熙（女，兼）
　　孔伶俐（女，兼）
　　蒋建伟（兼）
秘 书 长　郑培林（兼）
副秘书长　钱　斌（兼）
　　张　军（兼）
　　王兴华（兼）

榆中县光彩事业促进会

会　　长　张宗福（兼）
常务副会长　龚成奎
副 会 长　彭文娟（女）
　　张海云（兼）
　　张海军（兼）
　　周永堂（兼）
　　金华杰（兼）
　　李　啸（兼）
　　王树科（兼）
　　张占奇（兼）
　　张建文（兼）
　　吉　洋（兼）
　　陈建录（兼）
　　金于熙（女，兼）
　　孔伶俐（女，兼）
　　蒋建伟（兼）
　　金运强（兼）
　　金斌慧（兼）
　　周林虎（兼）
　　火麒麟（兼）
　　张潇夫（兼）
　　罗克平（兼）
　　金学锋（兼）
　　高尚月（兼）
　　何　军（兼）
　　陆祖斌（兼）
　　白敬恩（兼）
　　杨献科（兼）
　　钱　斌（兼）
　　张　军（兼）
　　王兴华（兼）
　　刘　浪（兼）

（刘　亮）

榆中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榆中县残疾人联合会为县政府直属正科级全额事业单位，承担着全县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维权等工作。2018年12月底，全县有残疾人14670人，其中视力残疾1499人，占10.22%；听力残疾983人，占6.7%；言语残疾131人，占0.89%；肢体残疾8080人，占55.08%；智力残疾1116人，占7.6%；精神残疾1343人，占9.16%；多重残疾1518人，占10.35%。

【康复服务】　免费适配及发放轮椅691辆、助听器249个、助视器61个、盲杖149个、拐杖、助行器357个、盲表20个、坐便器93个等辅助器具1620件。36名残疾人得到托养服务，银山乡孙家湾村日间照料托养机构6人补助2.88万元，榆中县残疾人托养中心30人补助28.8万元。实施精神病患者服药救助302人，每人补助500元，补助金额15.1万元；106名精神、智力多重一级残疾人得到托养服务，每人补助1200元，补助金额12.72万元；实施“阳光家园”残疾人托养项目，

争取资金6万元为120名重度贫困智力、精神残疾人每人补助500元。实施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精神等方面康复训练4742人次。抢救性康复23名贫困残疾脑瘫患者，每人补助1.2万元，补助金额27.6万元。争取资金11.21万元，安装假肢29人，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33人。

【就业扶贫与社会保障】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安排残疾人10名，企业单位安排残疾人65名。投资10.2万元，举办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5期，培训250人；投资9.3万元，举办榆中县首届残疾人汽车驾驶员培训班，圆了31名残疾人的开车梦；投资6万元，与市华科职业技能学校联合举办残疾人电商培训班，培训学员60人；投资4万元，联合县妇联举办残疾妇女手工编织培训班6期，培训140人；投资2万元，安排10名参加盲人按摩初级培训班的学员到隆山怡君堂盲人按摩会所实习，安置就业6人；依托榆中沛绿养殖专业合作社培训17个乡镇115户养殖户，并免费发放价值10万元的爱心鸡苗1万只。全县创建市级残疾人就业创业基地1个，21户实现自主创业的残疾人家庭得到资金扶持，每户给予一次性创业奖励5000元，发放资金10.5万元。70岁以上的2070名贫困老年残疾人得到生活补贴124.2万元；3206名重度残疾人得到护理补贴384.72万元，3796名特困残疾人得到生活补贴455.52万元；将符合条件的城镇146名、农村3888名残疾人家庭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实现应保尽保；对符合救助条件的一户多残、老残一体以及一、二级重度残疾人、学龄前残疾儿童、在校残疾学生等特殊困难家庭和低收入残疾人家庭，实行临时救助；480名残疾人纳入特困供养； 5215名残疾人获得养老保险补贴；对重度残疾人缴纳养老保险实施由政府代缴最低标准制度，3159名残疾人得到补助。“两节”期间走访慰问贫困残疾人88户，发放慰问金6.15万元。

【教育助学】 送教上门。6名残疾儿童，适龄适学残疾学生义务教育入学率90%以上。资助学前教育贫困学生14名，资助金额0.84万元；资助非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学生254名，资助金额87.7万元；联系榆中三院为特教学校30名残疾儿童捐助衣物1万元。

【宣传与文体活动】 通过“全国爱耳日”“世界自闭症日”“全国助残日”等重要节日，宣传残疾人事业和扶残助残先进典型。开展各种助残主题宣传活动3次，散发宣传资料6000份，现场咨询900人，举办文艺活动2场次。全市残疾人兵乓球比赛中，榆中选手史小静获得男子组第一名，在全市残疾人特奥会上，选送的6名选手获得优异成绩；联合甘肃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和郑州百消丹药业有限公司开展“集爱健康行”活动，免费发放钙铁锌硒等保健药品，全县1.3万残疾人获益。

【便民服务】 3月9日开始，由县残联联系县卫计局，抽调县医院骨科、脑系科2名评残医师，采取到乡到村到户办证的方式上门对无法到医院进行评残鉴定的重度、老龄、特困和偏远山区的残疾人进行残疾鉴定，全年为23个乡镇1475名贫困户办理残疾证。发放燃油补贴13万元，520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且平日靠机动车代步的肢体残疾人受益。教育引导残疾人依法反映和维护权益诉求。全年接待残疾人来访315人次，接听来电1085次。

【精准扶贫】 投入资金12.75万元，其中争取资金6.5万元，用于车道岭村文化广场建设和配备残疾人文化体育用品；投入资金1.3万元，为车道岭村13户残疾人每户发放100只鸡苗。为5名残疾人自主创业给予扶持资金2.5万元；投入资金1万元为帮扶户高才锋装修易地搬迁新住宅；开展走访慰问活动，为联系户送去棉衣、棉鞋；在节假日走访慰问帮扶村贫困残疾人15户，慰问资金1.15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残疾人联合会

理 事 长　孙俊祖（5月免）
　　陈效堂（5月任）
副理事长　石亚磊（女）

（石亚磊）

榆中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18年，县科协坚持服务科技工作者、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公民科学素质提高、服务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加强自身建设。以科协系统改革为抓手，推进全民科学素质建设，立足创新发展，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履行岗位职责，有序开展科协各项工作。榆中县科学技术协会属参公事业单位，是群众团体组织。有行政编制4名，设领导职数2名，一般干部2名。

【科普宣传】 协调中国科协流动科技馆开展以“体验科学、放飞梦想”为主题的巡展，分别于1月、6月在博雅小学、夏官营学区举办，两次展出时间6个月。9月3—5日，邀请省、市科普大篷车在恩玲中学、师范、九中、三中、七中举办巡展，近万名师生参与科普体验。15日，在县城健身广场举办榆中县2018年“全国科普日”科普宣传活动，通过科普知识展板、发放科普知识读本、现场咨询、组织青少年“科普一日游”“大手拉小手”科普系列活动，营造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社会氛围，推动科普进校园、进农村、进社区。

【科技创新】 在第33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18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活动中，县科协获优秀组织奖。8—10月，科协和县教育局联合举办以“体验　创新　成长”为主题的2018年榆中县第一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及科幻画创作活动。收到科幻画328份，科技创新作品64份，评选出科幻画一、二、三等奖作品60份，优秀科技辅导教师32名；选出科技创新一、二、三等奖作品18份，优秀科技辅导员24名。

【项目申报】 榆中县农村专业技术联合会、甘草钱家坪养殖协会、甘肃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获2018年兰州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奖励补助资金。甘肃榆兴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文成路社区等获“甘肃省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和甘肃省科普示范社区”称号。榆中县园子岔乡富源种植百合协会获“2017年度全国科技助力精准扶贫工作优秀团队”称号。10月，国家科协配发的科普大篷车投入使用，结束榆中县没有科普大篷车的历史。争取2018年甘肃省科普信息化试点项目资金30万元，实施“科普中国e站”和科普大屏等科普信息化建设，全县“科普中国e站”达到24个。

【科学素质培养】 2月5日起，组织干部参加2018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分别在城关镇李家庄村和甘草店镇浇涝村开展活动，向群众发放《健康生活》《农村实用技术读本》《反邪教知识问答》等宣传资料5000份，引导群众崇尚健康、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倡导科学文明的健康生活方式。组织开展“科技助力精准扶贫”专项培训，邀请市、县科技专家在甘草店、新营等乡镇组织建档立卡户和种养殖户开展蔬菜种植、牛、羊养殖实用技术推广培训，举办培训班8场，培训农户1200人次。邀请心理学博士莫兴邦在师范、恩玲中学、文成小学等5所学校开展心理健康辅导讲座。11月1日、9日，邀请兰州中医药学会两位专家，在文成路社区和甘草店举办健康养生保健讲座，110名居民参加了中医养生保健知识讲座并享受了义诊服务。

【队伍建设】 4月，邀请省市科协领导、省市农技专家、全县农技专家、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农

村专业合作社等科普人员，组建500人的科协微信群，发布政策、学习科普知识、交流农产品产销信息。组建成立榆中县农技协联合会，开展科技下乡、农产品展销和农民培训活动。5月，组织所属协会负责人、小康营乡龛谷种养殖协会会员，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党对协会的领导。

【科协改革】 做好《榆中县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的组织实施。优化内部设置，壮大科协队伍。通过科协推荐，组织考察，确定榆中县康源现代农业公司负责人为县科协兼职副主席。推进科协组织向基层延伸，夯实科协工作基层基础。全县乡镇完成“乡（镇）科普协会”组织班子建设，配备科协专干426人。

【精准扶贫】 两次邀请市、县畜牧专家在甘草店镇浇涝村举办牛羊养殖技术培训，发放牛羊养殖技术科普读本200本。筹资1.2万元，在浇涝村设置脱贫攻坚政策宣传、种养殖技术、农村环境卫生等科普宣传栏。帮助1户建档立卡户办理残疾证，给1户建档立卡户寄宿学生解决棉被1床，给2户2018年易地搬迁户分别帮助解决电视柜和书柜1个，给帮扶联系户捐赠被套2件，床单10条，衣服25件，棉被1床，价值2500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科学技术协会

主　席　白荣祖

副主席　周兴忠

　　谈应勇（9月任）

（周兴忠）



公 安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公安工作树立“三多变三少”（由多破案、多打击、多查处变为少发案、少伤痛、少损失）政绩观，以龙头警务、智慧警务、社区警务、基础警务、人才警务“五项工程”为牵引，自觉对标先进、创新工作思路，一手抓源头性、基础性问题的解决，一手抓保稳定、保安全措施的落实，维护全县社会大局稳定。

【维稳】 以维护国家安全、政治安全为重点，搜集各类情报信息150条，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正确决策提供依据。完成元旦、春节、五一、国庆节及全省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2018西北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暨甘肃特色农产品贸易洽谈会、全省棚户区改造现场会等重要节会安保任务。排查化解重大矛盾纠纷200起，遏制“民转刑”命案的发生。妥善处置原大青山蔬菜市场整体搬迁、和平地区村民借棚户区改造聚众妨害公务、马坡地区持刀劫持人质等案（事）件。向西北民族大学榆中校区配驻3名民警，校警联动，关注人群管控工作。

【打击破案】 全年破获刑事案件524起，其中盗窃案件118起，抢劫案件5起，诈骗案件55起，毒品案件27起，命案发5起，破5起；公诉318人；在扫黑除恶专项行动中，收到线索63条，经归纳梳理登记核查办理的线索55条，查结37条，转为案件办理的9条。查处恶势力犯罪集团3个，破获刑事案件16起，查处治安案件2起，打击处理违法犯罪人员55人；查处恶势力犯罪团伙2个，破获刑事案件9起，处理违法犯罪人员15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5人；查处村霸3名，破获刑事案件6起，查处治安案件2起。

【社会治安管理】 加强巡逻防控，逢疑必查，提高见警率、盘查率、管事率。以遏制电信诈骗等多发性犯罪为重点，综合运用派出所全面宣传、业务部门重点宣传、微信群网络宣传等形式，筑牢防范篱笆，同时，发挥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等手段，24小时不间断网上巡查全县案件高发区域，遏制违法犯罪高位运行势头。全县发生刑事案件1148起，同比下降12%。视频监控和实地检查全县1家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1家销售单

位、5家使用涉爆物品企业、1处涉爆物品储存库，防止涉爆安全事故发生；连续反复检查全县8家寄递企业、54家网点、店铺、18家物流企业，严格企业和从业人员责任，堵塞管理漏洞。落实社区警务实体化运作，全县有警务室75个，其中校园警务室33个，脱贫村警务室28个，中心村警务室14个。社区民警专职化，全县划分警务区124个，其中社区警务区26个，农村警务区98个。派出所总警力140人，占全局总警力的42.3%，其中，警务区民警67人，占派出所总警力的48%。

【交通管理】 全年查处交通违法行为5.29万起，其中超员1260起，超速1.24万起，疲劳驾驶10起，涉牌涉证2897起，饮酒94起，醉酒103起，不按规定让行2939起，不按规定车道行驶1690起，闯红灯99起，逆向行驶1263起，其他8092起，违停1.78万起，行人违法1起，缉查布控226起，私自改装车型436起，乱鸣号3542起，非机动车违法57起，行政拘留16人。办理机动车业务1.22万笔；其中注册登记305笔，车辆转移业务71笔，车辆信息变更业务250笔，注销业务188笔，档案变更业务13笔，车辆年检1.01万笔，补换领合格标志登记证书934笔，其他业务350笔。排查国省道及县乡公路隐患点段7处，增设警车模型6辆、警察模型4个、曝闪警灯20个，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规范执法】 制定《榆中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谁办理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和办案单位负主体责任、审核单位负监督责任、局领导负审批责任的执法责任制；修订完善《榆中县公安局案件考评制度》《榆中县公安局执法质量考评办法》，改“后置”考评为“前置”考评，实行网上办案日巡查周通报制度。

【精准扶贫】 2018年，给和平镇路口村筹集帮扶资金16.9万元，其中自来水进户工程5万元、沿村道路美化及街道门头维修8万元、村群众文体活动资金1.8万元、支付1名建档立卡户工资2万元、春节慰问金0.1万元。给帮扶户帮办实事、提供米面油、牛奶等慰问品折合资金3.8万元，化解群众矛盾纠纷2起，开展普法教育、交通安全讲座4场次；给祁家坡157户帮扶户提供价值2.25万元的慰问金；给来紫堡乡173户帮扶户提供2.2万元的慰问品价值。

领导名单

榆中县公安局

局　长　赵振国（3月免）
　　金　刚（3月任）
政　委　杨树广
副局长　张　军
　　刘金刚
　　翟　翱

110指挥中心

主　任　张红盛

政工监督室

主　任　滕志军

法制室

主　任　马志鹏

警务保障室

主　任　金文军

刑警大队

大队长　胡向伟

国保大队

大队长　陈学文

治安大队

大队长　白谭彩

禁毒大队

大队长　罗立新（10月任）

网监大队

大队长　陆德宝（10月任）

经侦大队

大队长　丁耀卿

交警大队

大队长　巩晓峰

城关派出所

所　长　罗立新

来紫堡派出所

所　长　周义强

和平派出所

所　长　魏邦忠

吕家岘派出所

所　长　金安发

青城派出所

所　长　谈应苍

马坡派出所

所　长　刘秀邦

金崖派出所

所　长　孙立军

夏官营派出所

所　长　蒋　春

三角城派出所

所　长　廖明举

小康营派出所

所　长　敬文杰

甘草派出所

所　长　滕玉海

高崖派出所

所　长　白存良

榆钢派出所

所　长　杨彦高（9月免）

看守所

所　长　张智德（5月免）

行政拘留所

所　长　蒋宜先（10月任）

（陈学霞）

检　察

【概况】　2018年，县检察院以依法履职尽责、服务保障大局为主线，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围绕“六项重点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狠抓司法办案，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步。被省检察院授予“第五届全国检察机关派驻监管场所二级规范化检察室”称号，被市检察院授予“兰州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先进警队”称号。被县委、县政府评为“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回头查看2013年以来办理的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等12类案件，深挖涉黑涉恶案件线索625起。提前介入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的涉黑涉恶案件，依法批准逮捕5件20人，追加漏捕犯罪嫌疑人1人，依法对杨某等13人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案提起公诉。

【侦查监督】　全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审查批准逮捕的刑事案件139件189人，人数同比减少38.8%。不批准逮捕44人，不捕率31.8%。办理影响较大的假冒注册商标案等涉产权案件6件9人；合同诈骗案等涉企案件2件2人。

【公诉】　全年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434件578人，依法提起公诉391件519人，人数同比减少8.7%，不起诉33人。提起公诉拖欠农民工劳动报酬案件3件3人，涉及知识产权案件4件9人，依法适用快速办理机制处理刑事案件34件34人。办理市、县两级监察委移送案件6件6人。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全年依法批准逮捕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件10人，起诉11件15人，不起诉6件6人。依法批准逮捕5件5人；公诉校园暴力犯罪案件4件8人。

【民事行政检察】　全年向人民法院发出超期未审结案件督促办理函5份，依法提请抗诉6件8人，法院改判2件3人。发现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1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3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

【公益诉讼】　稳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全年发现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1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

议13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

【刑事执行监督】 全年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10件，刑事执行违法违规案件13件，监外执行违法违规案件6件，监督看守所投牢执行80人次。对违反社区矫正管理规定的2名社区矫正人员提请收监执行原判刑罚，社区矫正检察工作中的好经验被全市检察机关推广学习。

【控告申诉】 全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55件次，受理不服公安机关不立案申诉案件3件，立案复查不服人民法院生效刑事判决申诉案件4件，受理不服检察机关不起诉决定案件1件。挂牌成立“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成集网站、电话、微信公众号等 “一站式”服务的利民服务平台。

【乡镇检察室】 派驻乡镇检察室受理群众来信来访80人次，监督社区矫正102人次，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件，开展禁毒、反邪教等法治宣传活动93次，协助相关单位和部门化解矛盾纠纷10件次。

【精准扶贫】 为帮扶村争取资金20万元。为建档立卡未脱贫户捐资2万元，协调帮扶资金8.2万元为贫困户新建砖混结构住房。为高营村春节文化活动捐款8000元，为每个帮扶户送去价值300元的节日慰问品。为建档立卡户申请临时救助资金5000元。为高营村筹措“六改三清”项目资金11万元。集中开展法律服务活动，帮助群众反馈或解决诉求67件次。帮助121名农民工讨回劳动报酬276.89万元，追回执行款104.8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人民检察院

党组书记

检 察 长　曹玉梁

副检察长　蔡泽臣

　　李　明

　　谢晓珺（女）

政工科科长　张义平

检委会

专职委员　范希宏

　　肖永亮

政工科

科　长　张义平

纪检监察

负责人　魏永健

办公室

主　任　杨淑花（女）

副主任　陈元寿

法律政策研究室

主　任　范希宏

公诉科

负责人　郑永喆

侦查监督科

科　长　肖永亮

刑事执行检察科

负责人　王恩记

民事行政检察科

科　长　岳建民（女）

控告申诉检察科

负责人　王军萍（女）

法警队

负责人　孙常玉（女）

案件管理中心

负责人　范希宏

乡镇检察室主任

夏管营镇检察室主任　周　正

高崖镇检察室主任　翟立新

甘草店镇检察室主任　张海林

和平镇检察室主任　刘拴贵

定远镇检察室主任　岳建民（女，兼）

城关镇检察室负责人　陈元寿（兼）

贡井镇检察室负责人　陈　凭（兼）

青城镇检察室负责人　张　伟（兼）

（杨淑花）

审 判

【概况】 2018年，榆中县人民法院狠抓执法办案，深化司法改革，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受理案件7257件，结案6639件，27名法官人均结案246件，同比增长分别为27.8%、41.9%和31.6%，结案标的额8.5亿元。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94%。

【刑事审判】 全年受理刑事案件426件，审结408件，判处刑罚430人。审结盗窃、抢劫、故意伤害等案151件174人；公开审理涉恶势力团伙案1件13人；审结贪污、受贿、滥用职权等案18件21人；审结村干部职务侵占和贪污案各1件；审理县监委侦办移送的兰州市仲裁委员会工作人员受贿等案3件；审结毒品犯罪案17件18人；审结拐卖、性侵、虐待和伤害等案15件17人；审结组织、领导传销案，涉及受害人45人、金额1017万元，审结首例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被告人因贩卖QQ号码20万条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1案14人。为135名经济困难且可能被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的被告人指定辩护人；对158名被告人适用缓刑或免予刑事处罚。

【民事审判】 全年受理民商事案件4247件，结案3958件，标的额6.4亿元。依法审理涉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农村建房施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保护等纠纷156件。化解1起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等“三农”群体性案件。审结买卖、承揽、担保等合同案586件，为亚兰药业、陇神戎发药业追回药材款177万元。制定《防范虚假诉讼相关问题的规定》，审结1172件，标的额1.32亿元。审结建设工程、买卖和劳务合同等案123件。依法审查行政机关申请的拆除违建、安全事故、环境保护等103件行政非诉案件，裁定准予强制执行77件。及时审结驻榆部队的有偿服务案件。全年调解、撤诉、结案2019件，占审结民商事案件的51%。

【执行工作】 全年受理执行案件2584件，执结2273件，同比上升16%和28%，执行到位1.5亿元，执行质效居全市法院前列，执行局荣立兰州市法院系统“三等功”。县政法委多次召开解决执行难工作联席会议。县法院实施拘留188人、搜查30次、罚款60人31.8万元、腾退房屋35处、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1754人。网络查控系统查询被执行人银行账户信息16万条，工商、车辆、证券等信息2584条，冻结账户612个。开展专项行动，清理涉民生保障、金融贷款、刑事财产执行等案707件，标的额5225.4万元。运用科技化手段，利用“执行天眼”系统对被执行人精准定位查找；开通头条弹窗、微信小程序“榆中微执行”和抖音短视频，曝光失信被执行人及发布悬赏执行公告64条，限制消费1869人。

【民生保障】 依法审结教育就业、医疗卫生、劳动争议、社会保障等案101件。审结权属、侵权纠纷等案190件。审结追索劳动报酬案375件375人，标的额676万元；惩处恶意欠薪行为，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8人；开展为农民工讨薪专项执行行动，为83人追回工资363.9万元。审结食品安全犯罪7案7人。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案145件145人。开展司法救助，给3名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2.8万元，缓交诉讼费0.9万元。

【化解矛盾纠纷】 构筑诉前化解、立案调解和简案速裁“三道过滤网”。在诉前解决矛盾纠纷，调处化解889件。对拆迁补偿、集体成员权益等群体性敏感案件，联动部门和乡镇村社共同化解，合力平息纷争，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落实律师参与信访申诉制度，引导当事人理性表达诉求。发挥派出法庭作用，深入社区乡村、田间地头开展巡回审判，并延伸诉讼服务，协助乡镇化解辖区矛盾纠纷，将司法服务送到群众身边。开

展普法宣传活动，法官送法进学校、进军营、进机关、进企业，举行专题讲座8场次，配合学校组织230名中小学生入院参观，接受法治教育。

【诉讼服务】 开展电子送达、视频接访，减少群众诉累。巩固立案登记制成果，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权，当场立案率98%。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提升审判效率，实行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简易程序适用率51%。强化涉诉信访责任落实，实行院领导包案和接访制度，全年接待和处理来信来访51件次，办结和有效答复44件次。

【司法改革】 完成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改革后的法院三类工作人员即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分别厘清职责，分类管理。按照办案团队的结构要求，实行以法官为中心的司法人力资源配置新模式。落实司法责任，规范法官办案职权，压实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改革后由法官自行签发裁判文书占90%以上，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健全审判管理监督机制，出台《关于推行法官办案责任制的实施细则》，明确院、庭长审判管理职责，对涉及群体性纠纷，疑难、复杂案件以及反映法官有违法审判行为等问题的案件主动监督。定期举行刑事、民事、执行3个专业法官会议，研讨疑难复杂案件、涉及统一法律适用等问题，为法官办案提供意见建议，全年召开会议29次，讨论案件140件。完善司法职业保障制度，落实职业待遇政策和员额法官退出机制，围绕办案质量和效率，健全业绩考评、责任追究和惩戒制度，实行量化、公开、动态的业绩管理机制，优化法官队伍。有序推进内设机构改革，通过精简优化合并职能，提高工作质效。

【家事审判改革】 推进理念转变，由重裁判职能、重财产分割、重诉讼效率向兼顾调解职能、重情感和心理修复、重办案效果转变，诉前成功调解143件。开展反家暴工作，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5份。推行婚姻冷静期制度，启动最长不超过3个月的“冷静期”，给矛盾“降温”。与心理咨询师“牵手”，针对部分有抑郁、家暴倾向的当事人，聘请心理咨询专家介入开展心理疏导，共解“心结”。开展巡回审理及回访，对潜在隐患再跟踪、深层问题再把脉，把关爱延伸“一公里”，做到便民普法两不误。全年受理涉家事纠纷案件652件，结案642件，调解撤诉处理410件。立案庭（家事审判庭）被最高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家事审判工作先进集体”。

【信息化建设】 加快“智慧法院”建设步伐，深化网上办案，完善自动分案、全程留痕机制。运用人工智能，安装“法信”“数字图书馆”“文书纠错”等办案系统，为法官提供法律智能辅助服务。探索服务外包，实现全部电子卷宗同步生成和电子档案及时录入。开展案件网上评查。推进网络司法拍卖新模式，全年网拍案件42件，成交32件，成交额1892.3万元。网络公开庭审直播403次，公开判决文书2791份。加强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建设，主动公开司法信息，在满足当事人知情权、参与权的同时，自觉接受监督，倒逼法官提升司法素养。

【审务督察】 开展“法院开放日”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联络工作座谈会，邀请代表、委员走进法院旁听案件审理、监督案件执行80人次，让代表和委员深度了解、监督法院工作，促进司法公正。重视外部监督，聘请18名廉政监督员，制定《诉讼监督须知》，拓展监督渠道。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落实司法民主，加强人民陪审员的培训、管理和保障，55名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515件；落实《人民陪审员法》，与司法局共同开展66名人民陪审员的选任工作。

【精准扶贫】 倡导干警为红坪村、赵家岔村捐款5万元，用于“六改三清”、村容村貌整治等工作。县法院被评为兰州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清水驿乡红坪村驻村帮扶工作队被评为兰

州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领导名单

榆中县人民法院
院　长　韩　冰（女）
副院长　柯立荣
　　王维义
　　魏佩琴（女，7月免）
审委会
专　委　郭玉林
　　宋立军
办公室
主　任　陈　蓓（女）
政工科
科　长　强　瑞（4月任）
副科长　强　瑞（4月免）
纪检组
组　长　宋克海
监察室
主　任　马爱军
研究室
主　任　张继科（4月任）
副主任　张继科（4月免）
审管办
副主任　刘丽梅（女）
审监庭
副庭长　安旭晨
立案庭
庭　长　陈旭红
副庭长　谈敦强
刑　庭
庭　长　余　红（女）
副庭长　王在娟（女）
民一庭
庭　长　李名庆
副庭长　刘娟娟（女）
民二庭
副庭长　陶兴满（4月任）
行政庭
庭　长　杜建华（女，4月免）
副庭长　贾常玲（女）
法警队
政　委　赵玺昌
队　长　滕兴河
执行局
局　长　金杰华
副局长　曾志年
和平法庭
庭　长　刘亚莉（女）
金崖法庭
庭　长　陆建民（4月任）
夏官营法庭
庭　长　张成功
高崖法庭
庭　长　赵鑫贤（11月免）
贡井法庭
副庭长　丁卫亮

（张继科）

司　法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司法局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抓改革、促发展，抓重点、促创新，精心部署，狠抓落实，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普法宣传】　2018年，成立4个“七五”普法中期督查组，对全县21个乡镇、48个部门，115个企事业单位开展拉网式督查，推动全县“七五”普法工作的开展。投资3万元制作“七五”普法专题片1部。运用微博、微信、微电影、WIFI广场、十户六联APP、短信平台等新型媒体开展宣传工作，开通榆中县法治宣传教育微信公众平台和普法QQ工作群；投资3.5万元在金牛广场新建1处法治宣传广场，更新县城中心广场法治文化长廊的宣传内容，印发《“七五”普法读本》，构建网上网下、立体化的普法格局。在微信公众

平台发布法治宣传教育信息380条，阅读量2.2万人次，在普法QQ工作群发送普法工作动态信息45篇，《兰州日报》专题报道2篇，《今日头条》报道1篇，《甘肃丝路花雨》网刊登35篇。紧扣“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节点，开展普法活动53场次，参与群众22万人。开展“法律八进”活动，首届“以案释法”进校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在50所中小学巡回展出；开展法律进家庭、进乡村活动，发放宣传资料5000份，接待群众法律咨询30人次；开展“增强保密法制意识，维护国家安全利益”的“送法进小区”活动4场次。举办全县宗教工作法律法规培训班，全县150名党政领导干部和宗教界人士参加培训。全县1.1万名干部职工参加宪法专题学习考试和法律法规考试。

【法律服务】 投资107.7万元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打造集司法行政职能于一体的“窗口化、综合化、一站式”服务平台，建成1个公共法律服务（12348法律服务）指挥中心，21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242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壮大律师队伍，全县律师事务所由原来的2家发展为6家，执业律师增加到48名。选派优秀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接访调处工作，参与调解信访案件11起。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协调聘请市县两级20个律师事务所与268个行政村、4个社区签订法律服务合同，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全县律师办理案件623件，提供法律咨询602人次。开展公证便民工作，为重大项目进行现场监督和公证。全年办理公证事项530件，现场监督32场次，配合拆除违章建筑20处。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00件。

【人民调解】 全县有调解组织311个，调解员1188人，举办人民调解员培训5期，兑现人民调解员误工补贴18.17万元。调处矛盾纠纷3447件，调处成功3429件，调解成功率98%以上，诉前司法确认12件。排查历史积案33件，化解11件，建议通过诉讼渠道解决6件，答复2件。清水驿调委会被评为全省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龙泉司法所岳红兵被评为全省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

【安置帮教】 投资38万元建成榆中县社区矫正远程视频监督系统。建立开通服刑人员出狱、出所前信息核查系统，并开通使用，使用率100%，服刑人员信息核实率98%。开展执法大检查，评查分类102宗社区服刑人员刑罚执行案卷。组织召开全县社区矫正人员警示教育大会，以近年来发生的典型案例为反面材料，以案说法。组织全县150名社区服刑人员参加兰州监狱专题教育大会，完善监狱与社区矫正机构的衔接配合，推动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落实刑满释放人员出狱所“必接必送”制度。全县接回刑满释放人员236人，衔接率100%，重点人员接回率100%，刑释人员帮教率100%，安置率90%以上，重新犯罪率控制在1.5%以内。全县接收社区矫正服刑人员2241人，在册实施矫正服刑人员352人，新增服刑人员305人，当年解除服刑人员340人，社会调查评估298人，收监5人，社区矫正对象手机定位率98%。榆中县社区矫正中心杨树江被评为全省社区矫正先进个人。

【扫黑除恶】 组织司法所人员在各乡镇人群密集的地方张贴打击黑恶势力通告5000张、发放“兰州市集中打击15类黑恶违法犯罪请广大人民群众踊跃举报”彩页宣传品1000份、扫黑除恶宣传书籍1000本。重点监控全县涉及“行凶作恶、暴力催债、涉黄涉毒、扰乱公共秩序”等违法犯罪人群，对个别人员开展教育谈话，对拒不接受管理、脱管超过一月未报到的2名社区服刑人员，建议法院裁定收监，对漏罪、余罪的3人建议司法机关予以收监。指导律师事务所建立健全律师办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请示报告、集体研究和检查督导制度，规范律师代理行为。

【基层设施建设】 投资8万元建设贡井、清水、龙泉等司法所，规范运行模式，方便群众办事。投资564.64万元，新建扩建全县16个基层司法所。

【精准扶贫】 司法局投资0.75万元，帮助新建爱心超市1个，捐赠5000株花椒树苗和价值3万元的农药。筹资6万元帮助贫困户美化、亮化居住环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司法局

局　长　曾正满

副局长　白毓春（女）

白万金

张兴国（2月任）

（马浩峰　周国珍）

森林公安

【概况】 甘肃省森林公安局兴隆山分局是在原榆中县公安局马衔山林区派出所、甘肃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安局的基础上更名而来，成立于2008年2月，副县级建制。内设办公室、法制科、刑侦科、治安科。

【治安管理】 组织完成节假日、六月六文化庙会和兴隆山红叶节等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检查指导兴隆山道教庆典活动，预防治安灾害事故发生，确保游客人身财产安全。深入辖区排查，做好林区群众矛盾化解、信访处置等工作。全年接处警33起，办理案件29起。其中办结公安行政案件11起，移交3起，行政拘留3人；办结林业行政案件13起，移交1起；办理1起猎捕野生动物的刑事案件。全年收缴罚没款11.95万元，调解案件涉及金额6700元。

【护林防火】 组织民警下站巡查，协助管理站做好资源管护及森林防火工作。在除夕、清明节等高火险日期间深入各警务开展防火宣传，巡逻检查，发放《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自然保护区条例》等宣传材料1000份；严防死守重点区域，杜绝漏洞，防止森林火灾。

【禁毒】 召开专题禁毒工作会议，安排全年禁毒工作，并与各警务区民警签订禁毒目标责任书。利用“6·26”国际禁毒日等宣传节点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联合兴隆山保护局，在榆中县马坡中学、和平镇祁家坡小学开展以小手拉大手，森林防火、禁种铲毒知识进校园进课堂宣传教育活动，600名师生参加活动。展出禁毒、防火宣传展板49块，悬挂横幅11条，发放宣传资料5000份，发放印有禁毒标语的纸杯、水杯、遮阳帽、雨伞200件，年画、手提袋、文具、乒乓球拍等文体用品300套。在4月、5月开展重点区域拉网式踏查行动，出动警力215人次，车辆54台次。

【资源保护】 开展“飓风1号”“春雷2018”“绿剑2018”“打击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出动警力407人次，车辆162台次，巡护自然保护区重点地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117处，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29次，印制张贴宣传通告125份。

领导名单

榆中县森林公安局兴隆山分局

党委书记、局长　王成军

政委兼纪委书记　张瑞龙

副　　局　　长　黄生才

（庚　晶）

人民武装

【概况】 2018年，人武部围绕“听党指挥有灵魂、应急应战有能力、全面过硬有基础、改革转型有作为”的建设目标，按照“突出政治能力抓引领、聚焦主责主业抓准备，扭住调整改革抓落地、坚持重心下移抓强固、主动发挥作用抓融入、确保安全稳定抓从严”的基本思路，根据特点科学统筹，把握规律加强指导，坚持标准狠抓落实，全面建设呈现出稳步发展的良好势头。

【党的建设】 加强党管武装工作，落实议军会议，专武干部例会、乡镇书记述职等制度，靠实党政领导责任，定期集中研究武装工作，组织基础业务学习培训，议军会2名乡镇书记进行述职。

【政治教育】 落实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确立“第一时间学习，第一时间任务落实、第一责任担当”的学习方法，跟进学习习主席最新讲话，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论强军兴军》《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刚要》等理论书籍，自觉做到思想紧紧跟上、行动步步追随，切实强化“四个意识”，坚定“两个维护”。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持续抓好民兵政治教育、经常性思想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利用武装工作会议，专武干部例会等时机，注重把教育向基层延伸，引导干部职工和广大民兵坚定自觉维护核心、听党指挥。

【备战准备】 学习贯彻习主席开训动员令，开展“和平积弊大扫除”活动，从党委层面查摆梳理出5个方面20个突出问题，逐项整改落实；加强战备建设，修订完善战备行动预案方案，补充战备物资器材，完成人武部战备值班系统综合整治，建立军地情报共享交流机制，抓好200人应急力量建设，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确保遇有情况随时拉得出，顶得住。从严抓好人武部机关、专武干部和民兵训练，采取分批划片、集中组织的办法，搞好56名民兵教练员和骨干集训培训，高标准完成年度266名基干民兵训练任务。

【国防动员】 围绕新体制新职能要求，着眼服务部队战斗力，推进国防动员建设。协调地方人防、工信、发改等专业办公室，核报6大类国防动员潜力数据2000条，打牢遂行任务基础。抓好民兵调整改革落地，专题召开会议作出安排部署，组织法规政策和业务培训，采取“逐单位、逐分队、逐人员”达标验收的方法，编实编强民兵队伍。4月，警备区和县领导分片整组点验，到点率100%；5月，通过省军区检验验收。

【征兵工作】 坚持以“五率”为抓手，贯穿全年抓好征兵各环节落实，率先在警备区完成兵役登记率100%任务，搞好宣传发动，严密组织体检、政审和役前训练，严守廉洁征兵底线，严格集体定兵，全程公示等制度，协调县民政局跟踪回访慰问部队新兵，提高兵役征集质量。征集兵员男性130名，女性10名，兵役登记率、大学生体检上站率均优于2017年。

【双拥共建】 弘扬拥政爱民优良传统，发挥服务军地桥梁纽带的特殊优势，主动当好联络员、协调员、服务员。结合重大节日协调地方走访慰问驻榆部队。7月召开议军会，研究解决驻军单位27个具体问题。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汇聚强军力量”主题教育活动，邀请省军区领导给地方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国防专题教育，在兴隆山烈士陵园进行公祭活动，强化军地领导和地方群众国防意识。开展“双十工程”和“双拥在基层”活动，召开全县军队退役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会议，夏官营镇举行退役军人座谈会暨“退役军人之家”挂牌仪式，军地共同推动拥军优抚政策落实，维护军人权益。

【精准扶贫】 投入9.97万元解决对口帮扶村和4户贫困户实际问题。

领导名单

榆中县人民武装部

部　　长　赵　伟
政治委员　刘　贵（7月免）
　　马　军（8月任）
副部长（兼军事科长）　李俊兵

政工科

科　长　崔　鹏　（7月免）

军事科

科　长　陈耀伟

（金杰海）

消 防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消防大队以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训词总要求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坚持以“抓班子、带队伍”为核心，以“两个经常性”工作为抓手，锐意进取，改革创新，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实现火灾形势和队伍管理“双稳定”、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双满意”的目标。

【科学练兵】 紧盯“一高一低一大一化工”灭火救援难题，定期组织中队开展石油化工企业、高层地下建筑、人员密集场所拉动演练94次；深入开展重点单位“六熟悉”活动94次，修订灭火作战预案和重点单位数字化预案73份，开展车辆及随车器材性能测试20次。

【灾情处置】 全年消防队接警出动372起。其中火灾扑救289起、抢险救援78起、社会救助3起，出动消防车471辆次，出动警力2532人次，抢救被困人员43人，疏散被困人员107人，抢救财产价值93.7万元。

【监督执法】 全年检查单位3234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5316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537份，临时查封34家，责令“三停”24家，罚款123.8万元。

【智慧消防建设】 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兴信息技术，推进“智慧消防”建设，促进信息化与消防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构建立体化、全覆盖的社会火灾防控体系，提升社会火灾防控能力部队灭火应急救援能力和队伍管理水平，实现“传统消防”向“现代消防”的转变。28家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全部接入远程监控，签订维保合同26家，完成率92.85%；4家火灾高危单位全部接入远程监控，完成率100%；设有消控室的高层14家，全部接入远程监控，签订维保合同8家。

【消防安全管理】 联合职能部门排查全县147栋高层建筑，处罚隐患较多的3个高层建筑，督促全县147栋高层建筑全部确定楼长、经理人。落实“网格化”管理，配备移动手持执法终端298台，集中培训400名各级网格员。重新调整确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73家，“户籍化”管理率、消防设施完好率、“六加一”措施落实率100%；全县4个社区全部建成微型消防站，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73个，建成率100%；划分联防区域19个，联防协助组织建成率100%；安装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155个；安装联网型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102个；安装消防安全提示广告牌100块，专职队员职业技能鉴定书面考试通过人数7人，通过率58%。大队14名文员、11人考取岗位资格，通过率78.5%。

【宣传培训】 依托主流媒体，开设消防专栏，全时段刊播消防公益广告、警示语、安全常识等消防知识和游飞字幕，全县各乡镇、街道楼宇电视、户外视频、LED显示屏24小时播发提示语，所有娱乐场所设置消防提示语开机画面。教育、消防部门联合启动消防知识进学校活动，培训学生1万人。开展消防培训12期、发放宣传资料1万份，发送消防温馨提示短信1万条。在社区、街道办事处设立固定宣传点，宣传消防知识。张贴寄递物流、仓储场所、公共娱乐场所、社区农村、建筑工地、餐饮场所等张贴防火责任公约0.5万份。

领导名单

榆中县消防大队

教 导 员　王少锋
副大队长　任德东
中 队 长　马　强
指 导 员　王柄然

（郝　锐）



城乡建设

城乡规划与建设

【概况】 2018年，榆中县规划与建设抓住新型城镇化试点县建设的契机，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承载服务功能。牵头实施重大建设项目53项，投资257.49亿元。争取23个项目（荣誉）。其中争取国家、省、市资金7974.5万元；获第十四批“省级文明单位”和2017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8项。承担省市县为民兴办实事8项。

【城乡规划】 2018年，将《榆中县空间发展战略研究》作为兰州市第五版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兰州城市东扩及城市副中心建设的重要研究课题，纳入兰州市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编制《榆中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夏官营生态创新城总体概念规划》《金崖镇永丰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金崖镇永丰村传统村修建性详细规划》《青城镇总体规划修编工作方案》《青城古镇民居建筑开发保护技术导则》。组织专家审查议定项目建设规划方案34项，审定项目45个。完成立项征询意见函28份，出具规划条件89份，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14份，面积53公顷；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46份，面积188公顷；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7份，面积242.1万平方米；市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1份，（乡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9份，核发规划竣工验收合格证2个。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72份，全年查处未批先建违法建设项目33个，处罚金额1071.45万元。

【工程质量监管】 全县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79项，工程造价96.04亿元。其中房屋建筑工程63项，建筑面积399.10万平方米，造价94.75亿元；市政基础设施工程8项，工程造价1.29亿元。新开工工程14项，建筑面积70.36万平方米，造价16.30亿元。接转上年工程57项，建筑面积328.75万平方米，造价79.74亿元。合同备案80项建设工程，工程造价78.24亿元。完成招标投标备案21项，建筑面积5.41万平方米，工程造价1.24亿元。

【城市供热】 完成2016—2017年度供暖期供热任务。完成1万多台阀门、3万多台热表、28台换热机组、数百台电器设备、10台锅炉及140台

附属设备、20台水处理设备、20台（套）环保设施和部分管网在内的设备维保检修工作，完成西环路热源厂二期锅炉设备采购及安装，投资1820.49万元建成苑川小区、幸福家园清洁能源供热项目。

【房地产交易】 全年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17个，预售面积70.13万平方米，其中营业面积7.75万平方米，其他面积2.34万平方米。办理存量房和二手房交易1700件，交易面积15.3万平方米。

【人居环境改造】 投资48.65亿元完成政府家属楼片区等6个棚改项目主体建设，和平村棚改项目开工建设。分配公共租赁住房17户，发放低收入家庭55户住房补贴26.2万元。投资3323万元，改造农村C级危房1565户，鉴定全县9.38万户房屋的安全性。投资1.82亿元实施“六改三清”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完成人居环境改善6510户，改厕2.11万座；改厨铺砖、刷墙7.85万平方米；改炕4562座；新建猪舍2574个，维修加固4.46万平方米；新建牛羊舍2167座，维修加固7.27万平方米；改禽舍403座；清三堆68.94万平方米，清废弃圈舍、柴草棚、车棚17.93万平方米，清残垣断壁23.01万平方米。

【节能减排】 全年生产新型墙体材料2.35亿块标砖。节约土地337亩，节约采暖能耗1.26万吨标煤，利用废渣14.7万吨，减少废气排放0.6万吨。全县新开工44项，开工面积266万平方米，返退墙改基金467万元，完成节能竣工备案63项，节能验收检查140次。投资234万元推广“清洁能源空气源热泵采暖”项目，安装验收52户。

【公用设施建设】 全年投资1760万元新建秦汉风格路灯475盏，投资682万元，改造老旧路灯384盏。投资2000万元改造县城老旧供热管网18千米。投资256万元铺设县城园艺场至南关桥头周边污水管网1.6千米。投资1226万元实施柳沟河山体滑坡维修工程和国道312线太平沟社段道路边坡治理和排水设施建设项目。投资65万元完成阳洼沟、左家沟黑臭水体治理工作。铺设县城架空线入地弱电管网8千米，埋设强电入地1.6千米。完成天然气进县城工程建设调压站及设备安装和14.8千米管线埋设。

【城市道路建设和绿化】 投资54.95亿元，建设市政道路52.8千米。榆定路、兴隆山大道三期、环城东路管廊工程等有序推进。投资110万元提升改造太白东西路、兴隆路、中心广场、金牛山生态园、南河公园绿化面积6058平方米。移植修剪迎宾大道、太白东西路、环城西路、兴隆路和县城各路段树木。

【精准扶贫】 投资74万元，改善裴家岔30户人居环境。投资13.60万元，补种美化苗木267棵。投资1.5万元，改善裴家岔村委会、部分群众用水。争取社会资金0.5万元，筹措大米、食用油，慰问关门口村37户困难群众。筹集帮扶资金5万元，购置蒜籽药苗，种植大蒜10亩、黄芪30亩。筹资1.2万元资助贫困大学生6名。协调资金3万元给高崖镇6户易地搬迁户购置床、茶几等家具。

领导名单

榆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党组书记

局　长　赵云刚

副局长　金兴军

　　陈全海

　　王学林

榆中县规划局

局　长　王学林

副局长　石永华

榆中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副站长　刘　虎

榆中县房地产管理局

局　长　金兴军

副局长　孙彦发
　　赵成福

榆中县供热管理站

站　长　罗志荣
副站长　周尚英
　　岳效卫

榆中县墙体材料革新建筑节能管理办公室

主　任　李玉军
副主任　冯瑛瑛（女）

榆中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主　任　李永兴
副主任　魏晋来

榆中县绿化所

所　长　岳效卫

榆中县物业管理所

所　长　白才明

榆中县物业中心

所　长　岳建国

榆中县市政管理所

所　长　汪文泽

榆中县市政中心

所　长　范正雄

榆中县绿化中心

主　任　张正明

榆中县建安公司

经　理　杨曾光

（金晓余）

城市管理与执法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执法局围绕县委“15355”发展思路，以“作风建设年”活动为内生动力，推进城市市容市貌提升，环境卫生提质，推进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和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承担的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绩，为“六个榆中”建设提供优质市容市貌和环境保障。全局有正式干部职工67人，其中局机关5人，执法大队61人，垃圾处理厂1人；有临时人员429人，其中聘用工勤人员5人，特勤人员60人，环卫工人364人（含公益性岗位43人）。获市政府颁发的“市级卫生单位”和市城管委授予的“强转树”先进集体、环卫工作先进集体等称号。

【城市管理】 消除违法占道经营，规范店外经营8536家，劝离流动摊贩8106人次，处罚119起，罚款8150元，查处商业噪声670起，制止违规燃放爆竹334起，收缴传单10万份。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3000份，印制“门前三包”责任制公示牌3000块。查处制止乱泼乱倒行为263起，其中处罚39起罚款4.02万元，开展严禁乱泼乱倒宣传教育685人次；查处制止乱贴乱画违章行为252人次，清理乱贴乱画4320处。制止非机动车道违章停车1500车次。捕捉流浪狗298只，全部送到兰州市犬只留检所。拆除违法建设2.6万平方米。

【环卫工作】 将兴隆山大道二期、高铁进站道路、县城新修8条道路纳入环卫保洁作业，实行常态化清扫保洁，保洁范围从西环路延伸至夏官营陇海铁路，作业面积166万平方米。新招聘环卫工88名，环卫作业时间延长至晚上9点。日均出动洗扫车20车次、洒水车10车次，道路清扫模式实现由人机结合到全面水洗加人工保洁的转变。坚持春节、五一、国庆等节假日前开展集中清理制度，集中清理县城各主次干道绿化带，清理拉运绿化带杂草及垃圾960立方米；定期集中冲洗县城道路隔离栏，出动冲洗车800车次，出动擦洗人员500人次；定期集中清理县城主次干道雨（污）水井口，清理雨（污）水井口3324次。组织人员3000人次，出动装载机350台（次），清理拉运背街小巷积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190吨；联合城关镇、三角城乡政府集中清理南关、北关、周前等城乡结合部积存垃圾，清理垃圾1525吨。筹资200万元，改造提升县城原有7座公厕。清明节、中元节、寒衣节期间，固定设置祭祀点16处，统一摆放70座祭祀焚烧炉，配备140个拜垫，每个祭祀点安排2名城管

执法队员、1名环卫工人做好疏导和安全防范工作。争取资金安装秦汉风格果皮箱300个。投资150万元新购5辆环卫车（20吨洒水车1辆，10吨洒水车2辆，7立方米收集车2辆），市城管委调拨大型环卫车辆7辆（资金351万元）。投资1118万元，省、市专项资金775万元，用于农村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基础设施建设。争取省、市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行动奖补资金170万元，采购封闭式清洁三轮车53辆投放到乡镇。按农业人口人均20元/年的标准落实农村环境卫生保洁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筹资150万元，为全县各村购买清扫工具和统一标识的环卫服。配置压缩垃圾车9辆，垃圾收集车53辆。金崖建筑垃圾处理场、金崖镇生活垃圾热解气化项目建成运行。清理整治陈年垃圾22万吨。清理河道垃圾2万吨，清理长度140.7千米，出动大型机械175台次，车辆540车次，参加3374人次。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发出宣传彩页3万份、宣传折页3.5万份。

【扬尘管控】 按照“一把扫帚扫到底”和“六净五无”的作业标准，定期清洗公共设施、交通护栏等，清理清扫浮土和沙石10万平方米90吨。查处工地扬尘行为13起，罚款20.55万元。查处道路遗撒车辆159车次，罚款21.44万元，批评教育638人次，责令清扫遗撒路面15万平方米。查处制止县城规划区内焚烧生活垃圾、枯枝落叶、麦草秸秆行为187起，清除整治露天烧烤，防止人为原因造成大气污染。

【市容亮化】 投资860万元，提升改造县城栖云北路、兴隆路、环城西路、太白西路、大成路、恩玲中学等城市主干道两侧门头。清理拆除未经审批的户外广告，拆除大型户外广告402处2.26万平方米，清理高速沿线、铁路沿线、国道沿线、沿街立面、门前乱挂乱放的招牌、横幅、灯箱广告牌和户外喷绘、墙面广告、橱窗广告等2.3万处2.8万平方米，清理门面宣传海报1.26万幅。清理整治无权属单位的线缆、通信箱、废弃电杆，清理破旧电箱24个，落地线缆1630米、捆扎2415米，迎宾大道管线入地1900米。

【投诉办理】 全年办理简易程序案件158起，一般程序案件271起，罚款46.8万元，落实民情通热线反映问题322件、网格员反映问题4670件、来信来访反映问题12件，反映问题办结率100%。

【依法行政】 全面履行城管执法职能，重新梳理承担的职责和权限，制定权责清单，编制职权目录，梳理授权行政处罚的法律依据，梳理行政处罚49项，行政许可5项，行政强制3项，行政征收3项。承办县人大代表建议1件，县政协委员提案5件。开展城市管理法律法规、文明执法等培训11次。局系统内部通报批评12人，解聘工勤1人、特勤3人，解除环卫工劳动合同4人。

【精准扶贫】 捐资8万元用于甘草店镇钱家坪村委会维修；筹措资金2.5万元，帮助贫困户完成D级危房改造项目；为20户贫困户送去价值4000元大米、面粉、食用油和价值2000元慰问品，个人捐助资金1040元慰问联系户实现微心愿，为贫困户购买480元的越冬煤炭半吨，捐赠500元的化肥、玉米籽；筹资3600元给3户迁入集中安置点的贫困户购买双人床、桌椅等家具用品。给甘草店镇郭家湾村7户贫困户送去价值700元的茶叶、冰糖等生活用品和价值300元的文具用品；给马坡乡27户贫困户送去27袋大米，筹集资金1.2万元维修其中4户的破旧住房。

领导名单

榆中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党组书记

局　长　滕志永

副局长　孙延宁

　　岳建业

（张　涛）

城市发展投资

【概况】 榆中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是2007年1月注册成立的市城投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属县政府管理的国有股份制企业。年底，注册资本1亿元。公司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市城投公司委派，副董事长由县政府委派，董事会成员由市城投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5人和县政府委派的股东代表4人组成。公司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1人，财务总监1人。2018年4月，按照市国资委安排，由市城投公司组织人员对公司清产核资，并由县财政局对清产核资结果提交县政府常务会审议，公司配合完成常务会所提出的土地清查、资产核算等工作。

【项目建设】 2016年5月动工建设的兰州市和平污水处理厂项目，至2018年完成部分管网建设、污泥处置、第二回路电源建设，各项指标达标。县城西关新村教师楼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分两期实施。2018年一期工程全面完工并交付使用；二期征地拆迁工作全部完成。

领导名单

榆中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希文（4月免）

（刘　恩）

建设投资

【概况】 2018年，榆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落实县委十六届四次全会、县委经济工作农村工作会议和县“两会”确定的重大部署，推动企业管理、项目建设、项目融资、党建等工作。公司下设行政人资部、战略发展部、财务审计部、投融资部、资产经营部、工程管理部、成本预算部、法务部、安全质量管理部9个部室和房地产公司、物业公司、汽车租赁公司、文化传媒公司、工业投资公司、商贸公司、榆中县城建建筑安装公司7个全资子公司，控股兰州万灵通房地产有限公司，新参股甘肃栖云田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员工135人（含挂职干部2人）。其中建投公司33人，房地产公司52人，汽车租赁公司4人，物业公司46人；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15人，初级职称30人；研究生学历1人，本科学历37人，大专学历57人。公司获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企业组团体总分第一名和优秀组织奖。

【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资产规模67.03亿元；下属子公司榆中盛世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8.39亿元，榆中建投汽车租赁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3.84万元，物业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0.98万元，榆中建安公司完成产值2.88亿元。公司支出资金16.89亿元，缴纳税费5958.57万元，缴纳土地出让金1.92亿元。

【项目建设】 2018年，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工建设11个，其中棚户区改造项目7个；政府团购开发项目3个；易地扶贫搬迁项目1个。总建筑面积288.71万平方米。其中住宅楼139栋，面积187.71万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25.89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9.34万平方米。建房源1.67万套，停车位1.44万个，完成生产总产值36.63亿元。12月，幸福家园项目交付使用，阡陌院项目一期开始分批交付。公司实施基础设施项目39项，完成北入口环境整治二期、棚户区改造配套路等10个项目，新建市政道路14.3千米，基础设施投资7.71亿元。

【融资】 全年公司融资到位资金6.29亿元，整体融资规模43.59亿元。其中国家政策性银行棚改贷款34.20亿元；商业性银行贷款7.39亿元；其他融资2亿元。

【企业文化】 公司秉承“以诚信求发展，以拼

搏求进取，以务实求效益”的企业价值，坚持“技精于专，做于细；业成于勤，守于诚”的企业精神，以“助推榆中发展，创造美好未来”的企业使命为己任，贯彻“团结进取，以人为本，追求卓越，创造价值”的企业宗旨，争做创新发展的前行者、社会价值的创造者、员工幸福的提升者。

【党建】 5月，公司党支部成立，设书记1名，纪检委员1名，宣传委员1名。有正式党员8人，预备党员2人，入党积极分子5人。组织开展党课教育4次，党员大会4次，支委会7次，主题党日活动12次，学习教育会12次。

领导名单

榆中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牛奇才
副 总 经 理　张志晟
财 务 总 监　刘国敬
总 工 程 师　韩龙学
监事会主席　牛承峰

榆中盛世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安建军
副总经理　胡　苏
总工程师　刘　涛

榆中建投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罗海博

榆中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负 责 人　马　鹏

榆中县城建建筑安装公司

经　　理　杨曾光

（周金城）

农业投资

【概况】 2018年，农投公司以项目融资为重点，以项目建设为目标，全力推动项目建设、项目融资等工作。公司有员工25名（挂职干部2名），其中高级工程师1名，工程师9名，助理工程师2名，会计师1名，助理会计师1名。公司下设行政事业部、投融资部、财务部、预算部、工程管理部5个部门，有榆中宏升源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公司和榆中宏升源农村扶贫项目开发公司2个全资子公司，参股榆中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公司设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等岗位。

【项目建设】 2018年，实施重点项目4项，投资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4亿元。完成榆中县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苑川小区安置点建设项目，安置建档立卡贫困户132户506人；完成15个乡镇59个安置点1544套安置房建设任务；完成11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六改三清”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融资】 全年融资3亿元。申请到位榆中县土坯房改造加固项目贷款3亿元；筹措北京德青源榆中县金鸡产业扶贫项目资金8100万元；申报国开行贷款2660万元。

【党建】 全年召开党员大会、组织生活会及专题学习活动21次。成立党建办公室，配备专职党务人员1名。抓好党员发展工作，备案登记入党积极分子2人。对照《榆中县国有企业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台账》中6大类26项规范内容，完成公司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

领导名单

榆中县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 事 长　赵　震（12月免）
　　魏周卿（12月任）
支部书记　赵　震（12月免）
　　魏周卿（12月任）
总 经 理　贾　锐

副总经理　李　辉（挂职）

（陈彦峰）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榆中管理部主要负责榆中县域内国家机关、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和其他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公企业单位、社会团体等住房公积金的管理工作。2018年，在编干部职工3人，聘用人员7人，入驻大厅单位有兰州百兴住房置业担保公司、工行、农行、建行、兰州银行。

【住房公积金归集】　2018年，榆中管理部归集住房公积金1.63亿元；提取住房公积金6236笔2.17亿元；住房公积金归集额10.99亿元，住房公积金归集余额4.16亿元。发展新单位33家，新增缴存人数224人，超额完成1.82%。

【住房公积金贷款】　2018年，榆中管理部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1329笔4.15亿元；贷款余额9.61亿元。

【网厅业务开通情况】　2018年，榆中管理部缴存单位网厅开通率99%，网厅使用率100%。

领导名单

兰州市住房公积金心榆中管理部

主　任　俞　娟（女）

副主任　李　霞（女）

（姚西会）



环境保护与绿化

环境保护

【概况】 2018年，榆中县环境保护局落实习近平新时代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进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防治、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等重点工作，全县环境质量稳步改善。环境保护局下设环境监察局（参公事业单位）和环境监测站（事业单位）2个科级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室、大气办3个办公室。核定编制29名。

【环境约束指标】 全年空气优良天数264天（其中数据无效天数43天，不计入考核统计），达标率81.98%，比兰州市同期高11.78个百分点。黄河榆中段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到考核要求，达标率100%。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干线噪声符合二类区环境要求。全年未发生重大环境事件及核与辐射安全事件，无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污染减排】 京兰水泥厂4600吨/日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正常稳定达标运行。兰州甘草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00吨/日、甘肃高崖金城水泥有限公司1000吨/日水泥窑脱硝工程和除尘设施升级改造工程正常稳定运行。夏官营污水处理厂正常稳定运行，污水达标排放。和平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行。环城西路热源厂正常稳定运行。全年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控制在下达指标范围之内。设置水源地界碑、标志牌和警示牌等标示标牌，完善排污管网、围网护栏等水源保护设施。取缔2家位于上庄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的养猪场，责令停止建设1家旅游开发项目。联合青城镇执法2次，搬迁养猪户63户，1户移交公安部门处理。每季度开展1次水源地水质常规监测，全年开展1次水质全项监测分析，水质达标率100%。

【流域污染防治】 实施生态环境状态调查与评估等4个A类项目，总投资1.45亿元，到位资金3833万元。

【环境问题整改】 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中指出的兴隆山保护区内2处违章建筑恢复原保护设

施功能。保护区实验区的8家矿山停止开采。自查发现的35个兴隆山生态环境问题，整改33个。中央环保督察期间转办30批次28件信访件全部办结。反馈意见中提出的党委、政府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增强环境保护意识等19项整改任务全部整改。

【环境监管执法】 开展环保专项治理行动，依法环评审批56个建设项目。处理环境信访事项249件次。开展打击违法排污“铁拳”专项行动。规范和完善22家医疗机构以及榆钢等企事业单位射线装置。处罚甘肃瑞祥环保能源等6家公司39.33万元。督促5家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砖瓦企业加快治理改造。联合市环保局查处清水驿乡的1处涉嫌违法收集处置加工铅酸电池的非法加工点，移交公安机关处理。督促千里马、何记2家汽修企业和6家家具企业完成VOC治理。阳洼沟、左家沟黑臭水体治理通过国家考核检查。督促指导中石油等8家企业制定完善环境应急预案，提高企业应对环境风险的能力。汛期，组织专门人员开展环境隐患排查，预防强降雨引发的环境事故。

【污染源普查】 开展第二次污染源普查，普查22家单位54台生活源锅炉、3个入河排污口和农业源106家、工业源590家、集中式污染设施21家，完成空间信息采集和数据质量审核工作。配合第三方机构做好土壤污染防治调查工作，完成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和268个土壤点位的信息采集。

【生态红线划定】 编制《榆中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坚持应划尽划原则，兴隆山自然保护区全部纳入禁止开发区域，园子岔、上花岔两乡纳入生态脆弱区域加以重点保护。青城湿地、青城黄崖沟、S207道路等区域调出红线范围。与省环科院协调，将县城饮用水源区、兴隆山边界及功能区纳入生态红线划定范围，增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的科学性。

【大气污染治理】 冬防期间，16家建材企业和5家铸造企业全面停产或错峰生产等重点污染源的环境。督促建筑工地落实“6个100%”扬尘管控措施，重点区域路段洒水压尘，减少扬尘污染。坚持卡口点检查制度，加强日常监管，防止销售有烟煤等情况发生。投入资金12.3万元在白虎山山顶建成高清视频监控设施1套，实时监控可视范围，利用建成的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和22个空气质量微控站，实时掌握空气质量状况。

【环境宣传教育】 利用冬防和“6·5”世界环境日等时间节点，围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集中开展环境宣传教育活动，发放新环境保护法解读、保护环境倡议书等宣传资料2000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30个。向市环保局和县委宣传部报送信息90篇，其中被《兰州日报》采用1篇、被市环保局采用11篇、被榆中发布采用6篇。

【精准扶贫】 全年投入帮扶资金34万元，其中投资5万元，帮助新营镇桦岭村整治环境卫生；投资9.5万元建成700平方米垃圾填埋点1处；为桦岭村和上庄村帮扶水泥50吨，帮助改善人居环境。筹资5万元慰问帮扶户；帮扶资金1.06万元建成“爱心超市”，帮扶农用地膜180卷，价值2万元；帮扶价值2.25万元的优质柳树苗1500棵，帮扶资金3.5万元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为桦岭、新营和上庄3个村的37户贫困户帮扶价值4.5万元的沙发、茶几、椅子等家具用品。7月，县环保局被兰州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授予“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领导名单

榆中县环境保护局

局　长　郭仁栋

副局长　钟晓强

　　冒立刚

（滕汉祥）

南北两山绿化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立足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走低成本、以绿为主、快速见效的路子；走发展滴灌、节水灌溉的路子，走自然修复和人工促进相结合、以保护为主的路子，全面巩固提升绿化效果，构筑兰州东大门绿色生态屏障。完成以林地资源管护、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护林防火等10项目标任务。县南北两山绿化工程建设范围涉及和平、来紫堡、定远、园子岔等乡镇。管辖林地3.68万亩，水利工程7处，上水泵站6座，灌溉林地0.74万亩，下属5家绿化承包单位、11个林业管理站（点）。

【绿化】 全年补植造林1001亩，栽植苗木4.8万株（杯），林木保存率上水区88%、“三水”区75.63%。林地清淤复整635亩，合格率93%。林站育苗地16.7亩，留床苗木11万株。2.7万亩管护任务实行网格化管理。

【林站建设与管理】 实行劳务派遣合同化管理，27名护林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落实2.7万亩天保工程管护人员11名，8名符合条件的人员购买“五项”社会保险。投资10万元为马家洼、牡丹园、白家坪等9个林站（点）配备办公和生活设施。投资6.86万元维修改造大路岭、火家圈林站管护房。绿化美化马家洼、牡丹园、营盘山、大路岭4个林站及周边，栽植风景树和花灌苗木210株。

【林业病害防治】 林业有害生物化学防治900亩、投放药物522千克，营林防治700亩。为90户退耕农户免费提供农药240千克，防治面积1066亩。承办全市南北两山在榆中县举办的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现场观摩会2次。

【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全年维修面山98处，购置水管706米，更换各型球阀、闸阀、管件663个，维修更换滴灌PE配件2000个、PE毛管1300米、补偿式滴头1450个。维修6座泵站及压力管道等20处，维修水泵电机5台次，更换水泵叶轮1个、真空泵1台。修缮白家坪泵站机房、配电室及管理房1项。维修更换马家山泵站1000立方米水池防护栏1项。投资75.83万元改造马家洼老旧上水压力管道，更换上水压力管道3023米，其中更换DN100无缝钢管1806米、Φ110PE管1217米，安装闸阀及管件等附属设施；修建闸阀井11座。

【灌溉与林区道路管理】 全年灌水量33.04万立方米，灌溉面积2.63万亩。维护林区道路59.8千米。投资5万元集中整治7处重点地段、6条8.9千米重点林区道路。

【护林防火与安全生产】 全年下发护林防火紧急通知5次，发放宣传单5万份、宣传册100本、“森林防火命令”400份，悬挂横幅180条，张贴通告200张。在重点路口设置9个移动电话号码监测点，防火短信提示进入林区人员。与11个林站、6家承包绿化单位签订责任书，靠实管护责任。重点防火期聘用临时护林员60名，辖区相关乡镇、绿化承包单位、公墓区、各林业管理站增加临时护林防火人员198人。购置配发灭火弹800枚、铁扫把500把、铁锹100把、干粉灭火器100具。开设防火隔离带23千米。清明防火期，引进1架无人机巡航监测牡丹园、白家坪等重点区域，及时发现和排除隐患。在重点防火期，拉网式排查火源，地毯式清理野外火种及排查隐患。开展“两会一节”“春季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等活动，与务工人员签订《安全施工协议》，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年没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打击处理郭某在两山林地内倾倒垃圾的林政案件1起。大西北板材市场、和平窦家山侵占林地林政案件，下发停止施工和恢复林地督查通知

3次。

【精准扶贫】 从夏官营镇彭家湾、高家崖村8户贫困户中每户聘用1人为护林员，每名护林员年工资8000元。筹资1万元，提供山杏种子765千克，扶持彭家湾村发展集体育苗15.5亩、17户建档立卡户育苗17亩。

领导名单

榆中县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

指　挥　李学荣

副指挥　谢元福

　　白成厚

（张佩军）

兴隆山保护

【概况】 甘肃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东经103°50′~104°10′，北纬35°38′~35°58′，地处榆中县境内西南，西起兰州市七里河区阿干林场，东至榆中县新营镇，南接临洮县，北临榆中平原，东西长37千米，南北宽17千米，全区总面积29583.6公顷，森林覆盖率82.5%，活立木蓄积量60.6万立方米，海拔1800~3671米。区内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有马麝、金雕、白尾海雕、玉带海雕4种；国家二级保护植物有星叶草、桃儿七和膜荚黄芪3种。

【森林资源管护】 严守生态红线，推进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改保护区7大类35个生态环境问题；34个项目通过县级验收，24个项目通过市级验收，整改完成率97.14%。查处2起盗伐林木案件、4起非法毁坏林地案件、1起违反森林防火法规案件、4起违反自然保护区管理法规案件，罚款10.64万元，行政处罚13人次，案件办结率100%。开展打击乱捕滥猎和非法经营候鸟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排查辖区内迁徙鸟类等野生动物主要分布区、繁殖地、迁飞通道和其他野生动物集群活动区域，加强保护区候鸟等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管理工作。开展以“保护鸟类，就是保护人类”为主题的“爱鸟周暨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活动。完成S229线维修改造、农村饮水工程占用林地、93856部队公路改建等项目的入区许可，用地手续申报，榆中县生态红线划定、保护区勘界立碑选址、林地变更调查和区内用地调查及遥感监测点位的核查工作。完成马麝巡护监测和红外相机野外监测，采集马麝等野生动物有效照片86张、视频78段。升级视频监控系统、巡护管理系统，基层护林员配备PDA，增加无人机空中巡护，构成三维巡护监控体系。

【林业科研】 完成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陈沟峡矿区生态恢复治理项目、麻家寺保护站生态恢复治理方案、兴隆山保护局造林分区备案、《兴隆山濒危及特有药用植物种质资源调查、评价与保护》等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和《兴隆山保护区冷兰极小种群拯救保护与小格局调查》等多项局自列项目。完成保护区天保工程和国家公益林生态效益监测工作。配合省林科院、中科院寒旱所、兰大环境资源学院完成兴隆山森林生态定位研究站数据采集及马衔山多年冻土与环境监测研究等工作。完成天保省级验收、公益林落界、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保险理赔、疫源疫病监测、苗木产地检疫调查、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种质资源调查等基础性工作。在国家级期刊和省级期刊发表论文12篇。

【信息宣传】 管理局门户网站改版升级成甘肃林业网子站，全年发布信息210条、新闻图片600幅，被甘肃林业网采用68条，中国林业网选登15条。在《兰州晨报》《甘肃经济日报》等媒体刊发《榆中县麻家寺村民救助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马麝》等新闻报道。在“3·12”植树节、“6·26”禁毒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以普及森林防火、禁毒知识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张贴标语、《森林防火令》2600张；发放宣传册、宣传单2万份；悬挂横幅68条；设立宣传牌57块；发

放宣传年画1万份、纸杯5万个；发放手提袋等宣传品300套。以“兴隆文化　文化兴隆”为主线，举办“六月六”传统庙会、第二届兴隆山美文征集及朗诵大赛、兴隆山金秋红叶旅游节等节庆活动，展示兴隆山丰富的旅游资源和深厚的文化底蕴。

【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155万元，完成徐家峡管护点拆除及新建；维修魏河、三岔路口、祁家坡管护点及其职工食堂；给祁家坡、水岔沟、黄坪3个管护点安装节能锅炉；完成三岔路口、陈沟峡、水岔沟3处环保整治项目。投资38万元购置无人机1架。投资15万元完成基层视频监控系统。为一线职工购置配发野外防火值守帐篷和单、棉两套工作服。

【旅游产业】　全年接待游客21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688万元。接待各种团体28个，宾客5800人次，实现营业收入157.8万元。

【森林防火】　制定《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方案》《森林防火工作安排意见》，签订《森林防火目标责任书》，完善《兴隆山—阿干林区森林防火联防管理办法》。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在除夕、清明等重要时间节点，在102个重点防火区域布设卡口，严防死守。全年无重大森林火灾和安全事故发生。

【荣誉】　管理局被评为“省林业和草原系统脱贫攻坚先进集体”，杨昆获甘肃省首届“甘肃最美护林员”称号；谭林被评为“省林业和草原局系统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领导名单

甘肃省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局　长　张永虎（2月免）
　　谭　林（2月任）
副局长　张学炎
　　丁永旭
　　白振清
　　孙伟刚

（许晓蓉）



工业和商贸

工业和信息化

【概况】 榆中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局、粮食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主管全县工业、商贸流通、粮食、信息、电子商务、节能降耗、煤炭市场管控等工作。

【经济指标】 2018年，全县工业增加值完成43.11亿元，同比增长114.3%。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38.3亿元，同比增长140.5%，增速在兰州市各县区排名第一。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63.26亿元，同比增长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8.72亿元，同比增长7.15%。

【工业经济】 2018年，酒钢集团榆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业产值76.7亿元，同比增长489.97%，实现销售收入90亿元，实现利润8260万元。兰州雨中情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在卧龙川工业园新建的防水材料生产线建成投产。庄园牧场启动投资3亿元日处理600吨鲜奶乳制品生产线项目。金阳高科扩建、国电兰州热电“上大压小”异地扩建等项目建设顺利。

【商贸流通】 在建的重点商贸流通项目有兰州毅德国际商贸城、兰州国际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兰州高原夏菜交易中心、甘肃物产集团兰州物流园、迎宾大酒店等，以及投资126万元的哈岘乡仁和村农贸市场、投资350万元的“老家·浪街”乡村旅游景区小吃街等民生工程。制定出台《榆中县商品交易批发市场转型升级实施方案》《兰州大青山蔬菜瓜果批发市场搬迁工作实施方案》《大青山市场搬迁工作应急预案》，进行搬迁工作社会风险评估，2018年3月30日关闭大青山市场。

【电子商务】 全年引进北京冉洋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电商专业公司，推进电商示范县建设。全县电子商务交易额4.2亿元，同比增长50%。其中农特产品线上销售额2250万元，同比增长87.5%。10月23日，阿里研究院发布2017—2018年全国百佳示范县排名榜，榆中县列46位。

县乡村三级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9月30日，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揭牌，中心占地

850平方米，内设O2O展销中心、电商企业孵化区、电商人才培训室、摄影间、直播间，面向企业、农户和个人提供电商技能实训、品牌培育服务、网络宣传推广、包装设计、电商代运营、在线支付结算等服务。提升改造23个乡级站点和217个村级站点，为农户提供代购代销、快递收发、金融服务、生活缴费、农资代购、票务代购、开店指导、劳务输出、保险业务等服务。

物流体系建设 11月9日，县级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中心启动运营。建成冷链仓库、仓储中转区、农产品加工区、乡村快递收发区、乡村物流线路分拣区等功能区。开辟偏远山区新物流线路，建成23个乡镇快递物流中心。村级网点覆盖率80%，从县中心到村级网点48小时内完成配送。

农产品线上体系建设 确定榆中县县域公共品牌宣传标语“兴隆天下，榆味无穷”及城市标志；建成榆中县农产品信息库及特色农产品质量管理追溯供应链系统；建成企业信用评价制度、标准化生产手册、电商企业安全质量管理手册及网货化产品准入准出制度；开展4次品牌营销活动，在知名电商平台线上销售榆中特色产品。

举办电商节会 11月11日，举办首届电商节暨双十一购物狂欢节，节会展出40种新产品、新技术和大牌尖货体验式购物，当天销售额107.17万元。

【信息化建设】 加强4G无线站址等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电信公司、移动公司的光纤网络从行政村延伸建设到中小学、村委会、卫生所、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点、金融服务站等公共服务机构。铁塔公司完成全县铁塔分布情况调查，委托第三方进行无线通信站址规划设计，铁塔建设顺利开展。

【煤炭市场管控】 落实煤炭销售管控，依法取缔非法蜂窝煤生产加工点，查扣管控区内销售劣质烟煤21吨。全县煤炭管控区销售洁净型煤1.23万吨，补贴737.8万元。2018—2019年冬防期，在金崖镇新设煤炭稽查卡口点1处。城关镇清理辖区烟煤库存，禁止经销烟煤，设立6个二级煤炭销售网点，负责城关镇辖区煤炭供应。全年一级煤炭销售市场销售无烟块炭2.36万吨，全县销售洁净型煤4000吨。督促列入冬季错峰生产的16户建材企业和5户铸造企业，实行冬防期错峰生产。

【融资贷款】 召开“政银企”对接会2次，搭建银企合作平台，拓展政府融资平台。组织辖区中小企业与甘肃银行、浦发银行交流，推荐100户有用款需求的优秀企业，通过银企对接会，与银行衔接融资贷款，向30家企业发放贷款2402万元，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精准扶贫】 为大涝池村、金崖村、寺隆沟村40户贫困户送蔬菜，价值8000元。为大涝池村落实帮扶资金10万元。捐资9000元，资助帮扶村3名高考新生。动员3家爱心企业捐赠价值1.4万元的生活物品。助建“爱心超市”。为75户困难家庭送洁净型煤44吨，价值5.6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局　长　裴怀忠

副局长　王小堂（2月免）

　　韦立荣（2月免）

　　刘政林

　　王振翀

（白元良）

电　力

【概况】 2018年12月12日，榆中县农电管理局（公司）更名为国网榆中县供电公司。公司设置综合管理、财务资产、安全监察（保卫部）、发展建设、运维检修、营销和电力调度控制分中心7个职能部门。设置三角城、清水、甘草、高

崖、金崖、贡井、上花、新营、和平、城关、夏官营、马坡12个乡镇供电所。设置综合服务、变电检修、变电运维、输电运维、电网建设、仓储配送、计量和市场8个班组。公司管理35千伏输电线路4条，总长49.02千米，35千伏变电站4座，主变8台，容量7.2万千伏安。10千伏配电站房16座，6~10千伏配电线路75条，总长2197.58千米，其中架空导线长度2170.60千米，架空绝缘化率15.9%；电缆导线长度26.98千米，电缆化率1.2%；公网配变2246台，容量29.4万千伏安。担负全县23个乡（镇），152个行政村，13.18万客户的生产、生活用电任务。公司有员工203人，其中职工101人，三新员工98人，劳务派遣驾驶员4人。

【安全生产】 公司加强施工作业现场的安全管控，自查自纠160次，发现违章26次，下发整改通知书7份。8月7日，永丰变122矿山线三级杆塔被洪水冲垮，六级杆塔倾斜，导致全线停电。公司完成高低压倒杆断线事故抢修12处，排除杆身倾斜隐患16处，恢复受灾地区全面供电。

【农网改造】 新建、改造10千伏线路106.73千米，新建、改造0.4千伏线路327.14千米，新建、改造配变140台20096千伏安，新建开关5台，投入资金5297.32万元。

【经营管理】 全年售电量8.18亿千瓦时，收电费4.39亿元。综合采集成功率99.82%，公变采集成功率99.86%，专变采集成功率99.3%。完成“一县两公司”整合（原榆中县供电公司和原农电公司）。开展达标创优活动和星级供电所创建，三角城供电所被省公司评为四星级供电所。

【党建与精神文明】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旗帜领航·三年登高”对标管理年目标任务，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全面夯实党建管理基础资料。执行省公司“4+2”全员党建工作责任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公司党建工作责任制，制定责任制考核细则，签订全员党建工作责任书58份。以实行党员积分量化管理工作为课题，开展公司党支部党建项目化管理工作。提升党建专业管理和价值创造能力，加强对国网公司“一六八”新时代发展战略和省公司“37814”治理理念及工作思路的学习贯彻。

【专项行动】 配合政府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配套电网建设项目，完成10千伏线路9.32千米，0.4千伏线路28.36千米，新建配电变压器51台6500千伏安，完成60处安置点1593户供电任务，投资724万元。做好光伏扶贫工作，并网光伏客户2200户，结算补贴资金及上网电费216.23万元，户均年增收入980元。开展“煤改电”项目，投资162万元，新建配电变压器16台4100千伏安。

领导名单

国网榆中县供电公司

经　　理　康小虎（6月免）
　　孙永健（6月任）
支部书记　张光斌
副 经 理　熊建辉（12月任）
　　刘　军
　　刘世民（12月任）

（廖　平）

盐务管理

【概况】 2018年，盐业经营管理工作落实国务院和省、市盐业体制改革精神，推动“政企分设”工作。4月，原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榆中县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单位名称变更为“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中县配送中心”。中心有正式员工12人，资产总额438.59万元，占地面积6569.21平方米。其中，自有土地3829.2平方米，经营场所4

处，食盐配送车2辆。配送中心被中共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授予“‘五有’优秀领导班子”，被中共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直属单位党委评为“先进基层党支部”，被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评为“2018年度压减工作先进单位”。

【经济指标】 全年销售盐产品2555.24吨。其中小袋口食盐1277.85吨，食品用盐348.90吨，工业盐928.49吨。实现营业收入487.37万元，成本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的94.59%，实现利润27.10万元，缴纳税金32.19万元。

【经营管理】 落实“三证一票通”管理制度，规范自身经营行为。发挥“背盐进店”的优良作风，抓好影响服务质量的关键环节，做到按时配送、按需配送、诚信配送、精准配送，人均配送量213吨。

【市场管理】 全年检查经营单位2684家，纠正不按规定渠道购进食盐和索证索票等违规行为32户，查处盐业违法案件12起，查获违法盐产品0.7吨，未发现假冒或以工业盐充当食盐销售的行为。

【碘盐宣传】 向全县食盐经营和餐饮等主要管理对象普及国务院新修订施行的《食盐专营办法》，散发兰州盐务分局《关于加强食盐市场经营管理的通告》。参与县消协组织的“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集中宣传活动，散发宣传资料350份，接受咨询和解疑释惑100人次。在第25个“防治碘缺乏病日”联合榆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以“‘碘’亮智慧人生，共享健康生活”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散发“防治碘缺乏病宣传资料”和“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倡议书”等400份。

【碘盐检测】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城关、和平、韦营、龙泉、银山5个乡镇对200名8~10岁儿童及100名孕妇进行了盐碘、尿碘监测，全县碘盐合格率92.67%，碘盐覆盖率99.33%，碘盐（碘含量）中位数22.0毫克/千克。

【盐业改革】 印发《榆中县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及《榆中县盐业监管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协调县编办、人社局、组织部、财政局、食药监局等部门制定《榆中县盐业监管体制改革职能划分及人员划转工作方案》。

领导名单

中共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中县配送中心

局　长　王卫东
副局长　金　雷
　　安立明

（金　雷）

供　销

【概况】 2018年，榆中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五股一室，社属公司6个，基层供销社12个，专业合作社18个，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1个，领办行业协会3个，日用配送中心2个、农资配送中心2个，酒店2个、宾馆1个。在岗职工137人。有经营网点工业品（柜组）147个，农资经营105个。占地16.8万平方米，建筑面积5.2万平方米。完成商品销售总额1.35亿元，增长9.6%。其中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00万元，增长6.2%；农业生产资料供应总值4800万元；农副产品收购额320万元，增长3.2%；完成农副产品推销额410万元，增长5.1%。全系统所有者权益3125.3万元，较同期增长10.3%；基层社资产总额2813.7万元，较同期增长5.3%，基层社利润总额26.3万元，较同期增长11.2%。被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授予“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先进集体”称号。获兰州市供销系统2018年度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综合奖

二等奖。

【为农服务】 全年供应化肥5.98万吨，占全县化肥需求量的79.7%；购进农药10.4吨，销售8.5吨；销售农膜320吨，中小农机具1.60万件。完成测土配方施肥样本取样面积200亩。

【农产品收购及再生资源回收】 由农副公司牵头，会同基层社各农产品收购网点，收购农副产品320万元，其中购进鲜活农产品价值240万元。由县回收公司负责，加盟原有个体回收站点，回收废旧物资620吨。

【专业合作社及综合服务社建设】 由甘草、和平、贡井3个供销社通过参股、合作等方式领办清水华隆种植、榆中兴隆世友、榆中丰博山羊养殖等3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动种、养殖业的发展。县供销社培训农民4200人次，培训农产品经纪人280人次。争取项目扶持资金120万元，项目建设总投资250万元。改造马坡、夏官营、金崖3个基层供销社门店4个，完成改造提升村级综合服务社10家。

【安全生产】 全年召开安全学习、工作安排会议12次，举办安全培训3期，开展安全检查13次，检出隐患29条，整改隐患29条。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印发安全宣传教育材料380份，张贴宣传标语30张，悬挂横幅26条，下发安全生产整改通知书29份。

【东西协作】 与天津市宁河区供销社协调对接，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与多家公司签订产销战略合作协议。榆中发往天津海吉星市场大宗交易蔬菜450吨，发往宁河区净菜（精品蔬菜）2.4万件120吨，累计发货570吨。其中大宗交易蔬菜平均6000元/吨；净菜（精品蔬菜）平均9000元/吨，销售额380万元。12月底，天津首批60吨大米进入榆中市场（民心超市）销售。通过产业扶贫，带动221户、616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增加经济收益。

【精准扶贫】 为彭家湾村提供资金1万元发展村集体经济，流转土地15.5亩培育山杏苗木，给7户建档立卡户每户免费提供山杏种子100斤，培育山杏苗木7亩；提供2万元配合乡镇开展“六改三清”工作。为庙嘴村1户贫困户提供危房改造资金6000元，并送去沙发、桌椅等家具。投资1.2万元为1户贫困户改造厨房。

领导名单

榆中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主　任　谈敦玉

副主任　哈明星

　　朱明芳（女）

（杨明海）

粮食购销

【概况】 2018年，县粮食局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实施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为中心，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展粮食产业经济，抓粮食市场监管，落实粮食储备、应急保障、储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等重点工作。

【项目建设】 投资34万元提升改造放心粮店6家。投资58万元维修改造榆中宇丰粮食储备库。

【粮食安全管理与监测】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层层签订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建立每日巡查制度。开展粮油普查，建立健全安全风险防控机制，重点加大对危旧老仓、粮油市场、方鑫粮店、运输车辆等重点部位及冬季取暖用火、用电等方面隐患排查整治，建立储粮安全和安全生产隐患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情况登记入账、处置留痕，全年未发生储粮安全事故。在全县范围内采集小麦、玉米各5份送交省粮油质检所检

测备案。

【市场监管】 落实《兰州市“放心粮店”“放心粮油市场”认定授牌评审管理办法》。全年出动执法车辆15台次，检查人员48人次，检查粮油食品经营户37户、大中专院校9所，配合市粮油稽查队抽检各类粮油样品4个。检查监管职能范围内的11户企业及县城周边重点乡镇粮食收购个体经营户，未发现违规现象。收集、整理、汇总上报37家粮油经营户、50户粮油种植户统计数据。开展粮情监测预警，执行粮油价格周监测、季发布制度，完成50户粮油供需平衡调查和50户农户存粮调查等工作。

领导名单

榆中县粮食局

局　长　王小堂（3月免）

（王芳玲）



财政·税务·金融·保险

财 政

【概况】 2018年，榆中县财政工作围绕全县“15355”发展思路和“六个榆中”建设，以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为统揽，以抓财政收入为核心，以贯彻落实“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强化征管组织收入，依法理财严格管理，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大力支持脱贫攻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政策落实，完成财政各项目标任务。县财政局内设13个股室，即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教科文股、行政政法股、农财股、农税股、社保股、企财股、会计股、综合股、县交通救助中心、县金融办，代管榆中县国有资产管理局、财政监督检查局、政府采购办公室、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非税收入管理局。全局在职干部职工49人，其中公务员28人，事业干部16人，工人5人，领导职数1正3副。

【财政收入】 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149205万元，占预算161615万元的105.36%，比上年128783万元增收20422万元，增长15.86%。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154万元，占预算70400万元的105.33%，比上年64833万元增收9321万元，增长14.38%。政府性基金大口径收入165920万元，占预算141173万元的131.53%，比上年142112万元增收23808万元，增长16.75%，其中县级收入157838万元，占预算120000万元的131.53%，比上年135022万元增收22816万元，增长16.9%。社会保障基金收入63441万元，比上年41076万元增收22365万元，增长54%。

【财政支出】 全县财政支出562173万元，占变动预算568912万元的98.6%，比上年532366万元多支29807万元，增长5.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8384万元，占变动预算384541万元的98.36%，比上年377597万元增支787万元，增长0.21%。政府性基金支出183789万元，比上年154769万元增支29020万元，增长18.7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164334万元，较上年145090万元增支19244万元，增长13.26%。社会保障基金支出55206万元，比上年47400万元增支7806万元，增长16%。

【财政管理】 非税管理严格执行非税收入“收

支两条线”收缴管理制度，确保非税收入及时入库。全年争取到位上级财政专项资金163367万元，争取政府债券5200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12000万元，专项债券40000万元。全年清理收回存量资金5938万元，主要统筹安排用于脱贫攻坚和扶贫项目。

【保障和改善民生】 全年县财政统筹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45545.7万元，其中中央和省级12077.6万元，市级21891万元，县级11577.1万元。统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财政存量资金，县级投入3.7亿元。整合5个部门10项中央、省、市、县资金40368.3万元，用于脱贫攻坚。全县一般公共服务、教育、科学技术等财政八项支出225080万元，增支5281万元，同比增长2.4%；民生支出315979万元，占公共财政支出的比重为83.5%；社会保障基金支出55206万元，比上年47400万元增支7806万元，增长16%，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13139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3040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9027万元。县财政安排棚户区改造、城乡基础设施和园区建设资金53713万元，其中棚户区改造资金5088万元，偿还兴隆山大道一期贷款本息5227万元，引洮工程及城乡道路建设43398万元。

【支持“三农”发展】 全年农林水事务支出119279万元，增长38.35%。结合脱贫攻坚和“三变”改革，投资4000万元扶持李家庄等田园综合体项目。投入资金930万元，建成张家寺、浪街、詹家营3个美丽乡村。安排一事一议项目资金117万元，用于贫困村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县财政安排资金3805万元，用于乡村振兴战略和壮大村集体经济。其中配套田园综合体项目资金1000万元，“三变”改革增资配股400万元，村社办公场所建设890万元，建立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制度资金607万元，配套农村公路养护资金200万元，农业保险708万元。

【财政改革】 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政府收支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全县预算单位和财政性资金全部实现国库支付各项业务电子化管理。年初，政府存量债务（不含债券和外债）11100万元，全年化解偿还4216.7万元，其中化解存量直接债务1050.72万元，化解或有债务3165.98万元。在存量直接债务中逾期债务1939.53万元，年底偿还950.72万元，逾期债务偿还占比49.01%，超额完成市级下达的10%偿还目标。2015年开始，榆中县分三批共计发放精准扶贫专项贷款10562户5.19亿元，至2018年底还款17378.75万元。加快推进PPP项目推广示范工作，全年凝练包装PPP项目14项，总投资116.17亿元，进入国家财政部PPP项目管理库的项目8项，其中榆中县文化产业园（文成广场）建设项目被列为财政部第四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并获2018年度中央财政PPP项目以奖代补资金800万元。

【财政监督】 全年抽调55人次，分组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存量资金、专项资金、财政收支情况检查，全县财政扶贫资金、村级财务专项检查，会计监督检查，“小金库”专项整治工作和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重点项目、重点领域等监督检查工作。

【政府采购】 全年集中采购131项，其中公开招标85项，竞争性谈判27项，单一来源采购13项，竞争性磋商3项，询价3项。采购预算金额38177万元，实际采购金额37123万元，节约资金1054万元，资金节约率3%。同时，审核监督办理行政事业单位通用类办公设备和印刷协议供货360项。审核登记全县政府采购评标专家64名。

【国有资产管理】 配合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完成全县公车改革工作，其中拍卖处置车辆29辆，报废处置车辆23辆。完成《榆中县村级财务管理办法》《榆中县扶贫产业贷款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2017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

告》《2018年国有资产综合报告》及企业资产、金融企业资产、行政事业单位经管资产、自然资源国有资产专项报告以及全县196家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数据审核上报工作。参与和电、三电合并的资产监交工作，督促县法检两院资产上划的清产核资，对行政事业单位出租出借的土地、房屋构筑物进行摸底排查以及对相关单位调拨、报废资产的批复工作。处置县公安局、地震局等46家单位的报废资产，上缴处置收入395万元。

【信息化建设】 全年受理电子化业务9248笔、金额31.89亿元，其中授权支付5976笔13.30亿元，直接支付3133笔16.11亿元，实拨139笔2.48亿元。同时，通过库款资金支付流程、加快预算执行、健全库款月报三项措施强化国库库款管理。编印《榆中县财政收支月报》，掌握财政收支运行情况，跟踪分析财政运行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

【精准扶贫】 县财政局为甘草店镇的组长单位，帮扶贫困户购买2.65万元的农业生产物资，投资3.5万元硬化350平方米青贮饲草场地，安装价值1.35万元30吨位电子磅1个，投资2.33万元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自来水管道改线工程。安排财政补助资金25万元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一事一议”道路硬化项目，给搬迁户每户帮扶资金500元。

【荣誉】 获“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榆中县禁毒委员会“2017年度禁毒工作先进单位”、2017年度“跑项目、争资金、树荣誉”工作争取资金先进集体。

领导名单

榆中县财政局

党组书记、局长　王廷宏
副　　局　　长　裴万仁（2月免）
　　季荣江
　　金萍英（女）
　　徐守文（2月任）

国有资产管理局

局　长　李敏先（2月免）
副局长　徐守文（2月免）
　　魏　刚（2月任）

财政监督检查局

副局长　杨喜萍（女）

政府采购办公室

主　任　刘焕业
副主任　寇　忠

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主　任　张克爱
副主任　丁树华（女）

非税收入管理局

局　长　裴万仁（2月免）
副局长　滕映梁（2月任）

（滕映梁　彭保龙）

税　务

【概况】 2018年7月20日，榆中县国家税务局、榆中县地方税务局合并成立国家税务总局榆中县税务局。县税务局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思想，坚持思想统领、党建引领，强化班子建设、队伍建设，确保政策落实、税收征管、税收收入、纳税服务等重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按照机构改革要求，调整内部机构设置，内设股（室）11个：办公室、法制股、税政一股、税政二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股、收入核算股、纳税服务股、征收管理股、税收风险管理股、财务股、人事教育股，另设机关党委、纪检组2个部门，1个事业单位：信息中心，9个派出机构：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城关税务分局、甘草税务分局、高崖税务分局、和平税务分局、金崖税务分局、夏官营税务分局、马坡税务分局。其中

9个派出机构级别为副科级，其他为股级。年末，全局正式干部职工122人，劳务派遣人员45人。122名正式干部职工中局机关66人，基层分局66人。班子成员中，党委书记、局长1名，党委副书记、副局长1名，7名党委委员、副局长，1名党委委员、纪检组长。中层领导干部中，部门正职负责人23人。

【税收收入】 全年入库各项收入123084万元，同比增长16.66%，增收17080万元。按征收项目分：其中增值税52938万元，同比减少5.69%，减收3192万元；企业所得税28986万元，同比增长100.06%，增收14497万元；个人所得税6171万元，同比增长2.75%，增收165万元；印花税2325万元，同比增长124.42%，增收1289万元；土地增值税7642万元，同比增长18%，增收1167万元；契税7404万元，同比增长14.72%，增收950万元；其他各税14163万元。另完成非税收入3455万元。

【政策落实】 全年减免税金20190万元，同比增加3561万元，增长48.24%，占税收总量的16.4%，其中民营企业减免税额19506万元，占总减免税额的96.6%。开展“最多跑一次”5大类66项业务和“全程网上办”3大类53项业务清单学习推广，引导纳税人使用网上税务局。

【税收征管】 全县有纳税人10326户，其中增值税一般纳税人1044户，小规模纳税人9282户，小规模纳税人中个体工商户5527户。各征收管理分局内部根据税源管理需要设置重点税源管理组、风险管理组、税收分析组，在管理过程中突出个性化服务和重点税源监控，实现固定管户向分类分级管户、无差别管理向差异化管理、事前审核向事中事后监管的转变，粗放式征管模式有效扭转。

【纳税服务】 4月初，全县税务部门推开“一厅通办”工作；5月1日起，全县所有办税服务场所均实现“一窗一人两机两系统”；6月起，围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和“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突破年”活动主线，持续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扎实推进办税“最多跑一次”改革，打通优化税收营商环境“最后一公里”。落实纳税服务制度，抓好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度、限时服务、延时服务、导税服务、局长值班等基本服务制度的落实，保障各项纳税服务工作的正常运转。举办纳税人培训20场，培训纳税人8000人次，开展点对点、面对面的个性化上门辅导248户次；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等媒介提醒辅导扣缴义务人2500人次；全年印制发放宣传手册、资料等8000份。

【队伍建设】 征管体制改革期间，结合实际提出“讲团结、促融合，讲政治、寻差异，讲服务、提效能，讲发展、抓收入，讲纪律、守规矩”的“五讲”要求，帮助干部调适心态、消除顾虑、解决困难，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谈话18人次，与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及由正转副的同志谈话40人次；班子成员与联系点和分管部门其他副职谈话50人次；各部门主要负责人逐一与全体干部谈话200人次，全面了解干部思想动态及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有针对性地沟通并予以解决，确保干部思想稳定。举办40期学习培训，培训干部1700人次。在甘肃省税务系统职工职业岗位技能素质提升暨“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竞赛活动中，有1人获得“甘肃省技术标兵”推荐表彰奖励、3人获得“甘肃省优秀选手”推荐表彰奖励。

【精准扶贫】 给帮扶户送去沙发、椅子等家具52件（把），大米、面粉、食用油等价值1.2万元，蔡家沟村委会向税务局赠送锦旗1面。在原县国税局、地税局合计投入帮扶资金27万元的基础上，挂牌后的榆中县税务局统筹扶贫专款10.8万元，用于资助大学生、乡风文明建设等。

领导名单

榆中县税务局

党委书记、局长	边振忠
副书记、副局长	魏孔军
纪检组长	许安武
副局长	魏敦勤
	王　程
	高尚双
	武鸿泰
	米占彪
	徐文斌

（刘雪晴）

金　融

·中国人民银行榆中县支行·

【概况】 2018年，中国人民银行榆中县支行围绕县委、县政府“15355”发展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主动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认真贯彻实施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持续推动普惠金融发展，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着力提升金融服务。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稳步增长，金融机构结构趋于合理，持续加大支农再贷款、精准扶贫贷款、小额贷款发放力度。货币信贷、金融管理、金融稳定、调查统计、征信管理、经理国库、支付结算、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基础工作稳步推进，金融服务水平和履职效能持续提升，为全县经济社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和更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信贷政策与投放】 制定《2018年榆中县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增长指导意见》，组织召开季度金融运行分析会。至12月末，榆中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261.2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4.21亿元，同比增长10.22%。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55.17亿元。贷款余额265.41亿元（含兰银租赁、小额贷款公司），较上年同期增加30.68亿元，同比增长13.07%。

【普惠金融】 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四项工程”。引导金融机构突出信贷支持重点，加大对“田园综合体”试点组织，农村产业化龙头企业、特色农业、农业科技创新、乡村休闲旅游、农村电商等的信贷支持，促进富民产业多元化发展，扩大普惠金融的覆盖面。开展“三变”改革试点工作，为试点企业提供金融服务。全县普惠金融贷款余额43.88亿元，同比增长19.23%。绿色信贷余额8.44亿元，较年初增加0.61亿元。全县“两权”抵押贷款余额2.17亿元，精准扶贫贷款余额4.8亿元。引导金融机构认真贯彻落实就业、助学、扶贫等民生信贷政策，做好就业、助学、扶贫等民生金融服务，为促进县域经济尤其是“三农”经济跨越发展提供支撑。全县涉农贷款余额125.54亿元，占各项贷款总额的59.71%（不含兰银租赁）、47.3%（含兰银租赁）。向县域2家法人金融机构发放扶贫再贷款余额5.3亿元，其中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4亿元；榆中浦发村镇银行1.3亿元。

【金融风险监测】 密切监测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流动性和风险状况。针对榆中农村合作银行不良贷款和不良率持续攀升的情况，主动加强风险舆情的监测和研判，主要采取现场检查督导、非现场金融风险月报监测、约见主要负责人谈话、下发风险提示函、存款保险早期纠正书、存款保险早期纠正整改落实情况现场督导等措施，督促全面加强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央行评级和稳健性现场评估】 落实央行金融机构评级工作机制，配合金融稳定处对辖内地方

法人金融机构开展央行评级工作。对榆中农村合作银行开展不良资产真实性核查，对出现的数据失真、经营合规性不高、风险隐患突出等问题，督促其及时进行整改。

【落实存款保险制度】 审慎评价法人金融机构经营风险状况，准确核定投保机构适用费率。发挥存款保险早期纠正与处置平台作用，完善存款保险风险处置预案，对问题投保机构依法采取限期补充资本、控制资产扩张和重大交易授信、降低杠杆等措施校正风险。配合兰州中心支行金融稳定处对榆中两家法人金融机构2017年6—12月保费缴纳基数进行现场核查，并督促其及时补交保费。

【金融市场管理】 严格落实《榆中县金融机构考核管理评价办法》，持续强化金融管理工作。召开银行业金融机构负责人工作会议，对1家金融机构开展综合执法检查，报送重大事项报告1项，掌握金融机构经营状况。配合征信管理处对榆中浦发村镇银行和榆中农村合作银行征信管理合规情况开展现场检查。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督促各银行金融机构全面公开金融消费者投诉渠道和处理流程，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依法受理、妥善处理金融消费者投诉。5月，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问卷调查工作。配合政府部门做好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维护社会公众的正常投资行为和合法权益。组织县域金融机构利用“3·15”“5·15”“6·14”等时点，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金融知识普及等宣传活动。

【国库服务】 推开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应用，电子缴税金额占比100%。试点非税收入直缴入库，拓展财政支出电子化联网范围，配合县财政局推进财政预算支出无纸化业务，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全部实现银行转账或电汇处理。至12月末，完成一般预算收入14.92亿元，其中县级一般预算收入7.42亿元。一般预算支出58.48亿元。

【支付服务】 按照账户管理办法做好银行账户申请、开立、变更、撤销工作，至12月末，开立各类账户2394户，撤销791户。推进完善农村支付服务环境建设工作，鼓励和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有序设立农村便民服务网点。4—5月，组织人员对辖区内助农取款服务网点进行检查，对符合条件的112家网点进行审核颁证。加快非现金支付工具在农村的推广应用，引导金融机构运用互联网技术改进优化农村支付服务。

【征信管理】 结合“征信信息安全风险防控年”活动，成立支行征信信息安全领导小组，组织召开榆中县金融机构征信信息安全管理工作会议，与辖内9家银行业金融机构签订征信信息安全管理承诺书。加强信用户、村、镇评定和农户信用档案建设工作，在甘草店镇举行信用（乡）镇授牌仪式。

【队伍建设】 开展“能+”干部培养活动，即遇事能谋、开口能讲、提笔能写、放手能干、履职能廉。组织支部委员参加兰州中心支行党务工作者远程培训，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县支行“全面履职能力提升”网络专题培训。以“股长讲堂”和“青年讲堂”为依托，举办青年干部业务培训10期。提拔1名青年干部为综合业务股副股长，选派1名青年干部参加兰州中心支行巡视工作，选派1名青年干部到兰州中心支行调查统计处和宣传群工部开展交流学习。

【荣誉】 被市委、市政府授予“兰州市文明单位”称号。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7年度参与脱贫攻坚行动先进单位”。

【精准扶贫】 多次到新营镇刘家湾村开展脱贫帮扶工作，落实“一户一策”“六改三清”、道路亮化、走访慰问贫困户等帮扶工作，投入帮扶资金3.6万元。

领导名单

中国人民银行榆中县支行

行　长　高信银

副行长　董理仓

　　杜文元

（高彦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行·

【概况】 2018年，工商银行榆中支行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甘肃省分行“强党建、谋转型、抓管理、促发展”十二字方针，贯彻兰州分行党委和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部署，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以“党建凝心聚力，客户全量拓展，零售创新图变，内控不断完善，效能切实提升，系统进位升级”为工作思路，坚持问题导向，拓展新市场、发展新客户、拓宽新渠道，提升市场竞争能力、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

【业务发展】 2018年，实现拨备前利润2043万元，完成计划的104.2%；净利润1335万元，完成计划的97.2%；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144万元，完成计划的85.4%。人民币各项存款时点增量32522万元，完成任务的789.56%。各项贷款增量14452万元，完成任务的206.05%。“工商企业通”新开户173户；企业网银证书版净增动户数135户，完成年任务计划的540%；企业手机银行动户数95户，完成率118.75%；新增小微金融平台客户18户，完成率95%。个人金融全量客户数较年初净增7328户；净增信用卡客户数2546张，完成年度任务101%；手机银行月均动户9929户，完成全年任务的131%。

【改革创新】 优化网点布局，使网点更加符合业务发展需要，提升其竞争力。梳理和确定对外营业时间和员工工作时间，在保证对外营业、有效服务客户的同时，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组建充实刚性外拓外呼团队，加强营销力量。按照“岗位兼容、人员通用、服务综合、运行安全”的原则，整合营业网点岗位设置。

【客户服务】 组织员工重点学习《营业网点服务规定》《网点服务评价标准》《服务检查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规范服务行为，调动员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开展网点环境整治，加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维修。全年各类工单数量61笔，较上年同期减少17笔，下降幅度21.8%，其中表扬工单4笔。

【精准扶贫】 2月7日，支行给清水驿乡苏堡村240户村民送去挂历，上门慰问5户特困户，为村社火队捐资5000元。6月26日，支行党支部与村党支部举行“银村共建”党员活动室建设捐赠仪式，为党员活动室捐款4.8万元，为考入大学的4名贫困学生每人捐款2000元。与苏堡村村委会合作设立金融扶贫项目。

领导名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行

行　长　刘晓萍（女，4月免）

　　马志翀（4月任）

副行长　赵　斌

　　张彦斌

　　张晶蕊

（宋卫东）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行·

【概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榆中支行”）是国有控股商业银行的分支机构，成立于1988年，办公地点位于榆中县城关镇栖云南路2号，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营运主管3人组成，下辖一部两室（办公室、客户部、营业室），离行式自助设备2处，助农取款点29处。2018年有员工16人。

【经营业绩】 至12月末，榆中支行各项存款余

额4.85亿元，占全县存款余额的1.85%；各项贷款2.81亿元，占全县贷款余额的1.05%。

【业务创新】 建行榆中支行对县域主要客户群体进行市场细分，根据其产业特色、经营周期、风险特点等，创新担保方式、优化办贷流程、强化风险控制，量身定制信贷产品，推出“账户云贷”“税易贷”“小微企业快贷”“个人快贷”等特色信贷产品；践行总行提出的“金融科技、住房租赁、普惠金融”三大战略，增强支持县域经济能力，利用金融科技的支持，促成兴隆山旅游管理局旅游中心在本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成功嵌入支行“无感支付”等业务。

【企业文化】 支行以“始终走在中国经济现代化的最前列，成为世界一流银行”为愿景，以“为客户提供更好服务，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为员工搭建广阔的发展平台，为社会承担全面的企业公民责任”为使命，树立“诚实　公正　稳健　创造”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　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客户至上　注重细节”的服务理念，坚持“了解客户理解市场　全员参与　抓住关键”的风险理念，坚持“注重综合素质　突出业绩实效”的人才理念，秉承“勤奋严谨”的工作作风，开拓新思维、制定新措施、寻找新机遇，与客户同发展，与社会共繁荣。开展“3·15金融知识普及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3场次，与中共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榆中管理部支部、中共榆中县一悟路市场总支委员会两个基层党组织开展结对共建活动。

【精准扶贫】 捐款6万元，给甘草店镇钱家坪村安装光伏发电设备。为两户“易地搬迁”帮扶对象捐赠价值1万元的物品。

领导名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行

行　长　王建平（6月免）
　　李阔亨（6月任）
副行长　韩怀玉
　　侯海军（女）

（冯总刚）

·中国农业银行榆中县支行·

【概况】 2018年，中国农行榆中县支行坚持稳中求进基调，抓客户建设，深化三农服务，拓宽增收渠道，强化风险管控，构建和谐团队，完成全年各项计划任务。至12月末，各项存款余额18.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5.1亿元。

【业务发展】 全年投放小微企业贷款9笔1421万元，完成计划的128.6%；投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陇原农担贷”农户贷款5笔1550万元，完成计划的83%；储备小微企业客户6户，信贷需求4500万元。投放城市贷款32753万元，其中农民安家贷22239万元，商用房贷款2466万元。做好帮扶贷循环用信，累计投放4429万元。“惠农e贷”方面，对惠农便捷贷白名单客户建立台账，逐户邀约，发放贷款72户406万元。与政府部门开展合作，推出“百合贷”。两项产品累计授信149户2147万元，投放130户1745万元。利用“惠农e贷担保贷”政策，由省农担公司担保投放9户110万元。12月末，惠农e贷余额3278万元，居全市首位。“惠农e付”方面，在保持惠农通服务点行政村覆盖率100%的前提下，退出低效、无效服务点78个，置换商贸流通领域机具21部，存量服务点272个。办理助农取款、资金转账等业务5820笔，交易金额7.41万元。注册终端商户290户、贴码285户，实现上线电商与贴码全覆盖；上门辅导服务点店主自助注册使用APP，利用厅堂营销开展农户版APP普及覆盖，农户版客户数达952户。举办“农银e管家”推介会现场注册并绑定商户25户，交易122笔302万元。12月末，商户数614户，其中核心商户2户、渠道商户514户、终端商户98户，平台累计发生交易652.03万元。

【内部管理】 支行始终把防控风险、合规经营作为转型发展的“生命线”，坚决落实上级行向风险宣战、向案件宣战的各项要求，坚持从日常、从细节做起，抓重点、带全局，抓全员、保安全，全行合规经营意识明显增强，基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全年未发生案件和重大责任性事故。

【精准扶贫】 筹资3000元慰问建档立卡户和困难群众；帮扶资金1.69万元为村委会购置办公电脑和打印机2台；帮扶资金2.79万元购置办公会议桌、沙发、椅子、茶几等。

领导名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县支行

党委书记、行长　罗有栋（2月免）
　　李冬山（2月任）
副　行　长　赵玉文（7月免）
　　赵晖昌（3月免）
　　杨海明（11月任）
　　杜晓珍（女，7月任）
　　张　莉（女，11月任）
　　何　花（女，3月任）
纪委书记　白宗恒（11月免）
　　张　莉（女，11月任）

（王　颖）

·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

【概况】 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以下简称“榆中农合银行”）于2007年6月由原榆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成立，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全省首家股份合作制地方金融机构，营业机构遍布全县各乡镇，是全县营业网点最多、服务范围最广的金融机构，办公地点位于榆中县城关镇太白东路9号。2018年，榆中农合银行高级管理层由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7人组成，设职能部门11个，下辖支行8家、分理处29家、储蓄所6家，营业网点44个；布放三农终端48台、惠民终端124台。

【经营业绩】 至12月末，各项存款余额134.81亿元，占全县存款余额的51.61%；各项贷款121.57亿元，占全县贷款余额的46.19%，存贷规模、市场占有份额均居全县各金融机构首位。全年缴纳税金2253.06万元。

【支农惠农】 榆中农合银行开展“农户贷款业务宣讲”活动63场次，为全县农户发放“便民金融服务卡”1.5万张；对12.84万户农户、42户农业种养殖大户、4户家庭农场、1017户专业合作社、63户农业龙头企业进行摸底建档。走访调查农民合作社1017家，与142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或种养殖大户缔结信贷关系。至12月末，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专项贷款余额9939.80万元。

【业务创新】 榆中农合银行对县域主要客户群体进行市场细分，根据其产业特色、经营周期、风险特点等，创新担保方式、简化办贷流程、强化风险控制，量身定制信贷产品，推出“卡贷通”“商住贷”“快贷宝”“个贷宝”四类特色信贷产品；开办贵金属代销业务；根据榆中县打造“全域旅游示范县”总体思路，与省联社、榆中县兴隆山管理局对接联系，成功发行集“梯度利率、旅游名片、景区门票、信贷载体”等功能的飞天兴隆卡。

【荣誉】 榆中农合银行获全国农合机构聚合支付推广活动一等奖，获甘肃省农合机构2018年“开门红”电子银行业务营销最佳人气奖、“码到成功”三等奖、综合三等奖、场景创新奖，获甘肃省农合机构2018年“开门红”存款竞赛特别奖，兰州市银行家问卷调查工作三等奖，被列入兰州市纳税“红榜”名单。

【企业文化】 以“普惠金融的践行者、东城经济的领跑者、绿色银行的倡导者”为愿景，以支

持“乡村振兴战略”为使命，坚持“合您相伴，与您同行”服务理念，秉承“敢闯、敢试、敢为”拼搏精神和“专注中小、灵活高效，勇为人先，稳健行远”的发展思路，不断开拓新思维、制定新措施、寻找新机遇，将榆中农合银行打造成为客户丰富、渠道多元、管理扎实、员工幸福的现代化农村商业银行。开展“3·15金融知识普及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13场次，开展“庆三八文艺活动”1次，与榆中县人民检察院联合举办“弘扬五四精神，携手共话青春”主题拓展活动1次，举办“中国梦、劳动美，合规建设我争先”主题征文及演讲比赛1次，选送节目参加榆中县妇联组织的榆中县第十五次妇女代表大会的代表才艺展示活动1次。

【精准扶贫】 全年为帮扶村和平镇范家营村捐款10万元、捐物价值3.83万元，向和平镇农民春晚捐助5万元，向金崖镇大涝池村养殖项目捐助10万元，向城关镇五保户危房改造项目捐助5万元；全年发放精准扶贫专项贷款1847万元，投放产业扶贫贷款1.56亿元。

领导名单

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

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克枫
党委副书记、行长　张俊峰
纪委书记、监事长　白种菊（女）
副　　行　　长　莫天成
　　王华彪
　　魏孔延
　　杨国虎

（录　军）

·兰州银行榆中支行·

【概况】 兰州银行榆中支行成立于2007年12月25日，是兰州银行第一家县域机构。以“服务地方，服务中小，服务民营，服务市民”为经营理念，以“服务榆中，建设榆中，支小支微，支农惠农”为自身定位，以立足县域经济为基础，以服务“三农”为重点，以“建设榆中，服务榆中”为己任，以“打造榆中人民自己的银行”为担当，积极融入榆中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客户提供特色化、差异化、多元化的金融服务。2018年，有员工82人，设有4家营业网点、1家“高原夏菜金融服务中心”和3家社区支行。

【经营业绩】 至12月末，榆中支行各项存款余额为70.59亿元。其中个人存款余额39.75亿元，对公存款余额30.8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36.13亿元，市场份额排名位居全县九家金融机构第二名。发放贷款14亿元。

【风险管控】 完善内控风险管理环境建设，对风险点业务操作和重要环节的工作制定标准化操作流程，加强监督检查，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人员对内控风险管理有效性情况开展检查，搭建业务运行和内控风险管理的交流平台，通报内控风险监督管理过程中发现的情况、问题，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确保内控风险管理执行环节到位，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各支行、科室内部管理，将安全生产防范意识融入实际业务操作中，严格执行各项风险防范管理制度，将有关责任落实到岗、责任到人，确保各项业务规范操作执行到位。严格执行防控体系，加强应急预案建设和演练，提高突发应急事件的应对处置能力，确保支行运行安全。

【文化建设】 发挥企业文化“引领发展、塑造形象、凝聚人心、创造价值”的作用，以“四个一”读书活动为主线，开展员工读书学习活动，提升员工文化品位和业务创新能力。倡导“重执行、讲效率、求实效”的工作理念，开展“比技能、比作风、比业绩”活动，引导员工争当“岗位排头兵”，打造高效“执行文化”。优化劳动组合，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加大人文关怀，激发员工内在动力，打造“幸福银行”，使员工切实感受到团队赋予的责任与荣誉，把个人梦想有机融入兰州银行愿景之中，在支行发展的宏途中

共圆“兰行梦”“我的梦”。发挥榜样示范作用，突出正面激励、正面教育，加强企业文化长廊、荣誉室建设，定期举办员工团体活动，广泛参与社会活动，丰富企业文化内容，在全行员工中形成浓厚的团结奋进、勇于拼搏的工作氛围。

【精准扶贫】 兰州银行榆中支行向高崖镇新窑坡村投入41.2万元帮扶脱贫，申请扶贫资金6.2万元，用于村基础设施建设。

【公益事业】 捐助150万元，其中100万元用于乡村教师奖励资金及贫困学生，50万元用于2017年度甘肃省校园足球联赛。为榆中县城及重点乡镇春节期间道路亮化提供资金120万元；出资30万元冠名榆中县首届创新创业大赛；提供30万元资金，冠名、支持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出资15万元上线开通榆中县暖气费线上缴纳系统。

领导名单

兰州银行榆中支行

副行长 刘玉萍（女，主持工作）

（张文兵）

·榆中浦发村镇银行·

【概况】 榆中浦发村镇银行（以下简称“榆中浦发”）于2012年12月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公司等12家股东共同出资组建，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银监局核准同意正式开业的一家国有控股金融机构。办公地点在榆中县城关镇环城西路2—172号。全行高级管理层由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共5人组成；行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发展部、风险部、营业室共4个职能部门；党、工、团、妇设置齐全。2018年县内辖1个营业网点，员工25人，是县辖唯一一家村镇银行。

【经营业绩】 至12月末，全行资产总额5.63亿元，各项存款3.51亿元，各项贷款4.75亿元，开业六年来合计缴纳各项税款2190.65万元。

【支农惠农】 发挥“一级法人”的优势，结合农村农业企业核心资产价值显化较弱而经营规模趋于成熟的实际，开发公司加农户形式，扶持企业的同时带动周边农户发展，共向县域农户授信255户、农村农业企业授信45户，涉农支农贷款资金占全行总贷款金额的75%以上。配合县工信局，推动榆中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项目依托全县268个乡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点，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另外按照政—银—企合作思路，发挥金融在促进创业劳动就业中的重要作用，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助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至12月底，发放创业贷款20笔200万元。

【企业文化】 倡导“爱行如家”的主人翁意识，“舍我其谁”的责任意识，“只争朝夕”的紧迫意识，“敢打敢拼”的竞争意识，“优质高效”的服务意识；在作风建设上大力倡导“细、实、严、新、快”；在内部管理上努力营造 “以人为本”“团队协作”“简单和谐”“奋发向上”“艰苦奋斗”的氛围。

【服务宗旨】 坚持“立足县域、服务三农，支持小微”的立行宗旨，坚持“笃守诚信，创造卓越”的经营理念，针对县域实际情况，推陈出新，找出适合榆中发展的创新型金融服务方式，将榆中浦发村镇银行建成当地“发展速度最快、创新能力最强、服务效率最高、人均效益最好、资产质量最佳、内部管理最优”的新型一流村镇银行。

领导名单

榆中浦发村镇银行

董 事 长 景红卫

监 事 长 高步楼

行　　长 杨继询

副 行 长　赵海鹰

（汉宏兵）

·甘肃银行榆中支行·

【概况】　甘肃银行榆中支行成立于2014年10月27日。2018年，支行以“依托政府平台、延伸局委乡镇、聚焦企业院校、公私联动发展、各项工作稳中求进”为工作思路，紧密结合县域和支行实际，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拓宽业务渠道，改进金融服务，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一定贡献。支行员工23人，在县域内设有2家营业网点，分别是甘肃银行榆中支行、甘肃银行榆中和平支行，其中榆中支行设正副行长各1名，榆中和平支行设行长1名。

【经营业绩】　至12月末，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54851.25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30680.88万元，储蓄存款余额24170.37万元。全行各项贷款余额29831.7万元，其中公司类贷款21510万元，个人贷款8321.7万元。

【普惠金融】　加强与县政府领导和各职能部门的沟通合作，建立密切的业务合作伙伴关系。重点跟进卧龙川工业园区、环城东路棚户区改造、公务员小区项目等，并加大合作力度。推进甘肃银行“三农”小微相关政策落地，发挥地方法人银行高效快捷的优势，全面启动税E融、小微企业互助贷、流易贷、商易贷、车位贷等一系列业务产品和惠民服务。同时支行充分发挥“本乡本土”和“地缘人缘”优势，结合县情，提供差别化金融服务。为地方经济发展、“三农”、中小微企业提供信贷支撑。加大对自助银行的增设力度，推进网络金融服务，提高服务半径，促进普惠金融发展。

【队伍建设】　坚持员工专业技能培训与思想建设两手抓。充分利用日常工作、周例会、晨会、班后学习提升员工专业技能。会计主管进行现场和日常业务辅导，对于较为复杂的业务手把手、面对面悉心传授，督促柜员记录业务处理流程，柜员业务素质逐步提高。分管个人业务的支行领导制订支行服务规范培训计划，通过观摩视频、理论考试及现场演练等形式，强化员工服务及礼仪规范。重视员工思想交流。支行先后开展以“你有什么?你想要什么?你准备付出什么”“团队精神”“跳出榆中看榆中，立足本职找差距”为主题的全员大讨论，提高员工的敬业意识、主人翁意识和追赶意识。

领导名单

甘肃银行榆中支行

榆中支行行长　武　炯

和平支行行长　陈　刚

（杨文娜）

保　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中县支公司·

【概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中县支公司成立于1998年1月22日，经营范围包括办理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保险咨询、代理服务；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2018年底，个险渠道营销员700人，其中和平服务所50人，金崖服务所30人，甘草服务所65人，定远服务所30人；银保渠道22人；团险渠道10人。公司员工9人，其中经理1人，副经理1人，经理协理1人，单证岗1人，报账员1人，团险1人，银保1人，销售支持岗1人，司机1人。另外有柜员5人。

【经营情况】　至12月31日，实现首年期交保费2300万元。个险渠道标准保费实现1062万元。短

期险保费收入640万元，同比2017年增长20%；短期意外险保费收入265万元，短期健康险保费收入373万元，其中小额贷款业务收入80万元、学生险收入84万元、员福业务收入49.5万元、计生险业务收入69.5万元。银保渠道期交保费40万元。理赔支出赔款金292万元。其中意外险理赔支出56万元，健康险理赔支出153万元，小额贷款理赔支出10万元，学生险理赔支出45万元。员福业务理赔支出4万元，计生险理赔支出24万元。团体保险政保业务“两保一孤”收取保费56万元，收取计生险保费58万元。

领导名单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中县支公司

经　理　齐垚威

（李红梅）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公司·

【概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10日，办公地址位于榆中县城中心广场。主要经营机动车辆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健康医疗保险、建筑工程意外险、政府政策性保险以及各类企业的财产保险、责任保险。2018年底有员工20人。

【经营业绩】 2018年，全险种保费2370万元，车险保费1784万元，非车险保费586万元，全年累计承保服务客户5.3万人次。完成小康营、城关、新营政策性农险的承保工作，承保农户1383户，承保面积15087.7亩，为3个乡镇21个村提供3017万元的风险保障，全年报灾26起，农户报损面积3000亩，赔付金额168.2万元。

【企业文化】 中国太平洋保险以“做一家负责任的保险公司”为使命，以“诚信天下、稳健一生、追求卓越”为企业核心价值观，以“推动和实现可持续的价值增长”为经营理念，为客户、股东、员工、社会和利益相关者创造价值，为社会和谐做的贡献。

【管理措施】 太平洋保险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专注保险业主，推动和实现可持续的”经营理念，严守合规底线，加快业务发展。强化依法合规意识，提升员工自身修养、综合素质及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员工诚信教育，使员工对公司、对客户、对同事守信，不误导、诱导客户。加强公司基础管理，关键岗位的风险防范能力，保质保量完成各项风险防范工作。

领导名单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与榆中支公司

经　理　金　红

（李　燕）



发展和改革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工作围绕县委“15355”总体发展思路，坚持五大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重点项目建设为龙头，以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为保障，以绿色生态理念为引领，全力推进“六个榆中”和兰州城市副中心建设进程，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编制年度经济计划】 编制完成榆中县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产业经济发展、固定资产投资、园区发展、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内联）、社会发展、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7个计划，下发各乡镇、部门组织实施。

【重大建设项目】 全县凝炼储备重大项目200项。其中重点实施项目160项，总投资100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200亿元；预备项目40项，总投资220亿元。160项重点实施项目开（复）工125项，开（复）工率78.12%，完成投资136.45亿元，占年度投资的68.23%，完工项目63项。

【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新增卧龙川污水处理厂、云台园、S217景泰至定西等5000万元以上项目21项；中医院康复中心项目、李家庄田园综合体设施农业建设项目等5000万元以下项目98项；阡陌院二期、北关花园棚改、嘉园北区等9项房地产项目。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4.9亿元，增速9%。

【争取项目资金】 争取到位榆中县和平工业园卧龙川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项目等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2项，总投资7.54亿元。其中中央资金1.37亿元。争取到位项目基建款、前期费24项2173万元。

【PPP项目建设】 在市政设施、公共交通、文化旅游、水利环保等领域凝练筛选PPP项目13项，总投资138.5亿元。其中建成2项，在建7项，开展前期工作4项。榆中县文化产业园（文成广场）项目被国家财政部列为第四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由于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工作有力、社会资本参与度较高，榆中县获国务院通报表扬，是全省唯一获此殊荣

的县。

【军民两用机场筹建】 榆中夏官营军民合用机场项目列入《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段“6873”交通突破行动实施方案》。发改局与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等相关单位衔接沟通，修改完善研究报告，洽谈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

【跑项目 争资金 树荣誉】 全县争取到位资金项目646项，到位资金24.06亿元。其中国家级项目79项，到位资金4.81亿元；省级项目166项，到位资金9.34亿元；市级项目307项，到位资金8.65亿元；其他项目94项，到位资金1.26亿元。争取荣誉148项。其中获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度落实PPP项目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激励表彰通报；文成广场项目获财政部第四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称号；全国法院家事审判工作先进集体；第五届全国检察机关派驻监管场所二级规范化检察室；2017年度全国生育状况抽样调查优秀单位；全国文明村镇、夏官营镇全国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点等国家级荣誉9项。获甘肃省新型墙体材料示范工程（博雅小学），全省农业行政综合执法绩效考核先进单位，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进集体，甘肃省乡村旅游示范奖，省级文明社区等省级荣誉67项，市级荣誉65项。

【以工代赈项目】 实施以工代赈项目1项，投资49万元。其中省级财政配套资金18万元，农村公路建设资金15万元，市县自筹16万元。

【易地扶贫搬迁】 实施易地扶贫搬迁643户2324人。其中县城集中安置607户2235人，农村插花安置36户89人。项目投资1.90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1859.2万元，省级融资平台统筹资金1.16亿元，农户自筹501.5万元，县级配套资金5113.29万元。

【光伏扶贫】 完成1600户分布式光伏扶贫项目任务，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安装3千瓦光伏，可持续获益20年以上。

领导名单

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

局　长　雍雅明

副局长　赵成祖

　　张荣霞（女）

物价局

局　长　王岷龙

（赵文静）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做好资源保护和发展保障工作。局属事业单位有矿产资源管理办公室、土地勘测规划室、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土地登记交易信息中心、土地储备中心、不动产登记管理局6个。

【耕地保护】 全县耕地保有量15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13.64万亩。制定《榆中县乡镇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将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纳入政府年度责任目标考核。

【用地保障】 上报23宗建设用地8276亩，省市批准23宗建设用地7137亩，其中三角城高原夏菜产业园489亩、榆中县农贸市场80亩、徐家营工业园469亩、环城西路棚改B区及北关村留地安置343亩、体育场以西及经九路以东区域540亩、金城养老公寓190亩、连搭储备用地347亩、周前储备用地西侧2个批次966亩、市中院法警训练场及青城汽车停车场90亩、牡丹小镇及沈家河棚改518亩、兴隆山大景区439亩、兴隆山大道三期及环城西路至纬十四路段481亩、二

九一台及卧龙川污水处理厂等96亩、高新区榆中园区3个批次1036亩、大营宅基地及玉桥222亩、夏官营建投装配产业园831亩。缴纳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4764.47万元，耕地开垦费2752.27万元。

【土地市场建设】 执行供地政策和建设用地标准，经营性用地实行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全年挂牌出让成交兰州毅德商贸城、甘肃天庆房地产、甘肃兴隆房地产（水世界）、兰州亨威商苑房地产、兰州康太家园房地产、榆中恒远房地产、兰州庄园牧场等项目用地44宗2074.23亩，其中工业用地11宗391.22亩，居住用地29宗1561.49亩，商业用地4宗121.52亩。补办项目用地5宗100.52亩（变更用地指标）。办理县政府家属院配套路、李家庄棚改配套道路、经八路、经九路、兴隆山大道延伸段、南绕城、榆中县全民健身中心、夏官营敬老院等项目划拨土地19宗1949.11亩，全年供应土地4123.86亩。

【土地储备】 全年储备土地6433亩，支付资金4.95亿元。其中和平镇储备土地900亩（徐家营工业园区600亩，袁家营村300亩），拨付征地补偿资金9000万元；金崖镇卧龙川工业园区储备土地1000亩，拨付资金4000万元；三角城乡高原夏菜储备土地500亩，拨付资金5000万元；城关镇储备土地164亩，拨付资金2000万元；甘草建材产业园储备土地900亩，拨付资金1500万元；夏官营装配式产业园丈量土地2969亩（三角城乡158亩，夏官营镇2811亩），拨付资金2.8亿元。申请甘肃省土地储备专项债券2亿元。

【基础工作】 完成2017年度土地变更调查677个图斑、1.04万亩监测土地面积变更调查并核查上报和城镇地籍变更调查数据更新汇总上报工作。完成榆中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招投标工作。颁发不动产权证7.16万本，其中证书6.04万本、证明1.12万本，完成23个乡镇外业调绘及权属调查9.56万宗，内业资料审核填表9.43万宗，数据入库9.11万宗，进入登记系统7.87万宗，缮证6.81万本。完成不动产硬件升级、不动产存量数据整合及榆中国土资源“一张图”项目建设工作。在哈岘、龙泉、中连川、贡井、清水驿、新营等6个乡（镇）21个行政村实施土地整治项目6个，建设规模9.2万亩，总投资1.14亿元。

【执法监察】 国土资源动态巡查420人次，新增违法图斑161个（含高新区），合并违法案件149宗，违法用地面积1326.20亩（占用耕地920.43亩）。其中违法案件135宗，违法面积870.23亩（占用耕地866.01亩）。立案查处131宗，非立案处理4宗，立案率97.04%。收缴土地罚没款115.57万元，拆除整改到位19个图斑，部分拆除7个图斑。拆除违章建筑14.46万平方米，复垦13.50万平方米。处理群众举报信访案件1.23万件，转办40件。答复来电、来访群众70人次，涉地信访案件办结率100%。

【矿产资源管理】 督促8家矿山企业编制《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方案》，恢复治理矿山生态环境。投资1354.89万元恢复治理开采平台，覆土5.84万立方米，面积14.01万平方米；种植云杉、山杏树2.10万棵；种草籽1350千克，面积13.01万平方米。矿山剖面底部种植爬山虎苗8200株。7家矿山企业通过县级验收和市级复核。缴存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12.26万元，督促矿山企业边开采，边恢复治理。完成《榆中县第三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有偿延续符合条件的到期采矿权，矿业权市场配置率100%。依法注销8家不符合环保条件、林业规划和产能低下砂石粘土矿的采矿权。扩大甘肃众启合矿业有限公司矿区范围。甘肃建投有限公司投资2.4亿元，整合榆中坤泰石料厂巴石沟柳石岔建筑石料矿和榆中县巴石沟采石厂建筑用石料矿2家小型矿山。完成39家非油气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统计数据上报工作。动态监测矿山资源储量，统计39家矿山储量。巡查全县生产矿山企业矿产资源动态20次，排查安全生产隐患，查处辖区内无证勘查

开采、以采代探、超能力生产等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检查5家砖瓦用粘土矿、金崖巴石沟2家建筑用花岗岩矿矿山安全生产情况。全年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地质灾害防治】 县政府和各乡镇签订《地质灾害防治目标责任书》和《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责任书》。各乡镇地质灾害隐患点落实监测人员和责任人，汛期对重点隐患点24小时值守监测。编制实施《2018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开展和平、定远、甘草店、高崖等城镇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区划。8个乡镇安装13处地质灾害应急避险场所警示牌。在金崖镇金崖村农贸市场举行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工作。青城镇二龙山群众文化广场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由市国土资源局批复立项。搬迁20户受地质灾害威胁较严重避让户。国土局协调市级补助资金26.7万元，每人0.3万元；省级补助资金80万元，每户4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国土资源管理局
局　长　史学军
副局长　金　祥
　　张伦万
矿产资源管理办公室
主　任　高成林
执法监察大队
大 队 长　王永伟
副大队长　张　林
土地登记信息交易中心
主　任　金明喜
副主任　张志霞（女）
土地储备中心
主　任　钱玉红
副主任　胡　敏（女）
不动产登记管理局
局　长　金　祥
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主　任　张　龙

（张　林　谈丽萍）

工商行政管理

【概况】 2018年，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围绕县委“15355”发展思路、“六个榆中”战略部署，以“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年”为主线，全面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大消费维权力度，提升“放管服”工作水平，持续优化市场准入环境、市场竞争环境和市场消费环境，提高党的工作在非公有制企业的覆盖率，打造勤政清廉的工商队伍，主动作为，履职尽责，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服务。

【工商登记制度改革】 适应“放管服”改革要求，落实多证合一、证照分离、简易注销、企业登记注册无纸全程电子化等改革措施，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承接和清理涉及工商登记的前置审批事项，企业前置审批事项由原来的226项减少到28项，行政许可事项由11项精简到8项，实现从“重审批轻管理”到“宽准入严监管”的跨越。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破解企业“办照容易办证难”“准入不准营”等难题。落实“四办”“最多跑一次”改革（四办：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实施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和独任审核制，实现登记注册审核合一、一人通办，减少办事环节、压缩办照时间，将新设立企业办理营业执照、制作企业公章和申领发票等环节由原来的平均20个工作日压缩到5个工作日。创新服务形式，在毅德商贸城客户服务中心等商户聚集区设立“便民服务点”，依托金融部门开通“政银便民通”业务，实现营业执照就近办、简约办、快速办、零见面。

【登记注册】 全县新设立企业1562户，累计6883户，同比增长22.5%；新设立农民专业合作社171户，累计1648户，同比增长5.23%；新设立个体工商户2632户，累计1.50万户，同比增长

0.98%。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和个体工商户直接注销登记改革，3531户企业通过简易注销程序退出市场。推行登记注册全程电子化，自动生成电子营业执照1956户。完成“个转企”132户。

【行政执法】 审核一般程序立案案件167件。向县住建、安监、食药、公安等部门发出《行政建议书》《案件移送函》等函件13份。全年查处违法案件167件，其中吊销营业执照案件109件，其他行政处罚案件58件，案值80.97万元，罚没款27.76万元。

【市场专项整治】 开展公用企业限制竞争和垄断行为专项整治，调查4户企业5个工程项目供水供电情况，未发现违法经营现象。开展公墓陵园经营性企业殡葬服务收费专项检查，检查3家公墓企业的公墓价格、服务收费，未发现违规收费行为。开展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网剑行动），检查网站、网店154个，实地检查网站、网店经营者60个，查处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1起。开展农副市场计量器具整治行动，重点打击缺斤短两，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等违法行为，检查计量器具711台，没收不合格台秤7台。查处农资市场违法行为，限期整改12户进货台账记录不全、4户种子留样备查制度落实不到位的经营单位。整治校园周边环境，查处销售非法出版物行为和证照不全、无照经营行为，检查经营户763户，取缔无照经营7户，查处违法案件1起。查处校外培训机构违法违规办学行为，依法处罚无照经营、虚假宣传及违反广告法、消费欺诈以及其他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打击非法集资工作，行政约谈25家投资咨询和非融资担保公司，签订承诺书。巩固“无传销县”创建成果，查处涉嫌传销宣传讲座1次。助力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整治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行为，立案查出虚假宣传案1起。检查9户电动车专卖店的主体资格、3C质量认证标志、专卖店授权书等，未发现不合格电动车。抽检19家加油站成品油，未发现不合格油品。检查超市、商场和农贸市场“限塑令”的执行情况，商品零售场所均对塑料购物袋明码标价，在销售凭证上单独列出消费者购买塑料购物袋的数量和单价。工商行政管理局全年出动执法人员270人次，检查市场主体4800户，取缔无照经营26户，下发限期改正通知书26份。

【商标广告合同监管】 办理动产抵押登记31件，为企业融资4亿元；办理股权质押33件，出质股权4.17亿元。实施商标兴县战略，申请注册商标410件，注册成功315件，全县有效注册商标1304件（其中甘肃省著名商标24件，中国驰名商标2件），在全省86个县区列第7名。获批市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11户。查办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案件4件。行政约谈榆中移动、电信、联通等通讯运营商“流量不限量”虚假广告、虚假宣传行为，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查处违反广告法案件4件。制定《榆中县“三变”改革入股合同管理办法（试行）》《榆中县“三变”改革入股合同备案办法（试行）》《榆中县“三变”改革入股合同示范文本》，抽调业务骨干进乡镇、走村社、入农户，指导当事人规范合同的签订履行。

【消费维权】 抽查检验8大类15个品种的流通领域商品质量。3月15日，设立4个会场开展“品质消费 美好生活”年主题“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宣传活动，20家消协理事单位、10家企业参加活动，集中展示假冒伪劣商品10大类45个品种，增强消费者自我维权意识。全年受理12315投诉举报建议480件，12345民情通热线168件、人民网留言6件、网络舆情1件、信访局转办件2件，为消费者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90万元。处理39起“职业打假人”对榆中县经营户恶意举报行为，维护经营者权益。

【企业信用信息共享】 推进企业信用信息部门间信息共享，全县31个部门全部接入“甘肃省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录入涉企目录376条，涉企信

息1287条，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工商部门登记的3.94万条市场主体相关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16户。定向抽查汽车销售企业公示信息及经营行为和全省部分领域企业，全省市场主体经营行为和公示信息、年报信息不定向抽查，抽查市场主体1169户。开展年报信息和侵害消费者权益经营行为不定向抽查，抽查市场主体636户，公示抽查结果，公示率100%。

【精准扶贫】 全局干部联系3个乡镇14个行政村215户建档立卡户。自筹和引导企业帮扶资金10万元，助力清水驿乡柳树湾村人居环境改善。配合清水驿乡完成危房改造3户。走访慰问贫困户，送去慰问物品，价值0.36万元。投入0.6万元帮扶6户贫困户发展养殖，增加收入。帮扶干部自己购置物品，实现帮扶户微心愿，捐物折资1.93万元。组织企业捐助价值1.28万元的生活用品。

领导名单

榆中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局　　长　杨树盛
副 局 长　马建平
　　郭仁春
　　王东平
纪检组长　王惠霞（女）

（乃婷婷）

质量技术监督

【概况】 2018年，榆中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县委“15355”发展战略和“六个榆中”建设，紧扣目标责任，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质量工作】 推进兰州高原夏菜国家知名品牌示范区创建，组织开展实验室升级改造、商标注册工作。申报兰州高原夏菜单品（榆中娃娃菜）地理标志产品认证，上报榆中娃娃菜地理标志产品申报材料。组织兰州华能生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兰州兰大鹰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申报甘肃名牌，组织甘肃奇正藏药有限公司和兰州庄园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申报信用等级评价。审核23家获证企业，监督检查辖区认证认可活动40次，巡查回访5家实验室。检查施工工地12家，抽检煤炭市场型煤60批次。开展食品相关产品监管工作，出动执法人员12人次，执法车辆6车次，抽检食品相关产品7批次。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6月，组织相关单位参加酒钢集团榆中钢铁有限公司在焦化作业区开展的起重机械钢丝绳断股事故观摩演练。加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出动人员100人次，出动车辆50车次。检查企业180家。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49份，全部整改到位。规范特种设备注册登记和人员操作。办理特种设备告知451台件，其中机电类设备230台件，承压类设备221台件。特种设备使用登记198台件。处理2017年兰州恒大山水城“3·10”电梯井道坠落伤人事故。全年处理电梯投诉8起，立案5起，罚款18.6万元。

【计量监督与检定】 弘扬诚信计量理念，推广诚信计量体系建设，组织引导陇鑫国际大酒店、汇丰金店等12家经营单位实现诚信计量自我承诺。帮助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川科技园有限公司、甘肃京兰水泥有限公司3家企业通过计量合格确认。组织人员检定全县16家加油站的292枪燃油加油机。组织开展农副市场计量器具、环保监测类计量器具、安全防护类计量器具民用四表等专项检查。4月4日，省计量院计量检定检测所审核水表检定台。9月12日，市局审核中心完成检测所水表检定装置考核工作。10月24日取得水表检定装置计量标准证书和社会公用计量证书，水表、加油机、衡器、压力表等计量器具检测正常开展。全年强检燃油加油机292枪，压力表394块，大型电子汽车衡40台，煤炭市场小型衡器17台，免费检定集贸市场

计量器具2606台件，水表免费检定840块，检定计量器具4189台件。

【标准化工作】 加强辖区内企业标准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推进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督促兰煤洁净能源、金川公司、国袋包装等4家企业整改4项无效企业标准。结合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监督检查4家涉食企业产品标准执行情况，所有标准在企业标准信息平台予以公开，实现标准可追溯、可查询。组织兰州金土地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标准化良好行为创建考核。开展榆中县社会福利院省级服务业及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聘请省标院相关专家全程指导，建立标准体系，修订和引用标准326项，提升福利院标准化水平。12月，试点项目通过省上专家组的考核。申报立项的娃娃菜、甘蓝、大白菜3个冷凉性蔬菜地方标准于10月30日通过省质监局组织的专家评审会的评审。

【稽查打假】 重点监督检查烟花爆竹、农资产品、建材生产企业和煤炭二级市场。开展专项整治16次，出动执法人员80人次，执法车辆40车次，检查烟花爆竹经销企业9家，地膜生产企业3家，化肥生产企业2家，煤炭二级市场23家，省抽第三批完成31批次，省抽第四批完成35批次。全年查处案件1起，罚没2000元。

【质监宣传】 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世界计量日、世界标准日等宣传活动，接受群众咨询130人次，发放宣传材料3000份。编写宣传报道120篇，其中10篇在榆中发布、搜狐、新浪网等媒体发布。

【项目引进】 2018年，引进浙江日昌升新型建筑有限公司高端骨料项目，投资3亿元，年产骨料500万吨。获国家级兰州高原夏菜知名品牌价值评价证书。第三批省级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榆中县社会福利院通过考核验收。

【精准扶贫】 提供帮扶资金10万元，出资2000元建立村爱心超市，干部职工捐款1300元，落实帮扶户微心愿。

领导名单

榆中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局　长　王玉明

副局长　王在军

　　陈兆淑（女）

（李海森）

价格监管

【概况】 2018年，榆中县价格监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价格调控政策，履行市场价格监管职能，营造稳定的价格和市场环境，完成重点工作目标任务。配合市物价局完成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3%以内。

【价格调控】 监测粮食、肉禽蛋、蔬菜、副食品、农资化肥、建材等100个品种，报送市监测中心布置旬报、食糖报表、周三生猪报表、周四食用油及液化气报表。走访调查及分析清水驿、甘草店、夏官营、小康营4个乡镇12户农户农资购买情况，调查支出费用比上年度减少。节日期间开展市场价格检查、巡查。重点加强对粮、油、肉、禽、蛋、水产品、主要蔬菜品种等居民生活必须品和石油液化气、交通运输、旅游、停车收费等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的市场价格监督检查和巡查。开展价格收费的检查、巡查，重点检查是否明码标价、虚假标价、虚构原价、虚假折扣、模糊赠售、隐瞒价格附加条件、不履行价格承诺等价格欺诈行为，引导经营者价格自律，加强价格诚信建设，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对明码标价不规范的经营者进行告诫。

【价格监管】 加强医疗收费和价格管理，优化医疗价费环境。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公立医院实行

“零差率”的政策。4月起，检查县属公立医院机构药品实行“零差率”情况和医疗服务价格。开展转供电环节收费专项检查的汇报，降低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1月1日起，取消城市规划综合技术服务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4月1日起，停征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7月1日起，取消公路路产补偿费中的增设道口费和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费。调整甘肃水务榆中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水价。核算和审批904路等30条城乡公交线路试运行票价，试运行票价比同等级普通班线票价低15%~20%。落实普通商品房销售价格备案制度，规范普通商品房销售价格行为。全县普通商品房销售价格备案企业11家，备案楼盘15个，总建筑面积66.06万平方米，5952套，总价款36.72亿元，平均备案价格每平方米5559.34元，备案最高价为每平方米8650元（恒大山水城）。殡葬服务价格重点检查“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结果公示。随机检查榆中龙王山生态公墓管理有限公司、甘肃柳沟公墓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和平牡丹园园林公墓有限公司。

【价格举报】 坚持“12358”价格举报网络信息平台、“12345”民情热线值班制度。全年受理12358价格举报32件，办理32件，办结率100%。“12345”民情热线44起，办理44起，办结率100%。

【价格监督检查】 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规范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和物业服务收费。开展建材市场价格、停车、物业服务收费的调查，电力市场价格监督检查、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及检查、房地产市场及物业服务收费监督检查；在3·15消费者维权日和5·1《价格法》施行纪念日在健身广场设立价格宣传台、咨询台和投诉台，向群众宣传《价格法》和《禁止价格欺诈行为的规定》等法律法规。

【价格公共服务和改革】 宣传价格认定法律法规政策，强化法制建设，按照新的业务规定完善制度、规范行为。完成涉案价格认定业务118件，认定总金额771.68万元。统计、汇总和上报全县48个行政事业性收费单位收费情况。

领导名单

榆中县物价局

局　长　王岷龙

副所长　刘积宏

　　晏国珍（女）

（高海霞）

统　计

【概况】 2018年，全县统计工作按照全县“15355”发展思路，以打造“六个榆中”建设为着力点，以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为目标，发挥统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职能，坚持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核心，完成各项统计调查任务，为兰州城市副中心、生态创新城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统计服务。县统计局获“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统计调查】 完成2017年投入产出调查工作，完成限额以下批零住餐企业及个体户抽样调查、月度劳动力调查、人口变动调查、企业用工调查、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抽样调查、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抽样调查、妇女儿童统计监测等调查工作。

【统计服务】 编印《2017榆中县统计提要》《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各800本，发放给各乡镇统计办及相关部门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各网报企业法人及统计人员；编发《榆中县综合统计月报》1200本；撰写预警分析4篇、统计分析报告12篇（其中市级刊发11篇、县级刊发1篇），刊发统计信息56篇（其中省级刊发29篇、市级刊发13篇、县级刊发14篇），3篇信息被甘肃中新网采用。

【统计执法】 10月20日、12月4日在健身广场摆放展板、发放宣传页，现场答疑解惑，宣传统计法等；执行《榆中县统计局干部管理考核办法》，分管领导、专业干部走访每个网报企业，现场查询统计数据。约谈、督查整改固定资产投资上报不规范的兰州国际高原夏莱副食品采购中心、G30道路项目，陇鑫大酒店、品火锅等限上商贸企业；对生产经营情况不符合的12家批发业、1家零售业、2家规上工业企业、1家规上服务业企业按要求组织退库。

【普查工作】 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中，将全县划分为242个普查区295个普查小区，组织21个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的普查员406人，开展3个月“地毯式”走访清查工作。至11月底，清查单位1.04万户，单位清查率100%。个体户1.44万户，其中有证9007家。

【精准扶贫】 筹资10.1万元，帮助大耳朵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落实环境整治工作；筹资0.48万元，为5户搬迁户添置电磁炉等生活用品；筹措水泥3吨，硬化金崖镇古城村1户帮扶户院落；联系民营企业兰州华峰管业资助银山乡茨坪村13名贫困大学生。

领导名单

榆中县统计局

局　长　牛利兵

副局长　牛　英（女）

陆岩斌

（金冉冉）

经济调查

【概况】 2018年，国家统计局榆中调查队承担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农民工监测调查、农产量抽样调查、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调查、国家农村贫困监测调查、农村固定资产投资调查、畜禽监测调查、农产品生产者价格调查、农产品中间消耗调查、月度劳动力调查等工作。单位编制8名。

【城乡一体化调查】 调查样本包括国家调查点10个，其中城点有一悟路等2个，农点有夏官营镇红柳沟村等8个。地方点13个，其中城点有城关镇文成路居委会等5个。调查结果显示，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5万元，比上年增长9.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8万元，比上年增长8.3%。

【农民工监测调查】 全年调查样本是夏官营镇红柳沟村等9个点，每点10户，本年度年末从业人数252人，其中本地务农人数167人；本地非农自营人数23人，月收入3083元；本地非农务工人数77人，月收入3106.5元；外出务工人数69人，月收入3334元。

【贫困监测调查】 调查样本是夏官营镇红柳沟村等10个点，每点10户，调查结果显示，本年度贫困网点人均可支配收入1.27万元。

【农产量抽样调查】 调查样本是上蒲家村等12个点。调查结果显示，本年度全县农产量12.61万吨。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调查】 调查样本是上蒲家村等12个点。调查结果显示，本年度全县粮食作物播种面积44.21万亩。

领导名单

国家统计局榆中县调查队

队　长　丁进军

副队长　杨振东

（汪晓玲）

审　计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审计工作以审计“全覆盖”为目标，坚持“依法审计、服务大局、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求真务实”的工作方针，强化财政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审计、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专项审计和扶贫审计。全年审计项目5大类201项（涉及单位75家），涉及资金163.6亿元，审计查出违纪违规资金2520万元，审计核减资金1811万元。向县委、县政府提交审计报告及要情9篇，提出审计建议30条，审计建议得到县委、政府领导批示7件。

【预算执行审计】　以财政性资金收支规范管理为主线，重点审计县财政局组织实施的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延伸审计县教育局、县经合局、县委农工办、甘草店镇、县第一人民医院等5个一、二级预算执行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和县建投公司、县农投公司、县文旅投公司等3个单位的资产负债及损益情况。延伸审计资金总额6.64亿元，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625.14万元。审核39个建设项目工程结（决）算情况，节约政府建设项目财政投资667.48万元，提出完善制度及规范运行审计建议12条。

【扶贫工程审计】　审计近三年县委农工办实施美丽乡村及小康村建设项目和县扶贫办主管的扶贫项目，涉及18个乡镇91个村141个项目，总投资1.21亿元。其中县委农工办110项1.05亿元；扶贫办31项1541.9万元。审计核减资金285万元，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每月跟踪督查全县21个乡镇59个易地扶贫建设工程。重点督查小康营、银山等11个乡镇2018年度实施的60个扶贫项目。督查114个贫困村财务运行情况，与县农经站配合，督查金崖镇4个村、哈岘乡7个村、马坡乡15个村、韦营乡2个村、新营镇4个村、贡井镇9个村的财务管理情况。

【工程结算审计】　审计县第一人民医院、县经济合作服务局、县职教中心、城关镇政府财政财务收支情况，提出审计意见建议13条。清理核查县国土资源局、和平镇政府与甘肃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往来情况，审核榆中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审计县房地产管理局、县国土局等13家单位19个工程项目，涉及金额2.46亿元，审减资金1526万元。审计三电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北山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等6家单位16个项目的工程结算。审计榆中县和平电灌工程管理处整体移交财务情况，查处问题6个，涉及不规范资金2114万元。

【经济责任审计】　对调整的林业局等8个部门原任领导进行经济责任事项集中交接。完成县公安局、县委农工办、县经合局原任领导的离任审计，发现问题13个，查处违规资金757.24万元。

【重大项目审计】　跟踪审计县发改局、住建局、榆中建投公司、和平工业园区管委会2016年及2017年度实施的和平工业园区卧龙川产业园一期道路工程、榆中和平S710#道路工程等25个重大投资项目和2018年新增的阡陌院（二期）项目、和平镇和平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兴隆山大道（三期）道路工程、S217线景定公路榆中段改建工程（一期工程）项目、幸福家园等5个项目。

【问题整改】　整理分析扶贫领域审计查出的77个问题。完成市审计局审计榆中县2015年至2016年扶贫资金管理分配使用情况、榆中县2016年农村公路项目管理使用及农机补贴发现的40个问题

和审计署驻兰办审计榆中县扶贫政策落实情况及项目资金审计发现的14个问题的整改工作。上报相关整改报告10篇。

【精准扶贫】 自筹2300元，为贫困户送去大米、面、油等慰问品。筹资2.4万元，维修村委会大门，为贫困户修缮院墙和购买家具等。协调县公路局，建成范家山村三社1.1千米村社道路。筹资3万元，为贫困户购买煤炭23吨，为新搬迁户购买沙发、床、桌椅等家具。全年为小康营乡范家山村支持帮扶资金12.6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审计局
局　长　田俊礼
副局长　张世杰
　　祁光署
经济责任审计局
局　长　杨梅玲（女）
三农资金审计中心
主　任　张成斗

（魏小霞）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2018年，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1244”为工作目标，以“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提升年”活动为总抓手，以建设“电子化的流程、规范化的制度”为重点，全面树立“法治理念、服务理念、风险理念、廉政理念”四个理念，落实“交易进场零门槛、交易过程零拖延、交易环节零障碍、交易服务零距离”四个零服务。中心有工作人员9名，内设工程建设办公室（含国土交易）、政府采购办公室、技术信息服务办公室、中心办公室，办公场所分为报名区、候标区、开标区、评标区、监管区、办公区6个功能区域。

【交易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交易项目317件，涉及金额11.48亿元，节约资金0.11亿元。其中工程交易项目174件，涉及金额7.27亿元；政府采购项目142件，交易金额4.02亿元；矿产权出让项目1件，交易金额0.19亿元。全年收取工程建设交易费和矿产权出让交易费119万元。

【信息化建设】 7月，启用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实现各交易主体网上注册、网上报名、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等功能。启用专家随机抽取系统和购置密封打印机，实现招标人现场随机抽取评标专家、电脑语音或短信通知专家、用密封纸打印评标专家名单等关键环节的保密性。投标保证金实现网上缴退，增强投标保证金的安全性和缴退的方便快捷。改造评标区电子门禁系统，杜绝非评标人员进入评标区。

领导名单

榆中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主　任　李建军
副主任　赵　晖

（巩志刚）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以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为主线，以构建“遏重”双重预防机制为重点，开展“安全生产改革落实年”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以“一杜绝、四下降”为目标，在元旦、春节、全国及省市“两会”、国庆等重点时段，开展行业专项整治和集中督查检查，抓安全责任和工作措施落实，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全年发生生产经营性安全事故16起（工矿商贸事故8起，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8起），同比下降11.1%；死亡17人（其中工矿商贸事故死亡8人，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死亡9人），同比持平；致伤9人，同比下降30.8%；直接经济损失663万元，同比上升4.9%。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深化非煤矿山安全整治，落实防边坡坍塌、防高坠等事故预防措施；开展建筑施工预防坍塌、高处坠落和物体打击事故专项整治；整治道路交通运输领域的危险路段、危旧桥梁隧道，加强“两客一危”安全治理，改善农村道路安全防护设施和道路通行条件；深化宾馆饭店、医院、高层建筑、“三合一”“多合一”场所为重点的消防领域安全专项整治。推进建材、机械、民爆、特种设备、农机、旅游、教育等行业领域安全整治，促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中趋好。

【重大危险源监控】 监督管理重大危险源的登记、评估和应急救援，全县重大危险源5处，其中冶金企业3处，危化品生产企业2处，实现挂牌管理。

【安全事故查处】 工矿商贸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8起，事故调查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依法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收缴行政处罚罚款462万元。

【宣传教育】 利用冬季农闲、农民工返乡等时段，开展“百日宣教”“生命至上、安全发展”“全国应急和安全知识竞赛”等活动。知识竞赛中榆中县以17.45万票的成绩居兰州市第四名。

【精准扶贫】 为和平镇范家营村协调解决资金1.08万元，开展村容村貌环境卫生整治。

领导名单

榆中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局　长　丁建科

副局长　王万珑

　　金志勇

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队　长　金志勇

副队长　贾联文

（孙娇文）

经济合作

【概况】 2018年，榆中县经济合作工作围绕“15355”发展思路和“六个榆中”建设，秉持“秦风汉韵、山水田园、崇文尚德、开放包容、创新实干”的榆中精神，改进和创新招商机制、方式、方法，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招商引资工作取得新发展、新成效。

【招商引资】 全年新签项目86个，到位资金129.83亿元；产业项目到位资金96.94亿元，资金到位率位于全市前列，居远郊四县区第一。

【节会招商】 在第24届兰洽会、粤港招商活动、第25届津洽会及其他招商活动中签约恒大影视小镇一期项目、甘肃省建投工业装配式科技产业园、榆中陇鑫欢乐世界等39个项目，投资总额323.73亿元，同比增长81.22%。第24届兰洽会上签约项目33个，总投资152.13亿元（其中省市专场签约项目12个，总投资67.17亿元）。至年底，省市专场签约项目开工9个，开工率75%，资金到位13.75亿元，资金到位率20.47%。

【对外宣传】 重新拍摄制作招商引资宣传片，全方位展现榆中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成绩；高水准设计制作投资指南、优惠政策汇编、规划图册等宣传资料；升级改版和更新“投资榆中”微信公众号。在中央、省市级媒体上发布招商引资相关报道15篇，利用新华社甘肃分社、兰州日报等新闻媒体定期宣传报道榆中县招商引资工作情况。

【项目管理】 对招商项目进行“一企一档”的档案管理。恪守合同约定的权责，对因企业原因无法落地的项目及时函告解除合同，避免项目长期搁浅。全年向财政、国土、住建、规划、法制

办、和平工业园区、金崖镇等部门致函27次，协调解决庄园乳业日产600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的资金奖励、年产500万吨建筑新材料（高端骨料）等项目的投资合同，以及定远纸箱厂项目、现代化仓储物流集散中心等项目的选址、土地招拍挂等问题。

【赴外招商】 县委书记王晓宁、县长王林赴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香港等20个城市，组织参加津洽会、广博会、厦洽会、粤港招商等展会节会，全方位推介榆中。县上领导随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赴北京、广州、深圳、杭州等地，实地考察泰康集团、中铁集团、深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恒大集团、西坡集团等，就旅居康养、兴隆山旅游专线、科技孵化小镇、精品民宿等项目对接洽谈。

【精准扶贫】 帮扶浇涝村种植百合300亩，成立合作社4家。筹集2.1万元为浇涝村新建爱心超市；春节送去大米等价值2万元的用品慰问帮扶户；中秋节慰问浇涝村的28户贫困户；筹集价值6.7万元的水泥、砂石等建筑材料，帮助困难群众完成环境整治工作。

领导名单

榆中县经济合作服务局

局　长　杨亚强

副局长　吴建霞（女）

　　周　雷

（金祖花　张　盼）

和平工业园区

【概况】 和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为科级建制，事业性质，财政全额拨款，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编制12名，其中领导职数4名（主任1名，副主任3名），主要负责和平工业园区的开发建设与管理工作。

【发展现状】 2018年，和平片区（原5平方千米）初步形成以金川科技园为核心的有色金属新材料研发生产基地。徐家营片区功能定位为“现代物流、生态化居住为主要功能的和平工业园两大片区之一，榆中县产业经济的重要发展地区”，该片区位于兰州东出口，区位优势明显，入驻企业2家。卧龙川产业园功能定位为“有色金属新材料产业基地和兰州东部重要的机械制造基地”。产业园重点依托金川科技园，抢抓产业转移和工业“出城入园”的时机，发展有色金属新材料及延链安防、家居、建材等产业。新增入驻企业3家，入驻企业12家。全区内有企业140家，个体工商户1000家，从业1.7万人。

【基础设施建设】 徐家营片区新建道路6.45千米，项目投资1.5亿元；卧龙川产业园一期道路工程完成4.3千米油面、人行道、路灯、道路指示牌及进场桥梁等工程；徐家营片区进场桥梁道路工程完成可研、环评、初设、施工图审查、施工许可证办理等前期工作。总投资806万元完成卧龙川产业园（一期）企业地块平整工程；卧龙川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和平工业园区供水工程、卧龙川产业园供水工程敷设6.6千米DN400给水管道及附属设施，主管网全部接通。卧龙川产业园正式供电工程投入使用。徐家营片区S739#道路临时排水管道工程敷设管道3518米。

【企业项目建设】 卧龙川产业园：投资1.1亿元的力司食品厂项目、投资2000万元的大兴伟业五金加工项目、投资5000万元的大博金家居项目完成主体建设；投资1.2亿元的兰州雨中情防水材料生产线项目、投资4000万元的兰天遮阳网厂项目，完成项目建设。甘肃海韵工业小镇项目完成A、B地块土地证办理，编制A、B地块设计方案。投资8000万元的中意门业生产线项目完成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图设计及审查等。投资1亿元的新博成钢膜加工生产线项目取得土地证，完成项目备案、总平面图设计工

作。徐家营片区：投资2亿元的甘肃通韵快递产业园项目完成地勘、环评、详规及施工图审查、施工许可证办理及场地平整、土方平衡等工作。投资3亿元的甘肃中盐集团兰州物流园项目完成土地手续办理、平面设计方案及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领导名单

和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主　任　陆建军

副主任　许艳丽（女）

　　袁成毅

　　范钧亮

（孙旭贤）



教　育

【概况】　2018年，全县教育工作围绕“一个目标”（提升教育品质，打造教育强县）、突出“两大主题”（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面促进教育均衡发展）、着力“三大工程”（着力推进学校品质提升工程、教师专业提升工程、学生素质培育工程）、“六大行动”（实施教育扶贫惠民行动、办学条件改善行动、教育改革深化行动、学校文化培育行动、互联网+教育行动、校园安全保障行动）的“1236”总体发展思路，完成榆中县19所小学和8所初中的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获得教育部质量监测中心授予的“县级优秀组织单位”称号。

【基本情况】　全县有学校252所（不含高新区）。其中幼儿园72所、教学点55所、完全小学97所、九年制学校10所、独立初中10所、特教学校1所、十二年制学校1所、完全中学2所、高级中学2所、中等职业学校2所。在校学生4.93万人。其中学前1.07万人、小学1.97万人、初中9579人、特教学校37人、普通高中7549人、中等职业学校1710人。教职工4081人。其中专任教师3970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352人、小学1888人、初中939人、特教学校7人、普通高中742人、中等职业学校42人。

【学前教育】　全县在园（班）幼儿1.07万人，全县学前教育学龄人口1.20万人，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89.08%。对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中具有甘肃户籍的在园幼儿，按每人每年1000元标准免除（补助）保教费，落实保教费1201.99万元，春季1.19万名幼儿、秋季1.16万名幼儿受益。10月，督导室督导评估城关、三角城等乡镇所属的27所幼儿园，落实民办幼儿园审批登记和年检制度，公开通报年检结果，清理整顿无证民办幼儿园。

【义务教育】　执行学籍管理制度，控制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择校，遏制县城大班额。采取对口扶持、送教下乡、师资培养、资金倾斜等措施，加强农村学校，尤其是南北两山小规模学校的扶持力度，整体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九年义

务教育巩固率99.89%。落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3176万元，春季3.25万名、秋季3.25万名学生免除学杂费；落实寄宿生补助555.95万元，春季4716名、秋季4462名学生受益；落实营养改善计划经费1782.88万元，春季2.27万名、秋季2.19万名学生受益。

【特殊教育】 残疾学生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37人、随班就读200人、送教上门13人，入学率85.07%。特教学校开始招生学前适龄幼儿，普通幼儿园和附设幼儿班创造条件接纳残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全年接纳17名残疾儿童。全年下拨特殊教育经费49万元，添置康复训练设备和特教教学仪器。争取县级资金10.75万元，用于残疾学生学习用品和交通补助，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500元。215名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享受到补助政策。落实特殊教育津贴政策，为特教学校4名专任教师按标准发放30%特教津贴。

【普通高中教育】 实行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到农村初中学校的办法，示范性高中对口招生指标为60%，缓解初中择校问题。全县初中毕业生3565人，升入高中1995人，升入中职1506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8.2%。高考一本上线630人（不含体育和艺术类考生），比上年增加219人，一本上线率14.35%，比上年增长4.32%。二本以上上线1447人（不含体育和艺术类考生），比上年增加348人，二本以上上线率32.96%，比上年增长6.15%。发放高中国家助学金518.4万元，2592名家庭困难学生受益。实施普通高中免学费政策，减免3433名经济困难学生学费157.92万元。

【中等职业教育】 创新联合办学机制，探索工学结合、校企合作、订单培养、顶岗实习、中高衔接等多种人才培养模式。2018年升入职校1506人，职普比4.3：5.7，县职教中心招生774人，较上年多360人，增长87%。

【成人教育】 全县有乡镇成人学校21所、乡村教学点238个，自有教育培训场地面积6100平方米。乡镇成人学校与有关部门联合举办实用技术培训班，培训2.74万人次，劳动力培训30%以上。全县有社区教育兼职人员21名、兼职管理人员83名、社区教育工作志愿者136名。社区开展社区居民教育，全年培训青少年1555人次、市民3760人次、60岁以上老年人85人次。

【民办教育】 有民办学校52所，其中幼儿园40所，培训学校10所，理工职业学校1所，完全小学1所。在校学生6599人，其中在园幼儿6466人，完全小学学生133人。培训学员2600人次。教职工618人，其中幼儿园543人，培训学校42人，理工职业学校21人，完全小学12人。

【教育管理】 投资1200万元，配备教育教学设备。其中投资53.9万元，为柳沟店小学配备多媒体教室设备22套；投资39.82万元，为六中配备2间云计算机教室；投资16.28万元，为博雅小学购置图书1.25万册；投资890万元，为朝阳学校配备设施设备；投资200万元，建成“榆中教育城域网”，搭建集教学、教研、学习、办公、学校管理为一体的教育信息平台；投资15万元，创建县幼儿园等10所标准化校园警务室，配齐橡胶警棍、防刺背心等安保设备。建立“两微一端”平台，利用数字校园网络、飞信、微信等，通过飞信及时向各学校发布安全预警58条。创建博雅小学等10所“和谐校园”、县职业教育中心等10所“平安校园”。

【教师队伍】 录用教师185名。组织全县教师参加集中培训和网络培训2.95万人次。其中“国培计划”相关项目培训3096人次，省级及基金会培训179人次，市级培训669人次，县级培训6356人次，校本和联校培训1.92万人次。开展“四有”好老师风采展示系列宣传活动，推荐新营中学周金玉等11名教师在“甘肃教师学苑”教师风采栏目广泛宣传。全县199所学校2792名教师享

受乡村教师生活补助。亨威集团设立亨威教育奖励基金，捐资44万元，表彰奖励优秀教师170名和先进个人240名。



榆中县庆祝第34个教师节暨表彰大会

【教学研究】 推荐上报市级个人课题644项，省市规划课题94项，征集县级个人课题500项。拟定《在全县教育系统组织开展“行动+改变”系列活动的通知》。设置20项活动，助推新教育实验开展。承办兰州市“读经典名著，做智慧教师”为主题的新教育开放日活动。评选出10所县级书香校园、4所市级书香校园。

【德育工作】 推进中小学德育“134行动计划”，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好德育主题实践活动，开展健康教育、文明礼仪教育、校园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治、“三爱三节”、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国学经典诵读、师德师风、“小手拉大手文明全家行”、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等系列活动。青城中学、韦营中学等15所学校创建成县级中小学德育示范校，博雅小学、兰山初级中学等32所学校创建成县级文明校园。文成小学、园子中学等12所学校创建市级文明校园，恩玲中学、榆中师范等6所学校创建省级文明校园。3所学校被评为2018年甘肃省“快乐校园示范学校”。4所幼儿园被命名为“市级标准化幼儿园”。全县中小学开展“新时代好少年”评选、“美德少年”“最美孝心少年”评选活动。

【校外教育】 青少年活动中心开放科技活动室、科普活动室等场地，接待1.17万人次。邀请市县优秀专业教师14名，开设舞蹈、器乐、快乐作文、武术等12项科目培训，完成培训班次280个，培训学员6720人次。全县建成“乡村学校少年宫”25所，参与学生2200人。其中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的乡村学校少年宫11所，市上投资的乡村学校少年宫13所，省级投资建设的1所。参加第33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18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2018年APRC亚太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中国区甘肃省赛区选拔赛等大赛，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榆中师范、一悟小学等获得50个一、二、三等奖。

【办学条件】 投资1.06亿元，新建、改扩建和维修校舍3.45万平方米。其中新建校舍2.3万平方米。新建来紫堡初中教学楼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2.89万平方米，计划新建教学综合楼面积4358平方米，投资1250万元。扩建和平镇柳沟店小学项目，投资1000万元，新建五层框架结构教学楼4221平方米。新建五中教学楼项目，投资843.1万元，建筑面积3793.87平方米。新建二中综合楼项目，投资495.7万元，建筑面积2605.28平方米。投资553万元新建农村幼儿园6所，改建1所，其中投资590万元用于改善19所幼儿园办园条件，建筑面积1442平方米。改扩建恩玲中学学生宿舍楼项目，投资1795万元，建筑面积7638平方米。

【校园足球】 开展足球特色学校创建工作，8所学校被评为市级校园足球特色校。举办榆中县第四届校园足球比赛，50个代表队620名队员参加比赛。选拔中连川小学等优秀校园足球队参加兰



榆中县第四届校园足球赛开幕式

州市2018年校园足球总决赛。选拔榆中九中、和平初中的13名优秀校园足球队员，参加甘肃省青少年校园足球冬令营活动，榆中县代表队获得团体三等奖，2名队员获得优秀运动员。组织文成小学、中连川小学的优秀运动员参加“谁是球王——新时代杯”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选拔赛第三大区比赛，获得第三大区赛冠军。选拔中连川小学、文成小学8名队员组队参加2018年甘肃省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获得小学女子组冠军。组织3名校长赴北京参加国家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校长培训。选拔3名体育教师参加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体育骨干教师培训。选拔4名足球教师赴青岛参加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教练员国家级专项培训。选拔80名优秀小学足球队员参加“兰州银行杯”小学生校园足球夏令营活动。

【贫困学生资助】 给榆中县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592人，发放518.4万元。给具有榆中县普通高中正式学籍且正常在校就读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非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和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1840人免学费，发放资助金70.05万元。下发榆中县新生入学路费资助123人。其中省内70人，省外53人，赞助资金8.8万元。争取金徽酒集团资助金4万元，资助榆中县2018年新考上二本及以上大学的20名建档立卡户贫困家庭学生，每人资助2000元。

【捐资建校】 甘肃陇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海珊捐资2亿元，新建朝阳学校，校舍建筑面积4.83万平方米。

领导名单

榆中县教育局

局　长　白成虎

副局长　陆本伟

　　赵玉珀

　　谈应峰

（未　芳）

学校选介

·榆中县第一中学·

【概况】 2018年，学校有教职工221人，其中专任教师213名。正高级教师1人，高级教师57人。学校有特级教师1名，全国教育科研优秀教师10人，省“园丁奖”获得者5人，省级骨干6人，省青年教学能手5人，市县级以上骨干87人；有陇原名师1人，金城名师1人，金城名班主任1人，市级优秀班主任3人，县级优秀班主任及优秀教育工作者43人。专任教师中211人获得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历达标率99.1%，47人取得硕士学位，占专任教师的22.3%。有教学班46个，在校学生2616人。学校被评为甘肃省普通高中特色实验学校、甘肃省卫生单位、榆中县中小学德育示范学校、榆中县中小学文明校园、地理科普教育先进单位、榆中县五四红旗团委、榆中县第四届校园足球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第二十届“飞向北京·飞向太空”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优秀组织奖、第二届兴隆山美文征文及朗诵大赛优秀组织奖、兰州市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

【德育工作】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形成符合学校实际的“一三五实效性”德育框架体系（一个中心，即始终紧扣、紧紧围绕学生文明习惯养成和道德品质综合素质提高这个中心；三条主线，即德育常规落实、德育活动载体创设、德育体系和德育特色创建；五大机制，即活动常态机制、激励引导机制、三自教育机制、督导保障机制、家校联动机制）和“实践育人”的德育模式。弘扬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积极组织高一年级学生开展经典诵读活动；组织全校学生开展“我们的节日——清明、端午、中

秋、重阳、春节”等传统节日系列教育活动，以手抄报、黑板报、主题班会等形式展示教育成果；开展“新时代好少年”“美德好少年”评选活动，利用学校橱窗、展板等宣传获评学生先进事迹，号召广大师生向他们学习；学校通过书法比赛、话剧表演、每天夜自习及语文课前十分钟诵读等方式，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在植树节、世界环境日、卫生日、无烟日、国际禁毒日等开展生态教育、生命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利用劳动节、国庆节、教师节等节日开展感恩教育、“三爱三节”等主题教育活动；利用学雷锋纪念日、烈士纪念日、国家公祭日等各类纪念日开展志愿服务、党情国史、民族精神、理想信念等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开展基于生命教育、耐挫教育等主题的班会课。开展垃圾分类，倡导绿色消费，引导学生树立环保理念和生态文明意识，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推进诚信体系建设，从诚信考试入手，通过“小手拉大手”活动开展工作。

【教育教学】 高考二本上线1063人，其中重点大学上线508人。应届学生920人，其中二本上线596人，上线率64.78%，一本上线337人，上线率36.63%。在兰州市教育教学质量优秀奖评选中，学校名列省级示范性高中第二名，获得二等奖。高二学生学业水平会考一次性合格率99.45%。学生在学科竞赛和科技创新活动中获奖400人次。

【教师队伍建设】 筹措资金，安排老师赴外地学校考察学习100人次。与二中、四中实行“一体化办学”开展交流及互推互学活动。聘请两名外籍文化交流志愿者，在高一级开设英语口语课。在“一师一优课”比赛中，4人获部级优课，2人获省级优课，12人获市级优课，2人获县级优课；在教学课件课例比赛中，1人获县级一等奖，3人获市级三等奖，1人获市级一等奖，1人获省级三等奖；“我的教育故事”征文比赛，1人获一等奖，1人获二等奖，1人获三等奖，1人获优秀奖；5人获兰州市基础教育成果奖一等奖；9人获县级教学新秀称号，3人获市级教学新秀称号；1人获“陇原名师”称号，11人获评优秀辅导教师；6人获评优秀教师，2人获评优秀班主任，2人获评师德标兵，1人获评优秀教育工作者。

【硬件设施】 学校由裕兴公司垫资维修学校英杰楼、英华楼、英发楼、体育楼的外墙楼面；更换英华楼教室电子白板多媒体40套；启用新建的校园安全电子监控平台；完成对塑胶跑道的建设；装备餐饮楼四楼大厅；重新装修话吧。

【教育科研】 有2项省级课题、12项市级个人课题、9项县级个人课题结题；有2项省级规划课题、3项市级规划课题、12项市级个人课题、1项县级个人课题立项。在省级以上杂志发表教育教学论文30篇。

【资助工作】 学校创办第10个“珍珠班”、第3个“海韵班”、第2个“何记班”、第1个“华能班”，多渠道资助在校生及考入大学的新生。有2360人次贫困学生获155万元资助款（不含学校免除约18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一中学

校　长　王国福

副校长　杨见潮（9月免）

　　金延宏

　　王志宏

（金美萃）

·榆中县第二中学·

【概述】 2018年，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教育任务，围绕“阳光教育、使命神圣”办学理念，打造完成以“阳光教育、光明德行”为核心，以“阳光课

程、德行育人”“阳光用餐、优质服务”“阳光大课间”为内容的“三位一体”文化育人体系。学校占地5.08万平方米（约80亩），建筑面积2.38万平方米，活动面积1.72万平方米。有教职工132人，专任教师130人。专任教师中高级教师26人，一级教师69人，研究生学历4人。有初高中教学班26个，学生1099名。学校被命名为“榆中县平安校园”“榆中县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德育教育】 注重学生德行养成和传统美德教育，坚持德育为首，以核心价值观教育为主线，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养成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禁毒教育、安全教育、感恩教育、法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开展主题班会评比10次、国学经典知识竞赛1次、“校园模拟法庭”展演1次、社会实践5次、手抄报评比10次、“我的节日”专题活动3次，参与学生1.44万人次。学校有8人被评为县级“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师德标兵”；有22人被评为校级“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师德标兵”“优秀教育工作者”。

【教育教学】 与一中开展“一体化办学”活动，实现联合办学、共享优质教育资源。选派40名学生赴一中强化促学，安排2名教师进行管理和交流学习，成立“榆中二中研学班”。学校获兰州市、榆中县“初中教育质量进步奖”，有11科获高考成绩单科奖，11位教师受到教育局表彰。“一师一优课”评选中县级获奖3人，市级获奖3人。

【教研教改】 参与新教育实验，选择营造书香校园、师生共写随笔、缔造完美教室作为重点实验项目，将实验成果刊印成“甘肃省榆中县第二中学走进新教育系列丛书”——《 书香二中·阳光阅读》《书香二中·阳光写作》《书香二中·卓越口才》《缔造完美教室叙事集》《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学生作品集》《中华美德感恩孝道作品集》；新教育的研究课题省级立项2个，市级立项1个，教育叙事和征文活动中3位教师获奖。申报的规划课题中，省级规划课题立项1个，市级规划课题立项3个；个人课题获得市级二等奖1人；校本教材评选中获得市级奖励3人。

【文体活动】 举行全校师生运动会，校园篮球、足球联赛，庆元旦文艺汇演，开展师生“共读共写共成长”活动、“我阅读我快乐·我读书我成长”演讲比赛、以“体验、创新、成长”为主题的首届科幻画比赛、“读行天下、问渠经典”为主题的第三届百科知识竞赛、课本剧表演、高三“成人礼”仪式、外出研学旅行等活动。学校获“兰州银行杯”足球比赛高中男子组亚军、兰州市中小学足球比赛初中女子组季军，课本剧《完璧归赵》获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戏剧朗诵类初中组二等奖，获县名园杯征文、朗诵比赛优秀组织奖，获县“我阅读我快乐 我读书我成长”演讲比赛优秀组织奖。

【学生资助】 享受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资助的学生1128人，资助金额78.62万元；中央彩票公益基金滋蕙计划资助学生15人，资助金额3万元；校级助学金资助学生200人，资助金额1万元；甘肃兴华青少年助学基金会连续三年每年提供20万元资助100名贫困生。

【改善办学条件】 新建校门、行知楼，装修三楼学术报告厅、音乐教室和致知楼四楼会议大厅，添置桌凳音响等设备。维修致知楼楼顶，维修粉刷女生宿舍楼内部。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二中学

校　长　金成功

副校长　祁胜贵（8月免）

　　金安瑛（女，8月免）

　　李尧贤（8月任）

　　张润魁（8月任）

（赵银玲）

·榆中县第三中学·

【概况】 榆中县第三中学以“以德立校、依法治校、质量强校、科研兴校、创新活校”为宗旨，以“明德、笃行、厚学、卓立”为校训，以“励志、图强、创新、奉献”为校风、以“敬业、爱生、博学、严谨”为教风，倡导“勤学、多思、诚实、守纪”的学风。形成以“立人教育”为核心的学校内涵发展格局、富有特色的校园文化、团结和谐的人际关系、良好务实的教研氛围。2018年，学校占地3.8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57万平方米，绿化面积8500平方米。有12个教学班，学生382人，教职工55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100%，副高级教师8人，一级教师30人，县级以上骨干教师16人。

【德育教育】 坚持“教育在先”的原则，针对学生生理、心理特点，结合学校工作实际，有的放矢，周密策划学校德育工作，月月有主题，有总结，做到德育工作序列化。梁吉成获榆中县优秀德育工作者称号；滕兆荣获榆中县优秀班主任称号；古学青获榆中县师德标兵称号。邀请县二院魏晋琳医师为全校师生做春季传染病预防知识讲座。举办主题为“过和谐生活，享健康人生”的健康教育知识讲座。开展“远离白色污染、构筑七彩人生”为主题的法律知识讲座和禁毒知识宣传。

【教育教学】 树立全面质量观，“构建理想课堂”，严格教学管理，提高教学常规管理的“精细化”程度，抓实抓细教学管理的每个过程。米小梅获甘肃省农村骨干教师称号，古学青获兰州市最美母亲称号，郭得林、滕兆荣获榆中县优秀教师称号，罗孝国获全国“一师一优课 一课一名师”县级优质课，朱延飞获全县种子教师优质课大赛一等奖。申报教师个人课题16项，县级立项11项，市级立项5项。高发瑛、张学良获兰州市个人课题一等奖，杨乾获二等奖。16位老师在省市县级刊物上发表论文22篇。学校重点高中录取60人，录取率37.04%。职业学校录取75人，录取率46.29%。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三中学

校　长　梁吉成

副校长　马克昌

　　丁兴珍

（高发瑛）

·榆中县第四中学·

【概况】 榆中县第四中学是甘肃省“卫生单位”“档案管理标准化单位”、兰州市“平安校园”、榆中县“文明单位”。2018年，学校占地3.5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08万平方米。有8个教学班，在校学生202人，教职工41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100%，有副高级教师6人，一级教师18人，县级以上骨干教师7人。

【德育教育】 学校坚持“德育在先”的原则，针对学生生理、心理特点，结合学校工作实际，有的放矢，周密策划学校德育工作，月月有主题，有总结，做到德育工作序列化。组织主题教育活动16次，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3次，评选出“校园之星”24人次。结合禁毒日活动，邀请吕家岘派出所指导员做专题报告。举行建校60周年庆祝活动，为孔子像落成和校史馆开馆揭牌。学校和兰州中学携手开展手拉手实践活动。召开学生家长会暨“美德少年”表彰大会。



榆中四中举行孔子像落成仪式

【教育教学】 树立全面质量观，“构建理想课堂”，严格教学管理，提高教学常规管理的“精细化”程度，抓实抓细教学管理的每个过程。推进以新教育实验下的“三环五步”为主要内容的课堂教学改革，落实好每周一的集体备课制度。初中毕业升学考试中学生宋坤玉获全县状元。金彦明获甘肃省农村骨干教师称号，岳铭娟获兰州市新教育趣事征文比赛二等奖。申报的教师个人课题有4项市级立项，11位老师在省级以上刊物上发表论文。

【改善办学条件】 建成孔子雕像，占地480平方米的校史馆开馆。粉刷男女生宿舍楼和餐饮楼内外墙面，改建供热管道及附属设施，接通引洮工程自来水，硬化校门口通道，新安装太阳能路灯10盏。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四中学

校　长　金兴荣

副校长　王世平

　　周新勇

（高登俊）

·榆中县第五中学·

【概况】 榆中县第五中学坚持以“善”为核心（教师善教，学生善学，培养善心，养成善行）的教育理念，立德树人，规范教育行为、完善德育制度，学校管理逐步走上法制化、规范化、民主化轨道。2018年，学校有教学班16个，在校学生503人，教职工79人，专任教师74人，特岗教师1人。其中高级教师15人，一级教师39人。教师学历合格率100%，专职教师中具有学士学位的5人。

【德育教育】 以政教处、团委、年级组和学生会为主体，落实守则和规范。制定《学生常规管理工作检查评比制度》《日检查制度》等，对检查评比结果进行记载、反馈、通报和整改。围绕“感恩”“诚信”“合作”“宽容”“责任”五大主题，开展主题班会、征文比赛、朗诵比赛、演讲比赛、社会实践活动。

【教学教研】 坚持以质量为中心，推进以“三导六步”为模式的课堂教学改革，探索教育评价的改革与创新。中考重点高中上线23人，2名教师在2018年中考中取得初中政治、生物单科教学质量优秀奖。2位教师分获县中小学优质课大赛二等奖；3位教师的教学随笔分获市级一等奖、三等奖、县级二等奖；2位教师分获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兰州市优秀奖、榆中县三等奖；10位教师的市县级课题立项，1位教师的市级课题成功结题获市级三等奖；8名老师在省级刊物上发表专业论文。

【文体活动】 坚持学生体、艺团队的日常训练和课外活动，落实“每天锻炼一小时”活动，举办学校文化艺术节及学生课本剧大赛等文艺展演、秋季师生田径运动会、各班足球比赛、拔河比赛等文体活动。



榆中五中田径运动会

【队伍建设】 以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为目标，开展“学校优秀教师、班主任、教育工作者、师德标兵等评选”活动，组织教师集中学习15次，班主任专题培训25次，骨干教师外出培训18人次。学校表彰15名优秀教师、6名优秀班主任、

13名优秀教育工作者、8名师德标兵。

【改善办学条件】 新建400米标准跑道和教学楼，在新教学楼组装与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联网的标准化考场25个，新建标准化微机室1间，安装教学楼无死角全面监控设备，美化门厅及各教室、各处室，实现校园电信网络、电子监控全覆盖。校图书馆藏书3万册。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五中学

校　长　李建新

副校长　李得玉

　　王育林

（施彦章）

·榆中县第六中学·

【概况】 2018年，县第六中学坚持依法治教，从严治校，以管理促规范，向规范要质量，学校管理规范有效、科学有力。规范教学行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行素质教育，求真务实抓质量取得突出成绩。校园占地2.2万平方米。有教学班级40个，学生2007人，教职工149人，其中高级教师18人，一级教师66人，市县级骨干教师49人。

【德育教育】 坚持德育为首，以核心价值观教育为主线，培育有道德之人。倡导赏识教育，推行鼓励成功教育理念，推进学生的思想道德教育。以提升学生素质为工作目标，坚持实践性与实效性、整合与互补、全体性与主体性原则，制定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开展系列活动，帮助学生树立信心。学校被评为兰州市“德育示范校”。

【教学教研】 学校推进“新教育”十大行动和“自学·议论·引导”教学法为主的理想课堂教学改革，以“培训促教研，教研促教改、教改促质量”，落实《榆中县2018新教育实验项目方案》，制定行动方案，细化各项行动措施和步骤，稳步有效推进改革。7位教师获得县级“一师一优”优质课，3位教师获得市级“一师一优”优质课，7位教师获得县级教学新秀称号。中考成绩居全县第一，获兰州市教育质量优秀奖。

【队伍建设】 学校以铸师魂、固师德、强师能为目标，开展“三师一建”“学生最满意老师评选”等活动，组织教师集中学习32次、班主任专题培训18次、骨干教师外出培训50人次。3名教师被评为兰州市教学新秀；21名教师被学生评选为最满意老师，4名优秀教师、2名优秀班主任、2名师德标兵、1优秀教育工作者受到县级表彰，59名优秀教师受到校级表彰。

【基础设施建设】 争取“改薄”资金676万元，新建多功能艺体综合楼，装修书法绘画教室、写生教室、国学讲堂、学生阅览室、合唱室、器乐室、舞蹈室；建成科技馆，装配一个多媒体教学录播室；修整完成操场及跑道，建成人工草坪足球场。投资200万元，新建学校操场西侧库房、体育器材室、体育看台一体化建筑（主体完工）。争取社会资金50万元，改造西侧围墙。争取资金140万元，购置40套多媒体电子白板设备。争取“改薄”资金39.8万元，购置100台学生电脑。

【校园文化】 坚持以“质量立校、文化强校”为目标，以“雅真”为校园文化核心理念，打造以传统文化教育为特色的校园文化，促进学校办学水平可持续发展。提炼体现时代要求的办学育人理念，形成学校的思想文化；培育优良的校风、教风、学风，形成学校的精神文化；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形成学校的行为文化；创设校园物态环境，形成学校特有的物质文化；修订、完善规章制度形成学校的制度文化。向校外社区扩展教育资源，吸收利用校外教育资源，将《金邑八景》“榆中人物”“榆中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内容

引入校园，丰富学校文化内涵。开展科技校园、生态校园、优秀传统文化校园、快乐校园、艺术校园、和谐校园等特色校园创建活动，推动学校文化建设上品位、显特色、出品牌。在办学理念、一训三风、校徽、校旗、校歌中，探索课程文化，形成制度文化、网络文化、行为识别文化以及物质形态文化，以创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灵魂，开展文化建设活动，打造独具特色的学校文化品牌。

【荣誉】 学校获榆中县中小学德育示范学校、榆中县中小学文明校园、榆中县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兰州市第二届“国学少年强”——国学知识挑战赛榆中片区一等奖。获榆中县第四届校园足球比赛初中组第二名、兰州市第二届（2018）“国学少年强”国学知识挑战赛优秀组织奖、兰州市第二届（2018）“国学少年强”国学知识挑战赛季军。获第二十届“飞向太空　飞向北京”航模比赛团体三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综合三等奖、兰州市中小学生戏曲小票友大赛三等奖、兰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六中学

校　长　魏习武

副校长　杨生玉

　　杨　海

　　马克凯

（陈　刚）

·榆中县第七中学·

【概况】 2018年，学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思想政治工作为先导，以教学工作为中心，以后勤保障为保证，以深化教学改革为突破口，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宗旨，以培养高素质人才为目标，更新观念，与时俱进，强化管理，教育教学取得丰硕成绩。有教学班17个，在校学生622人，其中初中学生307人。教职工79人，专任教师76人。其中，高级教师16人，一级教师45人。教师学历合格率100%。

【德育教育】 组织学生参加旅行研学等活动提高学生技能。邀请中国时代感恩励志教育讲师团讲师朱天虎，向全校学生和家长作“感恩父母，感恩老师，感恩祖国”的报告，教育学生懂得感恩。校团委组织部分师生慰问甘草店镇敬老院老人，教育学生懂得关爱老人，做孝心好少年。组织学生到甘肃省科技馆参观科技展，感受科技的魅力，激发他们热爱科技、热爱学习的信心。

【教学教研】 以导学案为依托，推进“124参与式教学”模式在课堂中的应用。推进新教育“每月一事”活动。县级课题4人立项，市级课题2人立项，省级规划课题4人结题（合作），市级课题1人结题，县级课题2人结题。教师赵宗权的校本教材《硬笔书法》在兰州市第三届中小学校本教材评选中获得中学组三等奖。

【文体活动】 学校开展兴趣小组和特色课程，有20个社团。组织学生演出的课本剧《花木兰》另获全县中小学话剧（课本剧）比赛一等奖。获“兴隆山第二届美文征文及朗诵”大赛初中组三等奖。举办第38届校内田径运动会。

【队伍建设】 选派教师参加顶岗支教、农村教师进城跟师跟班培训600人次。推荐相关教师参加上级骨干教师考评，提高教师业务能力。在“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晒课活动中，8名教师获县级优质课。杨小虎的《学习描写景物》、王云霞的《重力》、王学宏的《直面青春期》获市级优质课二等奖；刘桂红《兼爱》、水永宝的《等边三角形的判定》获市级优质课三等奖。王平获兰州市第十四届教学新秀称号。水永宝在“自学·议论·引导”教学法研讨会中担任主讲人。金海燕《情绪变奏曲》在榆中县“送教送研，心手相牵”活动中获县级优质观摩课。岳培军的教育叙事故事《不经意地一回头，也许你就

发现一个可造之才》获兰州市“我的教育叙事”比赛二等奖。杨小虎获榆中县优秀班主任称号。刘亚林、郭睿获省级农村骨干教师称号。刘亚林被评为县级优秀班主任，杨克利、宗德彦被评为县级优秀教师，刘宏鹏被评为县级优秀教育工作者，岳培军被评为县级师德标兵。

【改善办学条件】 争取专项资金26万元用于更换、维修暖气管道。投资10万元升级改造心理咨询室，达到省级C类标准。投资2万元完成自来水接入工程，安装3千瓦饮水机3台。安装29个摄像头，设置成标准化考场。

【荣誉】 学校获“市级文明校园”“兰州市卫生单位”“榆中县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第一届“甘肃省文明校园”称号；获“兰州市2018年初中教育局质量优秀奖”“榆中县第一届课本剧”大赛三等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七中学

校　长　祁胜贵（8月任）

副校长　刘宏鹏

　　高国祥

　　陆德明

（杨　雄）

·榆中县恩玲中学·

【概况】 恩玲中学是兰州市示范性高中、文明单位、校园文化示范校，甘肃省德育示范校、文明校园、卫生先进单位、绿色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2018年，有教学班55个，在校学生3362名；招生864人，毕业1068人。有228名教职工，专任教师204人，高级教师54人，一级教师105人。硕士研究生学历40人，在读研究生5人。金城名校长1人，省园丁奖获得者3人，县级以上骨干教师66人。

【德育教育】 秉承“善以养德、学以立身、知恩感恩、成就自我”的办学理念，以“养成教育”为抓手，着力培养“感恩精神”；探索新形势下师生德育工作的有效途径，依托班会开展主题教育月系列活动，发挥学生会、班主任、任课教师与值周组的管理作用，开展德育教育活动。紧密联系社区、社会、家庭，开展研学旅行实践活动，提升德育管理绩效。成功创建甘肃省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和文明校园示范校。组织学生参加全国防灾减灾知识大赛，获甘肃省决赛第二名。



榆中县恩玲中学举行主题团日活动

【教育教研】 彰显“低进高出”的办学特色。市教育局下达二本上线指标131名，完成245名，超额114名，完成率187%。在28所市级示范性学校中列第7名。获市级示范性高中教育教学质量一等奖。选派高三54名教师赴北京师范大学参加高中课改培训；全员完成各级各类培训学习。有省市规划、个人23项课题通过鉴定，37项课题立项。出版教研期刊《恩玲教研》2期，开发校本课程6本，发表论文30篇。5人获“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市级二、三等奖；8名教师获县级教学新秀称号，1名教师获市教学新秀称号。7名教师开展兰州市同课异构活动。发行第51、52期《晨韵》校刊，第12期、13期《今日恩玲》校报。

【体艺教育】 举办校第十七届学生暨教职工趣味运动会、校园“阳光体育”健身操比赛、跳绳比赛、拔河比赛、高二年级校园足球联赛；举办

第十八届校园文化科技艺术节、第九届校园歌手大赛暨十佳歌手评选活动。获得“兰州市2018年青少年校园足球市级总决赛”高中男子组第四名，“榆中县第四届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高中男子组第一名，“第十四届青春中国—甘肃省青少年才艺大赛”甘肃总决赛书法比赛三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艺术节器乐合奏比赛”高中组三等奖，兰州市第四届中小学生绿色环保手工艺作品制作大赛一等、二等、三等奖、优秀组织奖。

【特色教育】 参加中国地理学会第十二届“地球小博士”全国地理科技大赛，获“地理科普教育基地”称号。参加海模、车模、建模等比赛，获得单项集体奖40项，获得中学组团体第二名；参加甘肃省无线电测向比赛，获“全国无线电测向公开赛体育道德风尚奖”和“甘肃省科技体育无线电测向锦标体育道德风尚奖”。学校被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命名为“全国青少年人工智能活动特色单位”；兰州市航空运动协会接纳榆中县恩玲中学为团体会员单位。

【扶贫资助】 学校资助工作坚持“拓展、规范、精准”原则，拓展资助渠道，争取更多资助资金。国家资助资金包括免学费、国家助学金、滋蕙计划258.94万元，社会资助资金包括鸿玉班、玉圣班、自强班、田青青项目、华软菁英奖学金、陈立莉、杨林鹏、北京长江科技扶贫基金会等八项88.01万元。国家资助和社会资助两项资金共计346.95万元，受助学生4028人。

【办学条件】 学校建成教室监控系统，开通云校VIP资源、51考学网资源网，安装危险化学药品视频监控探头，新增三套教室多媒体，安装专用平台系统，引入“情系远山”公益项目，大礼堂安装单色LED屏、手机信号屏蔽仪等。

领导名单

榆中县恩玲中学

校　长　白军志

副校长　金文君（女）

　　蔡裕畅

　　魏振国

（金玉成）

·榆中县第九中学·

【概况】 榆中县第九中学是县属市级示范性初中。2018年，学校占地面积4.2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55万平方米，绿化面积8579平方米，体育用地面积1.85万平方米，图书室藏书4.80万册。学校有教学班34个，在校学生1651人，住宿生356人。教职工127人，其中专任教师124人。

【德育教育】 学校坚持以德为首，以生为本，注重特色，力求实效，开展主题活动，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形成健康向上的人生追求。打造特色学校文化，提升学校发展内涵。突出“学生发展核心素养”主题，培养学生全面发展。引导学生参与“班级文化”“宿舍文化”建设，开展“星级宿舍”评选活动，培养学生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意识，共同营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用文化引领学生不断进取，奋发向上。

【教学管理】 制定和落实教学质量“全面抓、全程抓、全员抓”的措施，搭建起科学的教学管理体系，推动课程改革和教育科研，贯彻“科研兴校”战略，以教研促教改，注重教学理念的提升和教学传统的积淀，重视学生自主学习的习惯和能力的培养，构建适合校情的“三环一线”高效课堂教学模式，开展“新教育”实验项目“行动+改变”系列活动。

【荣誉】 学校获榆中县第四届校园足球比赛初中组第一名；全县中小学话剧（课本剧）大赛中

学组一等奖、兰州市“星级”锦标赛初中男子组亚军、“友力杯”兰州市校园足球市级总决赛初中男子组季军、兰州市依法治校示范学校、省级文明校园、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兰州市初中教育质量优秀奖等。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九中学

校　长　胡思宝

副校长　冯效刚

　　赵希军

（白云宏）

·榆中县文成小学·

【概况】　2018年，学校总占地面积1.51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9156平方米。学校教学设施完备，教学班43个，计算机250台，图书室1个，藏书5.08万册，生均22.52册；科学实验室2个，音乐室3个，体育器材室1个。新建足球场、舞蹈室、阅览室、智能钢琴室、篆刻室、美术室、合唱室等功能室。学校有教职工120名，学生2156名。中级及以上教师55人，大专及以上学历120人。县级以上骨干、能手、新秀75人。其中，有特级教师1名，省级骨干、能手4名，金城名师2名；市级骨干、能手、新秀25名；县级骨干、新秀43名。

【教育教学】　学校确立“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的教学理念，以诗传文韵，以礼乐育雅，构建“文韵雅成”特色校本课程体系，以“童心悦读课程、童真礼仪课程、童趣多彩课程”为核心，面对全体学生，开发潜能，完善身心，陶冶情操，塑造个性品质，提高个人素养。学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一年级新生入学时开展常规教育、小军训活动，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坚持“晨诵”“午阅”，推行“乐雅课堂”教学模式。开展“理想课堂”教学观摩活动，采取启发式、讨论式、合作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方式，提高学生参与课堂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组织三至六年级学生参加百科知识、英语知识竞赛活动，激发学生课外阅读兴趣、丰富同学们的课余生活。通过举办体育+足球课、阳光体育2+1、亲子运动会、趣味运动会、田径运动会等活动增强学生体质，坚持一年一次学生体质检测、一日做两次眼保健操，预防学生近视，科学安排作息时间、整体规划并控制各学科作业量、完善教室硬件设施、开设心理健康课、心理辅导室，全面增进学生身心健康。

【队伍建设】　组织教师学习课程标准和教育教学理论，开展课堂教学、课例观摩、集体备课、优课展示、三字一话、致远讲堂等旨在打造博雅教师团队的系列化校本教研活动，提高教师的教学能力。将书写粉笔字小黑板展示常态化，加强教师的基本功训练。鼓励老师借助信息技术提升课堂质量，提高教师的现代教学运用能力。学校8名教师分获一师一优课部级、省级、市级、县级奖，6名教师的微课、课件、课例在市县级比赛中获奖。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等培训形式，培训教师300人次，培训资金20万元。

【德育教育】　德育工作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为重点，以培养具有身健、品优、善思、学创的“美善少年”为目标，以各类活动为载体，重点强化行为习惯养成教育、文明礼仪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核心价值观教育、传统文化教育、生态文明教育、法制教育等，组织优秀少先队员参观张一悟纪念馆。一年级开展了“图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我的学校我最爱”主题绘画比赛。四年级举办了畅想中国梦故事大赛活动；“拥抱新时代　扬帆再启航”少先队主题队会观摩评比；“践行核心价值观　做勤俭节约之人”的主题道德讲堂。三年级进行了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的绘本创作比赛，六年级一班方泊宁被评为兰州市“新时代好少年”。学校被评为市级、省级文明校园。

【艺术教育】 开齐开足音乐、美术课，并将“竖笛”教学渗透于音乐教学中，培养学生的艺术爱好。面向全体学生开展书法、篆刻、剪纸、皮影、面塑、武术、象棋、围棋等少年宫社团活动，传承和发扬中华传统文化。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邀请中国印学博物馆专家进校园进行“印之爱”篆刻艺术宣教活动；邀请兰州市委宣传部组织开展的“改革开放四十年，不忘初心再出发——兰州市百场文化七进活动基层行”走进校园，开阔学生视野；举办二年级童谣朗诵传唱比赛活动，五年级书香润童年、诗词伴成长——古诗词大会，“童心向党歌唱梦想”第二届校园“好声音”大赛。合唱团、管乐队、舞蹈队等艺术团队参加市县比赛或演出并获奖。舞蹈《映山红》获兰州市艺术比赛一等奖，合唱、管乐分别获三等奖；在榆中县第二届中小学现场书法大赛活动中学校19名选手获得荣誉。

【荣誉】 2018年，学校获县级以上奖励31项：“共筑家园”全国青少年建筑模型教育竞赛总决赛小学组三等奖。甘肃省中小学标准化心理咨询（辅导室）示范学校。2017年甘肃省“一星”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兰州市第二届青少年学生硬笔书法比赛先进集体。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器乐类小学组三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声乐类小学组三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舞蹈类小学组一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合唱获得三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艺术作品类绘画、剪纸获得一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摄影获得三等奖。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书法、篆刻获得二等奖。2018年度兰州市国家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星级”锦标赛小学女子组冠军。2018年兰州榆中传统武术比赛集体三等奖。榆中县第四届校园足球比赛小学女子组第一名。学校教师在省市县举行的课件、课例、微课、征文、论文、班主任技能大赛、课题优秀成果评比等比赛中有100人次获奖，在刊物发表教学论文40篇，出版教学专著1本。

领导名单

榆中县文成小学

校　长　岳小芳（女）

副校长　高国宴

　　陆红霞（女）

（施立强）

·榆中县一悟小学·

【概况】 2018年，学校占地面积2.75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9280平方米，体育运动场地1.92万平方米，绿化面积8000平方米。有图书6万册，生均27册。有教学班45个，学生2207人。有教师120人，其中高级职称教师5人，中级职称教师49人，初级职称65人，未评级1人。教师队伍中研究生学历1人，本科学历104人，专科学历15人，学历达标率100%。

【德育教育】 学校以“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为活动载体，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活动和班队活动。完善《榆中县一悟小学班主任工作考核办法》和《榆中县一悟小学班级文明达标考核办法》。班级管理上，争创“文明班级”。从环境卫生、晨诵午读、文明礼仪、安全管理等4个方面量化考核。全县年级学科抽测的结果显示，学校低年龄段优良率80%以上，中年龄段60%以上，高年龄段40%以上，各年级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合格率100%。



一悟小学开展体育节活动

【文化建设】 学校设立50米长的“一悟小学文化长廊”，在多艺楼前设置10块宣传栏，展示学校“五大节”活动（艺术节、德育节、体育节、读书节、科技节）风采和成果。

【安全管理】 学校完善和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签订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安全管理落实到人，学生的课间活动安全由当节的任课教师负责，楼内各楼层由包级领导和楼层安全管理员负责，室外学生活动安全由任课教师和值周教师共同协管。每个年级选出若干名孩子担任本级的安全协管员，负责学生上下操、集会、路队等安全管理。每年开展2次师生逃生演练活动，定期开展法制讲座、安全月系列活动。定期检查学校教室、专用教室、校舍建筑、教学仪器设备、用电设备等情况，配备保障学生安全与健康的基本设施设备，完善校园警务室建设，安全管理队伍建设、技防监控系统升级。整治学校周边环境，维护学校安全和谐稳定。

【特色教育】 学校确立以校为本的国家课程校本化社团活动，制定社团活动方案，如合唱、舞蹈、足球、管乐、锅庄、武术、绘画、书法、编织、十字绣、围棋、象棋、科技等成为学校的常规性特色课程，足球运动和科技创新活动是学校特色教育的亮点。

【教育教研】 学校教研活动重点放在课程标准熟知与理解、教材把握与目标落实、课堂教学架构的预设和教学方法的合理使用等方面，建立个性化的课堂教学模式。同时，学校提供不少于公用经费5%的经费作为教师专业技能和素养提升的经费保障。安排外出培训教师80人次。学校与联校间举办英语、音乐、数学、语文4个学科的联校培训和主题教研活动，参与200人次。成立21个学研小组，根据不同学科的特色，分析在教学工作中出现的个案问题。在专题研究方面，2018年学校省级规划课题立项1项，市级规划课题立项1项，市级个人课题立项21项。

【阳光体育】 学校除开足体育课时外，还将课间操和大课间结合起来搞综合性大课间活动，纵向跑步热身后做“七彩阳光”“守则操”（武术操）两套操，然后由体育教师指导，开展年级组统一安排的大课间活动。活动项目主要有体育游戏、跳绳、武术、艺术体操、锅庄舞等。在常态体育课外，将国家课程体育课校本化，分解为健身操、足球、垒球、武术课等。体育节开展全员参与的趣味运动会和游戏类运动会，参与率100%。学校组织全校学生进行健康检测，2018年参与体质健康检测2152人，优秀26人，良好545人，及格1394人，不及格187人，达标率91.3%。

【荣誉】 2018年，学校被评为兰州市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获得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竞赛兰州市选拔赛综合团体三等奖；兰州市第二十七届少年儿童纸模型比赛团体银奖；2018年雷虎机器人青少年科技大赛优秀组织奖；第二十二届“驾驭未来”全国青少年车辆模型教育竞赛活动兰州地区选拔赛综合团体一等奖；第十八届“共筑家园”全国青少年建筑模型教育竞赛活动兰州地区选拔赛综合团体二等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一悟小学

校　长　马　赓（8月任）

副校长　范学梅（女）

　　魏祎军（8月任）

（许　俊）

·榆中县博雅小学·

【概况】 2018年，学校有教学班35个，学生1591名，教师82人，其中高级教师4人，一级教师38人。教师学历合格率100%。有金城名校长1人（成立兰州市宋姿远名校长工作室），兰州市领军人才1人，省“园丁奖”2人，省级骨干教师5人，省级教学能手1人，市县级以上骨干教师

37人，市级教学新秀2人，市级学科带头人3人，市级优秀班主任7人，市级优秀教师6人。

【学校管理】 学校在阅读教学中探索和实践群文阅读、绘本教学、整本书阅读、晨诵午读等项目；在体育教学中尝试和引进体育课课练、全运会、素质操等内容；在教师培养上采取互联网平台下的学习提升模式；在学生成长上倡导全员参与的培养理念。开展互联网下的家庭教育活动，先后开展家风家规交流会、家庭读书会、劳动实践、研学旅行、社会实践等亲子活动，实现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融合。

【德育教育】 学校建立“德、学、立、践”四个教育主题，构建“雅德、乐学、自主、实践”“崇德、善学、自立、探索”“厚德、博学、自强、创新”的低、中、高不同年龄段学生“雅行少年”达标评价体系，形成学校、家庭参与的评价格局，促进学生核心素养的提升和发展。学校德育处结合新教育“每月一事”，坚持“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地开展德育工作，从学生的细微表现中寻找教育突破口，从细小的问题入手，通过班级雅行评价纠正和帮助孩子改变。

【教学工作】 借助新教育理想课堂和学校“1236”教学模式的实施，语文、数学、英语等学科设置导学单内容，提高学生学习兴趣。每周星期二下午开设全员参与的选修课程，让孩子在课程中学到技巧和技能。

【艺体活动】 每周星期二下午开设艺术学科的选修课程，内容有合唱、古筝等30多项。6月27日承担了榆中县新教育开放日的观摩活动。8月27日，学校有500人参加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开幕式活动，展示素质操、篮球操、跳绳和滚大球项目。10月10日，学校承办兰州市农村精神文明现场会。10月12日，承办兰州市少先队建队日观摩活动。



博雅小学“篮球操”参加
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开幕式

【队伍建设】 组织教师集中学习30次，组织班主任专题培训6次，组织学科带头人及骨干教师外出培训65人次。1名教师被评为甘肃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3名教师获得榆中县教学新秀称号，3名优秀教师、1名优秀班主任、2名优秀教育工作者受到县教育局的表彰。2名班主任分获全县第二届班主任基本功大赛一等奖和二等奖。

【改善办学条件】 完成五楼多功能大厅装修布置及设备安装。教学楼内新建12个书吧，同时和兰州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合作，建立博雅小学图书流动阅览站。兰州市移动图书馆提供2.2万册图书。学校利用教学楼内空间和墙面，规划设计布置7个楼梯文化墙——“放眼世界”“成长足迹”“乐学”“国学经典”“中国梦”“家乡美”“雅德”。完成7个楼梯一楼入口的“安全教育平台”的规划布置。

【教研活动】 全校教师参加“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5名教师获得市级优质课。2名教师在县教育局组织的信息技术作品比赛中获奖。16名教师在省教科所组织的论文案例评选中获奖。推选的两套校本课程在兰州市第三届中小学校本教材评选中获得二等奖和三等奖。市级个人课题结题14人，教师在省级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6篇。

【荣誉】　学校被评为兰州市文明校园、榆中县教育系统先进集体，获榆中县教育质量优秀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博雅小学

校　长　宋姿远（女）

副校长　陈富林（8月任）

（张荣军）

·榆中县幼儿园·

【概况】　2018年8月25日，新建的榆中县幼儿园投入使用，占地面积3780平方米，建筑面积5346.4平方米。有15个教学班，在园幼儿591名。有教职工73人，其中在编52人、临聘及公益性岗位21人；专任教师52人，其中副高级教师2人，一级教师24人，二级教师26人。有市级骨干教师4人、县级骨干教师7人。园内设有会议室、教师办公室、幼儿活动室、A级幼儿食堂、多功能音乐大厅、录播室、阅览室、棋艺室、面点室、木工坊等功能室。每班活动室面积158平方米，配有一体机、投影仪、钢琴等，全园监控设备全覆盖。

【幼儿园管理】　围绕教育改革开展工作，设计办园理念、规范办园行为、完善保教制度。确立“泽纳本土文化，润育本真儿童”的办园理念，“温润心智、支持成长、唤醒自我、快乐生活”的办园宗旨。以“成为温润的沃土，师幼成长的乐苑”为办园目标，“以爱有源、润无声”为园训，以“处处滋润、点点呵护”为园风，以“遵天性、润童心、激乐趣、促成长”为师风，以“主动参与、亲身体验、互动探究、快乐分享”为学风。获榆中县教育局“2018年学前教育质量”优秀奖。

【保教工作】　搭建教师平台，开展各项竞赛活动，推进保教常规管理，落实常规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利用本土资源，引导教师树立科学保教理念，坚持幼儿为本，尊重幼儿学习兴趣和需求，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灵活运用集体，小组和个别活动等多种形式，合理安排和组织幼儿一日生活，促进幼儿在活动中通过亲身体验、直接感知、实践操作进行自主游戏和学习探究。开展年级组教研活动，提高教师专业素养，帮助教师树立正确的幼儿教育理念。落实市、县教育局情景教育、一体化办学任务，举办“欢天喜地闹元宵”活动、第十一届小小运动会、“阅读点亮童心　经典润泽童年”、庆“6·1”童话剧汇演与“感恩心愿　扬帆起航”大班毕业典礼活动。

【队伍建设】　全年组织教师集中学习36次，专题培训4次，组织骨干教师外出培训12人次，派送4名年轻教师到乡镇幼儿园支教，2名教师在兰州市第一届教师基本功大赛中分别获得一、二等奖，4名教师被评为县级优秀教师，4名教师获得榆中县教育局保教质量优秀奖，20名教师受到园级表彰。

【改善办学条件】　投资15万元购置办公室及会议室桌椅、20万元购置音乐大厅及录播室设施、10万元购置幼儿直饮机、65万元用于墙裙及园所文化创设、20万元用于地面软化、30万元购置幼儿教具。

【教育教研】　加强教研培训，提高教师整体素质，全年立项省级规划课题2项，市级“个人小课题”2项；市级规划课题1项；“个人小课题”5项结题，其中获得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在省级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6篇。

领导名单

榆中县幼儿园

园　长　刘文平（女）

副园长　杨小花（女）

（王德民）

·榆中师范　职业教育中心·

【概况】 2018年，榆中县职教中心围绕学校年初制定的“1188”工作目标（即10项重点工作、10项建设任务、8个创建、8项荣誉），推进学校事业加快发展，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教育教学】 高中部445名应届毕业生参加高考，一本上线1人，二本上线127人，二本上线率28.76%，高职及以上上线396人（含前期单招推免113人），上线率88.99%。职高部高考班（含中专班）毕业114人，参加高考52人，前期单招推免62人。三本上线2人。艺术、体育类本科一批上线4人，本科二批上线6人；高职（专科）上线97人（含前期单招推免62人）。高职（专科）以上上线109人，上线率95.6%。

【招生工作】 学校普通高中招生198人；职业高中招生782人，招生工作名列兰州市16所职业学校第一名；电大招生391人，招生工作在全省110个县级电大工作站中名列第三，在兰州市名列第一。电大工作站被评为2018年度全省电大招生工作先进集体，获全市电大系统目标管理考核一等奖。

【教研活动】 学校申报省级规划课题1项、市级规划课题6项、市级个人课题18项、县级个人课题15项；市级规划课题结题6项，市级个人课题结题5项，县级个人课题结题6项；发表省级教学论文31篇，在《榆中教育》发表教学论文14篇；编写校本教材52本。

【德育工作】 开展网上祭英烈和“向国旗敬礼”等爱国教育活动。通过主题班会、团会等多途径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金种子工程”“我的中国梦”“我们的节日”“三爱三节”“小手拉大手，文明全家行”等主题教育活动。开展经典诵读比赛，弘扬传统文化。评选10名校园美德少年，营造崇德向善风尚。依托市级标准化心理健康室，加强心理教育，培养师生健康人格。开展第三届、第四届“一舍一特色”特色文明宿舍和第一届“一班一特色”特色文明班级的创建表彰活动，培养学生爱校爱家情怀。动员全校师生为高一（5）班身患白血病的同学捐资1.4万元。

【文化建设】 开足开齐艺体课程，加强美育教育，举办2018年校园足球联赛、武术操比赛、拔河比赛、新生国防军事训练、春季田径运动会和秋季田径运动会。学校在2018年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获声乐、舞蹈三等奖。500名学生参加2018年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开幕式活动，表演的大型团体操《和谐文明》获得观众赞誉。开展高雅艺术和戏曲艺术进校园活动。12月29日，举办“榆中师范学校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暨建校50周年”活动。是年，榆中电视台、共青团兰州市委、省心理咨询师协会分别对学校相关工作进行报道；在新媒体上发布宣传学校各项创建和争创荣誉工作信息，“今日头条”先后76次、“榆中发布”先后4次、“青春榆中”1次。

【扶贫助学】 学校高中部发放教育扶贫助学金693人次69.3万元，免除学费488人次21.7万元。职中部发放国家助学金1845人次184.5万元，免除学费2406人次305.05万元。

【改善办学条件】 投资198万元改造维修基础设施；投资300万元购置设施设备，争取专项资金245万元建设功能室。

【安全工作】 加强法制安全教育，建设平安和谐校园，成功创建兰州市依法治校示范学校。加强门卫、宿舍、食堂管理工作，落实门卫查验登记制度、危险品清查清理制度。开展防止校园欺凌与暴力专项行动。组织全体师生参与消防演练和急救科普知识讲座与演练。

【职教宣传】 5月18日，承办“榆中县2018年职业教育推进会暨职业教育活动周启动仪式”。活动主题为“职教改革四十年，产教融合育工匠”。参加会议人员300人。学校与县工信局、康顺集团等部门、企业签订《校企合作与培养协议》。

【荣誉】 创建为中华文化习养实验学校、全国地理科普教育示范学校、甘肃省文明校园、甘肃省快乐校园、省级工会女职工培训示范学校、兰州大学艺术教育实践基地学校、兰州市文明校园、兰州市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兰州市中小学A级心理辅导室、兰州市科普教育学校。获2018年兰州市高中教育质量进步奖、兰州市职业教育质量优秀奖、榆中县高中教育质量优秀奖、榆中县职业教育质量优秀奖。

教师参加各级教育教学技能竞赛，获得国家级奖项3人，省级奖项2人，市级奖项5人，县级奖项33人；教师指导各类学生活动获得指导奖项国家级9人，省级13人，市级4人，县级11人。施军章和张少华获得第12届“地球小博士”全国地理科普知识大赛“全国科教先进校长”称号。



职教中心学子参加第18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

学生参加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县级科普知识、科技创新、艺术与技能竞赛，获得省级以上团体第一名10个，团体第二名3个，市级团体第三名2个；国家级个人一等奖50人，二等奖50人，三等奖39人；省级个人一等奖25项，二等奖37项，三等奖31项，优秀奖22项；市级个人一等奖7人，二等奖19人，三等奖40人；县级个人一等奖2人，二等奖3人，三等奖3人。

领导名单

榆中师范　职业教育中心

榆中师范

党委书记　赵祥霞

校　　长　施军章

副 校 长　赵　凯

职教中心

主　　任　张少华

副 主 任　杜裕祖

（金彦斌）

科学技术

【概况】 2018年，榆中县科技工作贯彻落实创新驱动战略，提升全县科技进步水平；抓科技项目的实施，强化应用新技术、新成果能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与科技惠民活动，改善全县民生科技发展状况；培育农业支柱产业发展主体，推进群众依靠科技脱贫致富奔小康步伐；开展科技宣传培训，提高群众科技文化素质；加大科技投入，进一步把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引向深入。

【宣传和培训】 全年召开科普联席会议1次，举办各类科技培训班50期5100人次以上；开展“三下乡”活动5次；印发《榆中县农村实用技术推广读本》《中药材种植》《饮食养生保健》《科学养生保健》等宣传培训资料1.5万册。

【农业科技特派员制度】 选派科技特派员，确定农业科技特派员项目5个，经费20万元。挑选50名技术人员实行科技特派员“包点、包技术、包效益”的技术服务责任制，开展技术培训200场次，培训农民1.25万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万份。引进各类蔬菜新品种9大类81个；帮助1000个农业家庭实现人均收入增加5000元以上。

【争取项目资金】 上报省市科技项目45项，其中省科技厅6项，市科技局39项。完成县列科技项目4大类54个项目的筛选确定、前期检查实施工作。争取省市级科技资金1027万元，其中省科技厅列项目4项155万元，市科技局列项目29项872万元。

【现代农业产业基地建设】 建成康源现代设施农业示范园、李家庄高效设施农业田园综合体、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等6个县级科技创新基地，1个马铃薯生产全程机械化省级示范点。

【知识产权】 组织技术推广单位在县城中心广场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活动；利用科技三下乡、科普宣传日、科教兴县协调会，组织农技、工业和商务局等部门在县城、重点企业开展保护知识产权和专利产品的宣传培训会。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4件。

【科技管理】 编制完成《榆中县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关于加快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和发展的实施意见》《榆中县孵化器（众创空间）认定和管理办法》，搭建促进科技创新工作政策平台。建成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陇桥学院、煜峰工业园、榆中百汇公司），分别获奖励资金50万元；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榆兴公司、煜峰工业园、兰州大学科技园），分别获奖励资金30万元；市创业就业孵化器示范基地2家（榆中百汇公司、榆中康源公司）；县级众创空间6家（百汇公司、康源公司、榆兴公司、众联电子公司、甘肃双创孵化园、兰州大学科技园），县列资金30万元。

【科技计划实施及成果】 鉴定科技项目16项，推荐申报省级科技进步奖3项，参加甘肃省科技进步奖的评选，有1项获省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科技创新】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发展水平，金川公司、奇正藏药、庄园乳业、宏祥电力等企业依托国家级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主动适应和调整企业及产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求，研发新产品，引进新工艺、新技术，其中金川科技园锂离子电池材料开发利用项目获兰州市重大科技项目支持资金100万元。

（陈　灏）

防震减灾

【概况】 2018年，榆中县防震减灾工作落实国家、省、市、县的安排部署，抓应急基础建设，锻炼应急反应能力，提高防震减灾工作实效，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全县有地震应急志愿者队伍3支，总人数300人，有宏观观测员11人，乡镇防震减灾助理员23人，村级震情速报员517人。全年进行月会商12次，周会商52次，向市地震局上报会商意见12次。

【地震监测预报】 通过现场勘查、交流谈话、查看记录等方式对11处地震宏观观测点多次检查。检查各观测点观测制度、记录资料、信息报送等情况，组织专业知识人员从地震基础知识、宏观观测方法、应急避险常识、信息报送方式等方面对观测员现场培训，与11位观测员签订2018年宏观观测点目标责任书。调整3处观测点。

【地震灾害预防】 开展防震减灾执法专项检查，配合县发改、住建、规划等部门，实现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和抗震设防工作在线审批和甘肃省项目在线监管平台协同办理。至12月，42项建设工程办理抗震设防要求审批，较上年增加37项。推动农村自建房抗震加固工作。新建县级集中安置点1处，安置农户607户2235人，农村集中安置点59处，安置农户1544户5239人，安置点全部参照《中国第五代地震动参数区划图》规划选址，危房改造1137户。

【地震应急】 规划应急避险场所布局，并定期维护，避免次生灾害的发生。4月4日，参加指导

县一悟小学地震逃生演练；6月，检查全县地震应急避险场所安全，对存在的安全隐患整改落实。拆除根部腐朽、座基损毁、存在安全隐患的地震应急避险标示牌4个，移除不协调标示牌1个，重新喷涂标识牌3个，保证应急避险场所能够安全运行。演练、实践、完善应急预案。制订学校地震疏散演练计划，指导学校、医院、社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参加省市地震应急培训、演练。7月13日，参加兰州市地震系统应急演练；8月30日，参加兰州市地震应急拉动演练，检验提高应急预案可操作性。

【宣传教育】 5月2日，联合县应急办举办“纪念5·12汶川地震十周年防震减灾科普知识网络竞赛”在线答题活动，参与1万多人。11日，在文成小学开展全县中小学校地震、消防、气象综合应急疏散演练观摩活动，2291人参加活动。12日，组织全县各乡镇、机关、社区、学校400余人，在兰州国家陆地搜救与救护基地观摩汶川地震灾害和十年来甘肃省防震减灾成就、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和甘肃省东、西部省级地震灾害救援队演练等项目，参与体验地震小屋、黑暗狭窄空间逃生、倾斜楼房逃生避险、紧急医疗救助等项目。

领导名单

榆中县地震局

局　长　宋致荣（4月免）
　　孙俊祖（4月任）
副局长　金杰平

（胡敏敏）

气　象

【气候概况】 2018年，榆中县年平均气温略高，年降水较多，降水分布不均匀，第一场春季透雨出现时间较历年提前14天。日照正常，蒸发偏少。短时强降水天气频发，对农业造成较大经济损失。霜冻开始日期为9月28日，比历年早6天；霜冻结束日期为4月17日，比历年早15天。

【主要气象要素】 气温：年均气温7.5℃，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高0.5℃。冬季（2017年12月—2018年2月）：季平均气温-6.1℃，较历年平均值偏低0.5℃。春季（3—5月）：季平均气温10.6℃，较历年平均值偏高2.0℃。夏季（6—8月）：季平均气温19.2℃，较历年平均值偏高1℃。秋季（9—11月）：季平均气温6.7℃，较历年平均值偏低0.3℃。年极端最高气温出现在6月22日，31.4℃。年极端最低气温出现在1月31日，-21.7℃。

降水：年降水量641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72.2%。冬季（2017年12月—2018年2月）：季降水量8.1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4%。春季（3—5月）：季降水量118.7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48%。夏季（6—8月）：季降水量403.2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99%。秋季（9—11月）：季降水量102.2毫米，较历年平均值偏多25%。

蒸发：年蒸发量1130.7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少212.4毫米（15.8%）。

日照：年日照时数2546.9小时，与历年同期持平。

【主要天气事件】 春季第一场透雨：4月20日出现春季透雨，比历年平均日提前14天，降水量为30.6毫米，突破历年极值。

连阴雨：7月6—10日出现连阴雨天气；9月14—18日出现连阴雨天气。

大风：4月15、19日出现大风，未成灾；9月20日出现大风天气。

霜冻：4月1日、5—8日、14—16日出现霜冻。

寒潮与强降温：4月3—5日出现强降温天气，48小时气温下降10.5℃。4—6日出现强降温天气，48小时气温下降11.1℃；5月25—26日出

现强降温天气，24小时日平均气温下降8.0℃。

沙尘：2月9—10日、3月17日、4月4—5日、4月10日、5月25—26日、11月26—27日、11月29日、12月2—3日出现浮尘天气，空气质量下降。

【气象灾害】 短时强降水、雹灾：受强降雨大风天气影响，9月20日18时50分左右，夏官营、三角城、来紫堡、清水驿、和平、金崖发生风雹灾害，造成6个乡镇24个村128个社6893户25761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1468.89公顷，成灾面积1437.16公顷，农业直接经济损失7609万元。

洪涝：8月7日21时30分左右，和平、中连川、上花岔、小康营、来紫堡、城关、甘草店发生洪涝灾害，造成7个乡镇19个村38个社486户1946人受灾，灾害导致农作物不同程度受灾，部分道路损坏，4户6间房屋倒塌，2户8间严重受损，4户8间一般受损，农户2辆农用三轮车和4台微耕机被淹。农作物受灾面积103.73公顷，成灾面积69.07公顷，损坏道路0.4千米，直接经济损失162.9万元，其中农业直接经济损失138万元，基础设施损失16.8万元，家庭财产损失8.1万元。

8月14日19时20分左右，哈岘、金崖、来紫堡、夏官营、银山、中连川、新营发生洪涝灾害，造成7个乡镇20个村80个社662户3309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152.67公顷，成灾面积108.53公顷，道路损坏0.1千米，大棚损坏5座，农户房屋倒塌3间。直接经济损失255.8万元，其中农业损失244.8万元，基础设施损失4.2万元，家庭财产损失6.8万元。

【基础业务】 地面观测：错情率0.0‰；自动站报表全部合格；无重大差错和责任性事故发生；按时送检仪器，未使用不合格仪器和超检仪器；探测环境保护良好；新型站、备份站、MOPS、MDOS及ASOM系统运行正常；专网、VPN、3G备份网络、北斗通信系统工作正常。

高空探测：探空错情率0.0‰；总施放次数1102次；高空观测业务综合质量指数100%，探空施放高度29651米；测风施放高度20891米；综合测风高度28508米；系统故障率0.0‰；按时完成雷达、经纬仪对比观测及雷达标定维护工作；无重大差错和责任性事故发生。

预报服务：晴雨7天综合预报准确率79.3%，最高气温7天综合预报准确率69.2%，最低气温7天综合预报准确率63.6%。

农气观测：自动土壤水分观测站运行正常，测报错情率0.0‰，农气报表全部合格。及时升级农气业务软件，完成作物观测任务。

【为农服务】 收集上报墒情26次，提供春耕春播服务专题7期，夏收夏种气象服务专题15期，农业专题服务10期。

【灾害防御与公共气象服务】 启动重大气象保障应急响应4次；发布重大信息专报6期；气象信息专题预报58期；节假日天气预报49期；气象灾害预警信号114期；雨情快报信息138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25期；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期、短期气候预测10期；为“奥跑中国”榆中站比赛和“兰州银行杯”榆中首届职工运动会提供气象保障服务，现场制作发布精细化预报产品26期。

【人影工作】 与乡镇签订气象工作及人影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印发《榆中县2018年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计划》；完成全县人影作业装置的年检和作业点地理位置复核标定工作；组织作业人员参加全市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人员培训班；与马坡乡政府完成上庄作业点人影作业装备进点工作。

【精神文明建设】 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组织职工对单位门前道路进行打扫；设立职工道德讲堂，在办公室张贴禁烟标识；开展文明餐桌行动，开展“文明股室”“文明职工”“文明家庭”评比活动。组建志愿者服务队，制定“三关爱、

邻里守望、情暖陇原”志愿服务活动方案，开展志愿活动，组织人员参加交通执勤志愿服务活动。9月底，举办职工运动会。年底通过市级文明单位选评、验收。

【项目建设】 开展榆中基准气候站业务用房建设项目，与住建、规划等部门有效对接，办理建设用地、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图审查书，按期招标开工，11月初顺利封顶；祁连山增雨雪项目通过验收，完成探空水电解制氢设备更新项目。气象科技服务创收50万元，在全省防雷行业协会中，榆中气象局被选为理事单位。

【队伍建设】 参加市局组织的青年论坛活动，开展交流学习。选派人员参加全国气象观测员上岗资格培训班。选派业务人员参加2018年全省农业气象观测技术培训班、全市基层气象应急响应群组工作推进会、全市汛期地质灾害防御及应急处置培训等。配合市局做好县级综合业务人员竞赛工作，选派曹寒秋参加市局组织的集体学习和考试，在全省举行的县级综合业务竞赛中，取得团体第一，个人第二的成绩。

【精准扶贫】 把气象为农服务与精准扶贫紧密结合起来，将村、社干部及夏官营郝家湾村和太平堡村的20户帮扶户纳入气象预警预报信息服务平台；组织3批帮扶干部集中进村入户开展帮扶活动；指导农民合理利用气候条件，提高种植产量和育林成活率；在春节、中秋及国庆期间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领导名单

榆中县气象局

局　长　党宗琴（女）

副局长　杨小鹏（3月免）

　　柴晓峰

　　姜成成

（雍　鹏）



文化·广电·旅游

文化体育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文化和体育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精神的部署要求，实施“15355”发展思路，探索文化体育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新载体，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自信和文化获得感、幸福感，文体事业蓬勃发展。

【基础设施建设】 至年底，完成238个村标准化村级文化活动室建设。争取资金240万元，建成夏官营镇高家崖村文化活动室、哈岘乡仁和村文化戏台；马坡乡上庄村、新营镇红土坡、三角城詹家营村文化戏台主体工程完工。争取资金60万元，建成马坡乡、龙泉乡体育健身中心。

【项目建设】 投资600万元，完成榆中县公共体育场田径跑道和足球场项目建设，建成400米标准塑胶跑道1处，105米×68米人造草坪足球场1处；争取资金922万元，实施金崖三圣庙维修、消防、防雷工程，完成城河村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项目及青城古民居保护规划编制工作。

【农家书屋建设】 争取省级资金70万元为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为全县238个农家书屋配备图书2.88万册。

【文化活动】 举办第二届中小学生书法大赛；举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有奖征文活动、美文朗诵活动、全县文艺汇演、大型图片展。举办“榆中好人·家风家训·脱贫攻坚·传统戏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乡村展演交流活动。

【文化产业发展】 年底，全县有文化产业单位197家，其中当年新增55家，有规模以上文化企业6家，其中当年规模以上新增2家。175家文化企业中，网吧、KTV60家，占32%；广告公司、印刷企业68家，占36%；文化创意传媒12家，占7%；商贸电子、规划设计、旅游服务等47家，占25%。非物质遗产项目“青城小调”“隍爷出巡”“道台狮子”“七月官神”、榆中古建筑

模型制作技艺、汉毡技艺、水烟手工制作技艺等民俗文化和传统技艺得以挖掘、开发和传承。

【体育活动】 举办榆中县迎元旦“体彩杯”中国象棋比赛、“兰州银行杯”乒乓球比赛、宣传文化系统职工运动会、2018兰州“周大生杯”传统武术比赛、榆中县跆拳道精英循环赛、全省大众跆拳道比赛、“亨威集团杯”榆中县乒乓球比赛、“体彩杯”榆中县首届羽毛球对抗赛、“兰州银行杯”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承办“奥跑榆中·人生兴隆”2018奥跑中国榆中站比赛，148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体育社团】 成立榆中县围棋协会、榆中县利剑跆拳道健身俱乐部、榆中县棋院、榆中县凯慕街舞俱乐部。

【文物保护】 完成全县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档案编制工作。6月，完成辖区内7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11月，完成10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的电子版编制工作。将县属185处文物保护单位安全管护责任清单向社会公布。做好汛期长城险情隐患的排查保护工作。全县有39处长城遗址，执行文物安全检查巡视报告制度，强化落实“县级季查、乡镇月查、文保员周查”的文物巡查制度，并有专门的安全检查巡查记录。实施金崖三圣庙维修工程项目和金崖三圣庙消防、防雷工程项目；完成城河村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项目；推动青城古民居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加强工程的全过程指导和监督。

【文化市场稽查】 联合查处3家涉嫌侵权图书，1家零售非法出版物场所。清理高校及周边出版物市场，查扣非法出版物6000册。推进“扫黄打非”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景点工作，完成上花岔乡、榆中县印刷厂、榆中师范等50家第二批“扫黄打非”进基层站点建设。新审批并发放文化经营单位许可证25个。出动执法人员652人次，车辆80台次，检查打字复印社94家，印刷企业18家次，书店30家次，歌舞娱乐场所25家次，网吧37家次，排查安全隐患12处，全部整改到位；立案8件，办结8件，罚没收入1.5万元；收缴非法书刊3510册、盗版光碟2780张；开展“3·15”“3·18”“4·12”“诚信建设”等街头法律法规宣传5次，散发宣传图页1.83万份，接受群众咨询23人次；受理“12318”文化市场举报平台、“12345”政府热线、上级部门主管转办三维服务平台投诉8件，办结8件。

【文化馆事业】 举办榆中县第四届书法临帖展、“画榆中——榆中县2018年写生作品展”“车道岭风光摄影展”、榆中县文体系统书画展、2018年少儿美术作品展、榆中县第二届中小学生书法现场比赛、李毅写意人物画邀请展、榆中老年书协书画展等书画摄影展览。举办“唱响新时代2018年春节文艺演出”、榆中县2018年团拜会文艺演出、三下乡文艺演出（5场）、春节秦腔演出（6场）、2018国际鼓文化艺术周演出。原创《背娘》《农家乐》两部小戏参加省市县调演活动。完成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青城小调”传习所音响、服装、道具、一体机等配置。适时进行非遗展演。“哈岘小曲”“取水”“兰州鼓子”“青城小调”“榆中小曲”等非遗项目得到展示。完成《榆中·牡丹的笑容》《榆中水烟》两部非遗文艺宣传片的脚本创作、影片拍摄等工作。举办“世界文化遗产日”系列宣传活动。

【博物馆事业】 县博物馆建筑面积1557平方米，其中展厅面积400平方米，库房面积300平方米。馆藏文物3928件，其中国家一级文物31件、二级文物89件、三级文物351件。开放《榆中历史文物陈列展》和《馆藏书画展》两个基本陈列，免费讲解。全年开放310天，接待观众2.85万人次，其中未成年人1.46万人次。安装电视监控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安全自动报警系统、室外周界报警系统和防盗门、窗户防护栏，配备

防暴器械，保证安全管理格局和有效应急机制，确保馆藏文物和展出文物的绝对安全。投入资金56万元，完成博物馆库房改扩建项目。开展“青少年教育课堂进学校活动”，建立“流动博物馆”，制作《榆中历史文物图片展》，开展送展览“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厂矿、进军营”五进活动。加强馆际交流，赴省内多个县区与当地博物馆举行联展。

【图书馆事业】 藏书10.1万册，新增纸质藏书2491册（其中地方文献102册），入藏过期刊物合订本345册；订购现刊143种1619册，报纸40种。有效持证读者5933个，接待读者13万人，流通总人次3.7万人次，纸质图书外借4.1万册次。微信平台阅读量7796人次。全面推进总分馆建设工作。开展“梨园贺岁　百戏升平”戏曲文化主题展览、“明春节礼俗　树文化自信”年俗文化展览、“修心正身　扬清厉俗——中国家谱家训族规资料展”、2018年元宵灯谜竞猜活动等春节文化活动。举办“4·23世界读书日”主题宣传活动。举办“描绘新时代”少儿炫彩刮画比赛、“我的阅读计划”书写、“馆长带你走进图书馆”宣传推广、“瑞狗迎春·亲子同乐”少儿剪纸、“我们的节日·春节”趣味苑，举办《活了100万次的猫》《古诗词吟诵与赏析》《好饿的老狼和猪的小镇》《生气汤》读书专题讲座、“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金城文化沙龙”等假期活动。举办“我们的节日——端午”主题阅读活动、“传承，创新——读经典美文　绘创意新画”少儿绘画作品展、“国学中的大智慧”讲座、“穿越历史时空　追寻文明之光——彩陶文化讲座”等各种阅读推广活动。参与“第十四届兰州读书节”活动，打造“书香新榆中”。组织读者参与“培树良好家风·弘扬家庭美德”主题征文大赛、“书香家庭·与经典有约”亲子诵读大赛、少年儿童“我的藏书票”设计大赛等活动，33名师生获得个人奖项。在榆中县看守所开展送文化活动，更新上架图书2000册，补充配新期刊500册。在图书馆服务宣传周期间建立陇翔苑社区、县中医院和政务大厅三个免费阅读点。在2018年全国少年儿童阅读年——绘画作品征集大赛中，县图书馆征集的作品83件获国家级奖项，33件获市级奖项，县图书馆和夏官营中心幼儿园获优秀组织单位。

【文学艺术创作】 县业余文艺作者在国家、省、市级报纸杂志发表散文、诗歌、小说、话剧小品、摄影作品、书法、国画作品400篇（首、幅）。由县摄协、爱摄影等创作微信美篇《栖云·李家庄田园综合体》《兰州滴姑舅们，到浪街浪来》《魅力榆中》等系列数字影展66篇，点击量50万人次。县文化馆组织编纂《榆中民歌集》《榆中小曲集》《兰山鼓子》等3部民间文艺作品集，组织完成《山河榆中》《青城水烟》《飘摇》《第三朵花》4部文艺作品的创作编校工作。文学、美术、书法、摄影在国家和省市县征文、展览中先后有120人获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文化和体育局

局　长　白贵怀

副局长　杨海港

　　魏其翔

文化馆

馆　长　张永平

博物馆

馆　长　许尊庶

图书馆

副馆长　谈永红（女）

（滕艳萍）

图书事业

【概况】 榆中县新华书店隶属于甘肃省新华书店，是全县唯一一家国营书店。2018年，有员工21人，完成销售收入1785.99万元。

【图书发行】 2018年，县新华书店调进《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一、二卷）》2819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1.3万册，《新时代面对面》6219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621册，保障各单位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法律知识之用。书店开展送书上门业务，做好服务“三农”工作，组织人力物力到金崖、高崖等农贸市场开展送书下乡及流动售书工作。向全县238家“农家书屋”配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三十讲》238册，十九大文件辅导读本238册，《党章》238册，音像制品714册。

领导名单

榆中县新华书店

经　理　陶　中

（滕艳萍）

广播电视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广播电视工作坚持宣传抓导向、事业谋发展、服务惠民生、播出保安全、队伍强管理，发挥主流媒体舆论引导作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思想舆论保障和精神文化支撑。

【新闻宣传】 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派出记者、播音主持人1000人次采访，宣传全县脱贫攻坚、项目建设、招商引资、文明创建、环境整治、违建拆除等方面的内容。创新宣传机制，精办《榆中新闻》，由每周2组提升到3组。电视栏目播出《榆中新闻》128组1020条。平均每组时长15分钟。其中时政类新闻610条，社会民生类新闻410条。广播节目播出《榆中新闻》128组1020条，《一周要闻》栏目播出稿件52组410条。

【对外宣传】 联合省市电视台、报社等主流媒体，专题采访全县春耕生产、棚户区改造、脱贫攻坚、“三变”改革等工作13次。联合兰州市广播电视总台专题采访脱贫攻坚工作6次，脱贫攻坚工作特别报道现场直播。向榆中发布平台上传《榆中新闻》128期，报送省市媒体新闻稿件170条，播出140条。《兰州榆中高原夏菜》《再访扶贫现场——最可爱的那群人》《飞天故乡足球梦》3条新闻被中央电视CCTV7和CCTV13采用报道。

【开门办台】 开设《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栏48期，《三年决战奔小康》专栏27期，《曝光台》专栏24期，《政策面对面》专栏85期，《创建文明城市》专栏10期，《保密法宣传月》专栏21期，《脱贫攻坚纪委监委在行动》专栏10期，《法制栏目剧》312集。航拍县城、棚户区、兴隆山、夏官营等，完善榆中“三变”改革、棚户区改造、全县脱贫攻坚等电视专题片资料，摄制电视专题片6部。完成“学习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演讲复决赛、全县农村文艺节目比赛、“2018榆中县春节晚会”“文化三下乡”等主持、录播活动18场次。

【公益宣传】 重视精神文明创建宣传，滚动播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讲文明树新风、关爱未成年人、社会公德美德、平安榆中建设、扫黑除恶、时代楷模等各类公益广告1万条次，日平均播出量30次。公益播出县委、县政府、纪监委、国土局、行政执法局、物价局、社保局等各部门公告、通告130条次。采集播出电视剧50部，少儿动画片7部。

【项目建设】 投资210万元，完成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二期补点工程项目。投资30万元，完成采编播备份设备、监听监视设备购置和演播大厅灯光改造项目。

【安全播出】 广播电视播出和传输做到“安全、优质、可靠”，无安全播出事故。播出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一套节目8212小时，甘肃人民广播

电台新闻综合节目8760小时；榆中广播自办节目1146小时；中央电视台第一套节目6935小时；中央电视台第七套节目6935小时；兰州电视台新闻综合6570小时；甘肃卫视节目6205小时；数字电视节目（15套节目两台机各8760小时）8760小时；完成榆中电视自办节目4032小时及省市广播电台的6套广播节目的安全转播。

【精准扶贫】 支持改善人居环境等资金6.99万元，组织干部职工在春节、“七一”等节假日前后走访慰问建档立卡贫困户及老党员，捐款捐物计1.1万元。组织干部职工爱心捐款3200元。引入社会力量为清水驿中学学生、红坪村建档立卡贫困户送温暖，捐助物品折合人民币2.22万元。

【荣誉】 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省级文明单位”。获全县“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百日会战”执行联动先进单位称号、榆中县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汇演二等奖。李武、王秋菊采制的长消息《引洮供水一期榆中配套工程正式通水》获2017年度兰州市优秀广播节目（新闻类）三等奖，李武、黄子轩采制的长消息《榆中：发展全域旅游　提速县域经济》获2017年度兰州市优秀电视节目（新闻类）三等奖，杨淑一、孙学云采制的《豆家山村绿水青山的“前世今生”》获2017年度兰州市优秀播音主持节目（电视类）二等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广播电视台

台　长　洪　诚
副台长　魏洁飞
　　李玉春（4月免）

（李志明　孙淑静）

榆中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榆中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县文联）下设作家、美术家、书法家、摄影家、戏剧家、音乐舞蹈家6个协会。2018年底，县文联有会员401人。同年县文联、县摄影家协会、县作家协会获榆中县“优秀文艺团队”称号。

领导名单

榆中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　　席　白贵怀
常务副主席　张永平
副　主　席　刘菊花（女）
　　彭巨彦
　　陈旭东
　　白毅志
　　赵祥斌
　　赵　军
　　李小英（女）
　　杨彩芬（女）
　　梁迎春
　　黄治文

·榆中县作家协会·

【概况】 2018年，榆中县作家协会设主席1名，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3名，秘书长1名，副秘书长3名，理事24名，有会员60人，省级以上作协会员15人。同年新接收会员6人，其中2人被推荐为市作协会员。

【征文活动】 组织会员参加童谣征文、阳关征文、书信征文、《飞天》杂志社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兰州市文联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兰州日报》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等多个征文比赛活动，会员稿件获奖20篇，30篇发表于《金城》《兰州日报》等报刊及部分知名网络微刊。向“榆中发布”“榆中宣传”等本地网络微刊和报纸投送会员作品，金凯创作的《春风大雅榆中县》点击量超过2万人次，点赞量超过500人次。

【文化交流】 组织会员参加“金城讲堂”“金城

文学时间”等活动。通过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举办在线会员作品交流活动。不定期组织会员进行采风交流活动，鼓励部分会员创作以榆中本土历史文化、新时代经济发展、脱贫攻坚等为主题的文学作品，推荐较成熟的作品到省市报刊发表。邀请名刊编辑进行采风座谈活动。部分会员参加采风活动和以知名作家、编辑为嘉宾的“金城文学时间”“中国西部诗歌论坛”等大型文学活动。

领导名单

榆中县作家协会

主　席　彭巨彦
副主席　黄治文
　　梁卫忠
　　尤效清
　　张艳艳（女）

·榆中县美术家协会·

【概况】 2018年，榆中县美术家协会设主席1名，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2名，秘书长1名，副秘书长1名，理事15名，有会员65名。

【公益活动】 开展美术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10月，组织会员赴分豁岔举办美丽乡村书画展活动。11月，赴小康营浪街村举办书画展活动。12月，组织部分会员赴甘草、小康营、新营等乡镇为农民群众送书画，写春联，为新营镇寨子村绘制文化墙200平方米。

【美术进校园活动】 美协副主席李常洲全年为老年大学进行国画培训。白毅志、魏存国、邴光全、郑旭芳被博雅小学聘请为课外美术辅导老师。11月，县美协魏存国、李常洲、邴光全等14人在榆中县朝阳学校举办以“写意丹青，翰墨传薪”为主题的书画艺术进校园活动。

【参展活动】 梁玉龙的国画《丝绸之路》《大漠之晨》《塞外风情》等6幅作品及个人艺术资料入编2018年2月出版的《领军人物》杂志十周年纪念特刊并颁发纪念徽章。白毅志的《大山的回响》《守望家园》《新丝路——金城号》《北方十月》《黎明书声》《桐庐胜境》入选全国中国画作品展。李常洲的《浓浓乡情和谐曲》参加省文联举办的“图说我们的价值观”美术书法作品展获一等奖，《戊戌话狗迎新春》发表于《中国书画报》2018年第七期。魏存国的《大音希声》，邴光全的《秋艳图》参加“黄河之都　金城兰州”兰州市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赴意大利邀请展。张军磊参加2018义乌（全国）新钢笔画优秀作品展。10月，钢笔画作品《映山红》入选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甘肃省美术作品展及第二届甘肃省美术“金驼奖”作品展。王全琪作品入选中国美协主办2018“翰墨神木”全国中国画作品展。“写意·苏州”（山水篇）入选中国画双年展。“多彩郑州”入选第五届全国中国画线描艺术展。

领导名单

榆中县美术家协会

主　　席　白毅志
常务副主席　魏存国
副　主　席　李常洲
　　邴光全

·榆中县书法家协会·

【概况】 榆中县书法家协会设主席1名，副主席10名，秘书长1名，副秘书长4名，理事16名。2018年底，有会员57人，其中省级会员32人、市级会员47人。2018年，举办送文化下乡10次、书法展览2次、大型书法活动4次、开展培训活动4次，会员30人次参加省级或市级展览，部分作者获奖。

【书法活动】 春节前组织会员参与文化下乡活动，赴高墩营、甘草店镇、贡井、中连川等地开展送春联、送字画、送温暖活动。6月，承办

“榆中县文体系统书画作品展”，展出文化系统书画家11人作品60件。举办“榆中县第二届中小学生书法现场大赛”“兴隆清风——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 美术书法作品展，展出作品100件，其中书法作品63件，并出版《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榆中县廉政文化书画作品集》。

【参展活动】 书协会员柯彬、陈亮、康士平书法作品入选甘肃省第五届“张芝奖”展。“墨香润金城”——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群众书法作品展中，康士平获优秀奖，张建梧、刘伯鹏、黄寿山、袁理荣等10位作者作品入展。在市书协主办的兰州·绍兴两市书法交流展中，书协白贵怀、金培贤、柯彬、吴立新、康士平、陈亮作品入展。

领导名单

榆中县书法家协会

主　席　白贵怀
副主席　柯　彬
　　李　明
　　康士平
　　白毅志
　　赵　军
　　陈　亮
　　吴立新
　　邴如宏
　　高言林
　　桑国元

·榆中县摄影家协会·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摄影家协会获榆中县“优秀文艺团队”称号。有注册会员34名，省市级会员14名、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5名。

【活动】 1月，组织会员开展“兰州市文艺家·红色轻骑兵摄影小分队”“腊月民俗”“山乡社火”摄影采风活动，开展协会骨干与陇南、天水的摄影家协会创作交流活动；举办“百名摄影家看兰州摄影作品巡回展”。5月，举办“兰州市摄影家协会、榆中县摄影家协会联谊摄影创作和“榆中一日”摄影比赛活动。组织20名会员参加榆中县“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摄影作品展览，展出作品130幅，其中16幅作品被评为一、二、三等奖、优秀奖。会员编辑制作的摄影图文美篇在网络媒体发表。会员创作的60篇图文美篇被今日头条、新甘肃、兰州新闻网、中新网、甘肃日报微视力等网络媒体转发。联合县旅游局举办“2018年榆中县第二届旅游摄影大赛”，收到1000余幅作品，会员创作的70多幅作品入围并获奖。组织会员参加“兰州市摄影家协会2018年月赛”、兰州市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光影颂金城”摄影大赛、“青城古镇民俗文化旅游节摄影大赛”“时代影像——甘肃省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摄影展”“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兰州市社区艺术周”摄影比赛、兰州市文联纪念改革开放“兰州表情——百姓表情”摄影展览、“榆中县第二届旅游杯摄影大赛”等活动。举办榆中县博雅小学摄影兴趣班、恩玲中学摄影兴趣小组摄影辅导培训等活动。

领导名单

榆中县摄影家协会

主　席　陈旭东
副主席　马子平
　　梁迎春
　　王在军
　　赵成福
　　张永平

·榆中县音乐舞蹈家协会·

【概况】 榆中县音乐舞蹈家协会设主席1名，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3名，秘书长1名，副秘书长3名，理事22名，2018年有会员75名。

【活动】 组织会员在城关、马坡等10个乡镇专

项辅导培训群众文艺团队。组织会员参加2018年榆中县春节文艺晚会、新春团拜会、第六届国际鼓文化艺术周、全县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演出、第四次全市群众文艺团体评审定级以及各地民俗文化节等节会演出，参演800人次。协会成员筹划、组织榆中县第二届农民歌手大奖赛，并担任评委。组织协会骨干参加“兰州银行杯”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开幕式策划、组织及文艺演出，“引领文明风尚·助力脱贫攻坚”精神扶贫巡回演出，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现场推进会文艺演出，市委宣传部“砥砺奋进40年·不忘初心谱华章”榆中县专场演出，“送文艺进军营”系列活动等，参演500人次。

【创作】 2018年，协会会员李立民、蔡海宝、魏兴桂等创作歌曲《放飞梦想》《朝阳教师之歌》《我爱浪街好家园》等歌曲6首。

领导名单

榆中县青年舞蹈家协会

主　席　刘菊花（女）
副主席　李　璟
　　李小英（女）
　　杨彩芬（女）
　　蔡海宝

·榆中县戏剧家协会·

【概况】 榆中县戏剧家协会设主席1名，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3名，秘书长1名，副秘书长3名，理事24名，2018年有会员110名，其中市级会员13名，赵祥斌为兰州市戏剧舞蹈家协会理事。

【整理失传秦腔剧目】 7月，孙兆举负责搜集整理传统秦腔本戏20本，折子戏50折，整理定稿折子戏30折，本戏6本，字数12万。剧协人员整理7.3万字的“西厢小调”资料1本。

【戏曲演出】 2月4—11日，组织会员参加“三下乡”活动。组织部分会员到李家庄、浪街、冯湾、新营等村演出秦腔。2月24—26日，在健身广场演出秦腔3天。4月3—5日，剧协联合榆中新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参加“青城城隍出府传统文化传承活动”，3天演出秦腔6场。9月25—29日，在南河公园舞台5天演出《大升官》《生死牌》《铡美案》《八件衣》等经典秦腔剧目10场。同年，编排榆中小曲剧《接娘》、小戏《卖蛋》《脱贫进行时》等剧目并参加演出。11月13—23日，剧协骨干赵祥斌、孙兆举等参加县委宣传部主办的“引领文明风尚、助力脱贫攻坚”活动，演唱秦腔选段，到马坡、夏官营、金崖等乡镇巡回演出。

【戏曲培训】 剧协专业人员雷艳萍、何红霞等到博雅小学、一悟小学、文成小学、师范等学校给学生讲述秦腔的历史和戏曲发展趋势，使学生掌握秦腔的演唱、道白、表演、身段、器乐伴奏等基础知识，培养学生戏曲艺术的兴趣和爱好。组织会员利用休息时间到老干部活动中心、南关活动中心等秦腔爱好者娱乐场所交流辅导，讲解演唱和伴奏的常规和技巧，提升他们的业务水平。

领导名单

榆中县戏剧家协会

主　　席　赵祥斌
常务副主席　梁利广
副 主 席　孙兆举
　　穆鹏飞
　　洪国军

（陆　晶）

旅　游

【概况】 2018年，全县接待游客537.6万人次，同比增长22.02%，旅游综合收入38.75亿元，同

比增长27.22%。

【项目建设】 完成兴隆驿项目主体85%。提升改造直街巷（条城街—边墙路）道路、东井台至瓦窑坡头道路。提升改造直街巷旧城，建成文戏楼混凝土主体工程、文戏院基础工程及5户民居改造工程。办理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前期手续及土地手续。建成老家·浪街旅游小镇项目，运营正常。建成沁园春艺术花海项目，完成艺术农业和平花园区钢架结构主体，种植各类观赏性花卉100亩、刺柏3000棵，建成日光温棚11座。梦幻田园基础建设完工，办公楼、酒店投入使用。

【示范村镇建设】 创建兰州市旅游示范乡镇1个（马坡乡），兰州市旅游专业村4个（马坡乡哈班岔村、青城镇建亭村、小康营乡浪街村、新营镇罗景村），发展标准化农家乐140户。

【编制规划】 编制完成《榆中全域旅游智慧平台建设实施方案》《和平镇“美丽乡村”菜籽山村风貌提升改造方案》《榆中县全域旅游景观廊道策划方案》《榆中县（2016—2020年）红色旅游发展实施方案》。

【旅游节会】 举办首届稻草人暨梦幻灯展文化艺术节、和平首届水上乐园暨第三届牡丹文化旅游节、“全域旅游 美好生活”2018年“中国旅游日”主题宣传活动、“美丽乡村 自在田园”首届乡村文化旅游节、兴隆山“六月六”庙会、兴隆山金秋红叶节等节会。

【宣传推介】 9月6日，开展“第八届兰州黄河旅游文化节”榆中旅游专场推介会。10月29日，参加“千里之游 始于兰州”2018兰州文化旅游（长沙）推介会。11月9日，参加兰州冬春季旅游启动仪式，组织榆中县兴隆山景区、张一悟纪念馆、青城古镇景区、石源景区、玉泉山庄参加“丰收了·游甘肃·品兰州”2018兰州市淡季旅游推广主题宣传活动。14日，参加广西南宁“一带一路 兰州走进北部湾”城际交流活动。

【旅游宣传】 制作《千年古县 魅力榆中》旅游宣传片。开通“榆中印象”旅游公众号。设计制作代表榆中旅游的logo标志，制作伞、U盘、水杯等旅游纪念品，建成电子地图。在全县交通主干线安装旅游导示牌35块。举办第二届“走进榆中”旅游摄影大赛和榆中旅游征文大赛。

【花卉景点】 建成城关榆兴农庄千亩花海、东湾花海、和平范家营紫斑牡丹、马坡哈班岔板蓝根花海、青城古韵花香等花卉旅游景点，形成“以花带景、以花引人、以花促游”的新型旅游业态，全年种植花卉1.2万亩。

【旅游培训】 4月18—20日，举办全县旅游扶贫专题培训班。9月13—14日，举办全域旅游专题培训班，200人参加。

【行业管理】 完成龙泉山庄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初评和玉泉山庄、石源景区2家景区初核。收集整理兴隆山景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和石源山庄4A级旅游景区的部分基础性资料。加大旅游市场专项监督检查。办理“12345”民情通服务热线转办问题20起，维护旅游市场秩序。

领导名单

榆中县旅游局

局　长　汉玉春（4月免）

副局长　杨兵玉（女，4月免）

　　陆力惠（女，4月任）

（齐爱红）

·张一悟纪念馆·

【概况】 榆中县张一悟纪念馆建筑面积3218平方米，总投资3420万元。2018年上半年，完成“榆中革命斗争史展”“张一悟生平事迹展”布展尾期工程。开展文物征集、移交，讲解员培训，

相关人物采访、电子显示屏、警示标志标牌安装、文物入柜等开馆前期准备工作。6月28日正式对外开放。内设办公室、社会宣传教育部、文物保护部等功能科室，有临时展厅、青少年教育课堂文物库房等功能用房。常设展览有“张一悟生平事迹展”和“榆中革命斗争史展”。展览用实物、展板、场景、油画、全息影像、视频等形式全方位展示榆中革命斗争的历史和张一悟烈士光辉的一生。

【社会教育活动】 7—12月，以“传承先烈精神，弘扬红色文化”为主题做好免费开放工作，发挥纪念馆爱国主义教育和党史教育功能。接待观众15.54万人，其中未成年人8137人，境外观众8人。举办社会教育活动1次，参加活动5200余人次。8月23日至9月22日，与兰州八路军办事处纪念馆联合举办“伍修权生平事迹展”。9月，开展“纪念九一八，红色经典朗读”活动，市委宣传部网络直播活动情况。10月25—29日，参加“红色十月·红色七里河”甘肃省首次革命纪念馆馆际交流联展。11月13—22日，开展“榆中革命人物·故事”进农村、进校园活动。

领导名单

榆中县张一悟纪念馆

馆　长　李学玲（女）

副馆长　杨翠莲（女）

（周文悟）

·兰州兴隆山大景区管理委员会·

【概况】 2018年，兴隆山大景区管委会配齐班子，设置机构，配备一般干部16人，组建党支部、党小组和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

【重点工作】 编制完成《兰州兴隆山大景区核心区域修建性详细规划（2016—2030年）》和《兰州兴隆山大景区总体规划（2016—2030）》。配合林业、环保部门完成兴隆山大景区功能区区划调整和生态红线划定前期调研和准备工作。按照“景区管委会+旅游平台公司”模式，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将榆中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划归兴隆山大景区管委会管理。

【项目建设】 制定《榆中县重点旅游项目扶持奖励办法》。兴隆山大景区范围内落实在建旅游项目21个，累计完成投资30.54亿元。龙头骨干项目兴隆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兴隆驿项目主体完成90%，兴隆坊项目完成前期准备。李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水上餐厅及美食一条街建成并投入试运营，千亩花海、特色小镇正常推进。老家·浪街旅游小镇项目初具规模，美食街、老家酒店、儿童游乐场、跑马场投入试运营。沁园春梦幻田园一期项目基本完工并投入运营。户拓匹亚国际汽车营地项目完成土地流转等前期准备。榆中县全域旅游景观廊道策划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和可研招标。



榆中县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工作推进会议

【宣传推介】 举办第八届黄河文化旅游节榆中专场推介会、中国旅游日兰州市分会场活动、首届榆中乡村旅游节、和平牡丹旅游节、兴隆山“六月六”庙会、榆中首届农民丰收节、兴隆山金秋红叶节、马坡赏花节、李家庄泥浆挑战赛等特色鲜明的旅游节庆活动10场次，扩大榆中旅游的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并在高速公路、国道、省道、高铁站、县乡道路等重要路口统一制作规范的旅游导示标牌，方便游客直观了解各景区、景点的具体位置和道路行程。

【首届刘一明文化研讨会】 10月19日，由省道教协会、兴隆山大景区管委会、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委会旅游管理中心主办，县道协、刘一明文化研究会承办的首届刘一明文化研讨会在兴隆山名园酒店召开。活动以“传承民族文化、弘扬刘一明精神，助推全域旅游示范县建设”为主题，研究刘一明文化，贯彻和执行十九大关于弘扬优秀文化的精神，使刘一明的道学、哲学、医学等优秀文化发扬传承、造福当代。省宗教事务局一处副处长陈志平，中国道教协会副秘书长、省道教协会会长袁宗善道长，河北省道教协会副会长崔清魁道长，省道教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朱家俊，县人大副主任杨锡辉，县政府副县长王兴明，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副所长李远国，华东师范大学教授刘仲宇，厦门大学道学与传统文化研究中心主任黄永锋，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长谭林，及相关部门领导，道教界、企业界人士和刘一明文化研究会成员出席开幕式。副县长王兴明在开幕式上发表讲话。县刘一明文化研究会会长丁述学汇报了刘一明文化研究会的工作和刘一明文化的历史传承和未来规划。研讨会组委会副主任、兰州大学敦煌学研究所教授刘永明介绍清代高道刘一明与西北道教的关系。悟元子刘一明是清代乾嘉时期的高道，被道教界誉为“一代宗师”。他少年体弱多病，一心慕道，东求西访，最终选定兴隆山传道修炼。四十多年里，修葺破败的道观寺院，使金城近郊的道教基地败而复兴。自在窝里，孤灯一盏，刘一明写了数十万言著述，由其弟子结集以《道书十二种》木刻流传于世。在不同历史时期，常郡护国庵、上海江东书局、北京白云观、中国中医药出版社以各种版本出版。这些著述不但为道教界“性命双修”的修身养性要旨，还成为普通民众涵养道德、探求养身的范本。近年，县刘一明研究会搜集散于民间的刘一明木刻版、原版著述、碑碣等文物，复制其弟子唐琏手绘的《悟元恩师云游记》，做了大量工作。

领导名单

兰州兴隆山大景区管理委员会

主　任　魏周忠

副主任　张德亨

　　汉玉春

党政办公室

主　任　王彦峰（4月任）

副主任　陈熙强（9月免）

规划建设科

科　长　孙毓中

副科长　魏天云

景区管理科

科　长　马学平

副科长　李　昆

宣传营销科

副科长　宋军成

（刘晓霞）

·青城景区管理委员会·

【概况】 青城景区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青城景区的开发、建设、保护及管理工作。青城景区总面积138平方千米，总人口2.1万人。2018年初，核定编制10名，实有职工5名。

【项目建设】 完成青城古镇传统建筑风貌研究工作，初步建立院落模型，院落立面材料、造型、色彩等有初步的设计引导说明。推进特色小城镇建设。投资634.61万元的直街巷（条城街—边墙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和投资944.19万元的东井台至瓦窑坡头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全部完工并初步验收；投资2000万元的直街巷旧城改造提升项目完成文戏楼混凝土主体工程、文戏院基础工程及5户民居改造工程；投资1400万元的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及土地手续办理。争取到位资金3024万元，其中智慧景区建设200万元，古镇基础设施建设200万元，黄崖山景区基础设施建设50万元，古民居消防建设

501万元，特色小城镇建设2000万元，游客服务中心建设30万元，旅游厕所建设43万元。

【文物保护】 投资447万元，实施青城镇城河村传统村落罗家大院、城隍庙环境整治及展示利用工程，完成罗家大院1、2、3、4号院、城隍庙的给排水工程、院落地面铺设及水冲式卫生间建设。申报争取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青城古民居东滩戏楼修缮项目计划书经国家文物局批复，实施方案上报省文物局评审。加强文物消防安全工作，巩固文物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成果，争取到国家文物保护古民居消防工程专项资金1003.17万元，一期到位501万元。

【景区改造提升】 投资200万元，建设智慧景区，完成古镇核心区各个景点智慧语音讲解系统的安装，完善手机APP功能和二维码导游标识，开通运行并定期维护青城古镇旅游服务网站、微信公众平台，并由专人负责古镇的宣传报道工作，实现景区智慧游。投资150万元，改造提升青城书院、高家祠堂、罗家大院等景点展馆装饰、陈设布置及维护等。投资50万元，绿化美化景区，在景区158个花箱补植矮牵牛花等观赏花卉，种植马鞭草15亩，栽植月季1.05万株，在边墙路种植法桐107棵，种植油菜花和各种景观树200亩。投资500万元，改造原青城镇政府综合服务中心，前期完成并开工建设。投资246万元，实施黄崖山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对景区道路、排洪沟及滴水进行提升改造。

【宣传推介】 举办第十届青城民俗文化旅游节暨荷花节和城隍出府民俗文化活动，支持青城籍在外文化名人拍摄《梦在青城》MTV等作品，邀请名家举办书画展览、摄影大赛等活动，逐步提高青城文化的影响力。参加省、市、县组织举办的各类宣传推介活动。同华侨城、中核、中建、万达招商对接。成立青城文化研究会，下设诗词、书画、楹联、民俗、水烟等分会，并联系青城籍在外和本地爱好者对古镇历史文化进行挖掘整理，创作并出版《青城诗词》4期。成立青城非遗文化保护中心。

【领导调研】 6月14日，县长王林来青城古镇调研特色小城镇项目建设情况。9月16日，市住建局调研特色小城镇建设情况。10月22日，万达集团西北区域总经理陈曦一行来青城镇考察旅游开发投资环境。11月22日，副省长何伟调研青城古镇乡村旅游发展情况。11月29日，住建部考察特色小城镇建设情况，召开青城规划编制座谈会。

领导名单

青城景区管理委员会

主　任　陈小军

（张姗姗）



卫生·人口·食药监管

卫生和计划生育

【概况】 2018年，全县有医疗卫生机构378个，其中县属医疗卫生机构7个，乡镇卫生院21个，村卫生室268个，厂矿、学校医务室5个，民营医院3个，个体诊所74个。县、乡两级医疗机构开放床位1633张。专业技术人员1977名，其中副高级职称52名，中级职称274名，初级职称1651名。



榆中县庆祝首个中国医师节

【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县中医院康复中心，完成主体工程及安装工程。新建县二院门诊住院楼。改造提升21家乡镇卫生院，新建、维修标准化村卫生室23所。

【支援基层】 4家县级医院选派146名中级以上职称或五年以上住院医师到21个乡镇卫生院多点执业，接诊1928人次，查房809次，带教1226人次。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基本公共卫生人均经费54.01元，高于全市平均水平3元，拨付村医公共卫生经费1149.2万元，占总拨付资金的48.92%；老年人健康管理率68.05%，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为63.8%、62.4%。开展健康沙龙2856期，刷写健康文化墙872块13810平方米，每百人拥有面积3.12平方米。全面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普通人群、重点人群、建档立卡户、计划生育特殊人群签约率分别为33.71%、74.1%、99.64%、97.3%。

【基层医改】 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医改领导小组，制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十三五”规划。全面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两票制”，各医疗机构全部实行集中

采购、统一配送、零差率销售。网上采购药品累计6190.24万元，其中基本药物3549.27万元，占57.34%。严格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医疗费用增幅7.54%，门诊、住院次均费用增幅分别为8.46%、6.04%，均在控费目标之内。

【中医药服务】 10月底，通过全省中医药工作示范县省级验收。投资100万元，完成清水、夏官营、马坡、贡井、韦营5家乡镇卫生院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县一院加挂中西医结合医院牌子，通过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创建验收。针灸科、骨伤科分别被评为省、市级中医药重点专科，康复科、中医科被评为县级中医药重点专科。4家社区卫生服务站、246家村卫生室提供中医药服务。选派23人参加省市各类中医药业务培训，医护人员开展西医学和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覆盖率100%，举办县级西医学中医培训班1期。

【医疗服务质量】 依托县一院、县中医院、县三院，组建3个县乡一体化医疗联合体，促进县级医疗资源下沉。在成立内科、外科、妇产科等9个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的基础上，新增合理用药质量控制中心。建立城关、甘草2个示范点，推行“医疗机构+居家服务”和“养老机构+医疗服务”为模式的医养结合工作。持续开展改善服务行动计划和提升医疗质量活动，完善措施、优化流程、强化宣传，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95%以上。

【疾病防控】 全年发现疑似和确诊肺结核患者109例，报告率和转诊率100%。传染病发病率总体平稳，无重大传染病疫情发生，及时报告率、审核率、综合率100%。国家扩大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8.24%，新生儿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99.93%，12月龄内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99.28%。强化精神卫生工作，县一院设置精神卫生科，落实执业医师转岗培训、配备等工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94.28%、规范化管理率84.62%。县一院作为健康体检定点医院，对驻榆企业职工进行职业病健康检查，未查出职业病和疑似职业病病例。县中医院设置美沙酮门诊，开展戒毒药物维持治疗工作。县疾控中心落实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任务，完成200名儿童及100名孕妇盐碘、尿碘监测工作。

【妇幼保健】 建立健全高危妊娠筛查、报告、随访、救治、转诊等制度，在县一院成立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两大救治中心，畅通孕产妇、新生儿急救通道，确保母婴安全，婴儿、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为3.98‰、5.97‰，比上年分别下降0.92‰、0.34‰。规范落实国家妇幼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3073人次、153.65万元，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监测8546人次，农村妇女两癌筛查1.56万人次。规范落实出生医学证明管理规定，发放出生医学证明3570人。

【卫生监督】 加强公共卫生、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检查，开展打击非法行医、打击“两非”、打击非法医疗美容等专项行动6次。采购6台执法记录仪和数据采集工作站，一线卫生监督员配备监督执法设备。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和检查主体名录库，完成双随机国家抽检任务37户，合格率73%。

【脱贫攻坚】 强化贫困人口患病调查，组织全县乡村两级医务人员和计生人员1048人作为调查员，利用健康甘肃APP手机客户端，完成1.1万名贫困人口的调查工作，摸排出患病人口3294人。成立由市级60名、县级113名、乡村463名、健康专干268名人员组成的签约服务团队267个，与所有贫困人口建立帮扶关系，制定落实“一人一策”帮扶措施。宣传落实就诊、报销、县域兜底保障三大流程，制作健康服务温馨提示牌和宣传挂图16万份，引导贫困户与家庭医生签约。贫困人口签约率100%，落实“送医上门”9472人次、“送人就医”210人次。贫困人口大病

保险起付线由3000元降至2000元，报销1401人次，补偿费用283.33万元。同时，住院不合规费用、门诊慢特病报销剩余费用和非定点机构产生的91人、53.4万元费用纳入县域救助。

【人口和计划生育】 全县已婚育龄妇女8.92万人，当年出生4552人，人口出生率9.69‰，自然增长率5.57‰，出生政策符合率96.35%，总出生性别比110.64，孕前优生健康检查2502对，无重大案件和群体性信访事件。完成70所托幼机构、438名教师及9439幼儿体检。县卫计局被国家卫健委评为2017年全国生育状况抽样调查优秀单位。落实优惠政策，对农村“两户”家庭学生100%落实初中升高中、初高中升中专和省内高校招生时加分的优惠政策。对当年考取大学的100户农村“两户”困难家庭每户帮扶资金1000元，投入50万元为100户两女结扎户困难家庭改善住房每户补助5000元。实施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加强基层计生干部计划生育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培训，投保6349户，投保资金34.07万元；奖扶2927人，发放奖扶资金280.99万元；救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157户，发放救助金21.9万元。困难学生结对帮扶14人，帮扶资金1.4万元。确认特别扶助对象163人，其中当年新增特扶对象20人，当年因死亡退出1人、抱养孩子退出2人。全县流动人口4.12万人，建立流入人口健康档案6830人份，建档率100%，录入电子健康档案6625人份，为居住满3个月的0～6岁儿童建立预防接种5321次，接种疫苗5321人次。

领导名单

榆中县卫生和健康局

党组书记、局长　牛思义
党组副书记　兰俊有
副局长　张虎
　　任生勇
　　陈黎明

（王锦宜）

医疗机构选介

·榆中县第一人民医院·

【概况】 2018年，全院编制床位680张，实际开放床位513张。设内一科、内二科、内三科、儿科、传染科等一级临床科室25个，放射科、检验科等医技科室11个，办公室、财务科等职能科室24个。有职工625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562人，占89.92 %；行政后勤人员126人，占20.16%。在编职工262人（干部247人，工人15人）；非在编职工363人（其中工勤岗位6人，返聘7人，临聘人员350人）。

【诊疗业务】 全年完成门诊25.64万人次，平均门诊费用205.34元；收住病人2.43万人次，平均住院费用3225.14元；病床使用率97.07%，平均住院天数7.5天；手术总例数3671例；完成临床检验28.5万人次，功能检查9.87万人次；放射检查7.46万人次；核磁检查7340个部位。全年完成业务收入1.62亿元，其中医疗收入1.36亿元，药品收入2726万元。财政补助收入2650万元，比上年增长7%。

【队伍建设】 市人社局招考引进5人、急需人才引进5人。县人社局、县卫计局组织招考选调医护人员13人。医院招聘医学、编辑、医事法律等专业本科生10人，实行同工同酬待遇。招聘医学大专院前急救3人。给同工同酬的121名招聘护理人员、11名招聘本科生调整薪资；招聘的13名本科生转正定级；考核合格的9名医护人员、计算机人员实行同工同酬待遇；招聘在临床、医技工作满3年、行政后勤工作满4年的51名职工为其购买社保。争取正高空岗3个、副高空岗15个，设置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医院开展继续教育，全年完成院内学术活动22次，技能培训13次3600人次。省内外进修医护人员42人。

【服务能力建设】 介入导管室投入使用填补了医院及全县心血管等疾病介入治疗的空白，投入28万元完成CCU病房设施设备购置，推进中国胸痛中心认证工作。全年投入338万元购置医疗设备77台（件），开展新业务新技术22项。全院拥有省级重点专科2个，市级重点学科3个。

【医疗安全】 抓医院安全生产，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加大关键部位的安全排查监管力度。聘请专业机构评估电梯、放射等维保消防。拆除改造门诊外科综合楼与放射科之间的地下室通道；迁移液氧站液氧储槽（氧罐）至安全位置。修订补充医院感染管理制度及职责。规范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及包装工作，医疗废物专人、专线、专车回收。规范各科室器械清洗、消毒及灭菌工作。开展医疗废物泄露、流失、扩散应急预案演练。院内感染发生率0.3 %，院感知识培训6次。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一人民医院

院　长　范文高

副院长　张小莉（女）

　　张晓明

　　李　瑞

（王锦宜）

·榆中县第二人民医院·

【概况】 2018年，医院编制床位100张，实际开放80张，编制人员49人，实有人员60人，其中，在编人员39人，临聘21人，专业技术人员52人，工人3人。

【诊疗业务】 全年医疗收入530万元，药品收入120万元，药占比23%。门诊平均费用88.21元，平均住院费用2853元，大型设备辅助检查阳性率75%以上，平均住院天数8天，患者满意度95%以上。

【服务能力】 医院加强中医中药在临床治疗中的比例，开展拔火罐、推拿、按摩、刮痧、蜡疗、火疗、针刀、中药熏洗、中药热敷等多种技术。改善就医环境，中医针灸科安装取暖换气设备、挂分隔帘。选派优秀人员赴上级医院学习，加强软硬件建设。

【公共卫生】 建立居民健康档案1.02万份，建立电子档案9798份，对高血压、2型糖尿病、孕产妇、0～6岁儿童、65岁以上老年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等重点人群进行随访和档案更新管理。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20种1.44万份，播放影像资料14种1155小时，举办知识讲座10期549人次参加，举办健康教育宣传咨询活动11期624人次参加，更新健康教育宣传栏6期。“五苗”基础免疫苗合格接种率、及时率均达96%以上；建卡率98%。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接种率均达98%以上 。至11月，建卡44人，接种一类疫苗1262针次，二类疫苗120针次。组织开展2期预防接种应急演练。辖区常住65岁以上老人健康体检879人，其中辅助检查项目全项体检667人次。辖区内高血压管理599人，规范管理351人，规范管理率58.6%，健康体检512人，其中做辅助检查333人，随访2005人次；糖尿病管理114人，规范管理56人，规范管理率49.1%；健康体检96人，其中做辅助检查者46人，随访358人次。 辖区活产45人，新生儿访视45人，新生儿访视率100%，全镇0～6岁儿童679人，系统管理610人，系统管理率89.8%。儿童健康体检1097人次。孕产妇45人，随访45人，随访率100%，发放宣传保健手册45本，体检45人。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二人民医院

院　长　於赤忠（2月任）

副院长　魏晋琳

　　张克斌

（王锦宜）

·榆中县第三人民医院·

【概况】 2018年，全院编制床位160张，实际开放200张，床位使用率90.48%。临床科室10个，医技科室7个，职能科室12个。有在岗职工271人。正式职工82人（财政拨款74人，自收自支8人），招聘人员189人，核定编制66人，实有82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252人，其中副高级职称5人，中级职称44人，初级职称171人。

【诊疗业务】 全年住院病人7703人次，出院病人7700人次，治愈好转率97.52%。门诊11.29万人次，急诊1.95万人次，手术829人次。重危抢救29人次，急诊出诊993人次，进入临床路径管理1154人，入组率15.55%，完成率97.16%。肾透析治疗8人438次。门诊收入2060.08万元，住院收入2461万元。

【医院改革】 规范诊疗行为，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制度。提高临床医疗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加强临床医疗质量管理的认识和水平。每次督查内容汇总整改公示并纳入当月绩效考核。疾病实行临床路径管理。各种药品、耗材进一步阳光化采购。先后与金崖、连搭、来紫堡、定远、青城卫生院举行榆中县第二医疗联合体授牌仪式，派多点执业医生赴成员单位医院参加会诊及查房工作，进行急救心肺复苏理论及技能培训，发挥医联体优势，形成“小病在基层、大病进医院、康复回基层”的就医格局，逐步落实“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制度。各科室开展新技术新业务的学习、交流，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得以提升。

【健康扶贫】 围绕健康扶贫主线，组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对辖区内的建档立卡因病致贫返贫贫困人口提供“送医上门”“送人就医”服务。全年免费义诊11次，免费接诊患者1500人次，现场免费发放药品25万元。为榆中县特殊学校捐赠冬季衣物价值1万元，金崖镇瓦子岘村精准脱贫帮扶1万元，和平镇幸福养老院捐款1万元，新营乡刘家湾村捐赠健康扶贫款5000元。完成未脱贫户送医上门860人次、送人就医46人次、政策宣讲741人次、转诊服务7人次，并完成和平镇脱贫不脱政策人群7206人的摸底建卡工作。在全国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中录入建档立卡户全部“因病致贫、因病返贫”贫困人口503人，按“大病集中救治、重病兜底保障、慢病签约服务”的原则，录入救治方式2.85万人次。

领导名单

榆中县第三人民医院

院　长　于　飞

副院长　董立新

　　柏灵才

（王锦宜）

·榆中县中医院·

【概况】 2018年，全院核定床位320张，实际开放300张，设内、外、妇、骨伤、针灸、康复、治未病、理疗中心、检验、放射等28个临床医技科室，院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科教科、基层管理科、效能办、党建办等14个职能科室，核定编制120人，实有职工330人，临聘人员210人，专业技术人员266人，其中副高级职称15人，中级职称53人，初级职称198人。

【诊疗业务】 全年门诊9.32万人次，住院1.17万人次；药占比24.24%，抗生素占比2.63%，门诊输液人次占比10.20%，平均住院费用2864.98元，平均门诊费用123.38元。全年医疗收入4643.5万元（包括药品收入1136.12万元）。

【项目建设】 中医院康复大楼总面积1万平方米，建筑基地面积1335平方米，建筑高度29.7米，共8层。项目概算总投资3584.57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280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资金700万元，自筹资金84.57万元，主体竣工。

【中医药工作】 坚持以“中医特色兴院、质量强院”的办院方向，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和重点专科建设，全面提升医院的核心竞争力，加强医院文化建设。建立健全中医药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加强中医中药在预防、保健、康复、治疗、养生等方面的应用和研究，开展中医治未病工作。

【院感工作】 全年出院患者11716人次，发生院内感染16例，感染率0.15%，报告传染病人83例，其中甲肝1例、艾滋病2例、丙肝32例、细菌性痢疾2例、肺结核20例、梅毒10例，疫情报告率、及时率、准确率100%。全年报告产妇分娩数1110人次，出生缺陷9人，死亡7例（其中1例新生儿）。

【信息化建设】 完成健康信息平台对接、跨省异地结算平台、微信公众号服务平台、排队叫号系统、银医自助机及检验报告自助打印系统、卫统4表病案管理系统项目。进行临床路径管理系统、合理用药管理系统、护理信息发布系统、综合服务平台及内部办公系统、医院APP软件开发及扫码支付项目。

领导名单

榆中县中医院

院　长　马国勇

副院长　吴永寿

　　罗　奎（2月任）

（王锦宜）

·榆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概况】 榆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原卫生防疫站）1963年4月成立，2004年4月原卫生防疫站设立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县卫生监督所，科级建制，事业性质，属于二级预算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榆中县卫计局，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2018年，设办公室、质控科、财务科、传染病防治科、免疫规划科、卫生科、结核病防治科、检验科、地方病科、体检科、传染病门诊部等11个科室。有职工3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31人，非专业技术人员3人；专业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17人、初级职称12人；硕士1人、本科22人、大专8人、中专1人，其他2人。

【传染病防治】 全年传染病发病率总体平稳，及时报告率、审核率、综合率均为100%，未发生甲类传染病疫情。乙、丙类传染病网络报告15种1203例，报告发病率265.03/10万。乙、丙类传染病发病位于前五位的依次是病毒性肝炎242例、其他感染性腹泻215例、流行性感冒157例、手足口病156例、肺结核155例。1—11月，县域内医疗机构报告传染病卡片868张，其中县级医疗机构报告464例，占总报告病例的53.46%，乡镇卫生院报告404例，占报告病例的46.54%。报告处置应急疫情2期。推进病媒生物监测工作，1—11月，鼠密度监测捕鼠54只；成蚊密度监测捕获成蚊228只，蚊密度为1.63只/灯·夜；蝇密度监测捕获家蝇199只；蟑螂密度监测到德国小蠊118只。落实消毒监测工作，检测辖区内单位33家，其中医疗单位27家，幼儿园6家，采样167份，合格167份。

【免疫规划】 巩固和加强常规免疫接种工作，基础免疫建卡、建证率100%，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5%以上。推进儿童预防接种信息化建设工作，2月起，全县产科接生医院开始实施建卡工作，新生儿首针乙肝疫苗和卡介苗接种信息由产科接生医院录入完成。同年全县录入系统儿童基本信息完整率97.58%，录入接种记录完整率98.93%。5月开始，各接种单位完成接种信息的登记和疫苗出入库管理工作。至12月17日，全县各医疗卫生机构报告疑似麻疹/风疹病例32例；报告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225例，其中一般反应223例，异常反应2例；报告AFP病例3例，其中县域内报告2例，县域外报告1例，以上病例均按照监测方案开展个案调查和

采样送检等监测工作。开展春季入学和秋季入学两轮接种证查验工作，完成漏种疫苗的补种工作。9月，开展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调查工作。抽取10个乡镇的30个行政村，每个行政村调查7名适龄儿童，调查适龄儿童210名。

【结核病防治】 1—11月，网络报告疑似肺结核患者311例，转诊到位患者127例，转诊到位率57.99%，追踪到位患者90例，追踪到位率93.47%，总体到位患者213例，总体到位率98.17%。发现活动性肺结核103例，登记率23.95/10万，其中新发病原学阳性患者57例，复治病原学阳性患者9例，结核菌阴性患者37例，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64.08%。结核病患者治疗转归情况，登记满一年初治涂阳患者155例，系统管理患者153例，系统管理率98.71%，结核菌阴性患者治疗成功104例，治疗成功率96.39%，结核菌阳性患者44例，治愈43例，治愈率97.72%。筛查学校发生的28例学生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1490人，PPD试验425人，拍胸片检查1490人，发现强阳性11人（阳性学生全部由学校安排专人专责落实），未发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

【艾滋病控制】 3月和11月，召开两次综合防治联席会议，落实艾滋病综合防治联席会议制度。落实“四免一关怀”政策，促进救助关怀措施的落实。1—11月，完成艾滋病外展干预589人次，发放宣传材料589份，发放安全套3850只，VCT采血检测540人，检出HIV阳性2人，高危人群HIV抗体检测知晓结果率96.6%，高危人群最近一次安全套使用率98%。规范管理艾滋病感染者和艾滋病病人82人（男76人，女6人），其中艾滋病病人39人，艾滋病病毒感染者43人，随访201人次，随访检测率98.3%，CD4检测86人。同年，全县报告梅毒88人，淋病3人，尖锐湿疣14人。

【饮用水监测】 采集监测水样118份，枯水期、丰水期水样各59份，其中枯水期监测的59份水样中，合格水样13份，合格率22.0%，不合格水样46份，不合格率77.97%；丰水期监测的59份水样中，合格水样12份，合格率20.3%，不合格水样47份，不合格率79.7%。采集监测县教育局等10个市级确定的监测点末梢水（用户水龙头水）水样，采集监测水样120份，其中合格水样25份，合格率20.8%，不合格水样95份，不合格率79.2%。6月份合格率最高，合格水样8份，合格率80%。8—9月份合格率最低。完成威立雅公司管网末梢水（东岗加压站、夏官营镇政府）204份水样的采集送检工作。配合县水务局完成脱贫村农户饮用水监测工作。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全年65岁及以上老年人登记在册人数5.17万人，占总人口的11.94%，健康管理人数4.04万人，健康管理率78.16%，健康体检人数2.89万人，体检率55.85%。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人数2.55万人，健康管理率29.21%，规范管理人数1.77万人，规范管理率69.26%，健康体检人数1.73万人，体检率67.94%，血压控制人数1.43万人，控制率56.14%。2型糖尿病健康管理人数5702人，健康管理率16.96%，规范管理人数3595人，规范管理率63.05%，健康体检人数3262人，体检率57.21%，血糖控制人数3223人，控制率56.52%。规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年末，累计在册管理患者1250人，检出率2.95‰，管理率94.49%，规范管理率82.56%，面访率73.77%，服药率51.75%，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55.98%。开展全县疾病谱分析工作。1—11月，报告就诊病例24.07万例，其中门诊病例21.48万例，占就诊总数的89.24 %，住院病例2.59万例，占就诊总数的10.75%。门诊前五位疾病排序结果是呼吸系统疾病5.1万例，消化系统疾病3.16万例，循环系统疾病1.68万例，影响健康状态和保健机构接触的因素1.31万例，损伤、中毒和外因的某些其他后果8603例。住院前五位疾病排序结果是循环系统疾病5637例，呼吸系统疾病4622例，消

化系统疾病3317例，妊娠分娩状态疾病2283例，泌尿生殖系统1350例。规范实施病伤死因监测报告工作，至11月底，全县报告死亡数1970人，报告死亡率452.43/10万，审核率、迟审率、重卡率、多死因链填写完整率全部达标。成人死亡原因以呼吸系统、循环系统和肿瘤系统疾病为主。

【地方病防治监测】 采集重点人群尿碘、盐碘样各200份、孕妇尿100份，合格率均100%。各种地方病得到稳定控制，全县合格碘盐全覆盖，各乡镇实现消除碘缺乏病的目标。包虫病防治项目B超检查成人1000人，未发现疑似患者。检测家畜1002只，未发现有脏器病变牲畜；12个乡镇实际登记建卡犬数5000只，年末，驱虫六轮；采集犬粪1000份，粪抗原阳性5份，犬粪抗原阳性率0.5%。

领导名单

榆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　任　刘孝玉

副主任　段旺吉

　　罗科章

（王锦宜）

·榆中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核定床位50张，实际开放50张，设门诊、儿、妇、中医、检验、B超、放射7个临床医技科室，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项目办、体检中心、孕前优生、党建办7个职能科室，核定编制50人，临聘人员27人，专业技术人员61人，其中副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19人，初级职称12人。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全年完成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人数1.68万人，超出任务数2248人，完成率107.3%。乳腺癌结案1.65万人，结案率99.6%。发现异常19例，其中，浸润性导管癌7例，髓样癌1例，纤维腺瘤11例。经随访，转诊待手术15例。宫颈癌结案1.65万人，结案率81.26%。转诊阴道镜取活检低级别CINI级137人，高级别60人。查出宫颈癌14人。强化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措施和组织管理。至12月中旬，接受检测人数5449人。其中艾滋病抗体阳性孕妇0人，孕期梅毒感染孕妇1人，梅毒感染产妇所娩活产数1人，随访率100%；乙肝抗原阳性产妇89人，活产乙肝表面抗原阳性新生儿89人，注射乙肝免疫球蛋白的新生儿89人。在全县所有接产医疗机构全面开展出生缺陷监测工作，在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全面开展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和孕产妇死亡监测工作。婴儿、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为3.98‰、5.97‰，同上年相比，分别下降0.92‰、0.3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新生儿访视率、儿童系统管理率、儿童健康保健覆盖率分别为96.38%、93.15%、100%。早孕建册率、产后访视率、孕产妇保健覆盖率分别为90.11%、96.31%、100%。

【出生缺陷三级预防】 规范婚前保健信息化管理，加大婚前保健卫生指导和卫生咨询力度，通过播放录像、现场咨询、发放传单和张贴宣传画等方式，向广大婚前男女进行婚前健康教育。全年婚姻登记5340人，婚检4202人，婚检率78.68%。查出疾病92人，其中指定传染病76人，男性生殖系统疾病15人，其他1人。制定《榆中县农村孕妇产前筛查补助项目实施方案》，对全县农村孕妇进行产前筛查，完成项目212人。完成新生儿疾病筛查3168人，筛查率98.72%，血片递送3168张，其中合格血片3161张、合格率99.77%；不合格血片7张，不合格血片召回数7张，召回率100%。新生儿听力筛查3147人、筛查率98.06%，初筛通过2761人、通过率87.73%，未通过人数386人，确诊1人，患病率0.03%。

【母婴安全保障】 召开全县母婴安全推进会，制定完善孕产妇妊娠风险评估与管理工作实施方案、高危孕产妇急救应急预案、新生儿复苏培训、孕产妇死亡个案上报和约谈等制度，建立健全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机制，落实高危专案管理，保障母婴安全。开展孕产妇死亡评审工作，做到死亡一例评审一例，开展孕产妇、新生儿急救复苏应急演练工作。在县第一人民医院成立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两大”救治中心。全县发放《母子健康手册》4187份，发放使用率100％。

【健康教育和出生医学证明管理】 采取多种措施，通过制作宣传牌、印刷宣传画、电子屏、上街宣传和新媒体等方式开展宣传工作，年内印制妇幼健康宣传册10万本，发放健教材料、宣传品6万份，悬挂横幅20条次，健康教育覆盖面85%以上。全年发放出生医学证明3570人，首次签发3440人，换发28人，补发86人，废证16人。

领导名单

榆中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主　任　王新文

副主任　丁富玲（女）

　　冒雪莲（女）

（王锦宜）

·榆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综合监督执法所·

【概况】 2018年，榆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综合监督执法所有在职职工20人，其中参公15人，工勤2人，公益性岗位3人。有监管网点1054户。各级各类医疗机构385户，包括县属医院4家，乡镇卫生院21家，民营医院3家，村卫生室268家，个体诊所70家，中医科24家，中西医4家，中医、内科4家，内科18家，内科、妇科2家，妇科1家，口腔科9家，备案诊所5家，疾控中心和妇计中心。集中式供水网点12户，二次供水单位40户，学校130所，幼儿园65所，公共场所420户，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2户。

【行政许可】 全年受理卫生许可131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年度校验41家，到期换证6家。办理健康培训合格证1889份。

【卫生行政处罚】 全年查处案件61起，其中简易程序32起，一般程序29起，处罚款5.43万元，比上年增长4.44万元，同比增长443.92%。其中公共场所查处案件20起，罚款1.48万元；医疗机构39起，罚款3.82万元，没收违法所得421元，查处非法无证行医窝点19户并取缔19户，查处并取缔游医10处，没收药品33.5千克，器械35把。生活饮用水查处1起，罚款1000元；消毒卫生查处1起并警告。

【医疗卫生监管】 监督检查全县385家医疗机构。完成5家中医备案诊所的现场核查和验收。专项监督整治268家村卫生所证照情况、村医在岗情况以及村卫生室擅自开展静脉输液活动。专项监督检查医疗机构医疗收费、感染防控、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监督检查和依法执业、开展放射诊疗工作。开展为期两个月的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查处违法违规行为19家，处罚款2.62万元，没收违法所得421元，查处非法无证行医窝点19户并取缔19户，查处并取缔游医10处，没收药品3.5千克，器械35把。联合工商、食药、城管、公安等多部门专项整治夏官营校园周边，取缔无证行医黑诊所1家，没收药品30千克。开展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监督检查和依法执业专项监督检查，分别对县一院和县中医院使用未取得母婴保健技术考核技术合格证的人员从事母婴保健工作作行政处罚。开展中医类别门诊部、诊所传染病防治和感染防控监督执法专项检查，发现违法行为20家，其中行政警告15家，立案6起，行政处罚2家，罚款1.2万元。

【公共场所卫生监管】 开展控烟专项、沐浴场所、美容场所、游泳场所、住宿场所专项整治。

监督80家公共场所和14家医疗场所，出动执法人员102人次，劝阻个人违法行为27人次，下达监督意见书24份，控烟简报2期，罚款金额2.98万元。沐浴场所专项整治监督检查24户，出动监督人员56人次，执法车辆7台次，下达监督意见书13份，责令整改13户。监督21户美容场所，95户理发场所，出动卫生执法人员244人次，责令整改36户，警告1户，罚款10户，罚款金额6300元，媒体报道1次。全县有住宿场所131户，其中无证2户，罚款7家，罚款金额8500元。量化分级129户，均为C级，2家住宿场所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检查住宿场所62户，其中无证1户，现场检查从业人员74人，70人取得健康证，其中10户住宿场所卫生管理制度完善，其余场所未建立卫生管理制度和档案，或建立不完善、不具操作性。通过检查，各住宿场所在卫生监督信息公示栏均贴有明显的禁烟标志，禁烟标识规范。

【国家“双随机”抽检】 全年公共场所双随机监督抽检任务完成41户，合格27户，合格率75.6%。医疗卫生双随机监督抽检任务完成11家，抽检项目合格率100%。放射卫生检查5家，其中任务关闭1家，完成4家，抽检项目合格率100%。学校抽查31所，收集检测30所，1所被撤销，抽查结果均不合格。生活饮用水抽查10家，其中集中式供水4家，二次供水6家，均合格。餐饮集中消毒2家，抽查结果均合格。

领导名单

榆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综合监督执法所

所　长　周　涛

副所长　汉　敏

（王锦宜）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有食品药品监管服务对象7537家，其中食品生产企业及小作坊107家；食品流通经营户3656家（其中批发商202家，商超85家，食杂店3355家，网络销售商14家）；餐饮服务单位2730家（其中大型65家，中型281家，小型2187家，单位食堂197家）；保健食品经营单位117家；化妆品经营单位458家；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469家。

【食品生产监管】 全年开展执法检查335次，出动执法人员728人次，巡查食品生产企业51家，食品小作坊23家。检查督促食品生产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做好进货验证记录、产品出厂检验记录等22项记录。加强节假日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对糕点、肉制品等节令旺销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拉网式检查。排查摸底和集中巡查向学校和幼儿园供餐的食品生产企业，检查9家食品生产企业生产情况和产品配送情况。开展饮料、食用植物油、农村食品和肉制品等专项整治活动。

【食品流通监管】 出动执法人员1025人次，检查超市、食杂店、小经营店等食品经营户7182家次，检查批发市场、农贸市场48家次，网上巡查445家次，下发《监督意见书》2112份、《责令改正通知书》289份，记分289家；销毁不合格食品和无票据的麻辣食品202千克；清查68家婴幼儿配方乳粉专营店和兼营店，下架索证索票不齐全的“燎原”牌婴幼儿配方乳粉16.6千克。开展酒类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督促符合办证条件的酒类食品批发商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30家，登记备案30家。联合县执法局对县城18个生鲜乳销售点和3家自制酸奶销售的养殖场进行检查，依法关闭3家养殖场自制酸奶加工场所；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店1家、市级食品安全示范店4家、市级放心肉菜超市1家，向市食药监局推荐市级百家企业示范引领企业1家。

【餐饮服务食品监管】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企业自查报告制度，开展“两方责任”大约

谈。完成2018年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开展高风险、“两超一非”，夏季旅游景区食品安全、食品添加剂、肉及肉制品、大学城及周边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对聚餐频次较高和承办年夜饭的33家大中型餐饮单位和就餐集中的380户餐饮单位进行检查，全县拉网式检查147家学校食堂，打分排名通报。完成市级示范店及市级文明餐桌示范店6家；全面推行“明厨亮灶”提升改造，建设“开放式厨房”“透明厨房”“可视化厨房”，明厨亮灶实施率98%以上；持续开展量化分级管理及量化分级提档升级行动，评定A级94家，B级1120家，C级1416家；严控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落实申报备案制度和流动厨师管理制度。加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实施“以网管网”，线上线下联动监管，规范网络食品交易行为。



食品安全进校园

【药械监管】 开展药品流通领域专项整治、中药饮片专项检查、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专项整治、角膜接触镜专项整治；GSP认证跟踪检查27家药品零售企业，随行检查15家企业，双随机检查10家。

【保健品、化妆品监管】 专项清查“60批次防晒类、21批次祛斑类、23批次面膜类、121批次综合类、802批次染发类”化妆品。开展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工作，检查保健食品专营店7家，药店92家、大中型超市18家，上报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工作简报37份，责令改正22家。

【行政许可办理】 梳理出食品生产许可、食品经营许可、食品小作坊登记、食品小经营店登记和食品摊贩登记5个限时办结事项，分许可和登记备案两类。建立完善行政审批工作制度、流程、行政许可标准化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案件查办工作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执法记录仪管理办法。实施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法制审核查办的42件一般程序案件，要件审核行政许可办理事项。行政许可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1606件，食品生产许可证14件；公共服务事项办理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证21件，食品小经营登记证413件，食品摊贩登记卡58件。

【检验监测】 完成“四品一械”监督抽检1615批次，不合格99批次，不合格率6.13%，不合格样品全部启动后处理并立案查处；食品快速检测完成2.43万批次，不合格245批次，不合格率1.01%，不合格样品中3批次涉及非法添加立案查处，其他不合格样品由相关监管机构现场监督销毁；药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上报353例，其中严重病例报告44例，新病例报告32例，无死亡病例报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病例报告上报82例，严重病例报告7例。

【投诉举报及案件办理】 处置群众投诉举报156起，回应网络舆情及“12345”民情通服务热线36起；依照线索来源启动稽查办案工作程序，完成不合格检验检测后处理130起，办理一般程序案件44起，罚没款64.42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刑案件5件。

【宣传培训】 在榆中发布、榆中广电台开设“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专版专栏，宣传创建短片和倡议书；在省市业务部门宣传平台发布创建工作信息20条，利用“两微一端”发布工作动态、食药科普知识、消费警示、不合格检测信息等400条。发放《倡议书》6.8万份、宣传画

报5万份、手提袋2万个、宣传纸杯8万个。

【跑项目　争资金】　全年争取项目资金218.42万元。其中争取中央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31万元；争取省级“四品一械”监管经费10万元、快检车辆购置税费6万元；争取市级食品药品专项补助资金141.06万元、保障执法车辆租赁资金30.36万元。

【精准扶贫】　落实帮扶资金11.5万元，其中黄坪村落实帮扶资金10万元，张家寺村落实帮扶资金1.5万元，用于两村“六改三清”和村容村貌集中整治；协调华东超市等企业捐赠货架及30多个品种货物（折合人民币1.5万元），为黄坪村建立起爱心超市；“六一”儿童节为黄坪文升小学捐赠价值3000元的体育器材和学习用具。单位干部职工为黄坪村贫困户送温暖捐款2500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局　长　周文明

副局长　金安兴

　　窦怀灵

榆中县食品药品稽查局

局　长　裴绍中

副局长　寇冰之（女）

　　金致霞（女）

榆中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主　任　傅卫东

副主任　王佩兰（女）

（肖永成）



人物·荣誉

人　物

·新提拔和调入副县级以上领导名单·

谭　林　兴隆山国家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局长（2月任）

金　刚　副县长（4月任）

成龙奎　县委常委（5月任）

梁祖强　副县长（挂职，3月任）

·2017年榆中县部分晋升正高、副高级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级	备注
1	范文高	榆中县第一人民医院	正高	
2	龚秀玉	榆中县中医院	副高	
3	骆天升	中共榆中县委党校	副高	
4	梁宗泽	中共榆中县委党校	副高	
5	赵成宝	榆中县畜牧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副高	
6	金海林	榆中县畜牧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副高	
7	郭正昆	榆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副高	

续表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级	备注
8	杨海兴	榆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副高	
9	牛芬菊	榆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副高	
10	白仁彩	榆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副高	
11	梁建军	榆中县农村能源办公室	副高	
12	滕　辉	榆中县蔬菜中心	副高	
13	谈存英	榆中县北山水保站	副高	
14	水海青	榆中县三电水管处	副高	
15	岳育学	榆中县三电水管处	副高	
16	周建忠	榆中县三电水管处	副高	
17	周文齐	榆中县三电水管处	副高	
18	高春兰	榆中县规划局	副高	
19	李红芳	榆中县规划局	副高	
20	钱　斌	榆中县博物馆	副高	

注：本表是2017年晋升正高、副高人员的补充资料，其他人员资料见《榆中年鉴·2018卷》。

·2018年晋升副高级人员名单·

序号	姓　名	所在单位	职级	备注
1	宋海燕	榆中县职业教育中心	副高	
2	金彦斌	榆中县职业教育中心	副高	

续表

序号	姓 名	所在单位	职级	备注
3	刘玉奘	榆中县职业教育中心	副高	
4	王海燕	榆中一中	副高	
5	金玉花	榆中一中	副高	
6	张正斌	榆中一中	副高	
7	高 瞻	榆中一中	副高	
8	金明雷	榆中一中	副高	
9	李尧贤	榆中县第二中学	副高	
10	高发瑛	榆中县第三中学	副高	
11	王在东	榆中县第六中学	副高	
12	丁玉琴	榆中县第六中学	副高	
13	付小英	榆中县第六中学	副高	
14	白拥军	榆中县第六中学	副高	
15	马 灵	榆中县第六中学	副高	
16	丁燕红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17	范多春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18	张治仁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19	王满元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20	李玉宝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21	张正福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22	于 琛	榆中县恩玲中学	副高	
23	刘东泉	榆中县第九中学	副高	
24	周立仁	榆中县第九中学	副高	
25	魏家帅	榆中县第九中学	副高	
26	郑巧莲	榆中县第九中学	副高	
27	王 虎	榆中县朝阳学校	副高	
28	周军堂	榆中县朝阳学校	副高	
29	李立民	榆中县朝阳学校	副高	
30	谭经涛	榆中县朝阳学校	副高	
31	刘宗江	榆中县朝阳学校	副高	
32	岳小芳	榆中县文成小学	副高	
33	白琴梅	榆中县文成小学	副高	
34	张德锟	榆中县文成小学	副高	
35	马 赓	榆中县一悟小学	副高	
36	赵彩霞	榆中县一悟小学	副高	
37	滕兰珍	榆中县博雅小学	副高	
38	赵春玲	榆中县博雅小学	副高	
39	刘文平	榆中县幼儿园	副高	
40	蒋桂珍	榆中县幼儿园	副高	
41	王自力	榆中县城关学区	副高	
42	李建林	榆中县城关学区	副高	
43	岳盛孝	榆中县小康营学区	副高	
44	赵 军	榆中县小康营学区	副高	

续表

序号	姓 名	所在单位	职级	备注
45	赵鹏章	榆中县小康营学区	副高	
46	石海荣	榆中县银山学区	副高	
47	冯福宏	榆中县新营学区	副高	
48	丁永兵	榆中县新营学区	副高	
49	杨佐湖	榆中县龙泉学区	副高	
50	李彦仁	榆中县甘草店学区	副高	
51	张永明	榆中县甘草店学区	副高	
52	马广荣	榆中县夏官营学区	副高	
53	岳铁军	榆中县金崖学区	副高	
54	豆方银	榆中县金崖学区	副高	
55	李 义	榆中县来紫堡学区	副高	
56	张佩和	榆中县来紫堡学区	副高	
57	樊 芳	榆中县和平学区	副高	
58	火克勤	榆中县和平学区	副高	
59	孙晓玲	榆中县和平学区	副高	
60	火 炎	榆中县和平学区	副高	
61	李维江	榆中县和平学区	副高	
62	李尊城	榆中县上花岔学区	副高	
63	李森虎	榆中县园子学区	副高	
64	魏家森	榆中县青城学区	副高	
65	张自成	榆中县青城学区	副高	
66	岳怀孝	县一院	副高	
67	陈义琴	县一院	副高	
68	谭永珺	县一院	副高	
69	豆怀云	县一院	副高	
70	杨学钰	县一院	副高	
71	赵玉花	县一院	副高	
72	于 飞	榆中县第三人民医院	副高	
73	张克伦	榆中县中医院	副高	

·人物传·

窦振威（1917—2016） 榆中县金崖镇窦家营村人。1923年，在兰州师范附小读书。1935年毕业于甘肃省立第一中学。1936年，考入北平国立清华大学理学院生物系。1937年“七七事变”，华北沦陷，窦振威同众多青年学生一道，上街游行请愿，反对国民党的不抵抗政策。1938年，去昆明西南联大学习，获理学学士学位。1944年回到兰州，先后担任国立甘肃科学教育馆的技术干事、编辑、研究员等职务，并在甘肃省助产学校

讲授优生学。1949年8月26日兰州解放，政府接管甘肃科学教育馆，更名为西北人民科学馆，仍任研究员。后将科教馆更名为甘肃省博物院，担任陈展组主任。其间，致力于研究甘肃省经济动物资源的调查与科学普及工作，重点从事甘肃鸟类研究课题。在“反右倾运动”和“文化大革命”期间被开除公职。1979年，落实党的政策，窦振威被聘请到西北师范大学任教，讲授动物生态学。联合完成《甘肃鸟类、鱼类、哺乳动物类的分类与区系研究》，获省高等学校科学技术成果奖。撰写200多篇有关爱护鸟类、绿化造林、环境保护、维护生态平衡的科普文章，并向政府部门提出意见建议，疾呼爱护鸟类保护生态平衡的紧迫性。1986年，应甘肃省环保局邀请，参加张掖地区祁连山自然环境综合考察，写出《建立祁连山国家级森林、野生动物自然环境保护区刻不容缓》的建议。先后担任中国动物学会会员、中国动物学会甘肃分会理事、中国鸟类学会会员、中国兽类学会会员和甘肃园林学会顾问、《兰州晚报》顾问等职务。1987年退休。同年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参加国际野生动物学术讨论会。1988年，参加亚太地区兽类学学术讨论会。

张晏祖（1922—2016） 字敬五，笔名野诸翁，榆中县青城镇人。1946年考入兰州师范学校，1948年毕业后在兰州市广武门小学任教。1949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调任榆中县政府文教科副科长。1950年任贡井区区长。1951年调省委宣传部任干事。1954年调省政府宗教事务处任干事。1970年调省燃化局机关事务组任副组长、办公室主任、科长等职。1980年调省委统战部任甘肃省佛协副秘书长，1982年调任甘肃省宗教局处长，1984年任甘肃省佛协秘书长，1989年任甘肃省道协副会长。1990年离休。

郑得塘（1924—2018） 榆中县金崖镇邴家湾村人。1938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9年夏，在《新华日报》甘肃分销处工作。1940年6月，考入兰州第八电信管理局。1946年，中共皋榆工委书记罗扬实与郑得塘接上组织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兰州电信局市话台工作。1950年获解放大西北勋章。1951年调兰州电信局长途台，1954年任长途台领班。1954年调往甘肃邮电管理局电信处工作。1956年初，任平凉邮电局党支部书记兼副局长。1961年，任平凉专区邮电局人保科长、办公室主任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不公正待遇，被下放到邴家湾村劳动。平反后，调省邮电管理局房建队任政治指导员兼队长。1973年，被调往红古邮电农场，先后任政治指导员、办公室主任。1979年，被调省邮电管理局电信处、农村电话处工作。1982年离休。2005年9月，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国务院给郑得塘颁发纪念抗战胜利60周年勋章。

岳廷珍（1925—2017） 榆中县金崖镇人。毕业于甘肃省立兰州高级工业职业学校。1949年8月参加工作，195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金崖小学任教师，什川小学任校长。1952年调县总工会工作。1954年初调中共定西地委工作，担任省总工会定西专区办事处秘书，其间在中共西北党校民运部学习一年。1957年调省总工会组织部工作。1958年，经本人申请调榆中县工作，任榆中二中专职党支部书记。1960年任榆中师范党支部书记兼校长。1962年任榆中一中副校长。1966年调定西地区文工团任书记、指导员。1972年调榆中一中任筹备小组组长、革委会副主任。1975年调榆中二中任书记、校长。1978年调榆中五中任书记。1980年调榆中六中任书记、调研员。1991年离休。

张凌青（1925—2018）榆中县城关镇北关村人。1932年，张凌青进入栖云镇女校上学。1939年9月10日，起程往延安。到延安后，张凌青改名杜群，被组织分配到延安鲁迅艺术学院速记班学习速记。毕业后，分到西北局任速记员。1945年8月，被调入山东解放区工作，任山东省公安厅速记员。1948年1月，在辽南公安处工作。后调往辽南公安处辽东公安分局。营口解放后，调入营口公安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调入外交部工作。在外交部工作后，进入中国人民大学俄文系学习，后转入中国外交学院国际关系专业。

毕业后，随丈夫一同到中国驻南斯拉夫大使馆工作，任秘书和翻译。后在外交部亚洲司、礼宾司、中国驻西班牙大使馆、非洲司等单位工作，一直任秘书和翻译，1983年离休。1984年，县委、县政府聘请她为顾问，为家乡发展出谋划策。张凌青应邀回乡探亲，参加兴隆山山会、太白泉竣工仪式。

刘象臣（1930—2019）定西市安定区秤钩镇阳坡村人。1953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55年1月任定西县红井乡、花园乡党委书记。1958年9月任定西巉口公社柏井管理区总支书记。1961年10月起，先后任定西柏井公社、巉口公社党委书记。1966年10月任榆中县城关公社党委书记。1977年9月任榆中县革命委员会常委、副主任。1981年1月任榆中县副县长。1983年8月任榆中县代理县长。1984年1月任榆中县县长。1985年3月任榆中县经济研究中心主任。1991年4月退休。

汉育宝（1931—2018）榆中县城关镇南关村人。1950年毕业于甘肃省立兰州高级农业职业学校。同年在榆中县参加工作。后被推荐到西北革命大学兰州分校学习，并参加临夏的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运动。1954年任榆中县林业站站长。1958年起先后任榆中县农业局副局长、局长、县委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县委办公室主任。1978年起先后任榆中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1983年10月任兰州市委农村工作部部长。1992年退休。

傅克廉（1936—2019）榆中县三角城乡傅家塔营人。1959年9月考入大学。1960年9月入党。1964年，从兰州大学物理系毕业，分配到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先后任人事教育处长、所长办公室主任等职。1989年，傅克廉调到中科院上海分院工作，先后担任上海分院办公室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等职。在担任副院长期间，主编完成《院士思维》（四卷本）和《院士展望二十一世纪》等丛书。1998年7月，傅克廉从中科院上海分院退休，应上海技术物理所邀请担任顾问。并于同年4月担任上海市对外交流协会理事，参与主编《院士写真》等著作。2000年底，主编完成《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志》。2012年5月30日，傅克廉与弟弟将保存的父亲革命军人证书捐给榆中县。2015年8月27日，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来临之际，为张一悟、傅唯一、傅克刚、方林、张凌青、罗晓山等参加过抗日的亲人们制作“纪念杯”，并将已去世的张一悟、傅唯一、傅克刚的纪念杯捐给榆中县。2016年8月，将自己主编的《院士思维》（四卷本）和《院士展望二十一世纪》等丛书捐赠给榆中县。

张卫东（1963—2018）榆中县小康营乡人。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任榆中县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1997年8月任榆中县人事局局长、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1998年3月任榆中县人事局局长、人才交流中心主任。2001年1月任和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4年4月晋升为副县级。2006年8月任榆中县卫生局党委书记、局长。2011年11月任榆中县农业局局长。2014年9月任榆中县环保局局长。2016年10月任榆中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17年4月任榆中县三角城电灌工程水利管理处党委书记。2018年7月12日，张卫东在三电总干一泵站施工现场查看汛情时，不幸滑落黄河因公殉职，终年54岁。为弘扬张卫东先进事迹，激发广大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和骨干带头作用，凝聚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正能量，市委决定，追授张卫东“全市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市委号召全市广大党员干部要向张卫东学习，学习他信念坚定、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学习他践行宗旨、心系群众的为民情怀；学习他恪尽职守、行不避难的担当精神；学习他廉洁奉公、严以律己的道德情操。

荣　誉

·榆中县2018年上半年“红旗村”名单·

一、脱贫攻坚红旗村

中连川乡撒拉沟村

二、基层党建红旗村

甘草店镇蔡家沟村

三、产业发展红旗村

中连川乡黄蒿湾村

四、美丽乡村红旗村

小康营乡徐家峡村

五、民风建设红旗村

城关镇分豁岔村

·榆中县2018年下半年“红旗村”名单·

一、脱贫攻坚红旗村

甘草店镇钱家坪村

高崖镇新窑坡村

龙泉乡水泉湾村

马坡乡后沟村

园子岔乡柏木村

二、基层党建红旗村

金崖镇张家湾村

周前村（原三角城乡）

夏官营镇过店子村

三、产业发展红旗村

青城镇新民村

上花岔乡上花岔村

马坡乡窑沟村

园子岔乡青碾村

哈岘乡仁和村

四、美丽乡村红旗村

和平镇菜籽山村

城关镇李家庄村

青城镇建亭村

五、民风建设红旗村

冯湾村（原来紫堡乡）

·榆中县2018年度跑项目争资金树荣誉工作荣誉统计表·

单位	荣誉名称	2018年度荣誉				备注
		合计	国家	省级	市级	
县委办	2018年度人民网留言办理先进单位	1	1			
政府办	全市政府信息采集第三名	1			1	
政协办	《民主协商报》发行工作先进单位	1		1		
法　院	全国法院家事审判工作先进集体	2	1			
	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				1	
检察院	第五届全国检察机关派驻监管场所二级规范化检察室	2	1			
	全市检察机关先进法警大队				1	
榆中师范	2018年度甘肃省快乐校园			1		
	2018年度甘肃省文明校园			1		
	2018年度全省电大招生工作先进集体			1		
	兰州市科普教育学校				1	
	兰州市2017年度文明校园				1	
	2018年兰州市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1	
	在第十二届“地球小博士”全国地理科普知识技能大赛中获“地理科普教育示范学校”		1			
	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声乐类高中职业组三等奖				1	
	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舞蹈类高中职业组三等奖				1	

续表

单位	荣誉名称	2018年度荣誉				备注
		合计	国家	省级	市级	
榆中师范	2018年7月第二十届“飞向北京　飞向太空”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中学组综合团体第六名	28		1		
	2018年7月第二十届“飞向北京　飞向太空”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空中战士Ⅲ”线操纵飞机项目中学男子组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7月第二十届“飞向北京　飞向太空”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新天鹰一号”自旋翼火箭项目中学女子组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7月第二十届“飞向北京　飞向太空”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飞天梦”二级火箭伞降项目中学女子组团体第二名			1		
	2018年甘肃省科技体育无线电测向锦标赛优秀组织奖			1		
	2018年甘肃省科技体育无线电测向锦标赛青年男子组3.5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甘肃省科技体育无线电测向锦标赛青年男子组144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甘肃省科技体育无线电测向锦标赛青年女子组3.5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甘肃省科技体育无线电测向锦标赛青年女子组144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全国无线电测向公开赛青年男子组3.5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全国无线电测向公开赛青年男子组144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全国无线电测向公开赛青年女子组3.5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全国无线电测向公开赛青年女子组144MHz团体第一名		1			
	2018年度“中华文化习养实验学校”称号		1			
	第23届“驾驭未来”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车辆模型教育竞赛优秀组织奖			1		
	第十四届青春中国甘肃省青少年才艺大赛优秀组织奖			1		
	兰州市2018年职业教育质量优秀奖				1	
	兰州市2018年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奖				1	
	全市电大系统2018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一等奖				1	
宣传部	2018年度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	3		1		
	2018年度全省理论宣讲先进集体			1		
	2018年兰州市“兰州人·百姓讲堂”汇讲优秀组织奖				1	
政法委	全省2018年度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综合考评第一名	1		1		
党史办	兰州市文明单位	1			1	
发改局	获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度落实PPP项目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表彰通报	5	1			
	文成广场项目获财政部第四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称号		1			
发改局	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典型经验推广学习			1		

续表

单位	荣誉名称	2018年度荣誉				备注
		合计	国家	省级	市级	
	榆中县获省级农业科技园区优秀奖			1		
	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1	
公安局	城关派出所被市公安局授予集体三等功	1			1	
工信局	2017年度全市节能监察工作先进单位	3			1	
	2017年度全市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优秀等次				1	
	榆中县被确认为2017年全省“一符四无”一类粮仓县			1		
住建局	2018年度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7		1		
	2018年度市级文明单位				1	
	2017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集体				1	
	全市2017—2018年度供热先进单位和供热管理先进单位				1	
	市级花园式单位/小区（1个）				1	
	市级园林化单位（1个）				1	
	市级绿化达标单位（2个）				1	
环保局	2017年全市环保系统先进集体	2			1	
	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				1	
执法局	市级卫生单位	4			1	
	2017年度全市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先进单位				1	
	2017年度全市城市管理环卫工作先进单位				1	
	创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室示范单位				1	
交运局	四好农村路全省示范县	1		1		
农林局	全省农业行政综合执法绩效考核先进单位	7		1		
	榆中县组建高原夏菜产业化联盟打造产业扶贫“国字号”品牌			1		
	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1		
	2018年甘肃技能比赛　全省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优秀组织奖				1	
	国家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		1			
	《全膜双垄沟播玉米秸秆还田技术集成与应用》获甘肃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1		
	榆中县高原夏菜获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1			
林业局	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进集体	1		1		
司法局	全省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清水驿司法所）	1		1		
教育局	获“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称号		1			
	2018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实施县级优秀组织单位		1			
	甘肃省教育督导工作先进集体			1		

续表

单位	荣誉名称	2018年度荣誉				备注
		合计	国家	省级	市级	
教育局	第二十三届“驾驭未来”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车辆模型教育竞赛U18组综合团体第三名	14		1		
	第十九届“我爱祖国海疆”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海模型教育竞赛优秀组织奖			1		
	2018APRC（亚太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甘肃赛区选拔赛优秀组织单位			1		
	“传承优良家风　争做新时代好少年”主题教育活动优秀组织奖				1	
	兰州市2018年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优秀组织奖				1	
	兰州市第十七届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课例比赛暨第十五届课件比赛优秀组织奖				1	
	兰州市中小学生戏曲小票友大赛优秀组织奖				1	
	兰州市第四届中小学生绿色环保手工艺作品制作大赛优秀组织奖				1	
	甘肃省卫生单位			1		
	兰州市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节优秀组织奖				1	
	兰州市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奖				1	
卫计局	2017年全国生育状况抽样调查优秀单位	2	1			
	全省中医药工作示范县			1		
文体局	榆中县图书馆获第十四届兰州读书节先进单位	5			1	
	榆中县图书馆获全民阅读基地称号			1		
	榆中县图书馆获2018年甘肃省图书馆学会年会征文活动优秀组织奖			1		
	榆中县图书馆在兰州市图书馆建馆60周年“比业务技能　做服务先锋”活动中获三等奖				1	
	榆中县图书馆获第二届“爱兰州·爱阅读”2018阅读嘉年华最佳组织奖				1	
质监局	国家质量认证中心对“兰州高原夏菜”2017年度品牌价值评价	2	1			
	甘肃省第三批社会管理与综合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			1		
工商局	兰州市工商暨市场监管系统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合唱比赛一等奖	1			1	
工会	榆中贡井林场郝家营造林点获2018年甘肃省“工人先锋号”称号	1		1		
科协	第十八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优秀组织奖	4		1		
	2018年度兰州市科普惠农兴村先进单位				1	
	第三十四届兰州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				1	
	2018年度兰州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工作先进集体				1	
广电台	2018年度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1		1		
地震局	2018年度县区地震部门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考核一等奖	1			1	
供销社	全市2017年度综合业绩考核优秀单位	3			1	
	兰州市供销系统2018年度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综合奖二等奖				1	
	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先进集体			1		

续表

单位	荣誉名称	2018年度荣誉				备注
		合计	国家	省级	市级	
机关事务中心	2017年度公共机构节能目标考核先进单位	2			1	
	2018年兰州市“节能降耗保卫蓝天”征文比赛优秀组织奖				1	
和平工业园区	在全省开发区工作考核中被评定为优秀等次	1		1		
城关镇	2017年度甘肃省卫生乡镇	15		1		
	2017年度甘肃省卫生村（城关镇分豁岔村）			1		
	甘肃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兴隆路社区）			1		
	甘肃省乡村旅游示范奖（榆中县城关镇李家庄村）			1		
	2017年度先进民兵分队				1	
	全国文明村镇		1			
	2017年兰州市第十三批省级文明社区（栖云北路社区）			1		
	2016—2017年度市级文明村（李家庄村）				1	
	2016—2018年度市级文明社区（一悟路社区）				1	
	2016—2019年度市级文明社区（兴隆路社区）				1	
	农村“三变”改革省级试点优秀县区（榆中县李家庄村）			1		
	第11届爱我中华全国中老年才艺展演活动甘肃专场优秀表演奖		1			
	市级卫生社区(文成路）				1	
	兰州市十佳志愿服务社区（一悟路）				1	
	2018年度甘肃省文明村（大营村）			1		
夏官营镇	2018年全省优秀乡镇气象工作站	3		1		
	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点		1			
	全省“十县百乡千村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活动示范乡镇			1		
小康营乡	2018年度甘肃省文明村（王保营村）	1		1		
清水驿乡	全省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	2		1		
	先进基层武装部				1	
甘草店镇	全省2017年投入产出调查先进集体	1		1		
高崖镇	甘肃省文明村（关门口村）	1		1		
新营镇	2018年度甘肃省文明村（罗景村）	1		1		
龙泉乡	水泉湾村获兰州市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称号	1			1	
马坡乡	甘肃省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先进基层党组织	1		1		
银山乡	甘肃省文明村（打磨沟村）	1		1		
韦营乡	甘肃省卫生村（孙家岔村、武家窑村、郭家沟村、韦家营村）	3		1		
	兰州市卫生村(全家岔村、李家坪村）				1	
	2018年度甘肃省文明乡镇			1		
园子岔乡	“人民优选”产业合作示范基地	2	1			
	兰州市五四红旗团委				1	
合　计		141	21	61	59	



档　案

【概述】　2018年，全县档案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意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群众，履行“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工作职责，加强档案事业“三个体系”建设，档案工作水平和服务能力得到新的提升。县档案局（馆）内设办公室、业务指导股和查阅利用股，编制13人，实有12人。馆藏档案资料107个全宗、6.59万卷，资料3796册，珍贵档案资料有党和国家领导人来榆中时的题词，明清、民国档案和道教档案及史志资料等。全县拥有各类档案室117个，专（兼）职档案人员129人。

【机关档案工作】　指导县委农工办、农业局、文体局、电视台等20家机关单位，夏官营、贡井等7个乡镇以及文成路、兴隆路、一悟路3个社区规范建档2.1万件。创建档案工作规范化示范单位“省一级”6个、“省二级”10个、“省三级”5个。

【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化管理试点】　调研涉农部门、乡镇、省列贫困村的精准扶贫档案管理情况，确定县扶贫办等4个单位、贡井镇等4个乡镇、甘草店镇钱家坪村等6个行政村作为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化管理的试点单位，集中开展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化建档工作，整理归档精准扶贫档案资料1.6万件。8月，市档案局在榆中县召开全市农业农村档案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会，组织与会的各县区档案局局长、分管业务副局长、业务骨干30多人，现场观摩学习夏官营镇、甘草店镇钱家坪村、文成路、兴隆路社区的档案管理工作。

【档案信息化建设】　继续推进馆藏档案信息化建设，完成文书档案扫描5.88万幅、录入目录5909条，异地备份档案信息化数据2套（光盘+移动硬盘）。至年底，馆藏文书档案中，以卷为单位完成数字化3.85万卷，数字化完成率91.8%；以件为单位累计完成数字化1.31万件，数字化完成率62.3%。

【档案服务和利用】　健全完善档案检索工具641册。利用和维护现有的档案管理局域网和数据库，提升查准率。设置档案查阅接待AB岗，做

好查阅利用工作。全年接待查阅利用者630人次，调阅档案1200卷/件次，涉及编史修志、案件取证、调解纠纷、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等方面。

【档案执法】 检查县属部门、乡镇贯彻执行档案法律法规和档案业务标准规范情况。下达整改意见书36份，限期整改完善。

【精准扶贫】 投入帮扶资金26.42万元，其中为金崖镇大耳朵村提供爱心超市资金1.5万元、乡风文明建设表彰资金2000元、环境卫生整治费1000元、绿化环境费3000元、优质菜苗200盘2.8万株价值1.4万元、葡萄树苗价值2000元、向两户异地扶贫搬迁户提供价值2.72万元的家具家电，协调安装路灯资金10万元，给银山乡斜路丌村协调发展村集体经济资金10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档案局

局　长　钱宏魁

副局长　魏秀梅（女）

　　杨济里

（张彦成）

地方志工作

【概述】 2018年，榆中县地方志工作围绕服务县委“15355”发展思路、“六个榆中”建设和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县工作，精心组织，认真贯彻落实，取得良好的成绩。被市委、市政府评为文明单位。榆中县地方志办公室与县委党史办合署办公，编制4名。

【旧志校注】 完成民国二十七年（1938）叶超主修、窦秉璋纂修的《重修榆中县志》的校注校勘工作，内部准印2000册。

【二轮续志】 反复到相关部门征集核对《榆中县志（1991—2010）》资料，完成资料长串，并到供稿单位征求意见和补充完善，形成初稿。12月20日通过省市地方志办公室、县志编委、有关部门和专家复审与评议。

【年鉴编辑】 完成《榆中年鉴（2015—2017）》《榆中年鉴（2018）》资料征集和编辑工作，通过县年鉴编委会及市志办终审。《榆中年鉴（2015—2017）》114万字，内部准印。《榆中年鉴（2018）》61万字，由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完成《甘肃年鉴》（2018卷）和《兰州年鉴》（2018卷）中榆中部分稿件。

【信息化建设】 全面开展志书、年鉴、地情资料数字化基础工作，推进“互联网+地方志”建设。开通榆中史志网，设置《榆中概览》《榆中县志》《榆中党史》《史志研究》等8个栏目和榆中党史、榆中人物等20个子栏目，整理近年出版的40多本史志资料的PDF版，整理拍摄的电视电影专题片交付设计公司制作，上传史志文章156篇。

【村史编纂】 历时3个多月，跑遍全县23个乡镇，268个行政村，1500个村民小组，征集村史资料和拍摄村社文化、教育、产业发展图片，在此基础上编辑完成《金城村史·榆中卷》一书。该书是一部系统反映全县268个行政村政区自然环境、建置沿革、历史变迁、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发展、人物春秋、姓氏来源、名人留迹、教育演变等方面情况的综合性工具书和百科全书，是一部反映基本村情村史的重要典籍，是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教材，更是外界了解榆中的桥梁和窗口。

【县情宣传】 争取资金印刷《榆中县乡镇村概览》《榆中史话》，向全县2018年考取二本以上学生和关心支持榆中建设的人士发放。

领导名单

榆中县地方志办公室

主　任　周学海

（周学海）



交　通

【概述】　2018年，榆中县交通运输局下属事业单位3个，即公路局、路政大队、运管所。全系统有干部职工89人，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79人，协管员10人。境内有陇海铁路、宝兰客专、兰渝铁路，高速公路在原有的巉柳高速基础上新增南绕城高速公路，国省干线7条（G312线、G309线、S104线、S103线、S217线、S229线、S309线），农村公路分布全县各乡村。至年底，全县有县道6条219.04千米、乡道12条151.93千米、村道（硬化路）543条1564.73千米，桥梁72座2658.7延米，通车里程2556千米。

【争资列项】　全年争取国家和省上补助资金1.78亿元，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入库8.08亿元。

【项目建设】　G312线清水—苦水公路和G309金崖至河口高速公路项目完成招投标、驻地建设及临时用地租用等工作。投资2.5亿元的S217线景泰至定西公路榆中段改建（一期工程）甘草店—园子岔段完成沥青下面层71千米。投资3400万元的S229榆中—陇西公路孙家湾至平路湾（榆中段普银公路）维修改造工程，完成路面底基层铺筑。投资3亿元的S103什川—青城道路新建工程完成征地300亩，房屋评估50户。投资3700万元长11千米的G309和平祁家坡—阿甘镇段三级公路维修改造工程建成通车。投资3亿元的北绕城东段高速公路太子营试验段（7.3千米）开工，并完成工程量的70%。投资17亿元的南绕城高速公路（榆中段12千米）于12月29日建成通车。投资84亿元长52.2千米的兴隆山大景区旅游高速公路完成可研报告编制。

【农村公路建设】　投资4968万元的X324线白榆公路（小康营—双店子段）道路升等改造工程12.3千米，于7月底建成通车。投资4850万元的X126榆中—新营（小康营—新营段）升等改造工程17.5千米，完成基层工程，铺设沥青7千米。投资1258万元的Y269柳东公路完成基础工程。投资600万元的X324白榆公路（青城—上花段36千米和天池峡—双店子段6千米）及投资50万元的Y270定张公路完成维修改造。投资1845万

元，建成长23千米的咸水岔路口—平坦岘扶贫公路。投资3569万元，完成“畅返不畅”改造工程16条45.5千米。投资1900万元，完成15座危桥改造项目。投资8000万元，完成200千米农村自然村通畅项目。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 列入养护的县道及乡道18条，全长371.33千米，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进行公司化专业养护及家庭式承包养护和道班养护。重点列养的县道高崖—内官营12千米在半年考核中为优良，白榆公路10千米，全年考核中为良好。县、乡道整修路肩、边坡361千米，清理沥青路面369千米，开挖边沟13千米，清理疏通边沟152千米。21个乡镇列入养护的村道543条1564.73千米，整修路肩、边坡1300千米，清理混凝土路面1486.3千米，边沟开挖221.05千米，疏通边沟85千米。全县农村公路有桥梁72座2658.7延米，维修改造危桥15座，巡查桥梁57座。评定219.4千米县道、151.93千米乡道路况；考核21个乡镇的村道养护工作。

【路政管理】 全年上路巡查1400人次，出动巡查车500辆次。重点巡查东金路、金夏路、白榆路、白高路、车甘路、兴黄路等重点县乡道路。清理路面“三堆”90处400立方米；发现并移交处理路面破损、塌方等安全隐患55处；处理占用道路、污染路面行为96起，发出《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48份，劝返超限车辆950台次，依法受理路政许可1件。与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夏官营支队配合，与市城关路政执法所、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金崖执法中队配合，开展“夏金”公路、G309巴石沟段超限货车及道路遗洒专项联合整治，遏制货运车辆违法加高栏板、超限超载、抛洒滴漏等违法行为。

【公路运输管理】 全县有普通货物运输业户419家；危险品运输企业7家，车辆267辆；一类维修企业2家、二类维修企业18家、三类维修企业182家；货运站场4家；驾驶员培训学校22家；客运线路26条，客运班车50辆；公交线路14条，公交车151辆；出租汽车企业3家，拥有出租车450辆；县级临时汽车站1座；乡镇汽车站22个，村级客运停靠点263个。全年营业性货车1.52万辆6.39万吨，其中新增1690辆8975.66吨。完成客运量1179万人，客运周转量7.22亿人千米，货运量1209万吨，货运周转量22.74亿吨千米，增速17%。全年完成货运车辆审验1.31万辆、出租汽车审验450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年审338家，从业人员资格证诚信考核8160人次，完成危险货物运输、货运站场、200家维修企业、100辆以上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工作，换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163家。出动稽查力量4757人次，路检路查车辆4.36万辆，查扣证件102本，查处黑车131辆，货车2辆，业务违章104起，罚款84万元。

【民生实事】 1月1日，开通901路榆中至兰州、902路夏官营至兰州城际公交线路，新增60辆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辆（其中901路公交车辆40辆，902路城际公交车辆20辆）。2月1日，榆中县城内6条公交线路更换30辆新能源公交车。6月14日，开通903路（夏官营镇—金崖—兰州）城际公交车及908路（兰州客运中心—榆中兴隆山）快速旅游专线，投放16辆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9月15日，运行K901快速城际公交。11月2日，将县城1路公交线路延伸至三角城乡政府。11月3日，开通和平十字—陈家庄城乡公交线路。9月初开始至年底，办理学生卡、老年卡、敬老卡、普通卡等公交卡6319张。

【精准扶贫】 投入资金20.16万元，其中投资15万元，维修窦家山村道2169平方米；投入5.16万元，购置贫困户日常用品，启动“爱心超市”。

【“放管服”改革】 开通网上在线办理政务服务事项20项，其中权力事项18项，公共服务事项1项，便民服务事项1项，权力事项在线开通办理达到95%。完成交通运输系统“双随机一公

开”工作及“四库一清单”建设工作。“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纳入局机关及两个执法单位所有具备行政执法资格的40名执法人员信息。

领导名单

交通运输局

党组书记、局长　胡相海
副　局　长　梁宗祥
　　金维鹏
　　王希文（5月任）

公路局

局　长　漆宝良
副　局　长　安海亮

公路运输管理所

所　长　宫继红
副　所　长　魏万晓
　　赵黎清

路政大队

大　队　长　窦鹏军
副　大　队　长　郑元银

（王诺金）

邮　政

【概况】　2018年，榆中邮政完成业务收入2667.40万元，较上年增长10.69%。邮政业务量2610万元，比上年增长21.91%。

【邮政改革】　从上到下，成立寄递事业部，邮政分公司总经理兼任寄递事业部总经理。同时，提高邮件的运输时限和安全质量，整合优化升级邮政网络系统，调整整合农村委代办邮路。全县268个行政村均通邮。

【邮路网点】　全县实际营业邮政所21个，空白乡镇邮政代办所6个。自办邮路1条，县城—许家台—甘草—高崖—新营，一班次往返180千米，全年5.83万千米。委办邮路5条，分别是县城—贡井—青城；县城—小康营—马坡；定远—金崖；连搭—麻家寺；和平—西坪。一天往返里程560千米，全年20.44万千米。全县农村投递段道78条，全年农村投递里程180.74万千米；城市投递段道3条，全年城市投递里程6.1万千米。

【邮政储蓄】　2018年，榆中邮政储蓄金融资产净增2.73亿元，净增储蓄余额6615万元，累计余额8.91亿元，实现代理金融业务收入1929.18万元，占邮政业务总收入的72.3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榆中县营业网点有12个，分别是栖云北路、兴隆路、一悟路、和平、定远、连搭、西坪、金崖、民大、甘草、高崖、新营营业所，余额规模过亿的网点3个，分别是栖云北路营业所、兴隆路营业所、一悟路营业所。

【寄递】　全年实现寄递业务收入（含特快专递、快包、普包）306.01万元，较上年下降18.71%，下降原因主要是停止与德邦民营物流的业务合作，业务量主要来源于和平、县城两大市场。

【函件】　全年实现函件收入41.78万元，较上年增长302.92%。增长明显的原因主要是函件其他产品的销售和机要收入。

【集邮】　全年实现集邮收入77.27万元，较上年增长37.14%，增长除正常的集邮预定和集邮品销售收入外，主要是新春红包产品的销售。

【报刊发行】　重点党报党刊的发行稳中有升。同时，大力发展私费订阅和教辅类、都市类报刊征订发行，扩大私费发行市场。全年发行报刊463.17万份，比上年下降4.9%，完成报刊流转额465.11万元，实现报刊发行收入117.8万元。私费订阅报刊流转额占20.49%。

【电子商务】　包括代收电信、移动、联通电话费，代售火车票、航空机票，代收电费，代开国

税、地税发票、分销等。全年实现电子商务业务收入46.67万元，比上年增长80.51%。

领导名单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榆中县分公司

总 经 理　孙　盛
副总经理　何小军（2月免）
　　李博文（7月任）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榆中县寄递事业部

总 经 理　孙　盛（9月任）
副总经理　李博文（9月任）

（）

电　信

【概况】 2018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榆中分公司全面落实省公司“抓党建、拓规模、推转型、提能力、强管理、优服务、增收入、创价值”新二十四字工作方针及各项工作部署，以党建为统领，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深化改革、推动转型业务发展，推进渠道建设及光网建设等工作，以提升市场份额、增长收入为导向，促进移动、宽带、电视业务规模放量发展，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各项业务发展再上新台阶。分公司办公地点位于榆中县城关镇兴隆路267号，有B、C类员工84名，合同制员工38名，外包制员工46名。分公司设办公室、网络部、市场部3个行政部门，城乡支局17个，政企、核心商圈、中小学、营业卖场和现场维护分部，主管总经理1名，分管副总经理2名，技术经理1名，区域营销总经理4名。

【业务】 全年业务收入1.13亿元，同比增长率为26.13%。累计发展移动用户10.8万户，宽带业务3万户，电视业务1.7万户。

【行业转型】 坚持“以人为本、质量为本、不断创新、用户至上”的经营理念，加快网络智能化、业务生态化、运营智慧化步伐。以三朵云为切入点，加快企业上云、物联网、ICT业务等转型业务发展。同时根据公司对县公司组织架构等专业化运营要求，将14个农村支局划小为四个区域营销中心，并完成农村支局54个网格的建设运营。

【电信服务监管】 提高装维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装维服务能力，推行“当日装、当日修、慢必赔”服务承诺，管控装机时限、装机质量。加强服务管理，定期培训装维人员及各渠道营业受理人员，执行“首问负责制”，客户投诉处理实行闭环式管理，并下发服务及装查管理考核办法，管控用户投诉和装查工单的处理过程，加强加大考核力度。

【通信网络建设】 完成夏官营、麻家寺、桑园子、连搭、大名城、上庄OLT双上联。完成政务网交换机下移，高崖、甘草、定远、金崖互联网交换机更换，黄家庄新增交换机，县城新建楼宇FTTH建设。优化榆中区域无线网络覆盖信号，完成接入网3项整治及段落三工艺整治，11月完成机顶盒PPPOE、组网不规范整治、在网不达标用户光衰整治和县城所有小区段落三工艺OBD箱整治。

【应急通信保障】 公司担负着为榆中县党政军、企事业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提供通信任务，同时承担着应急通信、农村通信等任务。公司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应急通信小组，建立应急预案，实行网络监控24小时有人值守，监控突发事件。下设光缆抢修班5人，线路抢修班5人，电源保障班5人，设备抢修班5人，处理通信突发事故。

领导名单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榆中分公司

总 经 理　骆天庆
副总经理　周文海
　　豆文茂
技术经理　牛利惠

农村区域

营销总经理　张海福
　　王海林
　　杨学磊
　　张　斌

（金霞军）

移　动

【概况】　中国移动榆中分公司办公地点位于榆中县城关镇兴隆路209号。2018年有员工106名，其中合同制员工88名，劳务派遣员工18名。设综合部、业务运营部、政企客户中心，网络建设维护部、校园运营部5个部门，乡镇19个片区，县城3个社区，总经理1名，分管副总经理3名。

【客户服务】坚持“以服务为中心”，落实“客户为根、服务为本”，保护客户知情权和选择权，开展“声音溯源、业务体验”专项行动，主动倾听客户心声，倒逼服务能力提升。通过角色互换、流程再造等方式，围绕产品提质、网络逐优、系统增效的目标，向客户提供“365全天无忧服务”。持续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了解客户诉求，提升客户满意度。

【网络建设】　推进国家“提速降费”战略，全县246个行政村接入光纤宽带，提供农户免费宽带1.3万个，提供农户免费高清机顶盒0.8万个。推动“互联网+”，助力创新创业，带动数字经济增长。

【通信网络】　至年底，光网建设端口数11.92万线，其中城市建设端口3.57万线，农村建设端口8.36万线；255个行政村建设240个，行政村光网覆盖率94.12%；1252个社建设1117个，自然村光网覆盖率89.22%；百户大村143个，建设143个，百户大村光网覆盖率100%；端口利用率56.51%，其中农村端口利用率56.86%，城市端口利用率55.33%。

【应急保障】　设光缆抢修班5人，线路抢修班5人，电源保障班5人，设备抢修班5人，处理通信突发事故。

领导名单

中国移动榆中分公司

总 经 理　李建军（5月免）
　　范海龙（5月任）
副总经理　刘小宁（5月任）
　　孔德乾
　　丁　亮（5月任）
　　芦　苇（5月任）

（许　霞）



农林·水利

农　业

【概述】 2018年，农业工作围绕“15355”发展思路和“52369”产业发展计划，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战略要求，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把握“高原夏菜提品质、设施农业扩规模、畜牧产业创品牌、产品供给保有效、加工销售增效益”的发展方向，抓科学发展模式的复制推广、产业联盟的培育打造、龙头企业的扶优扶强、产品品牌的优化辐射、融资服务的链接延展、扶持政策的争取衔接和田园综合体建设等重点工作，推动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产业，在全面完成市县下达的各项经济指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同时，夯实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关键支撑基础，全县特色产业呈现强劲的发展态势，农业组织结构加快实现从自发松散向规范有序的转换。

【种植业】 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141.5万亩，其中种植脱毒马铃薯26.5万亩，全膜双垄沟播玉米23.5万亩，油料作物3.95万亩，产量0.51万吨，蔬菜44.7万亩（百合4.43万亩），产量110万吨，新增中药材4.08万亩。新增设施农业0.25万亩（日光温室0.09万亩、钢架大棚0.16万亩）。

【养殖业】 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5个，全县规模以上养殖场达到660家，饲养动物230万头（只），出栏生猪15.5万头、肉羊9.6万只、肉牛4000头，家禽70万只，禽蛋产量4800吨，牛奶产量9000吨，畜牧业产值3亿元。

【粮食生产】 全县粮食播种面积68.8万亩，其中夏粮18.77万亩（小麦16.2万亩、豆类2.57万亩）；秋粮50.03万亩（玉米23.23万亩、马铃薯26.5万亩、其他谷物0.3万亩）。粮食总产量21.93万吨，其中夏粮4.67万吨、秋粮17.26万吨。

【蔬菜产业化发展】 全县种植蔬菜44万亩，产量110万吨，其中花椰菜12万亩25万吨，青梗散花菜8.5万亩22万吨，西兰花2万亩5万吨，甘蓝2万亩7万吨，大白菜（娃娃菜）2万亩7.5万吨，芹菜3.5万亩17万吨，青笋0.5万亩2万吨、红笋2万亩4万吨，百合5万亩1.5万吨，芥蓝1

万亩3万吨，茄子0.5万亩5万吨，黄瓜0.5万亩2.4万吨，番茄0.6万亩2万吨，西葫芦0.6万亩1.5万吨，其他4万亩6万吨。培育蔬菜龙头企业43家，库容13万吨，资产3亿多元。发展从事蔬菜生产销售的专业合作社480家，蔬菜经销商200多家，其中扶持培育本地蔬菜经销商100家，将90%的蔬菜产品销往长三角和珠三角东南沿海地区，10%的蔬菜产品出口日本、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年外销蔬菜130万吨（包括兰州市周边县区生产的蔬菜）。

【科技示范与培训】 围绕“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建设要求，组建高原夏菜、中药材、百合、畜牧养殖等13个专家技术团队，为龙头企业和种养大户提供科技服务，全年提供技术指导500次。围绕服务114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技能培训全覆盖；完成全县脱贫户一户一个“科技明白人”培训任务。设立新型职业农民、贫困户弹性学制职业教育中专班，首批招生100人，并启动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工作。至年底，培育科技示范户2000户，建成科技示范村120个；培养农民科技培训推广员379人，112个重点村每村培养2名以上的农民科技培训推广员；培养新型职业农民960人；开展农民科技培训500场、培训3万人，发放宣传材料、技术手册3万份。

【农产品质量安全】 争取省级财政农业项目资金72.3万元，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资金90.1万元，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资金10万元，共计172.4万元。5月被省农业农村厅命名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获得“全省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先进单位”称号。投资238万元，按照“5+8+1”辐射带动模式，在5家龙头企业建设5个示范点，辐射8家高原夏菜产业化联盟基地和1家兽药经销店，搭建质量兴农智慧农业云平台。全年完成检测11.2万例，蔬菜农药残留例行检测和日常检测合格率99.8%以上；全县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试点数62个，上传检测数据7万条，监督检查记录1017条。

【休闲观光体验农业】 协调相关部门和城关镇，加快推进李家庄田园综合体设施农业、千亩花海、特色风情小镇等25个子项目建设。至年底，李家庄田园综合体投资1.93亿元，完成400亩设施农业以及配套路网、千亩花海、水上餐厅、作坊一条街、9万立方米蓄水池等重点项目。同时完成项目平台公司——甘肃栖云田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注册和成立，并于8月31日召开首次股东及董事会议。建立“甘肃栖云田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县田园综合体指挥部成员单位+村党支部、村委会”管理模式，完善李家庄田园综合体投融资及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在此基础上，按照“1+3+X”模式，推进康源现代都市农业园、三角城县级农业示范园、兰州梦泰农生态庄园、青城镇魏家坪现代农业示范园、和平镇沁园春5个田园综合体建设进度，形成与李家庄田园综合体优势互补、良性互动的发展格局。

【“三品一标”认证】 至年底，全县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180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116个，绿色农产品61个，地理标志产品3个），新认证农作物品种63个。

【农资监管】 全年检查农业投入品经营单位657家次，查处农业生产投入品违法案件25起，结案25起（其中农药案件21起、肥料案件3起、兽药案件1起），罚款8.5万元。举办农资经营人员培训班3期，培训240人次；举办绿色食品监管员、内检员培训1期，培训177人次；举办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培训1期，培训121人次；举办农业执法人员培训3期，培训8人次。

【种子市场清理整顿】 全县有种子企业4家，种子经营门店181家。全年独立检查种子经营户110户；市、县联合检查种子市场1次，检查种子经营户76户。

【动物卫生监督检查】 全年产地检疫生猪10.69万头，牛1984头，羊1.77万只，禽16.18万羽，大家畜278头（匹），其他畜禽3.57万只（羽）；与600个养殖场（户）签订《畜产品质量安全投入品安全使用承诺书》。定点屠宰场“瘦肉精”日常检测1.09万份，养殖场检测426份。扑杀布病阳性羊6次37只，牛1头；定点屠宰场无害化处理病害猪129头，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害猪128头。

【动物防疫】 完成畜禽免疫301.15万头只次。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畜禽217.72万头只次，其中猪口蹄疫19.09万头次，牛口蹄疫2.92万头次，羊口蹄疫32.49万只次，小反刍兽疫14.66万只次，禽流感148.56万只次。主要动物疫病完成畜禽免疫83.43万头只次，其中新城疫41.47万只次，猪瘟19.09万头次，羊三联12.84万只次，羊痘8.46万只次，牛出血性败血病0.32万头次，狂犬病1.25万条。完成畜禽补免21.99万头只，其中猪口蹄疫1.22万头，牛口蹄疫0.42万头，羊口蹄疫1.91万只，猪瘟1.19万头，禽流感17.25万只。

【经常性动物疫病监测】 开展乡镇口蹄疫、猪瘟、小反刍兽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抗体监测，检测猪血清460份、牛血清680份、羊血清660份、鸡血清920份。猪瘟群体免疫合格率82.17%，猪O型口蹄疫免疫合格率86.96%，牛O型口蹄疫免疫合格率92.65%，牛A型口蹄疫免疫合格率91.18%，羊O型口蹄疫群体免疫合格率84.85%，羊A型口蹄疫群体免疫合格率81.23%，羊小反刍兽疫免疫合格率76.82%，高致病性禽流感H5N1（Re-8）免疫合格率91.41%，高致病性禽流感H7N9（Re-1）免疫合格率89.35%。

【农业机械化】 全县农机总动力32.1万千瓦，完成农机化三田作业面积174.2万亩。其中机耕84万亩，机播56.2万亩，机收34万亩，深松13.5万亩。完成双垄全膜机械化作业面积23.23万亩。

【农机购置补贴】 获得首批国家农机购置补贴资金400万元，完成补贴资金270.05万元，补贴机具336台，受益农户153户。

【土地流转】 全县累计流转土地39.58万亩，新增流转土地2万亩。其中转包土地7476亩，转让土地5844亩，互换土地25亩，出租土地37.06万亩，股份合作8393亩，其他3454亩。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试点】 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通过入户摸底、外业测量、数据处理、公示审核、发放证书、归档整理等“九步工作法”，运用GPS定位和航空正射影像技术精准采集四至坐标，入村入户调查核对权属人等信息，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进行确权登记颁证，建立榆中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管理电子信息系统。至年底，全县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工作基本完成，发放证书8.95万本，登记确认承包地面积137.75万亩。

【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 通过清产核资工作摸清家底，至2017年12月31日，全县有农村集体资产14.28亿元，经营性资产1.73亿元，非经营性资产12.55亿元，资源性资产376.5万亩。

【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 制定《榆中县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指导意见》，编制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花名册，建立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登记备案制，界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1.2万人。

【搭建流转交易平台】 结合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权能、农村产权制度、农村“三变”改革试点，由县政府主导，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和榆中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榆中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实现信息发布、交易鉴证、价值评估、抵押贷款等12个环节“一厅式”办理，构建县乡镇村“三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体系。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

权、“四荒”地使用权、集体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小型水利设施使用权、农业生产设施设备、农业类知识产权、农业集体经营性资产等产权交易服务。

【农村集体财务审计】 开通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工作，全面开通运行全县（包括高新区）23个乡镇所有端口，全县所有268个村开始在“三资监管”平台上进行账务登记核算，并通过清产核资工作，将现有的资产资源进行台账登记录入，实现村级财务网络化监督管理的全覆盖。审计马坡、连搭、龙泉、韦营、城关等乡镇的110个村社财务，审计资金4.53亿元，查出违纪违规单位7个，违纪违规金额16.22万元。

【农民专业合作社】 至年底，全县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1839家，新增113家，涉及蔬菜、药材、苗木、花卉、马铃薯、小杂粮种植，奶牛、生猪、山羊、獭兔养殖，农机服务等领域。其中种植业1016家，畜牧业656家，林业117家，服务业43家，其他7家。全县合作社社员1.76万人，出资额30.4亿元，带动农户5.4万户。

【家庭农场】 至年底，全县创建家庭农场125家，新增15家，涉及蔬菜、百合、药材、马铃薯、小杂粮、饲草、苗木、经济林、玫瑰种植、肉羊、生猪、散养鸡、梅花鹿养殖和野菜加工等领域。省级示范家庭农场4家，市级示范家庭农场38家，县级示范家庭农场63家。

【能源建设】 全县有大中小型沼气工程6处：榆中牧鑫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甘肃康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榆中鑫瑞隆肉牛养殖场、榆中金巧养殖场、榆中恒泰养殖场、榆中吉江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养殖场粪污2.8万吨，年产沼气40万立方米。20个乡（镇）160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分布式光伏扶贫项目，每户装机容量3千瓦，省级补助资金1万元，县财政配套1万元，农户自筹0.4万元，建光伏容量4800千瓦。年底全部通过竣工验收并网发电。推广节能环保电炕，改造土炕1100台，其中金崖1036台，和平64台。每台炕投资1200元，其中市环保专项资金补助800元，县财政补助200元，农户自筹200元，合计投资132万元。

【产业脱贫】 引进甘肃瑞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7000万元，建设养殖规模5000头的标准化肉驴养殖基地；在北山地区引进投资6500万元的甘肃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投资5500万元的甘肃正源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建成2个万亩中药材种植基地。新建成金佑康公司2000吨中药材饮片、赢德合作社及山里红合作社150吨小杂粮、富源合作社50吨百合干、甘肃开博公司500吨高端胡麻油等农产品精深加工及网络电商扶贫项目。贫困村新建蔬菜保鲜库12座，购置20辆箱式冷藏车。全面落实产业扶贫资金1.17亿元，其中，第一批中央及省级到户产业扶贫资金6315万元，用于建档立卡户到户产业发展补助；落实第二批中央及省级到户资金2794万元，折股量化到1397户贫困户，每户2万元入股龙头企业及合作社，带动户均年分红2000元；第三批中央及省级产业扶贫资金280万元，折股量化到140户贫困户，每户每年分红2000元；整合天津帮扶资金2267万元折股量化到村集体，资金用于康源、富源、顺旺、芳美、宏鑫、新民等6家专业合作社产业发展，每年为466户贫困户每户分红4000元。产业扶持资金中入股龙头企业（合作社）5564.3万元，入股70家龙头企业（合作社）。至年底，折股量化分红资金当年度分红全部兑现到贫困户，分红资金556.4万元，受益贫困户2115户6468人。

【跑项目　争资金　树荣誉】 获得国家级荣誉2项：创建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国家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获得省级荣誉4项：全省农业行政综合执法绩效考核先进单位、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高原夏菜产业化联盟打造产业扶贫“国字号”品牌先进做法、省级全膜双垄沟

播玉米秸秆还田技术集成与应用；获得市级荣誉1项：甘肃省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奖。

领导名单

榆中县农林局
局　长　冒立榜
副书记、兽医局副局长　魏小军
副局长　蒲占珍
　　李玉孔（2月免）
　　李锦成
　　刘世雷
农广校
校　长　刘明亮
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主　任　张成荣
副主任　张　雷
　　金胜利
　　许维成
种子管理站
站　长　赵世文
副站长　孙毓民
　　杨虎林
畜牧水产推广中心
主　任　钱　续
副主任　金海林
动物卫生监督所
所　长　姬全福
副所长　李香云（女）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　任　刘　渊
副主任　魏邦香（女）
农业机械管理站
站　长　杨涵刚
副站长　宋锡菊（女，5月任）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站　长　王建民
副站长　张　淼
农村能源办公室
主　任　项安民
副主任　梁建军
农监中心（榆中县农业区划办公室）
主　任　李仲海
副主任　周占贵
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主　任　滕　辉
　　杨　武
　　潘　强（5月任）
农牧工商联合公司
经　理　甘少明（5月任）
副经理　金银奎
定点办
主　任　许云佳（女）

（胡花英）

林　业

【概况】　2018年，全县林业工作围绕县委“15355”总体思路，紧盯“生态榆中”建设目标，强化工作举措，落实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造林绿化】　全年完成项目造林任务2.91万亩，其中重点区域生态修复造林5500亩，植被恢复项目（4个项目）6517亩，飞播地面人工造林1万亩，中央财政造林补贴项目3000亩，经济林3000亩，木本油料项目600亩，市级示范林项目500亩。项目计划外造林3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超计划完成1.2万亩，夏官营镇郝家营、太平堡完成荒山造林1.8万亩）。增加飞播区柠条点播造林1万亩（2018年完成飞播区造林2万亩），点播柠条籽种6吨。

【补植造林】　全县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补植补造14.15万亩，投入劳力1.04万人次，点播柠条籽种52.9吨，栽植侧柏、云杉、杨树、榆树、文冠果、沙棘等苗木16.3万株，扦插红柳37.5万根，秋季补植山杏102万株。完成兴隆山大景区2720

亩面山补植补造，补植杏树苗木4.2万株。

【义务植树】 3·12植树节，协调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县绿化所、县两山绿化指挥部等单位在县城中心广场举办以“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发放《全民义务植树条例》《森林防火条例》《森林法》《退耕还林条例》等宣传资料。春季完成义务植树105万株，其中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团市委组织青年代表在白虎山栽植云衫、樟子松、侧柏等苗木1.8万株。秋季在夏官营镇郝家营、小康营乡浪街村栽植云衫、樟子松、侧柏等苗木3000株。

【育苗】 育苗5101亩，其中留床4725.3亩，新育亩375.7亩；产苗量1871.9万株，其中良种苗1721.5万株，容器苗100万株。核发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29份。

【护林防火】 在植树节、法制宣传日等节点，组织林业、两山、兴隆山管理局开展森林防火知识宣传，发放防火年历2万份，发放防火令、禁令、通告等宣传品1.5万张。在兴隆山自然保护区、县南北两山绿化工程区、北山造林区设置22个移动电话号码监测点，对进入林区的所有移动号码进行森林防火短信提示，发送森林防火提醒短信105万条。春节前夕，将值守点由82个增加到128个，建立全县群众义务扑火队48个，人员600人，聘用护林员689名。在春节、清明、五一等重点时段，重点督促检查森林防火工作，确保护林防火措施落实到位。在重点防火期对重点林区做到“六个严禁”：严禁一切闲杂人员进山入林，严禁在林区和林地边缘烧荒燎堰，严禁焚烧根茬、秸秆，严禁上坟烧香、烧纸，严禁吸烟、燃放烟花鞭炮；严禁进山放牧。坚持森林防火常年值班制度，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24小时信息畅通。当年购置无人机1架、对讲机4部、防火服65套、铁扫把1470把。县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向各林站配发灭火弹350枚，铁扫帚120把。

【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工程】 将全县48.27万亩公益林、天然林面积分解落实到各乡镇，与各乡镇签订管护责任书，与5家森林经营单位和689名生态护林员签订管护合同，将管护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有害生物防治】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预测预报，测报全县发生面积4.2万亩。签发检疫证107份，签发检疫要求书694份，设置林业有害生物监测点22个，苗木产地检疫面积5353.05亩，检疫株1513.4万株，产地检疫率100%。

【征占用林地】 上报审批使用林地项目3个：G309线永久使用林地24.21公顷，国家林业局2月6日批复使用；X126榆中至新营公路升等改造工程建设项目永久使用新营镇林地0.77公顷，省林业厅批复使用；S217线景泰至定西公路榆中段改造工程（一期工程）使用县内林地3.33公顷，省林业厅于10月15日批复使用。

【林政案件】 查处和平镇窦家山沈某某着火案件、郭某某和杨某某违法占用林地案件，兰山采砂厂毁坏林地案件以及定远镇矿湾村失火等林政案件18起，其中结案14起，未结案2起，移交2起，打击处理违法行为人23人。

【森林督查】 核查国家林业局下发的全县17个乡镇46个村57个疑似违法占用林地图斑，经调查梳理，违法违规使用图斑16个，涉及9个乡镇13个村，面积5.55公顷。

【卫片执法】 编制《榆中县森林资源管理卫片执法工作方案》，抽调13名技术干部，利用2个多月的时间，通过查阅资料、GPS现地面积测量、现地拍照取证、询问调查等方法，逐一调查核实省林业厅下发的全县17个乡镇37个村的85个疑似图斑1535亩。

【碳汇调查】 按照《甘肃省2018年林业碳汇计量监测工作方案》的技术要求，完成5个调查样地80公顷现地调查工作，区划图斑850个。

【林下经济】 争取国家政策扶持林下经济示范项目7个，其中省级示范点项目1个，市级示范点项目6个，认定登记家庭林场4家。扶持专业合作社发展林下养殖、林下种植等特色产业。新增林业专业合作社9个，实现林下经济6000万元，其中养鸡、羊、猪等11.25万只头，产值2100万元；发展农家乐、森林人家179家，年收入3897.7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副主任　刘富才
榆中县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主　任　孙万成
副主任　魏　军
　　刘宗盛
榆中县公安局森林派出所
所　长　邸兆明
副所长　梁成军
榆中县苗圃
主　任　魏致旺
榆中县贡井林场
场　长　火彦君

（王新武）

扶贫开发

【概况】 2018年，榆中县扶贫工作紧盯脱贫攻坚，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实现扶贫资源向贫困人口聚集，帮扶力量向贫困对象集中，增加贫困群众收入，提高扶贫开发水平。全年稳定脱贫1785户5564人，85个贫困村整村脱贫。

【建档立卡】 新识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59户527人、返贫34户124人。全县共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24万户8.44万人，其中未脱贫人口1983户5907人，贫困发生率1.49%。

【扶贫资金】 下达扶贫项目资金6.04亿元，用于贫困户产业扶持、危旧房改造、易地搬迁、安全饮水、村社道路、巷道硬（砖）化、农田水利、旱厕改造、庭院硬化、路灯亮化、环境整治、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等建设项目。同时，推进扶贫专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建立项目实施单位、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电子信用档案，防范其采取虚报、隐瞒、伪造等手段骗取扶贫项目资金。

【东西扶贫协作及定点帮扶】 天津宁河区帮扶资金2350万元扶持贫困户发展到户产业、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技能技术培训工作。2000万元入股龙头企业和建设扶贫车间，扶持40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采用入股分红的方式实现增收；200万元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技能培训和农村致富带头人培训；150万元用于韦营乡和中连川乡村集体经济发展。天津市商务委组织天津市甘肃商会代表为马坡乡捐赠慰问金3.5万元，帮助解决贫困群众上学、医疗等困难。天津市工商联帮扶资金6万元，资助27名优秀贫困大学生。全国台联帮扶资金和物资折合现金437.43万元，用于资助贫困学生和组织优秀贫困生交流学习。

【劳动力培训】 安排扶贫资金300万元，落实“雨露计划”，培训两后生2000人。安排资金50万元，在天津宁河和榆中两地培训致富带头人100名。安排资金59万元，培训乡镇分管领导、扶贫专干、驻村工作队、村干部和相关行业部门业务人员，提高基层扶贫干部的工作指导能力和水平。

领导名单

主　任　王国福
副主任　张任刚

（焦元鑫）

水　利

【概述】　2018年，水利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15355”发展思路，真抓实干，争先创优，协调推进各项工作，促进水务建设与管理全面发展。至2018年底，全县有中型水库1座（高崖），小一型水库1座（龛谷），总库容1285.16万立方米，兴利库容125.1万立方米；塘坝44座69.8万立方米，泵站192座，水泵391台，机井640眼。水电装机容量8.75万千瓦，年供水0.94亿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36.82万亩，保灌面积31.74万亩；有三电、和电提黄电灌工程2处（其中三电有泵站78座，装机232台套容量5.67万千瓦，干渠4条91.6千米，支渠62条175.95千米；和电有泵站23座，装机51台套1.31万千瓦，有干渠9条17.56千米，支渠15条54.43千米），万亩以上自流灌区4处（高崖、兴隆、龛谷、连搭）；千亩以上自流灌区7处（徐家峡、普泽渠、官滩沟、分豁岔、银山、马坡、上庄）；建成中部、西部、东部等41项集中供水工程，分散工程5349处，解决全县23个乡镇30.65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全县饮水安全率100%，自来水入户率92.19%；建成梯田88.34万亩，建成淤地坝72座，小流域治理353.5平方千米，水土流失综合治理1383.8平方千米；建成兴隆河及苑川河下游高标准防洪堤防23.17千米，治理河道18.07千米。水利系统有单位16个（三电，河长办，防汛办，水电勘测设计队，集雨办，水政办，河道站，水保预防监察站，县水保站及天池峡、北山水保站，兴隆、龛谷、连搭水管所及高崖水库管理所，和电管理处）。水利从业人员620人，其中党政机关人员62人，专业技术人员203人（副高级12人，工程师85人，助理工程师106人），工勤人员355人（技师28人，高级工116人，中级工149人，初级工50人，其他12人）。局机关内设机关股室6个（办公室、党建办、人饮办、财务股、工程股、水管股）。

【水利工程建设】　实施东部、北山及马坡、新营、高崖、甘草店、清水驿、小康营等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22项，建成3万立方米调蓄水池1座、净化水厂5座、泵站13座、管理房5座、蓄水池329座、消毒设备房及消毒设备14处、闸阀井2809座、截引工程2处，安装组合式净水设备5套，挖大口井1眼，敷设管道1059千米，解决19个乡镇141个行政村13.7万人的饮水不稳定问题。实施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投资743.73万元，在和平方圆、清水驿中美国玉、三角城康源3个片区，建成泵站3座、过滤器房3座、闸阀井86座，安装闸阀212台，敷设管道25.3千米。实施水塘调蓄工程，建成2017年度项目蓄水池5座。实施苑川河兴隆峡支沟防洪治理工程（南河堤防工程），投资1000万元，建成护坡3.6千米，治理河道2.2千米。实施苑川河堤防治理工程（甘草—金崖段），投资2358万元，建成浆砌石护坡9.05千米，治理河道8.5千米。

【抗旱】　筹资294万元，开展三电、和电等灌区水利设施春检春修。完成春灌5万亩，夏灌一水36万亩、二水21.8万亩、三水11万亩，秋灌12万亩，冬灌36万亩。筹资44万元，加强西部、中部、青城等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护管理，保障30万城乡居民饮水。

【防汛】　汛期从4月15日开始，10月20日结束，落实行政首长责任制为核心的水库防汛安全责任制，加强重点河段及水利设施管理。补充更新价值250万元的应急抢险物资；清淤疏浚河道46千米，拆除南大河蓄水池1座，阻水桥涵1处，清淤30万立方米，清理垃圾10万立方米；汛期实行24小时防汛值班和重点险段巡查。筹措资金440万元，升级防汛应急指挥平台，改造、扩容会商室，新建高清视频监控站点44个。启动防汛抢险应急预案3次，发布二级中小河流山洪灾害防治预警信息5次，发布预警短信5万条，启动预警广播25次。争取中央特大防汛资金120万元，补助水毁严重的8个乡镇各10万元，修复

水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水土保持】 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续建2017年度项目建成梯田820亩，新建2018年度项目建成梯田4200亩。全年完成小流域治理2平方千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2平方千米。投资132.94万元，实施南坡湾水土保持治理项目，修建护坡、排水渠，植树种草10.5公顷；在天池峡、北山2个水保站林区内补植造林670亩。

【行政执法】 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清理河道285千米、垃圾1.54万吨。巡查河道12次，出动检查人员60人次，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46份、限期整改通知16份，整改安全隐患50条；关停注销河道采砂企业7家，立案查处河道非法采砂案件1起、涉河违法建筑7起。开展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向供电部门发出断电函296封，累计关停超采机井254眼。暂停换发取水许可证，征缴水资源费94万元。核定企业用水大户年度用水计划表24份。控制“四项指标”，2018年全县用水总量0.94亿立方米（其中城乡生活0.11亿立方米，农灌0.7亿立方米，工业生产0.12亿立方米，生态环境0.01亿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38立方米以下，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0.56，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90%。年检在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8家，开展水土保持执法检查12次。

【水利改革】 落实县政府2016年与省水投签订的水务一体化协议，将和电管理处移交三电统一管理。

【精准扶贫】 县水务局帮扶岘坪村50万元，硬化社道1.2千米、修建过水路2处，建成爱心超市，为26户贫困户发放过冬煤炭13吨，帮助全村种植优质胡麻350亩。筹资8万元购置家具和生活用品，动员有搬迁意愿的8户贫困户完成易地搬迁。获得“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领导名单

榆中县水务局

党组书记、局长　尤著红

副　局　长　火克兵（2月免）

孙克锐

陆绍本（2月任）

榆中县水电勘测设计队

副队长　王佩俭

梁　媛（女）

榆中县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

主　任　陈效明

榆中县集雨灌溉办公室

主　任　刘义琪

副主任　张尚祖

段琼迪（4月免）

榆中县水政水资源办公室（榆中县水政监察大队）

主　任　张广胜

副主任　邵立忠

大队长　滕制富

副队长　周鸿潇

榆中县河道治理管理站

站　长　马周宇

副站长　梁元诚

榆中县水保预防监察站

站　长　田海映

副站长　任耀民

榆中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站　长　韦正诚

副站长　樊惠庆

榆中县和平电灌工程管理处（6月移交三电水管处管理）

主　任　火克兵（兼）

副主任　范玉山（8月起主持工作）

榆中县河长制办公室（科级建制，2017年11月29日批复）

主　任　尤著红（兼）
副主任　王得刚（5月任）

（彭建刚）

三　电

【概述】　榆中县三电工程是甘肃省最早兴建的高扬程电力提水灌溉工程，属大型泵站、中型灌区工程。工程设计灌溉面积24.5万亩，设计流量6立方米/秒，加大流量6.6立方米/秒。灌区辖榆中川区12个乡镇、109个行政村，有农业人口23.6万人。至2018年，建成干渠4条91.6千米，其中总干渠出水后，分为东、西干渠和甘草支干渠，支渠62条175.95千米，干支渠建筑物1818座，泵站80座，装机235台套，装机容量6.3万千瓦，变电所2座，高压输电线路17条91千米，最高提水17级，总扬程768.8米。榆中县三电水管处属财政差额补贴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工程科、机电科、灌溉科、综合经营科、调度室等7个职能科室，下设总干、西干、东一、东二、甘草、青城、七岘口、小康营8个基层水管所，编制488人。在职职工389人，其中管理干部56人，专业技术人员77人，工人256人。

【工程检修】　投入14.7万元材料费用，职工自行衬砌渠道2746米；投入资金54.9万元，维修机组201台套，高低压开关柜609面，闸阀428台，变压器72台，维护输电线路91千米；春灌和冬灌前，组织干部职工利用停水间隙，清除淤泥杂草2.55万立方米。

【灌溉管理】　全年灌溉农田36.58万亩，实现工程配水量3499万立方米。完成干渠水利用率86.3%，能源单耗控制在4.77千瓦时/千吨米，工程完好率96%，工程合格率100%，设备完好率96%，安全运行率100%，水费征收率100%。为榆钢供水830万立方米，为大名城供水50万立方米，为兴隆山和白虎山面山绿化、和平沁园春田园综合体、李家庄田园综合体供水30万立方米。

【项目建设】　全年投资9400万元，实施一批重点水利建设项目。投资5970万元，实施东干七泵站改造工程，10月31日试车上水成功，投入运行。榆钢投资1300万元，新建总干一泵站榆钢专用供水工程；投资1778.3万元，维修改造东干三直斗、八直斗、十三直斗15千米渠道和52座量水设施；完成农业水价改革面积4.05万亩，完成三角城、夏官营、小康营3个乡镇12个行政村和协会的4942户用水户的水权配置确权。完善规范16个协会，新成立协会联合支部委员会4个。投资110万元，维修加固东干八支700米渠道；投资50万元，实施东干五支渠节水改造工程，翻砌渠道2260米。协调兰州国际高原夏菜副食品采购中心投资1500万元，改造高原夏菜园区西干二级渠渠道，铺设输水管道1.26千米，建设10千伏输电线路2千米，更换水泵机组2台套，修建出水池1座；编制完成《榆中县三电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

【队伍建设】　面向全省招录大学生28人，研究生1人。开展“双争创”活动，通过春灌前和冬灌前两次“一流泵站”考评，为获得“一流泵站”称号的12个泵站颁发流动红旗，兑现目标奖励，营造创先争优良好氛围。组织员工参加榆中县首届职工运动会，获得男子篮球比赛一等奖、男女混合拔河比赛一等奖、大众广播体操比赛二等奖，团体总分位居第二名。

【运行管理】　全面实现财务、灌溉、渠道、工程、机电、队伍的“六个精细化”管理。与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兰州供电公司签订《榆中县和平电灌工程管理处供电职能供电设施整体移交协议》，完成和电供电、供水移交工作。

【精准扶贫】　筹措资金5万元，为八门寺村购买旋耕机、拖拉机各1台；筹措资金1.37万元，疏通八门寺村大泥窝社自来水及蓄水池管道，解决80户336人饮水困难及100亩农田灌溉难题；筹措资金3.6万元，为9户未脱贫建档立卡户实施

“六改三清”改善人居环境工作；发动帮扶干部捐款6200元，建成八门寺村“爱心超市”。

领导名单

榆中县三角城电力提灌工程管理处

党委书记　张卫东（7月止）
主　　任　丁丙午
副 主 任　张学文
　　白少祖

（张臻龙）

引洮供水

【概况】　榆中县是兰州市唯一的引洮供水工程受益县，每年配水2771万立方米，其中向高崖、甘草2个乡镇1.21万亩农田提供农业灌溉用水404万立方米，向龙泉、高崖、甘草店、清水驿、贡井、上花岔、园子岔、中连川、韦营、哈岘、小康营、城关、连搭、定远、和平15个乡镇提供城乡居民、牲畜及工业用水2367万立方米，规划受益区面积2856平方千米，占全县总面积的86.5%。榆中县引洮工程建设管理局编制13人，内设办公室、财务室、工程股、质安股、综合股5个职能股室。负责引洮供水一期榆中县配套工程建设运营业务指导、监督管理及引洮水量的调配等工作。2018年6月，榆中县自来水公司47名自收自支事业人员及其权属的5920万元国有资产整体划转移交至榆中县引洮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建设】　开展“跑项目、争资金、树荣誉”活动，争取市政府配套银行贷款贴息资金1000万元、榆中县2018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3550万元。全面建成引洮供水一期榆中县配套工程西部供水输水管道工程23.16千米，新建穿管隧洞4座4.51千米、渡管2座0.24千米、敷设安装兴隆净水厂至定远大名城段DN900供水钢管15.36千米、定远大名城至和平家盛市场段DN700供水钢管7.8千米，实现引洮工程向连搭、定远、和平3镇供水。

【精准扶贫】　给清水驿乡5户五保户、8户困难户发放米、油等慰问品价值4700元，为2户未脱贫户购置过冬煤炭价值1000元，给苏堡村提供春节文化活动经费2000元、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建设经费6万元，给园子岔乡青碾村15户建档立卡帮扶户发放慰问物品价值1000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引洮工程建设管理局

局　长　马正健
副局长　孙岩平
　　陈光俊

（张永军）



民 政

【概述】 2018年，民政工作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发挥“兜底保障脱贫攻坚”作用，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服务、城乡社区治理、社会组织管理”四个体系，全面落实“民政兜底保障、防灾减灾救灾、养老服务改革、双拥优抚安置、社会专项事务、基础服务设施”六项重点，精心谋划，真抓实干，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榆中县民政局下设党政办公室（社会组织党建办）、社会救助股（低保办、核对中心）、社会事务股（社团登记）、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社区建设）、救灾救济股、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股、财务室7个股室，代管双拥办、老龄办2个机构，下属榆中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和榆中县社会福利院2个事业单位，有干部职工30人。23个乡镇设立民政办公室，4个居委会配备民政专干，有干部35人。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月起，城市低保标准提高7.6%，月保障标准由460元提高到495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14.9%，按335元、295元、140元、80元四个档次发放，人均月保障156元。全县有城市低保对象1019户2171人，农村低保对象8185户2.43万人，发放城乡低保金6001.85万元，其中城市低保金1184.94万元，农村低保金4816.91万元。发放低收入取暖补贴4.27万元。

【城乡特困供养】 1月1日起，城乡特困供养标准提高7.6%，城市特困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11016元提高至11853元；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6320元提高至6800元，分散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5155元提高至5548元。至12月底，全县有城乡特困供养人员1592户1658人，全年发放供养金976.2万元。

【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 全县有孤儿62人，月补助640元，全年发放孤儿保障金53.4万元。

【城乡医疗救助】 将发生高额医疗费用、超出家庭自负能力、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低收入家庭和因病致贫家庭中的重特大疾病患者纳入重

大疾病医疗救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个人负担合规医疗费用年累计超过3000元以上部分，进行全额兜底救助。全年发放城乡医疗救助金2001.22万元。

【临时救助】 全年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587.19万元，保证因突发、因灾、因病、因学造成生活困难的家庭、留守儿童、空巢老人、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

【救灾救济】 全县多地遭受低温冷冻、洪涝、风雹等自然灾害，受灾人口6.29万人，受灾农作物2730.2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9363.6万元，紧急转移安置44户137人，调拨单帐篷6顶、棉被166床、米面油220件等救灾物资，向39户受灾严重家庭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2.6万元。向2.16万受灾群众发放冬春生活救助资金501万元。

【双拥优抚】 全县有优抚对象3136人，其中重点优抚对象784人，红军老战士1人，三属37人，革命伤残军人107人，带病回乡48人，在乡老复员军人129人，参战参试退役军人465人，农村籍退役士兵（60岁）2352人。全年发放抚恤补助金995.66万元。向194人发放2017年兵役优待补助金941.74万元；给3名应安未安城市义务兵（转业士官）发放补助金6.2万元；向81名参军入伍大学生发放一次性奖励金44.7万元；接收2017年转业士官3名，发放补助金88.28万元。

【老龄及居家养老事业】 为全县2045名老人办理老年人优待证，现场办结率100%。制定《榆中县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运行方案》，甘肃江子为民养老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进驻榆中县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工作，向1013名老人提供上门服务。

【婚姻登记】 全年办理结婚登记3430对，办理离婚登记810对，补发结婚证542对。

【敬老院建设】 投资508.44万元，建筑面积1776.44平方米的榆中县北山敬老院投入使用。

【残疾人两项补贴】 全年向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4.35万人次434.7万元，向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3.65万人次364.73万元。

【民间组织登记管理】 至年底，全县有社会组织440个，其中社会团体374个，民办非企业单位66个，从业人员1.1万人。当年新注册登记社会组织14家（其中社会团体6家，民办非企业单位8家），变更社会组织39家（其中社会团体34家，民办非企业单位5家）。

【殡葬管理】 清明节期间，会同有关部门清理整顿全县公墓和殡葬用品制销商铺。向城乡特殊困难群众提供基本丧葬（火化）免费服务。

【精准扶贫】 提供帮扶资金17.1万元，帮助湖滩村维修村社道路2千米、建设蓄水池提灌设施3座、装修升级村委会办公阵地及幸福互助院、改造石家湾社20户农户人居环境、资助困难应届大学生13名。

领导名单

榆中县民政局

党组书记、局长　豆怀荣
副　局　长　杨增满
　　王永艳
　　王小堂（2月任）
低保办主任　许爱民
老龄办主任　钱得行
县双拥办副主任　牛居正（4月任）
社会组织党建办副主任　牛学银（4月任）
社会福利院院长　金杰性

（刘永霞）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

【概述】 2018年，全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工作坚持抓“民生为本、人才优先”的工作主线，以促进不同人群就业、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优化人事人才环境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重点，有序开展各项工作。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向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发放2017年度目标管理奖9000元/人，综治奖1万元/人、艰边津贴提标65元/（人·月）、正常晋升100元/（人·月）。330名警察提高执勤补贴690元/（人·月）、加班补贴230元/（人·月），716名工勤岗位聘用人员正常晋升工资，2518名城镇低保人员人均提标35元/（人·月）。2018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8万元，同比增加8.3%。

【就业再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2408人（其中困难人员就业241人），城镇失业登记率2.23%，控制在兰州市下达的目标任务4%以内；输转农村富余劳动力10.32万人，创劳务经济24.44亿元；职业技能培训1.25万人，精准扶贫培训劳动力3416人；推荐发放“万企计划”贴息贷款134笔2215.5万元；开展电工、焊工、汽车修理、中式烹调等职业技能鉴定688人。

【返乡创业】 榆中县被确定为第三批国家级返乡创业试点县区。至年底，全县建成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4家、省级创业就业孵化示范基地（园区）3家，县内有省市级创业典型4人、县级创业典型10人、创业返乡人员1500人（其中有800人参加创业培训），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07笔1070万元，实现成功创业637人，带动县内1.7万人实现就近就地转移就业。

【社会保险】 全县442家单位参加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2万人，其中企业参保325家，参保职工7178人；灵活就业人员参保2749人；失地农民参保2.32万人（其中完全失地2.21万人，部分失地0.11万人；当年办理完全失地保险1510人，部分失地养老保险28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664家，参保人数2.4万人，其中企业参保389家。失业保险参保单位505家，参保人数1.3万人，其中企业参保309家。工伤保险参保单位617家，参保人数1.72万人，其中企业参保352家，建筑业参保113家。生育保险参保单位594家，参保人数1.56万人，其中企业参保309家。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22万人，征缴基金58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3.52万人，缴费人数16.67万人，参保率97%，征缴基金4352.2万元。规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完成全县188家机关事业单位7916名在职人员和2720名退休人员基础信息采集入库工作，并于6月底完成191家单位11037人（其中在职7793人，退休3244人）清算和退休待遇社保发放工作。

【人事人才工作】 完成2017年度7176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备案工作，评审确定优秀等次943人；完成1314名公务员考核工作，评选优秀公务员196名。审核112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和工勤技能岗位技师考核报名资格，考试合格84人。结合“领军人才”“金蓝领人才”等项目培养选拔高层次中青年专家，至年底，全县有市级领军人才6名、市级金蓝领人才2名，县级领军人才10名。选配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15人，引进急需紧缺人才63人，招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117名，选拔9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工作，赴“985”高校引进人才13人，完成兴隆山大景区5名事业干部公开遴选和县级医疗机构18名工作人员公开选配。新招录公务员40名。审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务变动调整工资117人，正常晋升8422人，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调整8536人，大中专毕业生转正定级62人，学历晋升调整工资45人，纪检人员乡镇纪检监察办案人员补贴调整24人，安监人员

乡镇安监岗位津贴调整26人。审核办理工作人员调动转移工资手续164人，办理新参加工作人员工资手续188人。1—10月，审批110名到龄干部、职工退休。按照规定审批31人的遗属享受困难生活补贴。

【劳动关系】 全年检查用人单位302户，责令补签劳动合同759份，纠正不规范合同156份，向公安机关移交案件6件，涉及劳动者73人73.36万元。依法为2196名农民工追讨工资2260.46万元，收缴37家新建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7913.14万元，涉及农民工2959人，办理工资支付“一卡通”2815张，通过银行代发工资1463.73万元，接办投诉案件349件，按期结案率100%。同时开展专项检查执法活动3次，检查用人单位302户。受理劳动争议仲裁申请77件，总立案数64件，总结案数57件，按期结案率100%。审批认定工伤42件，接待来信来访296人次。

【作风建设】 落实“一网办、一窗办、马上办、想法办”等便民服务措施，实行“五制”“四公开”“三亮明”制度，开展政务事项梳理细化工作，针对其中的48项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按责任单位和类别进行细化归类，取消证明材料8项18份，实现“简化办”；压缩办理时限12项182个工作日，16项事项限时办结，实现“马上办”；归并服务事项1项并入驻大厅，实现“一窗办”。“最多跑一次”事项39项，其中行政权力1项、公共服务3项、便民服务35项；梳理群众和企业办事事项指导目录28项，其中25项完成到现场一次性办理；按照相关法律条文，精简办理证明事项，实现7项行政权力精简化办理。利用“互联网+”，依托甘肃政务服务平台，加快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工作。梳理所涉22项事项办理指南，10月中旬在甘肃政务网榆中子网站加载完毕。10月底与审改办对接，开通20项网上办理，网上办理率91%。

【脱贫攻坚】 开展电工、焊工、中式烹调师、计算机、保健按摩师、农艺工等不同工种的培训班77期，开展精准扶贫劳动力培训3416人，与天津宁河区达成150万元的建档立卡劳动力技能深度培训项目，组织学员开展技能鉴定考试6次，取得职业技能鉴定资格证书1118人。举办招聘会13场，发布用工信息岗位1.28万个，达成意向性协议2614人，发放宣传资料3万份，累计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0.32万人，创劳务经济24.44亿元，开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岗位1138个，全部用于安置建档立卡就业困难人员。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报销比例在现行规定的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的优惠政策。2015—2018年筛查补偿10249人次，补偿金额209.94万元。6月1日起，落实建档立卡户大病保险起付线由3000元降到2000元报销政策。同时，配合保险公司重新核实2017年新识别的建档立卡户大病保险未报销的800人进行补偿。1月1日起全面落实“10元85%”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住院报销政策。落实符合条件的特殊疾病长期门诊申办工作，简化71名精神病人和7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慢病申办手续。全县28家定点医疗机构设置“一站式”结算窗口，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出院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为帮扶点瓦子岘村协调帮扶资金32.5万元，解决幸福院管理员公益性岗位1名，资助贫困大学生2名6000元，协调落实瓦子岘村古窑圈搬迁点巷道硬化项目资金42万元。

领导名单

榆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局　长　安治中

副局长　刘积泉

　　金世存（2月任）

　　王君邦

劳务办主任　张昌祖

榆中县就业服务局

局　长　李维斌

副局长　王　成

榆中县医疗保险局

局　长　张云中

副局长　李淑珍（女）

　　张克香（女）

　　牛登武

榆中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副局长　张　东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办公室

副主任　杨德山

劳动监察大队

队　长　金懿成

副队长　韦立荣

劳动仲裁办公室

主　任　冯根荣

副主任　牛春来

人才交流中心

主　任　杨俊淋

副主任　岳宏昌

（张　刚）

民族宗教

【民族概况】　2018年，县内有23个少数民族（不包括民大榆中校区），分别是回族、东乡族、藏族、蒙古族、满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朝鲜族、侗族、土家族、裕固族、傣族、黎族、傈僳族、畲族、拉祜族、土族、撒拉族、锡伯族、保安族，有人口5544人。其中信仰伊斯兰教的有回族、维吾尔族、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5个少数民族5062人，占少数民族总人口的91.3%，主要分布在连搭、小康营、城关、甘草店4个乡镇。连搭镇朱家沟村是纯回族聚居村，有756户3200人。朱家沟学校是一所民族小学，现有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90人，教师9名（其中野鸡沟教学点学生23人，教师2人）。

【民族服务工作】　争取兰州市“两个共同”示范区（民族村道路建设、少数民族创业合作示范点）建设资金81万元、少数民族低保、五保户牛羊肉补贴资金2.9万元（惠及少数民族群众330人）。向明月宫生态园、仁和大草原生物乳业公司发放贴息资金52万元。为连搭镇朱家沟学校和小康营乡深沟学校争取资金2万元；争取民族宗教界春节慰问资金5000元。

【宗教概况】　2018年，县内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等五种宗教，信教群众2万人，有批准的宗教活动场所44处。全县有教职人员100人。县级宗教团体4个，分别是佛教协会、道教协会、伊斯兰教协会、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

【宗教工作】　举办新修订《宗教事务条例》培训班1期，县级宗教团体成员、宗教活动场所管委会负责人、教职人员110人参加培训；举办全县宗教工作“三支队伍”法律法规培训班1期。在全县宗教界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四进”及“三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全县44处宗教活动场所悬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牌。

领导名单

榆中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局　长　常志迈

副局长　马振峰（东乡族）

（杨晓鹏）